

一位共产党人的晚年著作 三尺讲台上的教学总结

# 马克思主义哲学讲稿

(2020版)

#### 铁木尔哈达 著



光朴工作室

## 作者介绍

铁木尔哈达, 男, 1931年4月18日生, 蒙古族, 辽宁省喀喇沁左翼蒙古族自治县人, 中国共产党员, 教授。

1948年参加革命,曾任村政府文书、小学教员、中学管理员、旗政府科员。1956年毕业于中央民族学院马列研究生班。曾在中央民族学院、国家民委、中共中央西北局工作,曾任宝鸡地区政法组干事、宝鸡卷烟厂办公室主任、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哲学教研组组长、中共陕西省委统战部处长。1995年离休前是陕西社会主义学院常务副院长和院刊主编。

曾任中央民族学院、宝鸡地区工交学习班、西安冶金建筑学院、西北大学、陕西社会主义学院政治理论课教师,曾被选为喀左旗劳动模范、中央民族学院特等先进工作者、北京市群英会代表、宝鸡市轻纺系统先进工作者。

曾任陕西省第五、六届政协委员、陕西省政协学委会副主任、中共陕西省委八届代表大会代表、陕西省科学社会主义学会常务理事、陕西省高校哲学教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统战理论政策研究会第一、二届理事和陕西统战理论学会秘书长、副会长。

主编有《统一战线简明教程》《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简史》。

著作有《统一战线和哲学》《心声集》《探索者杂论》《晚 年絮语》《老朽乱弹》《共产主义战士想说的话》《耄翁琐记》 《野叟闲话》《土老冒杂记》《谈天说地》《陋室心声》《醒悟》《我的一生》《醒世悟语》《杂评毛泽东及其学说》《哲学杂感》《论过渡时期和社会主义社会》《用马克思主义剖析社会现象》《读学庸论孟四书礼记》《铁木尔哈达论文集》《杂咏》等。

论文、格言、诗词编入大型丛书《新时期论文选》《共产党 人格言》《中华名人格言》《八荣八耻箴言录》《中华精英盛世 感言录》《中华爱国文典》《和谐中国·人生铭语》《当代社会 名流经典格言》《新时期中国共产党人优秀格言选集》《为人民 服务·中外名人颂扬毛泽东》《共和国杰出共产党人诗词格言精选》 《和谐中国·诗词集》《党旗飘飘·颂歌献给党·诗歌集》《中 国当代诗坛名家精选》《中国经典诗词格言》《永恒的光芒·全 球优秀华人诗歌颂典》《永恒的光芒·古今中外名家语录精编》 《光辉的历程》《中华优秀儿女箴言录》《中华名言辞典》等。

## 声明

- 一、本书由作者授权发布,不染铜臭,永久免费。
- 二、本书仅作为学习、探讨使用, 禁止篡改。
- 三、本讲稿始于1979年下半年在西安冶金建筑学院政治理论师资班的讲课稿,书中一些结合现状的内容仅就当年情况而言。

四、因是业余制作,工作量也巨大,故仓促编辑中恐有错误,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编者。

五、义务分享各种资料, 联系方式如下:

新浪微博:铁木尔哈达 光朴

邮箱: <u>2183751051@qq. com</u> <u>316576972@qq. com</u>

1033753623@qq. com

## 目 录

序	言					'	4
第一	篇	绪论	<u>}</u>				7
	第一	·章	马克	瓦思主义哲学的对象、学习目的和方法			8
		第一	带	什么是哲学			8
		第二	二节	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	. ]	1	5
		第三	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9	3	0
	第二	章	哲学	岁的基本问题	🤅	3	6
		第-	带	什么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 3	3	6
		第二	节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	. 4	1	0
		第三	节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		5	7
		第四	带	发展观与哲学基本问题的关系	. (	6	6
	第三	章	马克	区思主义之前的唯物论和辩证法思想的产生与发展	. 7	7	2
		第一	带	朴素唯物论和自发的辩证法			
		第二	节	形而上学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	. ;	9	8
	第四	章	辩证	E唯物论哲学的创立和发展]	l ]	1	7
		第-	带	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历史条件、阶级基础、科学前提和理论来源目	l ]	1	7
		第二	节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及其划时代的意义	1 2	2	1
		第三	节	列宁、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	1 2	2	9
第二	篇	辩证	E唯物	加主义一元论1	Lä	3	5
	第一	·章	世界	『是物质的 1	Lä	3	6
		第一	带	世界统一于物质			
		第二	节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L :	5	0
	第二	章	运动	<b>b是物质的根本属性</b> ]	L :	5	7
		第一	带	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离的	L :	5	7
		第二	二节	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			
		第三	- ,	物质运动形式能互相转化,物质的运动不能创造、消灭			
	第三	章	空间	]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第一	一节	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第二	•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实在性			
		第三	•	时空的区别及其无限性和有限性			
	第匹	' '		〔运动是有规律的 <u> </u>			
		第一		规律的客观性			
		第二		规律的多样性			
	第五			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第二	•	意识是社会生产劳动的产物			
	第六			只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			
		第-	节	大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	2 2	2	2

		第二节	意识和思维的模拟	2	2	9
	第七	章 意识	只是存在的反映	2	3	8
		第一节	反映对被反映对象的依赖性	2	3	9
		第二节	意识和存在的同一性及意识的两种基本形式	2	4	4
	第八	章 意识	只对存在的反作用			
		第一节	意识的能动性	2	5	0
		第二节	在从实际出发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	2	6	0
第三	篇	唯物辩证	正法	2	7	0
,	第一	·章 唯物	勿辩证法是关于事物普遍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2	7	1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及其研究对象	2	7	1
		第二节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	2	7	8
		第三节	学习唯物辩证法的目的和意义	2	8	3
,	第二	章 对立	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规律	2	8	5
		第一节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辩证法的核心	2	8	5
		第二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2	9	1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3	0	3
		第四节	多种矛盾的对立和统一	3	1	3
		第五节	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	3	2	1
	第三	章量	变质变规律	3	2	9
		第一节	质、量、度	3	3	0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互相转化	3	3	9
		第三节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	3	4	7
,	第匹	章 否定	定之否定规律	3	5	2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3	5	3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3	5	8
		第三节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3	6	6
,	第五	章 唯物	勿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3	7	1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范畴的实质及其在认识中的作用	3	7	1
		第二节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3	7	6
		第三节	原因与结果	3	7	9
		第四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3	8	5
		第五节	可能与现实	3	9	4
		第六节	内容与形式	4	0	0
		第七节	本质和现象	4	0	6
		第八节	其他基本范畴	4	1	3
第四	篇	辩证唯物	勿主义认识论	4	2	1
	第一	·章 认证	只和实践	4	2	2
		第一节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科学的认识论	4	2	2
		第二节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4	3	2
		第三节	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4	4	0
	笹一	音盲			5	

	第一节	真理的客观性	4	5	6
	第二节	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	4	6	2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4	7	3
	第四节	坚持真理为追求真理而斗争	4	8	1
第三	三章 科学	学的认识方法	4	8	5
	第一节	科学的认识方法及其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	4	8	5
	第二节	获得感性认识的方法	4	8	9
	第三节	获得理性认识方法	4	9	2
	第四节	检验认识的方法	5	0	5
第五篇	历史唯物	加主义	5	0	8
第一	一章 历史	只唯物论的基本原理	5	0	9
	第一节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5	0	9
	第二节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5	2	3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	5	3	7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革命	5	3	9
第二	二章 社会	·发展的基本规律	5	4	1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	5	4	2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规律	5	5	2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5	6	2
	第四节	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特点	5	6	4
	第五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规律	5	6	9
第三	三章 人民	<b>是群众创造历史</b>	5	7	6
	第一节	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上的决定作用	5	7	6
	第二节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	5	8	3
结束语			5	8	6

## 序言

接到为本书撰写序言的邀请,我很惶恐,因为在哲学这个领域,我基本上是个门外汉,对于马克思主义哲学,我知道的也只是一鳞半爪。但是,由于作者是铁老,一个年近九旬仍然笔耕不止的革命老人,我不忍拒绝,更不好意思偷懒,只能勉为其难地谈谈自己的学习心得。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科学揭示了自然、社会和人类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根本改变了哲学与时代、哲学与实践、哲学与革命、哲学与人民的关系,终结了思辨哲学的统治,为无产阶级和人类解放提供了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

中国共产党从创立的时候起就重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指导作用。中国共产党的缔造者毛泽东同志更是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当作思想武器,领导中国人民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三座大山的压迫,完成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建立了社会主义新中国。

我们从毛泽东同志关于中国革命的对象、动力、阶段、途径等的分析,从毛泽东对中国革命战争的战略和策略的分析,抗日战争中对持久战问题的分析中,都能最深切地体会到马克思主义哲学对中国共产党的巨大影响。

毛泽东的哲学著作《实践论》和《矛盾论》,更是继承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运用哲学理论解决实际问题的巅峰之作。新中国成立后实行的合作经济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八小时工作制、义务教育制度等,也都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的体现和实践。

在新的历史时期,我国正处于被帝国主义和资本主义围剿与和平演变的关键时期,我们更应该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个武器来分析问题、解决问题、指引方向,努力使中国沿着社会主义这个光明大道奋勇前进。

铁老的《马克思主义哲学讲稿》就是一部引导我们学习和领 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著作。全书分绪论、辩证唯物主义一元论、 唯物辩证法、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历史唯物主义五部分。

作者在该书中由浅入深地讲述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对象、学习目的和方法、哲学的基本问题、马克思主义之前的唯物论和辩证 法思想的产生与发展、辩证唯物论哲学的创立和发展以及物质、运动的规律,存在与意识的关系,唯物辩证法的特征,对立统一规律,认识和实践,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理,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人民 群众创造历史等哲学内容,是一部系统地介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经 典教材,它对于我们认识和弄懂马克思主义哲学,继续坚定不移地 走社会主义道路,都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值得每 一个有责任和有担当的中国人认真学习和研读。

> 胡元斌 2020 年 7 月 26 日于北京

## 第一篇 绪论

本科按照教育部规定,理工科讲授 70 小时,文科讲授 100 小时。你们是师资斑,要求多讲点。因此,把讲授课时增到 208 小时,讲三个学期。

为了讲授方便,我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分为五个单元,或者说是五篇来讲。第一篇绪论;第二篇辩证唯物主义一元论;第三篇唯物辩证法的规律和基本范畴;第四篇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第五篇历史唯物主义。

现在讲绪论,讲四个问题: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对象、学习目的和方法;二是哲学基本问题;三是唯物论、辩证法思想的产生和发展;四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通过这一篇的学习,就能够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有个总的了解,明确为啥学习它,如何学习它的问题。

##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对象、学习目 的和方法

#### 第一节 什么是哲学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总要先弄清什么是哲学,也就是给哲学下定义。马、恩、列、斯都没有给哲学概念下过定义,毛主席则在《整顿党的作风》中说:"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除了毛主席下的定义外,其他一些哲学家的著作中也有提及。例如,艾思奇说:"哲学是关于人们的世界观的学问。"(《辩证唯物主义讲课提纲》)李达说:"哲学是系统化和理论化的世界观。"(《唯物辩证法大纲》第5页)英国的康福斯说:"我们通常把哲学了解为我们对于世界的性质以及人类在这一世界中的地位和使命的最一般的概念——也就是我们的世界观。"(《辩证唯物主义》三联版第20页)苏联哲学家阿历山大罗夫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中说:"哲学是世界观,也就是关于整个世界及其规律的观点、观念的总和。"

另外, 1979 年由我国教育部组织编写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 唯物主义教学大纲》给哲学下了三个定义,即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 理论体系,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是一种特殊 的社会意识形态。其中,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是就 哲学与世界观的关系说的;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 括和总结",是就哲学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关系说的;哲学"是 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是就哲学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关系 说的。我在这里就暂且采取教学大纲的讲法。

#### (一)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

哲学,首先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或者说是系统化和理论化的世界观。

什么是世界观?这又会遇到不同的解释。艾思奇解释为"人们对于整个世界,对于一切事物的总的看法和观点",李达解释为"人们对整个世界的一般看法",康福斯说是"对于世界的性质以及人类在这一世界中地位和使命的最一般的概念",阿历山大罗夫等说世界观是"关于整个世界及其规律的观点、观念的总和",教育部的教学大纲说世界观是"人们对于整个世界(自然、社会、思想)的总的、根本的观点"。

在这些说法中,有一点是相同的,就是都承认世界观是对整个世界的看法。所不同的是,有的说是对整个世界的"一般"看法,

有的说是"总的"看法和观点,有的说是"总的、根本的"观点。 尽管说法有所不同,但在解释这些说法时又是基本相同的。大体都 是指世界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世界上的一切事物是否不断运动、 变化和发展着的?人的主观意识和客观世界的关系是怎样的?对 诸如此类问题的看法,就是世界观。为了有个统一的说法,我们暂 且把世界观称之为"人们对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的观点"。

康福斯、阿历山大罗夫等把哲学与世界观等同起来,我认为是不妥当的。哲学和世界观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世界观作为人们对于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的观点,是一般人共同具有的。不论什么人去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都是会受一定的世界观支配的。

我小时候在乡下,老百姓遇到旱灾就到龙王庙求雨,他们说雨 是龙王降下的。这里表现出来了神灵掌握、主宰自然现象的唯心主 义世界观。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也经常看到,有些人看问题、处理问 题比较客观;有些人则主观得很,自己想怎么办就怎么办。前者表 现了唯物主义世界观,后者表现了唯心主义世界观。

尽管人人都有世界观,但不是人人都懂哲学。比如相信龙王降雨的人,他虽然说神仙主宰世界,但问他为什么这样?他就说不出所以然来。有的人虽然知道办事要从实际出发,但也说不出什么道理来。这种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的看法是不能称之为哲学的。

哲学虽然与世界观不可分离,但不是任何世界观都可称之为哲学的。哲学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是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只有这种世界观才能叫哲学。所谓系统化的世界观,就是对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的看法形成了体系,或者说看法成套,而不是零碎的看法。所谓理论化的世界观,就是把对整个世界的总的看法变成了理论、学说。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这个定义,就是对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更为概括的说法。

说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这一方面告诉我们,哲学并不是神秘的学问,而是人们日常生活中经常碰到的,是可以学会的;另一方面也告诉我们,学会哲学也不是轻而易举的事,是要下一番苦功夫的。

我在这里谈谈自己学哲学的体会。我小时候听到"哲学"这个名词时感到很神秘,以为只有那些所谓"圣贤"才能掌握哲学。参加革命工作后,我看了艾思奇的《大众哲学》,才知道哲学并不神秘,我这个普通人也能看懂。但是,真正学懂、会运用哲学,确实是很不容易的。我从1952年学习《大众哲学》以后,又在大学里学过三个月哲学,后来在工作中也没有间断过学习哲学。

这些年,我为了讲好哲学课,就更要攻读哲学。我学哲学已有几十年了,是否就把哲学全弄懂了呢?没有,对一些东西还是一知半解,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因此,仍需要继续深入学习。

#### (二) 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

这个定义是从哲学与自然和社会科学的关系方面说的。哲学作为一门世界观的学问,并不是人们凭空想出来的。从它产生的最终来源说,是来自社会实践。从它产生的直接来源说,是来自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

毛主席说:"什么是知识?自从有阶级的社会存在以来,世界上的知识只有两门,一门叫生产斗争知识,一门叫阶级斗争知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就是这两门知识的结晶,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毛泽东选集》第3卷773页)

我们知道,知识就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现象和本质及其规律的认识。知识是从哪里来的呢?是从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社会实践中来的。人们在改造自然的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逐渐了解自然现象和规律,从而形成自然知识。自然科学就是人类在长期的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概括总结出来、经过实践检验的对于自然界物质运动客观规律的正确认识。人们在改造社会的阶级斗争(无阶级社会则是社会斗争)实践中,也逐渐了解社会现象和规律,从而形成社会知识。社会科学也就是人类在长期的阶级斗争中对获得的经验进行概括和总结出来的、经过实践检验的对社会事物运动客观规律的正确认识。因此,说到底,一切知识都来源于社会实践。

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虽然都是对客观事物运动发展规律的正确认识,但都是对事物的特殊规律的认识。要获得对一切事物所共有的一般规律的认识,就要在已获得的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基础上进一步概括和总结。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中概括总结出来的对一切事物所共有的一般(普遍)规律的认识,就是哲学。任何哲学的产生,都是以一定的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为基础的,而不是凭空想像出来的。概括和总结的正确,就产生正确的哲学;反之,则产生错误的哲学。

例如,在19世纪末,物理学新发现X射线、柏克勒尔射线(铀元素放射出的一种射线)和镭,列宁正确总结和概括了这些新成就,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辩证唯物主义哲学。马赫、彭加勒等人则错误地概括和总结了这些新成就,于是得出"原子非物质化了,物质消灭了""电代替了物质"的唯心主义结论。

哲学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的这个定义说明,哲学与其他具体科学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哲学要有一定的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为基础才能产生,而它产生之后又对各门具体科学研究起指导作用。这是它们之间的联系和关系。自然科学只是生产斗争知识的结晶,社会科学只是社会阶级斗争知识的结晶,而哲学则是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概括和总结,这是它们不同之处。

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是哲学产生的知识基础,但不是哲学本身。哲学包容着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成就,但不能代替。由此可见,学习各门具体科学不能代替学哲学,学哲学也不能代替学各门具体科学。

#### (三) 哲学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

这个定义是从哲学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关系说的。哲学是属于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态。社会意识形态则有多种形式,政治和法律思想、道德、科学、艺术、宗教等都是社会意识形式,哲学只是其中形式之一。

哲学作为社会意识形式,和其他社会意识形式既有相同点,又有不同点。相同点在于,它们都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对社会存在都有反作用。在阶级社会里,作为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态都是具有阶级性的。不同点在于,哲学反映社会存在的形式不同。如道德是用道德规范来反映社会存在;艺术是以生动、具体、感人的艺术形象来反映社会存在;科学是以概念和逻辑形式来反映世界。

而哲学虽然也以概念和逻辑形式来反映世界,但哲学反映现实是更概括、更具有普遍性的。哲学在全部社会意识形态中起着方法论的作用。一切社会意识形式都不可能离开哲学思想影响,不是与唯物哲学观点相联系,就是与唯心哲学观点相联系。

另外,哲学与宗教也是有区别的。哲学和宗教虽然都是世界观的问题,但宗教是专靠信仰的社会意识形式,而哲学则是靠逻辑论证的社会意识形式。

哲学作为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式,在阶级社会里具有强烈的阶级性。任何哲学都是以世界观的理论体系,集中反映特定阶级的地位,并为特定阶级服务的。就是说,哲学在阶级社会里总是要反映一定阶级的利益,并为一定阶级的利益服务。

【小结】: 这一节讲的内容就是哲学的定义。从与世界观的关系说,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或者说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从与其他具体科学的关系说,哲学是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从与其他社会意识形态的关系说,哲学是一种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

#### 第二节 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

我们讲的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而不是其他哲学。所以,在知道什么是哲学之后,还要知道什么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就是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定义问题。这可以从其内容、对象和作用的三个方面来说。

#### (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

这个定义是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内容、基本主张上讲的。它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辩证唯物的自然观与历史观的统一。

在马克思主义之前的哲学中,除了古代朴素的唯物论与自发的辩证法有一定程度的结合外,总的说来,旧唯物论的基本缺陷是缺乏辩证法,因而基本上属于形而上学(机械)的唯物论。以往的辩证法也基本上是唯心论辩证法,就是说唯物论与辩证法是相互脱节的。缺乏辩证法的唯物论,就不能把唯物主义原理贯彻到底。

德国著名哲学家费尔巴哈的唯物论哲学在自然观上是唯物的,但缺乏辩证法,特别是在历史观上陷入唯心主义。唯心的辩证法,也就不能把辩证法坚持到底。德国著名哲学家黑格尔的辩证法,由于受唯心论的限制,而不能把发展观坚持到底。要把唯物论和辩证法坚持到底,就要使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

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把唯物论和辩证法有机地结合起来,成为了统一的整体。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中,唯物论和辩证法在所处理的问题方面是有差别的。唯物论回答哲学的基本问题,辩证法回答物质世界和人类思维发展规律的问题,但是二者又是不可分离的结合着。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是辩证唯物论,就是说,这种唯物论在解决哲学基本问题时是贯穿着辩证法的,如用发展着的观点来看物质世界等等。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唯物辩证法,就是说,这种辩

证法在阐明世界最一般规律的时候是从唯物论原则出发的,如把辩证法的规律首先当作是物质世界的固有规律,而把思维规律看作是外部世界规律在人脑中的反映。

总的说来,马克思之前的旧唯物论哲学对人类历史的看法是唯心的。旧唯物论哲学虽然在自然观上是唯物的,但是在历史观上却是唯心的,连费尔巴哈都是如此。在他们那里,自然观和历史观是脱节的。只有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才把辩证唯物主义原理贯彻于社会历史,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使唯物辩证法的自然观与社会历史观得到统一。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对自然界总的、根本看法是唯物辩证的,对社会历史的总的、根本看法也是唯物辩证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由于使唯物论和辩证法统一,使辩证唯物论自然观和历史观统一,从而使它成为完整科学的世界观。这两个统一,也正集中体现了它的系统性和完整性。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论和辩证法、辩证唯物论自然观和社会历史观的有机统一体,是完整的钢铁般严密的科学体系。那我们在学习它时,也就应该完整而准确地去理解,去掉任何一个原理、任何一部分,都不能正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

(二)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想发展的共同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

这个定义是从它研究的对象、它与其他科学关系上讲的。每一门科学都有自己的特定研究对象, 马克思主义哲学当然也有自己的研究对象。在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对象之前, 有必要把它产生前的哲学对象演变过程简述一下。

关于哲学思想,有文字记载的就有三四千年了,西方也有近三千年历史。最古老的哲学对象不仅有世界观,还包括了后来产生的各专门科学所研究的问题。我们现在的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研究的对象,均在哲学研究对象之内。当时哲学是一切知识的汇集,还没有分化出专门的具体科学。

随着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发展,有必要对世界个别部分进行详细研究,于是从哲学中逐步分化出来各种专门科学。天文学、数学和力学是最早分化出来的独立专门科学,然后是物理学、化学和生物学,最后是社会科学。

自然科学从哲学分化出来的过程,在很早就开始了。在奴隶社会就出现了天文学、数学和力学等科学。恩格斯说: "天文学——游牧民族和农业民族为了定季节,就已经绝对需要它。天文学只有借助数学才能发展,因此也开始了数学的研究。后来,在农业发展的某一阶段和某个地区(埃及的提水灌溉),特别是随着城市和大建筑物的产生以及手工业的发展,力学也发展起来了。不久, 航海

和战争也都需要它,它也需要数学的帮助,因而也推动了数学的发展。"(《马恩选集》第3卷第523页)

古埃及、巴比伦和印度制定了历史上最早的历书, 我国在商朝也有了天文学。从公元前三世纪开始, 古希腊对天文、数学和力学有了更多的研究。但是, 那时的自然科学主要建立在直观基础上, 还没有精密的科学实验, 还作为哲学的一部分而存在, 没有成为独立的学科。所以, 古代的唯物主义哲学常常又是自然科学知识, 古代的唯物主义哲学家常又是自然科学家。

例如,中国古代的"五行说"是一种朴素的唯物主义自然观,而里边又包含许多自然科学知识。"五行"就是金木水火土。"五行说"认为世界上的万物都是由金木水火土五种物质构成的,还认为水有"润下"性质,产生成味;火有"炎上"性质,产生苦味;木有"曲直"性质,产生酸味;金有"从革"性质,产生辛味;土有"稼穑"性质,产生甜味。这既是原始的唯物主义,又是朴素的自然知识。

在西欧,专门科学从哲学分化出来较晚,主要是从15世纪后半期开始的。到了17世纪,由于资本主义生产的迅速发展、迫切需要建立独立于哲学的各种专门科学,于是分化过程大大加速了。到了18世纪,差不多研究一切基本运动形态的专门科学,都从哲学中分化出来。这样,哲学研究对象日益缩小了。

自 15 世纪后半期至 18 世纪前半期建立起来的各种专门科学,是属于搜集材料的科学,也就是既成事物的科学,说明研究的对象是什么东西。这种搜集材料的科学,还不能说明自己所研究的对象在世界总联系中所占的地位。在这种情况下,哲学就以所谓"科学的科学"身份出现,想要凌驾于各门科学之上,把各门科学的成果组成一个整体,以说明各门科学之间的联系以及整个世界的一般联系。可是,当时各门科学没有提供说明这些联系的足够的材料。于是,哲学家就以幻想的联系来代替当时还不知道的真实联系,以逻辑的论断来填补实际材料的空白,构造出所谓"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等。如德国的黑格尔哲学就是由逻辑学、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三个部分组成的。

到了18世纪后半期,专门科学从搜集材料阶段进入了整理材料阶段,从研究既成事物的科学转变成了研究发展过程的科学。这时的专门科学,不仅揭示了自己所研究对象的专门领域中各种过程之间的联系,而且还表明了自己所研究对象在整个世界总联系中所占的地位。

公元 1775 年,康德发表"星云说"; 19 世纪中叶,迈尔和格罗沃等人发现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门捷列也夫发现元素周期率; 19 世纪德国施来登、施旺的细胞学说和英国达尔文的进化论,等等。这些都以丰富的材料证明自然界的普遍联系和发展,证明自然

界的辩证发展性质。这时再不需要依靠主观的思辨和臆想,而只要依靠各门科学所提供的材料,就可以对整个世界的总图景作出系统的说明。在这种情况下,那种所谓的"科学的科学"的"自然哲学"和"历史哲学"就没有存在的余地了。

从此,在全部以往的哲学中,除了关于思维的学说还保存独立意义之外,其余一切关于自然和社会的学说都归属于各门实证科学之中了。就是说,各门专门科学从哲学中分化出来,成为独立的科学了。到这时,哲学再也不是包罗万象的知识总汇了。

既然各门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已经从哲学中分化出去,那是否哲学就没有研究对象而无存在必要了呢?不是的。只有那些所谓"科学的科学"的旧哲学才无存在的余地了,而科学的哲学在这时才诞生了。科学的发展并没有使哲学失去自己所研究的对象,而是使哲学真正确立了自己所特有的研究对象。各专门科学都是研究特殊领域的特殊规律的,不研究整个世界的最一般的规律。而整个世界的最一般规律,正是哲学研究的对象。研究整个世界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即研究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

恩格斯给马克思主义哲学下过这样一些定义:"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马恩全集》第

20 卷第 154 页); "关于普遍联系的学说" (同上书 357 页); "关于一切运动的最普遍的规律的科学" (同上书 611 页)。

恩格斯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所下定义,说明三个问题:

一、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别的科学一样,也有自己研究的对象。这个研究的对象也不是神秘的东西,而是现实的世界,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以及作为二者反映的人类思维。这就打破了哲学神秘论的观点。

二、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对象与别的科学不同。马克思主义哲学研究的是整个世界的普遍规律,别的科学则研究世界某个部分的特殊规律,二者不能相互代替。这既是对以哲学代替专门科学的旧哲学的批判,也指出具体科学的研究不能代替哲学的研究。

三、定义也告诉我们,哲学与各门科学具有不可分离的联系,它是从各门科学成果中概括出自己的原理和原则,它是人类认识史的总计、综合与结论。毛主席说的哲学是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就是从这个意义上讲的。哲学既然是从各门科学成果中概括出自己的原理和原则,那么它比其他科学的原理和原则就更抽象了。就此来说,学哲学要比学其他科学更难一点,更要多动脑筋,更要深入思考。

从上面的分析中, 我们可以看到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各门科学的 关系。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以各门科学为基础的, 如果没有各门科学 对世界各部分特殊规律的研究,对哲学提供研究世界总联系、总图景的材料,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立不起来的。所以,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一定要懂得一些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没有一定的专门科学知识基础,就很难弄懂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马克思主义哲学既然是以世界的一般规律为研究对象,说明世界的总联系、总图景,那么也就对各门科学研究在观点和方法上起指导作用。毕竟各门科学都存在着以什么观点和方法去研究的问题。

搞科学研究,首先要肯定你所研究的对象是否客观存在,如果 承认它是客观存在的,你在研究它时就必须从对象的实际出发,而 不能从自己的主观想法出发;其次,还要肯定你研究的对象是否与 周围事物有联系,是否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如果承认是这样的, 那你在研究中就必须辩证地看问题,而不能静止、孤立地看问题; 最后,还要肯定你所研究的对象能否被认识,能否正确地反映它。 如果承认是可以认识的,那你就应该相信科学研究成果是可信的, 是具有真理性的。

上面谈的这些科学研究中的观点和方法问题,就是哲学问题。如果观点和方法不对头,科研工作就要走弯路,以致失败;如果观点和方法对头,就可收事半功倍之效。因此,搞专门科学研究的人都应该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这里所说的科研中的观点和方法问题,也就是世界观和方法 论。从某种意义上讲,哲学就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学问,任何哲学 都是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统一体。不管什么哲学都是关于对世界的理 论说明,关于对世界的某种看法,都是世界观。当人们拿着这个看 法(理论)去观察问题和处理问题的时候,它又是方法论。换句话 说,世界观是对整个世界的总的、根本看法,当拿着这种看法去观 察和处理问题的时候,它就是一种方法论。所以,世界观和方法论 是一致的,是一个问题的两面。

但是,世界观和方法论有科学和不科学之分,有正确与错误之分。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的哲学,就是不科学的、不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旧唯物主义哲学虽然有科学的、正确的成分,但总体上是不科学、不正确的。只有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即马克思主义哲学,才是科学的、正确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通过概括各门科学成果而得出的关于整个世界最一般规律的客观知识,是一种正确反映客观实际的正确理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所揭示的规律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例如,在什么领域中,物质总是第一性的,意识总是第二性的,意识的东西总是物质东西的反映;不论在什么领域,矛盾总是客观的、普遍存在的,是事物发展的动力。这是无数实践已证明的客观真理,因而它是科学的世界观。马克思主义哲学既然是科学的世界观,那我们

拿它来观察和处理问题时,就成了科学的方法论。如我们观察和处理任何事物都要从实际出发,都要分析、处理矛盾。

科学的世界观和科学的方法论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区别于其他任何哲学的特征之一。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要在学习和工作中都坚持它。那种不从实际出发、不分析矛盾、解决矛盾的工作方法是反马克思主义的。当然,只学不用也是不对的。

# (三)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这个定义是从它的阶级实质、社会作用上讲的。

毛泽东同志说:"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论有两个显著的特点:一个是它的阶级性,公然申明辩证唯物论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再一个是它的实践性,强调理论对于实践的依赖关系,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又转过来为实践服务。"(《实践论》)

它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剥削阶级的哲学,而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哲学,是其阶级性;也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实践的哲学,是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具体点说,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进行社会革命(包括民主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思想武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阶级性和实践性这两个特点,革命性和科学性相统一的特征,使它与其他哲学区别开来。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也都是有阶级性的,不过都是剥削阶级的哲学,都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理论体系,包括唯心主义和旧唯物主义哲学在内。如中国的老子、孔子、董仲舒、朱熹、王守仁的唯心主义哲学思想,还有韩非子、王充、王安石、王船山的唯物主义哲学思想,都是奴隶主或地主阶级的哲学思想,都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外国也是这样。德国的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哲学都是德国新兴资产阶级的哲学。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的哲学,才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的哲学。 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和其他哲学在阶级性上的根本区别。马克思主 义以前的哲学本来有阶级性,但都不敢公开承认自己有阶级性,是 为哪个阶级服务的。总是打着"超阶级"的幌子欺骗劳动人民,为 剥削阶级服务。为什么这样?因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根本利 益是相互对抗的,而剥削阶级是少数,被剥削阶级是多数。如果公 开说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那它就不能起到欺骗劳动人民的作用。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包括旧唯物主义哲学在内,它们的主 张都只限于解释世界,而没有提出改造世界的问题。马克思说:"哲 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造世界。"

换句话说,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都只说明世界是什么样子,为什么那样子,而没有说明改变世界的问题。为什么这样?因为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包括唯心主义者和唯物主义者,都是脱离

实际的。由于他们不懂得理论是从实践中来的,因此他们也不是从实践中总结出自己的理论来,而是从头脑中引伸出自己的理论来。他们不懂得理论要为实践服务,因此只能给自己提出说明世界的任务,而不能给自己提出改造世界的任务。

例如,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虽然从理论上对封建制度和宗教神学进行了批判,但是没有提出改造世界的任务。有的人甚至反对向哲学家提出改造世界的任务。如霍尔巴哈说,人若是想改变世界的秩序,那只不过是一个叮在马车辕上、却以为自己在指挥马车行进的苍蝇而已。19世纪德国唯物主义哲学家费尔巴哈虽然也无情地批判过宗教神秘主义,批判过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宣扬和捍卫了无神论、唯物主义思想,但是他也没有给自己提出过改造世界的任务。在他看来,人只能观察对象,而不能改变对象;只能使用对象,而不能产生对象。

因此,哲学家的任务并不在于积极地、能动地改造自然,而在于消极地、被动地观察自然。所以,马克思、恩格斯才说:"费尔巴哈和其他的理论家一样,只是希望达到对现存事实的正确理鲜,然而一个真正的共产主义者的任务却在于推翻现存的东西。"(《马恩全集》第3卷第22-23页)

与此相反,马克思主义哲学强调理论来自实践,理论要与实践结合,并为实践服务。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教条,而是行的指南。

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为了好看,不是为了出风头,不是为了吓唬人,而是为了指导革命和建设工作。正因为马克思主义强调理论来自实践,为实践服务,理论与实践相结合,所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叫"实践的唯物主义"。这是马克思主义哲学与其他哲学又一个显著不同的地方。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为无产阶级革命需要而被创造出来、并为无产阶级服务的,因而它具有阶级性;马克思主义哲学又是各门科学成果的概括和总结,因而它具有科学性。这两个方面能否统一呢?有人说不能统一。以为有阶级性就不能有科学性。这种说法,表面看来似有一定道理。因为以前的剥削阶级的哲学都算不上科学的哲学,如果说有科学性,也只是部分的。

那么,为什么唯独马克思主义哲学能够使阶级性和科学性相统一呢?在阶级社会里,一切哲学都是一定阶级的根本利益的理论表现,是属于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态,是有阶级性的。但是,阶级性的具体内容又各不相同,有革命阶级的阶级性,也有反动阶级的阶级性。一般说来,革命阶级由于它们的根本利益与社会发展的趋势有不同程度的一致性,因而也就有正确认识客观现实的要求,而表现它们根本利益的哲学也就具有不同程度的科学性。如资产阶级上升时期,它的根本利益是推翻封建制度,建立资本主义制度,资本主义代替封建主义。这正是符合社会历史发展规律的。因此,那

时的资产阶级哲学是具有不同程度的科学性。黑格尔的辩证法、费尔巴哈的唯物论就是这样。

但是,剥削阶级就是在它上升时期,也总是要论证某种剥削形式的合理性,阶级社会的永恒性,因而至少在这点上不敢揭露客观真理。至于反动剥削阶级由于他们的根本利益与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根本抵触,他们害怕真理,不敢对科学成果和客观事实材料做出正确地概括和总结,这就决定了代表他们根本利益的哲学不可能具有科学性。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确实存在着阶级性和科学性无法统一的矛盾。

马克思主义哲学就不是这样的了。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理论表现。无产阶级是人类史上最进步最革命的阶级,它除了自身的劳动力外一无所有。这种地位决定了它只有消灭一切剥削制度才能最后解放自己。它的根本利益与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一致,与其他劳动人民利益一致。它要彻底改造世界,就要正确地认识世界,这就决定了它不需要隐瞒和歪曲任何事实真相,必须要彻底揭示客观真相。因此,无产阶级哲学能够正确地概括和总结科学成果,正确地反映世界的客观规律性,否则它就不能成为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这就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阶级性科学性是完全可以相容的。 正因马克思主义哲学表现了无产阶级革命性和科学性的高度统一, 所以它才成为无产阶级政党制定正确路线、方针政策的理论基础, 成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小结】:关于马克思主义哲学,就其内容、基本主张来说,它是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是辩证唯物的自然观和社会历史观的统一;就其研究对象和社会作用而言,它是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想发展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它是从各门科学成果的概括和总结出来的,并对各门科学具有指导作用;就其阶级实质和社会作用来说,它是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正确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它是无产阶级革命性和科学性高度统一的哲学。

#### 第三节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为何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如何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就是讲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

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和方法,都要坚持理论与实践统一的原则。因此,在讲目的和方法之前,先讲讲这个原则是必要的。

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最基本原则, 也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特征。马克思主义哲学之所以有生命力, 就在于和革命实践有紧密的联系。

首先,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适应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革命斗争需要而产生的,而且它的原理和原则也是从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的成果中概括和总结出来的。而自然科学是生产斗争的结晶,社会科学则是阶级斗争的结晶,如果没有生产斗争和阶级斗争的实践,就不可能有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没有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成果,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原理也就变成无源之水、无根之木。因此,从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最终来源说,仍然是来自实践。离开了实践,就不会创造出马克思主义哲学来。

其次,马克思主义哲学只有在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中才能得到丰富和发展。无产阶级革命实践越深入,科学研究越发展,就越能从深度、广度上揭示世界的新侧面、新属性和新规律,从而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概括和总结出新的原理、原则提供材料。列宁、斯大林、毛泽东正是总结了新的实践经验和科学成果,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最后,创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就是为了指导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的实践。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书斋里的空谈,不是教条,而是行动指南,是指导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不然的话,它就没有存在的价值。

马克思说:"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无产阶级 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马恩选集》第1卷第15页) 这正说明无产阶级革命斗争需要马克思主义哲学作指导,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只有在指导无产阶级革命斗争实践中才能变成强大的物质力量。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思想路线。其核心就是从实际出发,坚持理论结合实际的原则。中国共产党的实践经验证明、凡是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实践正确相结合时,党的事业、革命和建设事业就能够胜利,否则就会失败。思想路线正确与否,即能否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是无产阶级事业成败的一个根本原因。

如果把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和科学世界观当作教条,对之迷信,本身就是违反马克思主义,违反唯物论和辩证法的。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就是从实际出发,理论服务于实践,用发展的观点看待一切,包括看待马克思主义哲学本身在内。如果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看作是停滞的、僵死不变的教条,就离开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

既然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则,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是为了解释世界,而且是为了改造世界。既然马克思主义哲学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那么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目的就很清楚了,这就是为了改造世界,或者说是为了指导自己的行动,服务于革命的实践。

下面再谈谈如何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问题,即学习方法问题。 学习的根本方法,就是理论联系实际。

学习要有一个好学风。学风问题是对待马克思主义的根本态度的问题。马克思主义的学风就是实事求是,有的放矢,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理论联系实际,既是学习马克思主义的学风,也是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根本方法。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认真看书学习,力求做到完整的而不是零碎的、准确的而不是随意的、实际的而不是空洞的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要完整的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就要从它的体系上去理解,既要坚持唯物论又要坚持辩证法,既要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又要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社会观,也不能用学习一些语录代替整个的学习;要准确的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就要认真学习马列毛原著,弄清这些原理的科学根据;要实际的领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就要真正弄懂,不是只背诵一些概念、条文,而是要对每个原理认真学习,反复琢磨研究,不仅弄清是什么,而且弄清为什么。只有把原理真正弄清楚了,才能算是实际的领会。

理论联系实际方法的另一方面,就是要从自己的工作实际和思想实际出发,有的放矢,学以致用,学会用马克思主义的观点、方法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这非常重要。据我体会,学习马克思主

义哲学,如果学而不用,不从自己工作、思想的实际出发,要学好是不可能的。学理论就要学会运用,能用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分析和解决一个问题,你就有了一分成绩。

倘若说的是马列,但做起事来就忘了马列,是最坏的学风。有人说马列的威信降低了,这个话乍一听有一定道理,但是仔细分析分析,并不是马列原理不对而降低了威信,而是有些人嘴上说着马列,行动上却并不是马列,糟蹋、玷污马列。马列原理还是真理,只是那些打着马列招牌的歪嘴和尚胡乱念经,影响马列信誉。

我学哲学,主要是在实际工作中学习的。学习哲学原理,就想想自己的工作应该怎么做,总结一下经验,为什么工作有时成功,有时失败,这样学习就领会得深,记得牢,越学越爱学。

除了上面谈的理论联系实际的根本方法外,这里想再谈点具体的学习方法. 是我个人经验之谈:

- (1) 既要破除哲学神秘高不可攀的迷信, 又要刻苦钻研;
- (2) 既要普遍阅读, 又要重点钻研;
- (3) 既要看参考书, 又要把主要功夫放在读原著上;
- (4) 着重弄清基本概念、基本观点、基本原理。不反对背诵, 但要着重理解;
- (5) 要循序渐进,不要好高骛远。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系统性理论,前边的不弄懂,学的不扎实,后面的就很难理解;

- (6) 独立思考, 要多思。老师举例子, 你能不能也举例子;
- (7) 平时要抓紧, 不要考试搞突击;
- (8) 要作笔记,包括写眉批、摘录、心得、文章等;
- (9) 如果有条件, 把学习与科研结合起来;
- (10) 学点自然科学、古文、语法、逻辑。

【小结】:理论与实践的统一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则。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行动的指南,它是从实践中产生和发展的,也是 服务于实践的。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在目的和方法上都要贯彻这 一基本原则。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为了指导自己的行动,服务 于革命实际,也就是为了改造世界。理论联系实际是学习的根本方 法,要有的放矢,学会运用。

# 第二章 哲学的基本问题

# 第一节 什么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任何一门科学都有它所研究的基本问题, 哲学也不例外。

什么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恩格斯作了明确的答复:"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 (《马恩选集》第4卷219页)换句话说,哲学的基本问题也就是我们平常说的精神和自然、意识和物质、主观与客观的关系问题。

对于哲学的基本问题,过去是没有争论的,自《毛泽东选集》第5卷发表以后出现了争论。毛主席在1957年1月《在省市自治区党委书记会议的讲话》中说:"在哲学里边,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是对立统一,这两个东西是互相斗争的。还有两个东西,叫做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也是对立统一,相互斗争的。一讲哲学,就少不了这两个对子。"(《毛泽东选集》第5卷346页)

有的同志认为这是毛主席对哲学的基本问题的发展,于是提出哲学的基本问题不是一个,而是两个,应把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

法和形而上学的关系问题都作为哲学的基本问题。如果此话成立,那么恩格斯关于哲学的基本问题的确定,也就被推翻了。

我认为,以两个"对子"来代替"思维和存在"作为哲学基本问题,这是不能成立的。因为毛主席谈的两个"对子"是指哲学这门学问里头存在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斗争,而不是说哲学的基本问题就是这两个"对子"。唯物论和唯心论的矛盾和斗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的矛盾和斗争,这是哲学史所要研究的基本问题,而不是哲学而要研究的基本问题。哲学和哲学史虽有密切联系,但显然不是一回事。因为哲学是以现实世界作为研究对象的,而哲学史则是研究哲学这门学问本身的产生与发展历史的。

为什么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呢?

第一,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特别是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成为哲学的基本问题,是同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这一根本特点相联系的。自有人类以来,整个世界的一切现象归结起来,无非是两类现象:一类是物质现象,自然界、人类社会的各种现象都属于物质现象;另一类是精神现象,精神现象是物质的特殊表现,感觉、思维、意志都属于精神现象。拿人类活动来说,也是多样的,但是归结起来也不过是做两件事,即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就是说,不论从现实世界的现象看,还是从人的活动看,都避不开思维(主观)和存在(客观)的关系问题。

哲学作为世界观的学问,要提供对于世界的根本观点的理论体系,就不能不首先回答这个问题,否则就失去了它的职能。因此,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就成为一切哲学必须首先回答的基本问题,而其他问题的回答则是围绕这一基本问题展开的。如对立和统一、量变和质变、肯定和否定、运动和静止、原因和结果、偶然和必然、内容和形式、可能和现实、本质和现象等关系,都是哲学所研究的问题,也都是围绕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展开的。比如研究量变和质变问题,你首先要解决量变和质变是客观存在的呢,还是人们主观虚构出来的?这又涉及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

第二,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特别是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是回答世界的本质、本原"是什么"的问题,是回答世界是处于什么状态的问题,也就是回答怎么样的问题。至于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则是对这两个问题的不同回答而已。回答的问题和回答不同,并不是一回事,没有一个人把提问题和回答问题说成是相同的。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物质和精神的关系问题,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则是两种思想、两种看法的关系问题,不能等同。

第三,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之所以是哲学的基本问题, 还可以间接地从哲学的基本派别的划分看。尽管哲学派别很多, 但是基本派别只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派, 而这两个基本派别则是以对

思维和存在关系问题的不同回答来划分的。对世界怎么样的问题虽然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看法之分,但是它不能成为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标准,而是从属于思维和存在关系问题的。在哲学史上还没有按照发展观来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因而也就没有独立的辩证法和形而上学派。

由此可见,哲学的基本问题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而不是别的问题。我们学哲学,就要抓住这个基本问题去学,离开它,其他问题就搞不清。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包括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由于对此问题不同回答,一切哲学就区分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大党派;另一方面是思维能否认识存在的问题,它是从属于第一方面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又有可知论和不可知论之分。

哲学除了思维和存在这个基本问题之外,还有一个重大问题,就是世界是否发展、为何发展和如何发展的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又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之分。这个问题虽然不是哲学的基本问题,但也是重大问题,不可不重视研究。

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围绕哲学的基本问题划清三个界限:一是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界限;二是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界限;三是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界限。

【小结】: 哲学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这是因为哲学作为关于世界观的理论体系,首先要回答现实世界中存在的物质和精神两种现象关系问题,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关系问题; 其次,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回答是什么的问题,而不是回答怎么样的问题;最后,哲学上的基本派别是按照对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的不同回答来划分的,从而由侧面证明它是哲学的基本问题。思维和存在还包括何者为第一性和思维能否认识存在的问题。

## 第二节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

### (一) 什么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方面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概括地说,就是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具体地说,它要回答:是先有存在,还是先有思维?或者说是先有物质、自然界,还是先有意识、精神;存在和思维哪个是本源、根本性东西,哪个是派生的、从属性的东西;思维和存在谁决定谁?是思维决定存在,还是存在决定思维?这些问题就是属于思维和存在关系第一个方面问题。

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有两种不同的回答。一种回答是先有存在、物质、自然界,后有思维、意识、精神,认为存在、物质、自然界是第一性的,而思维、意识、精神是第二性的,后者

由前者派生的。即存在决定思维,物质决定意识,自然界决定精神。 另一种回答则是与此相反。

一切哲学由这两种不同的回答而划分为两大党派、两大阵营。 凡属主张先有存在后有思维,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存在决定 思维的,就属于唯物主义派、唯物主义阵营。凡主张先有思维后有 存在,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的,思维决定存在的,就是属于唯 心主义派、唯心主义阵营。看一个哲学派别是唯物主义的还是唯心 主义的,就是按照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不同回答来划分。 因此,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也就成了区分唯物主义和唯心主 义的唯一标准,或者说是根本标准。

为什么要以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作为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标准呢?这是因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是哲学的基本问题,其他问题则是从属于这一问题的,而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又是哲学基本问题的首要方面。因为只有先回答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之后,才能再回答存在能不能认识的问题,存在是否发展、为何发展和如何发展的问题。

换句话说,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是解决哲学一切问题的出发点、基础,这个问题不首先回答,其他问题就无从谈起。因而对此问题的回答也就最能体现哲学的实质,以及解决一切问题的总原则、总方向。

在哲学史上,哲学的派别很多,斗争也十分复杂。然而从总的方面看,都是围绕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问题而展开争论的,其他问题的争论再重要,总是处于次要地位。因此,我们可以把五花八门的各种哲学派别,就以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的不同回答划分为唯物和唯心两大派。

把哲学派别分为唯物和唯心两大阵营,并以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作为划分的唯一标准,这是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第一次提出来的. 是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

第一,这就指明任何哲学都是有党派性的,所谓"无党性"的哲学是不存在的。是唯物主义,还是唯心主义,就是哲学的党性。

第二,科学地解决了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标准问题。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家从来没有真正找到和明确指出划分哲学基本派别的标准。现代资产阶级的唯心论者为了掩饰自己,便故意回避这个问题。如马赫主义者就说,他们的经验批判主义哲学是超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上的"最新"哲学。冯友兰在抗战时期写了不少唯心论著作,但不承认是唯心主义的。他说他的"新理学"是"全新的哲学","普通所谓唯心论、唯物论、一元论、二元论等名称,对于新理学均用不上"。(《新知言》商务印书馆民国35年版66页,本文转引自乐燕平著《费尔巴哈论解说》71页)

有些唯心主义者虽然承认唯心论、唯物论名词,但故意把划分标准搞乱。如有的说,凡是主张因果论的就是唯物论,主张目的论的就是唯心论;有的更是存心诬蔑唯物主义,说凡是主张追求物质享受的就是唯物论,凡是主张信仰"美好世界"、追求"高尚理想"的就是唯心论;有的以相信不相信"理想"的力量、有没有理想的愿望和目的,即相信不相信人类的进步、追求不追求真理和正义,来当作划分唯物论和唯心论的标准;也有的以是否相信有神作为划分标准。这些划分标准都是不科学的。如拿信神不信神来说,信神无疑是唯心主义的,但是不信神是否就是唯物主义者呢?不一定。有些自然科学家在这个问题上是唯物主义的,在别的问题上就不一定是唯物主义的。只有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才是划分唯物论和唯心论的唯一标准。

唯物论和唯心论这两个名词本来并没有任何别的意思。唯物论就是把物质看作第一性、把意识看作第二性的哲学。唯心论则是把意识看作第一性、把物质看作第二性的哲学。谁要用别的标准去划分,势必造成混乱。我们掌握恩格斯关于划分唯物论和唯心论标准,就可以识破伪装的唯心主义哲学,就可以正确地划清唯物论和唯心论的界限,坚持唯物论,批判唯心论。

第三,其对指导研究哲学的历史也是十分重要的。在哲学史上,哲学派别很多,争论的问题也很多,但是拿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

方面去划分哲学派别, 无非是唯物论和唯心论两大派别。哲学史就 是唯物论和唯心论两大派别互相依存、互相斗争的历史。这就能够 帮助我们发现和掌握哲学发展的基本规律。

### (二) 唯物论和唯心论的理论纲领

唯物论和唯心论的分歧不是枝节性的,而是根本性的,是对哲学问题的分歧。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的不同回答,就是它们的根本论点,其他一切问题的回答都是从这个根本论点出发的。我们不妨把它们的根本不同的论点叫作理论纲领。纲,就是渔网的提绳。目,就是网眼。纲举目张,就是举起渔网的提绳,整个渔网就张开了。理论纲领就是根本的论点,是其他一切论点的基础和出发点,只要抓住理论纲领,其他论点也就易于解决了。

首先讲讲唯物主义的理论纲领。唯物主义按照历史发展顺序所 表现出来的形式有三种,最早出现的形式是朴素唯物主义,而后出 现的是机械唯物主义,最后出现的是辩证唯物主义。这三种形式的 唯物主义是有所区别的。如对什么是物质的看法,朴素唯物主义认 为物质就是构成万物的某几种元素; 机械唯物主义认为物质就是构 成物体的最小单位;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不依赖于人的意识而 能被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

不过,三者差别更大的是在回答世界是怎么样的问题上。朴素 唯物主义承认世界是运动、变化的,但其中含有大量猜测成分,论

证不够科学; 机械唯物主义则否认世界在运动、变化, 既使承认也只承认有机械性运动, 只承认有量变而不承认有质变, 否认事物的内部矛盾性; 辩证唯物主义则不仅承认世界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 而且给予了科学的论证。

尽管这三种形式的唯物主义有重大差别,但在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问题上,根本论点是相同的,是有共同出发点的。它们共同主张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世界的本原,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不过是物质的不同表现形式而已。世上除了物质,别的什么也没有,精神也是物质派生出来的,是高度发展的物质——大脑的机能和产物,是客观事物及其规律在大脑中的反映。不是先有精神后有物质,是先有物质而后才有精神,不是精神产生物质,而是物质产生了精神。物质不依赖精神而独立存在,而精神却要依赖于物质。把这些话归纳一下,就是承认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是物质决定精神,而不是相反。这就是一切唯物主义的根本主张、根本论点,因而也是它们共同的理论纲领。

辩证唯物主义把这个理论纲领应用到社会历史领域,又得出社会存在第一性、社会意识第二性,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根本结论。这可以说是辩证唯物主义对社会历史领域的根本看法的理论纲领。辩证唯物主义把物质是第一性、精神是第二性的理论纲领应用到认识领域,又得出社会实践第一性、认识第二性,实践决定认识

的根本结论。实践决定认识,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论点,也是基本出发点。

辩证唯物主义之前的唯物论有很大弱点。它们对自然界的看法是唯物的,对社会历史的看法则是唯心的,认为历史是由个别英雄人物的意志决定的;在对认识的看法上,它们不了解社会实践对认识的作用,因而不能科学地解释、认识问题。所以,我们既要看到三种形式的唯物主义共同处,也要看到它们的差别,不可加以混淆。

再说唯心论的理论纲领。唯心论有客观唯心论和主观唯心论两种基本形式。它们在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题上,根本的论点是相同的,但是认为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由精神产生的。它们在社会历史领域则主张社会意识第一性,社会存在第二性,是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而不是相反。这就是唯心论共同的理论纲领。

当然,主观唯心论和客观唯心论在形式上是有所不同的。这种不同,主要在对精神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是依赖于人还是不依赖于人的看法不同。

客观唯心论所说的精神是不依赖于任何个人的,是超自然、超人类的绝对精神。如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就是客观唯心主义哲学,他认为在自然界、人类社会出现以前就存在着一种精神,这种精神是纯粹的逻辑形态存在着,它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了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他把这种精神称作"绝对精神"或"宇宙精神"。我

国古代老子的哲学也是属于客观唯心主义,他认为在世界出现之前 有一种没有任何形体的"道",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是由"道"产 生出来的。

主观唯心主义所说的精神是人的主观精神,主张主观精神决定一切。我国宋朝哲学家陆九渊的哲学就是主观唯心主义,他说"宇宙便是吾心,吾心即是宇宙","万物皆备于我"。18世纪英国大主教贝克莱也是主观唯心主义者,他说"物是感觉的集合","存在就是被知觉"。(转引自汪子嵩著《欧洲哲学史简编》83页)

尽管客观唯心主义和主观唯心主义对精神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看法不同,但在解决哲学基本问题上是一致的,都主张精神先于物质,精神是世界的本原,精神决定物质,所以都是唯心论哲学。

我们研究一种哲学究竟是唯物还是唯心的,就是从它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怎么解决的来区分,此外再无他法。

### (三)二元论不是独立的哲学党派

哲学的基本党派只有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两派,因为对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一个方面的回答,只能有唯物和唯心两种。但是,在哲学史上还有表面上好像是第三种解答的流派,这就是二元论。

二元论在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的解决上, 摇摆于唯物论和 唯心论之间。它主张物质和精神是两个独立的、互不依赖的实体, 都是世界的本原。物质和精神就不存在哪个第一性、哪个第二性、谁决定谁的问题。它因为主张世界有两个本原,所以叫"二元论"。

这种哲学流派力图调和唯物论和唯心论,调和科学和宗教,把自己超越于唯物论和唯心论之上。实际上,这不过是一种不彻底的哲学。它是不能独立存在的,它的发展不倒向唯物主义,就是倒向唯心主义。

17世纪法国哲学家笛卡尔是二元论的著名代表。他认为存在两种实体,一种是广延的实体,这就是物质。另一种是思想的实体,就是心灵。他认为心灵不在空间之中,物质不能思想,这两种实体是彼此独立的,谁也不能决定谁。他在观察自然界时,承认物质是唯一实体,这是唯物论;他在考察人类认识时,又把认识看作不依赖于物质的实体,这是唯心论。所以,他的哲学是二元论的。但就他哲学观点的基本倾向来说,是唯心主义的。因为他认为物质实体和精神实体来自上帝,上帝是第三种实体。他说:"我们只能设想有一个绝对独立的实体,这就是上帝。"(转引自汪子嵩著《欧洲哲学史简编》67页)。

18世纪德国康德的哲学也是二元论。他承认在人的意识之外 存在着客观世界,他称为"物自体"或"自在之物",这是唯物论。 但是,他又认为"物自体"或"自在之物"是超经验的,人的认识 是不可能达到的"彼岸世界"。就是说,客观事物是不可认识的,他主张给"信仰留地盘"。这是唯心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后,一切唯心主义哲学都彻底破产,但是 唯心主义哲学并不因破产而销声匿迹。相反,它往往以超越于唯物 论和唯心论之上的所谓"中派"哲学面目出现,说什么唯物论和唯 心论都是片面的,世界既不是物质的也不是精神的,而是中立于物 质和精神之间的东西。

### (四)唯物论唯心论产生和存在的社会阶级根源和认识论根源

为什么对哲学基本问题第一个方面有两种不同回答, 形成唯物和唯心两大哲学基本流派呢? 为什么唯物和唯心论之间的斗争长期存在呢? 其实, 这都不是偶然的, 而是有深刻的社会历史根源和认识论根源。

先谈谈社会历史根源。恩格斯科学地回答了这个问题: "思维对存在、精神对自然界的关系问题,全部哲学的最高问题,像一切宗教一样,其根源于在蒙昧时代的狭隘而愚昧的观念""在远古时代,人们还完全不知道自己身体的构造,并且受梦中景象的影响,于是就产生一种观念:他们的思维和感觉不是他们身体的活动,一种独特的、寓于这个身体之中而在人死时就离开身体的灵魂的活动。从这个时候起.人们不得不思考灵魂对外部世界的关系。"

既然灵魂在人死时离开了肉体而继续存在,那么就没有理由设想它本身还会死亡。这样就产生了灵魂不死的观念。同样,原始人对自然现象不理解,如他们不能正确理解打雷、刮风、下雨,以为在它们的后面有一种神秘的力量在支配着,自然界的各种东西也像人一样有灵魂。这样把自然力人格化,于是最初的"神"产生了。这就是唯心主义和宗教产生的最初历史根源。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既然是在人类处于蒙昧代时提出的, 开始作了唯心主义的解释,那么在此后的发展中会不会作出另一种 解释,即唯物主义的解释呢?这是毫无疑问的。

我们知道,哲学是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而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来自生产斗争和社会斗争。原始社会的人们既然要从事生产斗争和社会斗争,就会不断地积累这方面经验,获得一定的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如以自然知识来说,原始社会的人们狩猎、捕鱼、种植农作物,这就有一个掌握季节问题,在什么地点、时间从事生产活动的问题,在什么情况下收获,在什么情况下无收获或少收获的问题。这样,他们就逐渐意识到外部世界并不是由人们随意支配的,只有人们的想法符合外部世界的情况,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这种思想实际是唯物主义思想。

有人把原始社会的整个人类说成愚昧无知,连一点科学知识、 唯物主义思想都没有,是不符合实际的。原始人对火开始不理解,

产生迷信观念。可是当他们保留火种取暖、熟食,特别是用石打击或钻木取火的时候,就会逐渐破除对火的神秘感,火也是自然现象,这里就有唯物主义思想的萌芽。

说哲学是阶级社会的产物,是阶级斗争的产物,这不符合恩格斯的论述精神。按照恩格斯的论述,哲学思想至少萌芽于原始社会。

据我所见,应该说,哲学萌芽于原始社会、形成于阶级社会。因为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按照恩格斯的论述在人类蒙昧时代就提出来了,而且有了一定的解释,只是没有文字记载而已。这虽不是哲学的产生,起码也算萌芽吧。

当然,在原始社会形成世界观理论体系的哲学还是不太可能的。因为当时的生产力水平很低,还没有剩余产品,也无文字,因而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还没有分工,还没有专门从事脑力劳动的思想家。在这种情况下,还不可能把关于对思维和存在问题的解释加以系统化,形成理论体系。

在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金属工具的应用,有了剩余产品,私有制便产生了,随之而来人类产生了阶级分化,终于形成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人类进入阶级社会。这时,脑力劳动和体力劳动分离了,剥削阶级成了专门的劳心者,被剥削阶级成了专门的劳力者。被剥削阶级被迫从事体力劳动,剥削阶级过着不劳而获的生活。只有在这时,剥削阶级中的有些人才有可能有大量闲

暇时间和金钱专门从事脑力劳动,进入研究活动。他们把萌芽状态的哲学加工、整理,创造出系统化、理论化的成形的哲学。因此,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一般是剥削阶级的思想家创立的。

既然这样,为什么还有唯心主义和唯物主义之分呢?这同剥削阶级的思想家是接近或远离生产斗争实践、代表什么阶级利益说话是有密切关系的。

在剥削阶级的思想家中,有些人远离生产斗争,因此他们总是 夸大精神作用,把它绝对化。他们颠倒地考察现实生活,似乎不是 劳动者为他们提供生活资料,而是他们为劳动者提供生活资料,不 是物质生活决定精神生活,而是精神生活决定物质生活。这样,他 们把精神说成第一性的东西,把物质说成第二性的东西,对物质和 意识关系做出唯心主义的解释。

现实生活也告诉我们: 谁脱离社会实践, 谁就最容易犯主观主义的毛病, 最容易滑到唯心主义泥坑。唯心主义在阶级社会能够长期存在和发展, 还因为它能够为剥削阶级统治辩护, 为剥削阶级服务。于是, 剥削阶级在掌权时总是把唯心主义哲学提到合法地位, 为它的传播、发展提供有利条件。

在剥削阶级的思想家中,有些人接近生产斗争,他们把萌芽状态的唯物主义思想加以提高和理论化,使之成为唯物主义哲学。一般来说,唯物主义哲学的产生和发展,是与社会进步阶级相联系的。

因为进步阶级不满足于现状,要求改变现有地位和生产发展,因而要求认识社会和自然界的客观规律。这就使他们需要唯物主义哲学作指导。总之,哲学家接近社会实践和进步阶级改造社会、自然界的需要,是唯物主义哲学存在和发展的社会根源。

同一个剥削阶级,在它不同的历史时期也可能拥护不同的哲学。这是由他们的根本利益是否与社会发展趋势相一致决定的。在它没有取得统治地位前,处于受压制地位,要求革命、要求前进时,容易拥护唯物主义哲学。当取得统治地位后,为了维持自己的统治,反对社会进步之时,容易转而维护唯心主义哲学。

同一个剥削阶级在同一历史时期,有些集团拥护唯物主义,有 些集团则拥护唯物主义。这是因为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各集 团,在阶级的总的根本利益上虽然相一致,但它们之间也有利害冲 突。有的集团竭力维持现状,有的集团则要求改善现状,使社会得 到某些进步。一般地说,要求维持现状的集团容易拥护唯心主义, 要求改善现状的集团容易拥护唯物主义。

正因为阶级社会存在进步阶级和反动阶级,进步集团和反动集的利益对立,存在着他们之间相互斗争,他们就需要不同的哲学为各自服务。所以,在哲学上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斗争的背后,存在着不同阶级、集团的斗争,而哲学上的斗争间接地反映了不同阶级、

集团之间利益上的对立。这说明,在阶级社会,哲学上的唯物和唯心的对立斗争,是与阶级的对立斗争分不开的。

唯心论和唯物论的对立斗争,除了社会根源,还有认识论根源。

从认识论来看唯物论的产生是不难理解的。唯物论是全部人类 认识所固有的东西。谁要认识一个东西,就要承认这个东西在你头 脑之外的客观存在,而且它是什么样子,你就要说它是什么样子, 不然就要引起混乱,使你活动不能进行。就是唯心论者在日常也要 采取这种态度。人们之所以能够正确认识世界、改造世界,就是承 认客观世界在人们的意识之外,你只能按照它的本来面貌来认识 它,按照它的规律采取自己的行动,否则就要失败。这是整个人类 实践所证明的真理。

所以, 唯物论在认识论中是有不可动摇的客观基础。我们常说, 白的就说白的, 黑的就说黑的, 把白的说成黑的, 把黑的说成白的, 一般人都是反对的。没有学过唯物主义哲学的人, 一般也都有朴素 的唯物主义意识的。

关于唯心论的认识根源,列宁作过精辟的论述:"人的认识不是直线,而是无限地近似于一串圆圈,近似于螺旋的曲线。这一曲线的任何一个片断、碎片、小段都能变成独立完整的直线,而这条直线把人们引到泥坑里去,引到僧侣主义去。直线性和片面性,死板和僵化,主观主义和主观盲目性就是唯心主义的认识论根源。"

"哲学唯心主义是把认识的某一特征、方面、部分, 片面地夸大地……发展为脱离了物质、脱离了自然的、神化了的绝对。"

具体来讲, 唯心主义认识根源可以从三个方面看:

第一,从意识的本质看,人们的意识是客观世界的主观映象,或者说是客观世界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意识的内容是客观的,形式是主观的,在人们观察意识现象时,如果只看到意识的形式,而看不到它的内容;只看主观方面,不看客观方面;只看映像,不看映像所反映的客观事物,把意识看作是不依赖于物质而独立自在的东西,就会陷入唯心论。

比如说,人家问你的各种感觉是从哪里来的?你如果承认感觉 是外部世界现象刺激你的感官而引起的,那就是唯物论;如果你否 认这点,就成唯心论了。人家再问你所讲的道理是从哪里来的?你 说是从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经验中总结出来的,那就是唯物论的; 如果说这些道理是我头脑里固有的,就成唯心论了。

第二,从意识的作用看,意识对客观世界是有能动作用的。这个能动作用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表现在反映客观世界上,不是消极被动的,而是积极主动的,人们是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过程中认识客观世界的;二是表现在意识对客观世界的反作用方面,人们不仅能够认识客观世界,而且能够按照自己的认识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如果把这种能动作用夸大为不受客观世界制约,否认意识是

存在的反映,就会陷入唯心论。作用有物质的和精神的两大类,精神作用总是依赖于物质作用的,如果把精神作用夸大为不依赖于物质作用,就要犯唯心主义错误。

第三,从意识反映客观世界过程说,认识不是直线,而是近似圆圈的曲线,也不是沿着直线前进的,而是沿着曲线前进的。我们认识任何事物总是有一个过程的,在实践的基础上,开始形成感性认识,然后再飞跃到理性认识。在取得理性认识后,还要回到实践,受到实践的检验,看它是否正确。从实践到认识,再从认识到实践,就是认识的圆圈。这种过程是不断循环往复,无限发展的。如果我们认为认识是一次完成的,把人类历史上某一阶段上的认识看作绝对真理,就要走上唯心主义歧途。

【小结】: 凡是认为物质第一性、神第二性,即物质决定精神的,就是唯物论,相反则是唯心论。认为物质和精神互不依赖的各自成为独立体的是二元论。

唯物论和唯心论哲学萌芽于原始社会,形成于阶级社会。生产力发展,生产物有剩余,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分离和阶级分化,是 唯物论和唯心论哲学形成的前提。唯物论和唯心论的对立的阶级根源在于进步阶级和反动阶级的对立。唯物论和唯心论哲学对立的认识论根源在于意识反映存在有一圆圈式的曲折发展过程,否认它就会陷入唯心论。

## 第三节 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

### (一) 什么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

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 恩格斯明确地说: "我们关于我们周围世界的思想对这世界本身的关系是怎样的? 我们的思维能不能认识现实世界? 我们能不能在我们关于现实世界的表象和概念中正确地反映现实? 用哲学的语言来说, 这个问题叫做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马恩选集》第4卷221页)

恩格斯说的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就是哲学基本问题的第二方面。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问题,就是指思维和存在这两个有差别的东西有没有一致的地方,或者说思维能否正确反映存在,我们的表象和概念是否正确地反映了客观现实?一句话,就是客观世界能不能被认识的问题。或者说,现实世界是可知的还是不可知的?

对这个问题也有两种不同回答:一种是承认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世界是可知的;另一种是否认思维和存在有同一性,认为世界是不可知的。前者称作可知论,后者称作不可知论。可知论和不可知论并不是哲学上的基本党派,但也属于不同派别,他们之间也进行着斗争。但是,这个派别斗争是从属于唯物论和唯心论这两个基本派别斗争的。

因为任何哲学都要先回答世界是什么的, 思维和存在哪个是第一性的. 谁决定谁. 然后才能进一步谈到思维和存在有没有同一性

的问题。所以说,它是从属于前者的。但是,二者又不是一个问题, 也不能把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斗争简单归结为唯物论和唯心论的 斗争。同是可知论,也有唯物和唯心之分。要具体情况具体分析。

### (二) 唯心主义的可知论和唯物主义的可知论

可知论有唯心主义的可知论,也有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在唯 物主义可知论中又有旧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和辩证唯物主义的可知 论。恩格斯曾经说过,绝大多数的哲学家都肯定思维和存在是有同 一性的,世界是可知的。列宁进一步指出,主张世界可知的,不仅 是所有唯物主义者,而且还包括彻底的唯心主义者,如黑格尔。

现在先谈谈唯心主义的可知论。以黑格尔为例,他是客观唯心主义者,主张世界是可知的。黑格尔是18世纪末19世纪初的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他的哲学是客观唯心主义的,他认为在自然界和人类出现前,就存在一种所谓"绝对精神"或者"宇宙精神。"它既不依赖于个人,也不依赖于全人类。它是万事万物的本原,是现实世界的创世主,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都来源于"绝对精神。"他说"绝对精神"本身内部存在着矛盾,由于内部矛盾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叫逻辑阶段,在此阶段,绝对精神是以纯粹的形式发展的。第二阶段叫自然界阶段,是绝对精神经过逻辑阶段走向了自己的反面,"外化"为自然界,自然界是绝对精神的物质外壳,而绝对精神则是自然界的灵魂。在自然界阶段经长期发展,产

生了人类,于是绝对精神由自然界阶段进入精神阶段——第三阶段。绝对精神在第三阶段发展的结果,终于在黑格尔的哲学中最完满地认识了自己。在黑格尔看来,现实世界只不过是绝对精神的外部表现,绝对精神是第一性的,现实世界是第二性的,是由绝对精神派生出来的。这是黑格尔对思维和存在关系第一方面问题的根本看法,因而他的哲学是客观唯心主义。

黑格尔既然认为现实世界是绝对精神的外部表现,那么所谓认识世界的问题,也就是绝对精神自己认识自己,他认为绝对精神发展到精神阶段,在他自己的哲学里绝对精神已经完满地认识了自己,那么也就当然认识了现实世界。所以说,黑格尔是可知论者。他是主张思维和存在是有同一性的,不过不是同一到物质,而是同一到思维。

对黑格尔的可知论,要采取批判地继承的态度。要批判他把思维作为第一性、把物质作为第二性的唯心主义谬论,但对他承认物质和思想、思维和存在可以互相转化这一点,是可以批判地继承的。因为黑格尔那里先是思想转化为物质,而后是物质转化为思想,这是唯心主义的,但是辩证的。如果把它颠倒过来,先是物质转化为思想,而后思想转化为物质,那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了。

总之,凡是在肯定思维第一性、存在第二性的前提下,主张世界可知的,都是唯心主义的可知论。

下面讲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唯物论认为整个世界是统一于物质的。除了物质世界以外,并不存在不依赖物质世界的所谓"彼岸"世界。拿宗教观点来说,"彼岸"世界就是所谓"天堂",那是根本不存在的。思维不管它怎样抽象,它并不是超物质的东西,不是离开物质的独立实体,而是物质发展的最高产物,即人的大脑的产物,是大脑的机能对外部现实世界的反映。认识世界,也就是人们对外部世界的反映。思维按照它的本性是能够正确反映外部世界的,能够构成客观存在的正确映像的,是和存在有同一性的。

人类是通过改造自然来获得生活资料的, 谋取自己生存和发展的。要改造自然, 就要认识自然。如果对自然界没有正确认识, 就谈不上改造自然。不能改造自然, 人类也就生存不下去。这正说明, 如果世界是不可知的, 思维和存在没有同一性, 人类就不能生存。

现实世界并不是神秘的东西,是完全可以认识的,只不过不能一下子全部认识而已。世界上只有已被认识和尚未被认识之物,现在没有认识的,将来还会认识。认识与客观实际相符合,那它就是正确的、科学的;不符合,那就是错误的、不科学的。人们是能够做到符合客观实际的认识的,这就是唯物主义的可知论。人类的全部实践经验和科学发展的历史都证明,唯物主义的可知论是完全正确的。比如月亮是个什么东西?人们在很长时期内不了解。后来人类登上了月球,知道它也是物质的天体。

唯物主义的可知论又有旧唯物主义可知论和辩证唯物主义可知论之分。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唯物主义可知论,都是旧唯物主义可知论, 只有马克思主义的可知论才是辩证唯物主义可知论。

这两种唯物主义可知论既有相同之处也有不同之处。相同之处 在于,二者都主张存在第一性,思维第二性,思维能够正确反映存 在,世界是可以认识的,所以都是唯物主义可知论。不同之处在于, 旧唯物主义不了解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不了解思维反映存在是 要通过社会实践,不了解人们通过实践不仅能认识世界,而且能按 照这种认识能动地改造世界。

因此,旧唯物主义把思维对存在的反映看作是直观的、被动的、 消极的反映,就像照像机式的反映,而否认思维对存在的反作用, 否认意识通过指导实践改造世界的作用。只承认思维反映客观世 界.不承认它能动地改造世界。

辩证唯物主义强调认识的基础是实践,认识一点也离不开社会实践。思维反映存在,是在实践基础上反映的,而且通过实践作用于存在,改造客观世界。既承认思维能正确反映存在,即存在转化为思维,也承认思维对存在的能动作用,即思维转化为存在。人类就是在实践基础上不断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因而使自己对世界的认识不断深化和发展。

### (三)不可知论

与可知论相反,不可知论否认思维和存在具有同一性。不可知 论认为世界是不可以认识的,至少不能彻底认识。不可知论的主要 代表是休谟和康德,他们虽然都是不可知论者,但是还有某些差别。

休谟(1711-1776年)是英国资产阶级唯心主义哲学家,他怀疑在人的意识之外存在着独立的外部世界。他认为一切知识都来源于经验,而经验是没有客观内容的。因此在心灵面前,除了知觉之外,再也没有任何事物的。他由此得出结论:世界上存在的只有心理的知觉、感觉。此外,是否有真实的事物存在,那是不可能知道的。他认为人们通常相信在意识之外存在着客观世界,那是人们的习惯和偏见所致。由于休谟怀疑在意识之外存在着独立的客观世界,因而也就谈不上认识世界的问题,他根本否认有什么主体和客体、意识与物质的关系问题。在他看来,哲学的任务就是研究知觉、观念及它们彼此的联系、关系。

康德(1724-1804年)是德国古典唯心主义哲学的创始人,他受休谟的影响,也主张世界是不可知的,只是与休谟有所不同。他承认在人们之外存在着客观世界,但是他把客观世界划分为互相彼此隔绝的两个世界,一个叫"现象"的世界,另一个叫"物自体"的"彼岸世界"。他认为"现象"和"物自体"之间隔着一条不可越过的鸿沟,人们只能认识"现象",不能认识"物自体"。

康德这里所说的"现象"也不是唯物论所说的客观事物本来的现象,而是加上了主观烙印的现象。他承认人的感觉是由物自体作用于人的感官引起的,但又否认感觉是对物自体本来面貌的反映。他认为人们感知事物一定要通过空间和时间的形式,但他认为空间和时间是认识能力所固有的主观形式,而不是物质存在的形式,客观事物不存在于空间和时间之中,而存在于它们之外。因此,当人们通过空间和时间的主观形式来感知客观事物时,就给加上了主观烙印。他把加上主观烙印的客观事物称为"现象"。而加上主观烙印的"现象",就不能反映客观事物本来面貌了。

换句话说,人们的感觉、知觉、表象不是对客观事物本身的真实反映,而是加上了"主观烙印",成为与客观事物本身不相同的东西,所以他认为"物自体"是不可认识的。康德还认为"灵魂""上帝"和"世界"都是"物自体",人的认识能力达不到,但信仰却能达到的。康德和休谟既然否认世界的可知性,把世界看作神秘莫测的东西,也就必然陷入唯心主义泥潭。

在我们现实生活中,有的人虽然没有成套的不可知论,但也会 犯不可知论的错误。比如有人碰到比较难以了解的事就说"天晓得" "鬼知道"的,就是说人是不能知道的,只有"老天爷"或"鬼神" 才是知道的。这实际也是不可知论。 世界能不能认识, 只在道理上讲还是驳不倒不可知论的。驳斥不可知论的最有力的东西是社会实践。

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说:"对这些以及其他一切哲学上的怪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它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它为我们的目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么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

恩格斯在《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的英文版导言中说的更为详细: "不可知论者也承认我们的全部知识是以我们的感官报告为基础的,但是不承认感官报告是对感知事物的正确反映。他们认为人们所说的事物和特性是不能知道的,并不是指这些事物和特性,而是这些事物和特性对他的感官所产生的印象。"

恩格斯还说:"对不可知论的这种论点,确实很难凭论证驳倒的,只有人类的行动才能解决这个难题。""对布丁(注:水果)的检验在于吃。当我们按照我们所感知的事物特性来利用这些事物的时候,我们就让我们的感性知觉的正确性受到确实可靠的检验。如果,这些知觉是错误的,那么我们关于这种事物可能有什么用途的判断,必然也是错误的,而我们的尝试就必然要失败。可是,如果我们达到了我们的目的,如果我们发现事物符合我们关于它的观念,并且产生我们所预期的目的,那么也就肯定的证明,在这一范

围内我们关于事物及其特性的知觉是同存在于我们之外的现实相符合的。"(《马恩选集》第3卷386-387页)

恩格斯的论述告诉我们,人能不能认识客观世界?我们说能认识,不可知论者说不能认识,只在道理上讲能认识,是驳不倒不可知论的。只有实践才能彻底驳倒不可知论。比如,我们说小国光苹果有酸甜特性,不可知论者说那只是你对它的印象,你怎么知道它是酸甜的呢。只争论是解决不了的,尝一尝小国光苹果是否酸甜,问题就解决了。

世界有没有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或"物自体"呢?没有。不论自然界和社会现象及规律,都是可以认识的,实践已证明这点。

【小结】: 哲学基本问题第二方面,是思维和存在有无同一性问题,即客观世界是否可以认识的问题。有两种回答,说能认识的叫可知论,说不能认识的叫不可知论。

可知论有唯物和唯心两种。客观唯心主义可知论所说的世界是"绝对精神"的"外化",认识世界就是认识"绝对精神"。唯物主义可知论是在承认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前提下,主张世界可认识的。思维是人的大脑的产物,是大脑对外部世界的反映。世界上只有已被认识和尚未认识之物,不存在不可认识之物。对不可知论,只有实践才能彻底驳倒。

# 第四节 发展观与哲学基本问题的关系

我们知道,哲学基本问题是关于思维和存在关系何者为第一性的问题,也就是世界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问题。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只知世界是物质的还不够,还应弄清物质世界是什么样子的问题,也就是世界是静止不动的还是发展的,为什么能发展,怎样发展的问题,即发展观问题。

发展观虽然不是哲学的基本问题,但也是从属于哲学的基本问题的一个重要问题,就其地位和重要性来说,仅次于哲学基本问题。因此,在哲学史上除了唯物论和唯心论斗争外,还有两种发展观,即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斗争,而且与唯物论和唯心论斗争交织在一起,并从属于唯物论和唯心论斗争。所以,在讲哲学基本问题时就有必要讲讲发展观的问题。

### (一)两种对立的发展观

世界是否发展的,为什么发展,怎样发展?就是发展观问题。对于世界发展,总的说来分为两种,一种是辩证的看法,另一种是形而上学的看法。

列宁说:"有两种基本的(或两种可能的?或为两种在历史上见到的?)发展(进化)观点:认为发展是减少和增加,是重复;以及认为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统一物之分为两个互相排斥的对立面以及它们之间的互相联系)。"(《哲学笔记》第362页)

前一种观点称为形而上学发展观,后一种观点称为辩证法的发展观。毛泽东同志在《矛盾论》中把两种发展观称之为两种宇宙观, 表明发展观也是世界观,也是对世界的根本看法。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 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问题上:

第一,世界上的事物是否是相互联系的?形而上学认为世界上的事物彼此隔离,互不依赖,不承认事物的性质和状况都受周围环境制约。就是说,形而上学是孤立地看待一切事物。与此相反,辩证法认为世界上的各种事物都是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任何事物都不能脱离周围事物而孤立的存在。在此意义上,恩格斯曾把辩证法称之为"关于联系的科学"。

第二,世界上的事物是否是发展着的?形而上学认为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静止不变的,如果有变化也只是量变,没有质变;只有位移运动,无其他运动;事物只能重复,不能有性质上根本改变。与此相反,辩证法认为世界上没有一成不变的事物,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的产生、发展和灭亡的历史,都有自己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第三,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源泉是什么?形而上学认为事物运动、变化的源泉在事物外部,事物内部是铁板一块,是绝对同一的,不能有任何相互对立的成分。就是说,事物内部不存在矛盾,否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事物的运动在于外部推动。与此相反,辩证法认为,一切事物内部都包含着互相对立而又互相依存的方面,

即矛盾着的两个方面,既统一又斗争,推动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内因和源泉。事物外力推动是事物发展的外因,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内因而不在外因。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根本分歧,就在于是否承认事物内部矛盾。形而上学正因为否认事物内部矛盾,所以它只是看到个别事物,看不到事物之间的联系;只看到它们的存在,看不到它们的产生和消灭;只看到它们的静态,看不到它们的运动。只见树木,不见森林。总之,形而上学之所以孤立地、静止地,因而也是片面地看问题,就在于它否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辩证法因为承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所以它不仅看到个别事物,而且看到事物之间的联系;不只看到事物的存在,而且看到事物的产生、发展和灭亡;不只看到事物的量变,而且看到质变。总之,辩证法之所以能够联系地、发展地、全面地看问题,就在于承认事物内部矛盾,承认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源泉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

### (二)发展观和哲学基本问题的结合

在世界观的问题上,只有先回答世界是什么的问题之后,才能回答世界是怎样的问题。因此,回答世界是怎样的问题,总是结合着世界是什么的问题进行着。就是说,回答世界是否发展、为何发

展和如何发展的问题,是和回答哲学基本问题是结合着的。因此,在哲学史上,辩证法与形而上学,不与唯物论结合就与唯心论结合。

辩证法与唯心论结合,就是唯心辩证法;与唯物论结合,就是唯物辩证法。

唯心辩证法的最大代表是黑格尔。黑格尔是坚决反对形而上学,主张辩证法的。辩证法的三个普遍规律是黑格尔提出来的,但是他的哲学体系是唯心主义的。他说的发展不是物质世界本身的发展,而是"绝对精神"的发展。在他那里,辩证法是与唯心主义结合的,从属于唯心主义哲学体系。

正因如此,他的辩证法受到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限制而不能贯彻到底,陷入形而上学泥坑。如他认为"绝对精神"的发展经过三个发展阶段,就停止发展了;认为人类以黑格尔自己哲学为代表,已经达到了绝对真理的认识,从而宣布了人类认识的限度和止境;认为普鲁士国家是"绝对精神"的最终体现,是社会发展的顶峰。这些看法是离开了辩证法的。事实证明,辩证法建立在唯心主义基础上是不能贯彻到底的。

马克思主义认为,辩证法首先是客观世界的辩证法,客观世界的辩证发展的。主观的辩证法,只不过是客观世界辩证法在人脑中的反映。因此,要把辩证法贯彻到底,首先得承认发展的本体是客观世界,而不是思维、精神,在这样唯物论的基础上,才能把辩证

法贯彻到底。唯物辩证法不论对自然界、社会,还是人类思维,都 看作是无限发展着的过程,反对发展停止的形而上学看法。

形而上学的发展观,也是不与唯心论结合就与唯物论结合。我 国西汉时期,董仲舒的官方哲学就是形而上学与唯心论结合的哲 学。董仲舒鼓吹"天者百神之大君",即天有意志,是最高的神, 世界是按照天的意志存在和变化的。政权是神授的,"道"是从天 来的。天是永恒不变的,道也永恒不变的。他说:"道之大原出于 天,天不变,道亦不变。"

形而上学与唯物论结合,最典型的要算十七、十八世纪产生的欧洲旧唯物主义哲学,其著名代表有英国的培根、霍布士、洛克,法国的拉美特立、爱尔维修、狄德罗、霍尔巴赫,德国的费尔巴哈等。他们都是主张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但却把物质的运动归结为单纯的一种形式——机械运动形式,不能解释物质形态的多样性;他们把自然界理解为一成不变的各种事物的总和,因而不能科学地解释太阳系、地球、有机界、人类以至意识自身的起源问题;他们不理解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不能正确理解物质自己运动的源泉问题,而把物质运动的原因归结为外力推动。正因为他们持有这种形而上学的发展观点,他们的唯物论也是不彻底的,在自然观上给宗教可乘之隙。即承认物质运动源泉在于外力推动,那么最初是谁

推动的?就要归结于上帝的手指。这证明, 唯物论不与辩证法结合, 就不可能把唯物论原则坚持到底。

总之,哲学基本问题是与发展观问题紧密联系的,讲发展首先 肯定什么东西发展,这就关系到哲学基本问题;讲世界是什么的, 就要联系到它是不是发展的的问题。

由此可见,发展观不与唯物论结合,就要与唯心论结合的。唯物论与唯心论一样,不与辩证法结合,就与形而上学结合。只有与唯物论结合的辩证法,才是唯一科学的正确的辩证法。同样,只有与辩证法结合的唯物论,才是唯一科学的正确的唯物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辩证唯物论、唯物辩证法, 使唯物论与辩证法达到有机统一。

【小结】:发展观与哲学基本问题交织在一起的重要问题。发展观有辩证法和形而上学两种。辩证法的特点就是联系地、发展地、全面地看问题,承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形而上学的特点就是孤立地、静止地、片面地看问题,否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根本分歧、斗争的焦点,在于是否承认客观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否承认客观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发展观不与唯物论结合就与唯心论结合,彻底的唯物论是与辩证法结合的,彻底的辩证法是与唯物论结合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唯物论与辩证法的有机统一。

# 第三章 马克思主义之前的唯物论和辩 证法思想的产生与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适应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斗争的需要,总 结和概括以往科学成就,批判地继承和发展人类认识史上的一切积 极成果而产生的。人类认识史上的最主要成果就是唯物论、辩证法 和逻辑学。为了说明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有必要讲讲马克思主 义之前的唯物论和辩证法思想的产生与发展。本章就讲这个问题。

从有文字记载的历史看, 唯物论和辩证法思想在奴隶社会就产生了。唯物论和辩证法是在同唯心论、形而上学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从哲学发展史看, 唯物论经历了朴素唯物主义、形而上学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三个发展阶段, 辩证法经历了朴素辩证法、唯心辩证法和唯物辩证法三个发展阶段。

唯物论和辩证法在古代是自发结合着的,后来分离了,唯物论与形而上学结合了,辩证法与唯心论结合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使唯物论和辩证法又在科学基础上得到相互结合,使唯物论和辩证法获得科学的统一。

在这一章, 我按照唯物论和辩证法思想产生与发展的历史过程, 着重讲讲它们各阶段的基本特征、积极成分和缺点, 再结合着讲一些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斗争的历史。

## 第一节 朴素唯物论和自发的辩证法

#### (一) 朴素唯物论的产生

朴素唯物论和自发的辩证法是古代哲学、中世纪哲学中的唯物 论和辩证法。这种唯物论和辩证法是在人类认识世界的过程中自发 形成的,因为它还带有感性的、直观的性质, 缺乏科学的论证, 所 以称之为朴素唯物论和自发的辩证法, 以表明这是一种原始的唯物 论、辩证法。

朴素唯物论是古人在生产实践中对自然现象进行直观观察和 分析,在社会生活中反对氏族原始宗教观念和天命伦理观念的斗争 中形成并发展的。

原始社会生产力极端低下,生产范围极端狭窄,生产斗争极端简单,思维能力极端原始。在这时,人们更多地是消极地适应自然,过着动物般的生活,尚未与自然界分开,还不大知道周围自然物对他们的生活有什么价值。在这种情况下,人们没有控制自然界的想法,也就不会产生人与自然界关系的想法,不会产生肉体和灵魂关系的问题。

当生产力有一定发展,进入到采集和渔猎的经济阶段,生产范围比较宽了,生产斗争比较复杂了,思维能力也随之提高。无数次的生产斗争使人们逐渐认识到许多自然现象和人们经济生活的关

系。这时,人们把自己与自然界分开了,并产生了控制自然物的希望和要求。这可以说是人类向自然界进行自觉斗争的开始。

既然要求控制自然界,就要对自然界有所了解。如了解自然物为什么能运动变化,就应该做出解释。但是,在解释时又只能以人们自己生活的感性体验为依据。人们站在池水旁边,发现河中有自己的映像;梦中梦见已死的人,而自己在梦境中可以到很多地方,于是想到自己肉体与灵魂的关系,以为灵魂是独立于肉体之外并支配肉体活动的,灵魂是不死的。由此,再联想到河水流动、山石滚下、云游、风动、电闪、雷鸣、火山爆发和地震等,就以为这些自然物也都有灵魂,由此产生了万物有灵论的观念。万物有灵论是宗教世界观产生的思想基础,但它还不是宗教世界观。只有当把万物的"灵魂"看作是人们无法驾驭的超自然的神秘力量,并能降祸或赐福于人们时,它才演变为宗教的世界观。

通过生产实践,原始人逐渐认识到自己与自然界是有区别的,自然现象、自然物和他们的经济生活有密切联系,这就产生了使自然力为自己生活服务的想法。只是,当时的生产力水平非常低,或者说人们和大自然斗争能力很低,基本上是受自然力支配的。

在强大的自然力面前,人们既不理解又无能为力,于是对自然力产生宗教幻想。原来以为万物都有灵魂,事物的运动变化是灵魂活动的表现,现在则认为这种灵魂是一种神秘的超自然力量,人们

只能祈求它赐福免灾,而不能驾驭。这样,就从万物有灵的观念转化为万物有神的观念了,从最初对灵魂的不崇拜变为把灵魂当作神秘力量了。为了求福免祸,就要向它祈求,于是发生了崇拜。如崇拜土地,望能丰收;崇拜鱼、兽,望能多得渔猎物。这种崇拜自然现象、自然物的宗教就是拜物教。

原始的宗教还包括对祖先的崇拜。原始人认为死去之人的灵魂还会留恋过去的生活,并与他们一起活动。认为那些生前有本事的人,死后的灵魂还会在冥暗中助他们在生产或武力斗争中获胜。总之,是认为祖先的灵魂和生前一样在保护自己子孙,于是产生了祖先崇拜。

可见,原始宗教观念是人们对自然力不理解而又无能为力的产物,它是对自然力的歪曲反映。列宁说:"野蛮人和自然界作斗争时的软弱无力,产生对上帝、魔鬼和奇迹的信仰。"(参看《社会主义与宗教》)

人类进入奴隶社会后,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发生了分离。奴隶被迫从事体力劳动,以供养奴隶主。奴隶主则靠奴隶供养,有闲暇时间专门从事脑力劳动,如去做抽象的思索,去考察世界如何构成、发展的问题。这就为唯物论、唯心论哲学的形成提供了条件。

哲学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是人们社会存在的反映。它是建立在一定社会经济基础之上的。在奴隶社会,奴隶主占有生产资料

和奴隶,对奴隶进行残酷的剥削和压迫,奴隶不能不进行反抗和斗争。同时,奴隶主内部也存在着贵族与平民的矛盾和斗争。

在原始氏族社会瓦解的过程中产生了一批奴隶主贵族,他们把土地和其他财富夺取在自己手里,掌握了政治上和经济上的特权,成为统治者。随着奴隶社会劳动分工的发展,手工业独立发展了起来,而后又引起商业的发展。于是,就产生了使用奴隶劳动的工商业者,他们是奴隶主阶级的新阶层,他们的经济利益是要发展工商业,政治上主张民主,要求分享统治权利。这样,奴隶主贵族和奴隶主工商业者之间就会进行尖锐的斗争。

在这样的社会条件下,两种不同的奴隶主思想家就产生了。代表奴隶主贵族利益的思想家从维护奴隶主贵族统治出发,考察世界构成与发展问题。原始宗教观念也为他们的考察提供了思想基础。他们把世界分为两重世界,即精神世界和物质世界,并认为精神世界先于物质世界,精神世界是上帝、老天爷住的地方,是上帝、老天爷支配着现实世界。奴隶主贵族的头子——君主是受天命而统治现实世界的。因此,接受奴隶主贵族统治是天意,不可违背。这就是天命论的神权哲学,也是唯心论哲学。

当然,也有把上帝、老天爷换个抽象名词的,叫做"理念""道" "理"等,总之是换汤不换药,还是鼓吹精神世界决定现实物质世界的唯心主义哲学。 那些代表奴隶主新阶层——手工业主和商人利益的思想家,从 发展手工业、商业和航海业出发,注意研究自然现象与生产技术, 以研究成果来说明世界的构成、发展问题。他们反对宗教迷信和天 命伦理,揭示科学,认为世界万物都是由物质构成,而不是由神创 造。他们创立的这种哲学就是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哲学。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哲学是适应生产发展需要,适应奴隶主新阶层反对奴隶主贵族的斗争需要而形成的。它之所以形成于此时,是因为生产技术和科学的进步。

在奴隶社会初期,生产力有了很大发展,手工业、农业及航海业的发展,引起了天文学、力学、数学知识的产生和发展,生产技术和科学的进步使人们开始摆脱宗教观念,用现实的眼光去观察自然现象及其规律,并去说明世界构成和发展问题。

如果没有生产技术和科学的进步, 唯物主义哲学还是不能产生的。唯物论总是和科学联系在一起的, 建立在一定的科学基础之上。 古代唯物主义哲学家自身往往又是自然科学家。因此, 他们在说明 世界构成、发展问题时, 自发地产生了唯物辩证的观点。

#### (二) 朴素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对立

从欧洲哲学史看,最早的唯物论和唯心论哲学都产生于古希腊和罗马。唯物论哲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泰勒斯(公元前624-547)、赫拉克利特(公元前540-480)、德谟克利特(公元前460-370)、

伊壁鸠鲁(公元前341-270)。唯心论哲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有毕达哥拉斯(公元前580-500)、苏格拉底(公元前469-399)、柏拉图(公元前427-347)。此外,还有动摇于二者之间的伟大思想家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322)。

唯物论和唯心论哲学产生后,二者之间就展开了激烈的斗争。 我不是讲哲学史,而是讲哲学各发展阶段的形式。因此,他们是怎 样斗争的,不讲了,只讲这些对立学派的基本观点。

在世界本原问题上, 唯物论派的共同看法是: 世界万物都是由 物质构成的, 而不是神造的。

例如,泰勒斯认为水是世界万物的本原,水是无限运动着的物质,万物起源于水,并且复归于水。

赫拉克利特认为,世界的本原是火,火是一切自然现象的统一的普遍的基础,是一切自然现象的物质始源。他认为自然现象的普遍循环是因为火的变化:"万物换成火,火换成万物,就像货物换成黄金,黄金换成货物一样","土死火生,火死空气生,空气死水生,水死土生"。

德谟克利特认为,万物是由原子组成的,客观世界只有原子和虚空。原子是最小的、不可再分的物质粒子,原子结合就成为各种各样的物体。原子之间只有形式、大小、排列等状态上的不同,没有性质上的差异。原子是永恒不生不灭的,且数目无穷。原子永远

在虚空中运动着,它们结合起来就形成物体,原子的分离就是物体的消失。灵魂也是物质的,是由最活动、最精细的圆形原子结合而成的。当这种原子分散时,生命就灭亡了,灵魂也就消灭了。这是欧洲最早的原子学说。伊壁鸠鲁也是主张万物由原子组成的。

与唯物论相反, 唯心论学派世界本原问题的看法是: 世界万事 万物是由非物质的东西构成的。

例如,毕达哥拉斯认为,万物的本原是抽象的、非物质的数。数是独立存在的,是一切事物的本原,是决定客观世界的东西。没有数,人就不能认识事物,也不能思考什么。毕达哥拉斯把数看作是先于人类存在、主宰万物的神,把数说得非常神秘。

苏格拉底宣扬世界万物是神有目的安排的,他是第一个用"目的"来解释世界的"目的论"者。

柏拉图认为,世界分为"理念"和现实两种。所谓"理念"就是"一般"。他认为任何一种特殊东西都有它的"一般",这个"一般"就叫"理念"。比如一个个具体人之外,有个人的理念,桌子、美、园各有自己的"理念"。"理念"是真实的、永恒不变的存在。"理念"世界是永恒不变的真实世界。现实世界则变化无常,不真实的,是理念世界派生出来的。理念高于现实,先于现实。这是典型的客观唯心主义。

在认识论问题上, 朴素唯物主义把客观世界作为认识对象, 并认为客观世界是可以认识的, 认为人们是通过感觉来认识世界的。

赫拉克利特是以物质世界、自然界作为认识对象的,他认为人的感觉是可以认识客观世界的,他把感官称之为认识的"见证", 说"眼睛是比耳朵更可靠的见证""如果一切事物都变成烟,鼻孔就会把它们分辨出来"。他还认为感觉有时会给我们带来错误的认识,思维对现实世界有重大意义,说"思想是最大的美德;智慧就在于说出真理,并且按照自然行事,听自然的话"。(《欧洲哲学简史》第7页)

德谟克利特主张产生感觉的原因就是客观对象的"流射"。他认为,从物体的表层分出一些极细的流出物,它带着事物本身的形象,通过空气,作用于人的眼睛,产生视觉;在空气中流动发出声音,耳朵接受就是听觉。他把认识分为感性和理性两种。感性认识是视觉、听觉、嗅觉、味觉和触觉,理性认识则根本不同于感性认识。当感性认识已经不能在最微小的领域内再看再听再嗅再尝再摸,而知识的探求又要求精确时,于是理性认识就参加进来了。他认为理性认识有一种更精微的工具,即最精细的原子——灵魂,它是最活动的,能够认识真理。

与朴素唯物主义相反, 唯心主义认为认识的对象不是客观世界, 而是一些抽象的概念, 感性认识是不可靠的, 主张认识是先验的。如毕达哥拉斯就认为"数"是在人类认识以前就已存在的东西。

苏格拉底反对研究客观世界和发现它的客观规律。他认为世界上的东西之以这样,并不是由于客观规律,而是出于神的有目的的安排。因此,不必去研究客观世界,而要研究人自己,从自己的心理去认识神。

柏拉图则认为真理是对"理念"的认识,感觉不能认识"理念", 因此感觉不能达到真理。人如何认识"理念"?他认为人的灵魂是 不死的,当它进入肉体之前,是住在"理念"世界里边,在那里已 经有了"理念"知识。当灵魂进入肉体之后,暂时把"理念"知识 忘了,以后由于经验的刺激,它又把这种知识逐渐回忆起来,认识 就是对理念的回忆。这是先验论的哲学。

#### (三) 朴素唯物论哲学中包含着朴素的辩证法

朴素唯物主义是与朴素的辩证法结合着的, 承认事物是运动变 化着的, 此事物转化为它事物。

例如,泰勒斯认为水产生万物,万物又变成水。他的学生阿那 克西曼德认为,自然现象统一的和永恒的本原是无限者,无限者就 是不固定的和无限的物质。在无限的物质内部存在着对立面,分出 冷和热、干和湿,这些对立面构成万物。 赫拉克利特(被列宁称之为辩证法的奠基人之一)认为,万物 都在流动、变化,没有任何不动的东西。他说"走下同一条河流的 人,经常遇到新的水流",因此"人不能两次踏进同一条河流"。

他提出对立面转化的思想,说:"在我们身上,生和死,醒和睡,少和老,都是同一的东西。后者变化了,就成为前者,前者再变化,又成为后者。""冷变热,热变冷,湿变干,干变湿。""结合物既是整个的,又不是整个的;既是协调的,又不是协调的;既是和谐的,又不是和谐的。从一切产生一,从一产生一切。""相互排斥的东西结合在一起,不同的音调造成最美的和谐;一切都是斗争所产生的。"

他还提出真理的条件性,说:"海水是最纯洁的,又是最不纯洁的。对于鱼,它是能喝的和有益的;对于人,它是不能喝的和有害的。""驴子宁要草料,不要黄金。"(转引自苏联敦尼克等主编的《哲学史》欧洲部分第8-9页)

德谟克利特以他的原子论为基础,贯穿着自发的辩证法。他认为原子自身运动着,而且无始无终。原子有一种旋涡式运动,把一些原子集中在一起形成具体事物。他认为宇宙是无限的,永恒的。他认为有无数世界(大概指天体),这些世界是处在不断产生、发展和消灭之中。

需要指出的是,这时的唯心论哲学也包含有某些辩证法思想。 "辩证法"一词是苏格拉底最早提出来的。苏格拉底的辩证法是概 念的辩证法。他认为辩证法就是在争辩中,通过使对方观点发生冲 突从而揭露对方观点中的矛盾而达到真理的方法。

例如,苏格拉底和他的学生讨论什么是道德,学生提出这样或那样具体的、特殊的道德,苏格拉底给予推翻,提出他要求关于道德的定义,即一般的、普遍的道德。他的方法本来是要从特殊引出一般,但他却把一般看成与特殊割裂的,是先于特殊、高于特殊的。这就成了唯心论的先验论。

柏拉图认为,在考察任何问题时,必须以对立的概念把相反的 意见表达出来,例如把"运动是存在的"和"运动是不存在的"两 种意见对立起来,在论辩中探求真理。这里包含着合理的因素。

#### (四) 朴素唯物论的基本特征、功绩和局限性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有两个基本特征。

第一个基本特征是具有感性直观性质。这种唯物主义不是建立在概括各门科学成果基础上的。因此,他们的论点带有猜测性质,把统一的世界归结为某一种或某一些具体的物的物质形态。

第二个基本特征是唯物论和辩证法自发的结合,具有自发性。 他们讲的物质世界是运动、变化着的世界,只不过他们的辩证法还 是不够科学的。比如说"水产生万物,万物又复归于水"就有辩证法,但不科学。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自发辩证法的伟大贡献,就在于在人类认识史上迈出了正确的第一步。尽管它把世界的本原归结为某种或几种具体实物,是不科学的,但是它坚持从物质世界本身说明物质世界,这个方向是正确的,是唯物主义路线,至少比宗教迷信和唯心论正确得多。尽管他们对事物发展具体规律的说明是肤浅的,甚至是错误的,但是它把世界理解为互相联系、互相转化的一个整体,从事物内部找它的发展原因。这是辩证法的世界观,比起形而上学要高明得多。

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自发辩证法的缺陷,正说明它的历史局限性。这种哲学还带有猜测性质,其中某些论证甚至是胡说,也就是说这种唯物主义不是科学的唯物主义,甚至还带有某些唯心杂质。如泰勒斯说自然现象是有灵魂的,灵魂充塞于万物之中。

因此,这种哲学还不能彻底战胜宗教和唯心论。它还具有阶级的局限性,归根到底还是奴隶主的哲学。如赫拉克利特站在奴隶主立场上,突出少数人的作用,蔑视群众,说:"一个人如果是最优秀、最高贵的人,在我看来就抵得上一万人。"(转引自《欧洲哲学史》第7页)

# (五)欧洲中世纪哲学思想停滞,在宗教神学统治下的唯物论 和辩证法思想的闪光

欧洲在公元五世纪末进入封建社会,基督教的宗教思想占领统治地位,之前发展起来的哲学和科学遭受摧残。基督教产生于公元一世纪初,后来分化为两个主要派别:东正教和天主教。教会拥有大量土地,既是封建主,又是政治上的统治力量,文化的垄断者。教会制定和解释基督教的教条和教义,建立基督教神学体系,以适应封建制度要求,为封建制度和神权辩护,在精神上毒害劳动人民。

基督教的哲学就是所谓"经院哲学",就是教会学院里面讲习的基督教哲学,是当时的统治思想。它实际上是一种宗教的神学体系,用唯心论哲学为基督教教义论证,把哲学变为神学的侍婢。

"经院哲学"的主要代表人物是意大利天主教圣徒托马斯·阿奎那 (1225-1274)。他宣扬神学目的论,说世界万物都是上帝按照一定目的创造出来的,上帝创造太阳是为了给人光和热,创造猫是为吃老鼠,地震是上帝给人的惩罚。他认为整个世界是以上帝为最终目的等级体系,上帝是整个体系的主宰者。地上秩序要服从天上秩序,政治必须服从宗教,现世必须服从来世,哲学必须服从神学,知识必须服从信仰。这是为封建制度和宗教服务的哲学。

"经院哲学"也被称为"烦琐哲学",因为所争论的都是一些 无聊的问题。如"天使要不要睡觉""上帝能不能创造连他自己也 举不起来的石头""一个针尖上可以站多少天使",等等。

"经院哲学"后来分化为唯名论和唯实论两派,两派争论的问题是个别和一般的关系问题。这是哲学问题。问题是这样提出来的:一般或共相是在个别事物之外真实存在的精神实体呢,还是存在个别事物之内,只是具体事物的名字? 究竟是共相先于个别事物而存在呢,还是个别事物先于共相而存在? 唯实论者说,共相是实在的,有离开个别事物而独立存在的共相,共相是先于个别事物而存在。

唯名论者反对这种看法,认为没有离开人的思想意识和个别事物而独立存在的共相,只有个别事物是真实存在的东西,所谓共相不过是事物的名子或符号,顶多也不过是一种概念,因此是后于个别事物而存在的。

唯实论的主要代表除了托马斯·阿奎那之外,还有大主教安瑟伦(1033-1109),他以提出所谓"上帝存在的本体论证明"而出名,他以三段论式证明上帝存在:因为上帝的概念是最完善的概念;而最完善的东西必然包括存在,不然就不能说是最完善的;所以说上帝是存在的。这实际上说,只要思想中把它想成完善的,它就应该存在。这是唯心主义。

唯名论者伦伽里(约1000-1088)主张我们所感觉到的东西才是真实的,所谓"精神实体"是不真实的。他驳斥教会的宣传,即人们在"圣餐"中吃的是基督(神)的身体,喝的是基督的血的说法。他说:"我们吃的明明是面包,喝的也明明是酒,要是大家都来吃基督的身体,既使基督身如巨塔也早被吃光了。"

总之, 唯实论把共相、上帝看作真实存在, 是第一性的, 把具体事物看作第二性的。这是唯心论。唯名论则把具体事物看作第一性的, 把共相看作第二性的, 当作个别具体事物的符号。这种看法有缺陷, 不了解所谓"共相"是从具体事物中抽象出来的, 是对客观事物的普遍性质和真实性的反映。但是, 唯名论的趋向是唯物的, 企图在共相和个别具体事物关系上作出唯物主义的回答。所以, 列宁说:"中世纪唯名论者和唯实论者的斗争和唯物主义者同唯心主义者的斗争具有相似之处。"(《列宁全集》第20卷185页)

我们从这里可以看到一些唯物主义的闪光。唯名论和唯实论的 斗争推动了自然科学的研究,为近代科学和唯物论发展做了准备。

(六)中国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的唯物论、辩证法与唯心论、 形而上学的斗争

这个问题不是我们讲的重要问题,因为我们主要是讲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思想来源,即主要是欧洲哲学的唯物论和辩证法的优

良传统。但是,为了使同学们了解中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这里也稍作讲解。

我国大约在公元前22世纪进入奴隶社会,经历夏、商、西周等朝代,到春秋战国进入封建社会。一直到鸦片战争,封建社会才解体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我国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出现了许多唯物论和辩证法的思想家,在认识史上做出了杰出的贡献。和欧洲一样,我国的唯物论、辩证法哲学也是在同唯心论、形而上学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我国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思想大约在商末周初就已经 产生,具体表现在《五行说》和《八卦说》上。

《五行说》说明"金、木、水、火、土"五种实物是人民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东西。传说武王伐纣到殷商郊邑时,士兵很高兴,欢呼:"孜孜无怠,水火者,百姓之所饮食也;金木者,百姓之所兴生也;土者,万物之所资生,是为人用。"(《尚书大传》)

《八卦说》是以八种符号代表"天、地、雷、风、水、火、山、泽"八种物质现象,以八种物质现象的相互结合来说明事物变化的。 八卦中每两卦都是对立的:天与地、雷与风、水与火、山与泽。八 卦以阴阳为根本,阴阳二气结合而产生万物。用正反矛盾来说明事 物的变化,其中是有辩证法的因素的。 在周幽王时,史官伯明确提出"以土与金木水火杂,以成百物" (《国语·郑语》),把"五行"看成是构成万物的基本原素,以 它解释万物的起源。这就承认了物质第一性。还有,当时对自然现 象也作了一些唯物主义解释,如史官伯阳父提出"阳伏而不能出, 阴迫而不能蒸,于是有地震"。(《国语·周语》)这是用阴阳二 气矛盾来解释地震的原因。

在夏、商、西周时期,"上帝主宰世界"的有神论唯心主义哲学思想也产生了。殷商时,不论种地、修城、打仗,都要向上帝问卜,并宣扬君主受命于天。如"帝立子生商""有命自天,命此文王",等等。

春秋战国时期, 孔子继承了殷商和西周的唯心主义天命观, 主张"尊天命", 说"五十而知天命""死生有命, 富贵在天""获罪于天, 无所祷也", 等等。在认识论上, 孔子宣扬唯心主义先验论, 说"生而知之者上也"。

而孔子的孙子子思和子思的学生孟子,则转向了主观唯心论。 子思说"诚者物之始终,不诚无物",就是说万物是由诚产生的。 什么是诚?他说"诚者,自诚也",就是讲诚是人的本性,是人心 所固有的东西。还说"诚者,天之道也;诚之者,人之道也",就 是说"诚"来自天道,而又为人心所固有的东西。这是从客观唯心 主义向主观唯心主义转化。孟子则说"万物皆备于我,反身而诚, 乐莫大焉",是说反身自省就可以掌握诚,掌握了诚也就掌握了万物。这就是把"诚"看作是万物的本原。

而老子的哲学是比较系统的客观唯心主义。他认为世上万物都是由"道"产生的,说"道生一,一生二,三生万物"。"道"是什么呢?他说"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独立而不改,周行而不殆,可以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就是说,道是先于世界存在的东西。他还说过"道"是看不见、听不到、摸不着的东西。总之,老子把"道"作为世界的本原、万物之母,是第一性的,天地万物是第二性的,是由"道"派生的。

与孔子、子思、孟子、老子的唯心主义相反,管子、墨子、荀子、韩非子的哲学则具有唯物主义性质。

《哲学研究》1980年第二期刊登的乔长路《论管仲的朴素唯物主义哲学思想》一文介绍了管子的唯物论思想。管子是春秋时期齐桓公的宰相,他认为水是万物之本原。他说:"水者何也?万物之本原也,诸生之宗室也,美恶贤不肖愚俊之所产也。"就是说,水是万物之本原,生物的祖宗,一切美好的、丑恶的、贤德的、不肖的、愚蠢的、俊杰的所赖以产生的东西。

他认为水是无所不在,万物由水构成。他说过"无不满无不居也","集于天地,而藏于万物;产于金石,集于诸生","人,水也。男女精气合,而水流形",等等。

管子以水为万物之本原的朴素唯物主义思想,是我国哲学史上第一个比较完整的唯物主义形态,可以说是我国唯物主义哲学创始人。他是新兴地主阶级的思想家,他当过商人,重渔盐之利,比较注意发展生产。从其地位讲,产生唯物论思想是符合逻辑的。

墨子反对孔子的天命论,主张用人力代替天命,说"命者暴王 所作",即由暴君编造出来的。在认识论上,墨子主张"取实予名", 即根据事实给予名称。这里有按照事物本来面貌去认识的意思,是 唯物论的反映论。

荀子也反对天命论,认为"天"和"神"都是自然现象,主张认识事物要通过感官。他说,人们知道万物生成的道理,而不见它生成的形迹,就称之为"天"。("皆知其所以成,莫知其无形,夫是谓之天。"《天论》)人们看不见自然发育的形迹,却见它的工效,就叫"神"。他主张"天人相分",事在人为,而不在天意。他认为自然界运动是有规律的,不为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即"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

春秋战国时期,在孙子、老子等著作中具有光辉的辩证法思想。 孙子提出"知己知彼,百战百胜","乱生于治,怯生于勇, 弱生于强"。而老子的哲学体系虽然是唯心的,但是其中有丰富的 辩证法思想。他承认万事万物都在运动、变化,任何事物都有对立 的两个方面,互相依存,互相转化。他说:"有无相生,难易相成, 长短相形, 高下相倾, 音声相和, 前后相随。""祸兮福之所倚, 福兮祸之所伏。""三十辐共一毂, 当其无, 有车之用。""道生一, 一生二, 二生三, 三生万物。万物负阴而抱阳, 冲气以为和。"

以上是我国先秦时期古代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同唯心论、形而上学对立的简要情况。

秦汉以来的两千多年,占统治地位的是儒家唯心主义思想,朴素唯物主义和自发的辩证法在与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斗争中也得到了发展。

唯心主义的主要代表人物有汉朝的董仲舒, 唐朝的韩愈, 宋朝 的程颢、程颐、朱熹、陆九渊、明朝的王守仁、等等。

唯物主义主要代表人物有汉朝王充,南北朝的范缜,唐朝的柳宗元、刘禹锡,宋朝的张载、王安石、叶适,明朝的王廷相、黄宗 羲、王夫之,清朝的戴震,等等。

这里简要谈谈他们在世界本原和认识论上的一些对立。

在世界本原问题上, 唯物主义者已明确提出物质是世界的本原、精神是物质派生的思想。

王充批驳天能听到人言,按照人的善恶降灾赐福的"天有意志" 论。他肯定天也是物质的,天就是气,气如云烟,天没有耳朵,怎 能听到人言。他驳斥打雷是"天怒"的说法,说雷就是火,人被雷 击死,从死尸上闻到火气就是验证。他反对有鬼的说法,说人是物, 物也是物, 物死不能成鬼, 人死为何成鬼。天地间有鬼, 不是人死精神为鬼, 而是人的思想造成的。

范缜提出"形者神之质,神者形之用"和"形存则神存,形谢则神灭"。张载说:"太虚无形,气之本体,其聚其散,变化之客形尔。"他认为世界的本质是气,气是物质,气聚气散,是物质变化的客观形式。他还说"今盈天地之间者,皆物也""形聚为物,形溃反原",等等。

叶适提出"夫形于天地之间者,物也。皆一而有不同者,物之情也;因其不同而听之,不失其所以一者,物之理也","物之所在,道则存焉","道可言,未有于天地之先而言道者"。

王廷相说:"愚谓天地未生,只有元气,元气具则造化人物之道理即此而生。故元气之上无物、无边、无理。"什么是元气?他说:"气虽无形可见,却是实有之物,口可以吸而入,手可以摇而得,非虚寂空冥无所索取者。世儒类以气体为无,厥睹误矣。"

王夫之的朴素唯物论更加明确地提出世界是物质的("天下唯器而已矣"),物质在先,精神在后("器在道先"),精神是由物质派生的("无其器则无其道""道者器之道,器者不可谓之道之器也"),世界没有事物以外之道("天下无象外之道")。

而唯心主义者在世界本原问题上的回答就较为复杂了。

董仲舒发展了天命思想及思孟学派的"天人合一"的观点。他鼓吹天有意志、主宰万物、君权神授等神学目的论:"天者为神之大君也""天也有喜怒之气,哀乐之心,……以类合之,天人一也""天子受命于天,诸侯受命于天子;子受命于父,臣受命于君,妻受命于夫,诸所受命者,其尊皆天也""王道之三纲,可求于天""与天同者大治;与天异者大乱""国家将有失败之道,而天乃先出灾害以谴告之;不知自省,以出怪异以警惧之;尚不知变而伤败乃止"。

程颢、程颐把物质和精神关系都称之为器与道的关系。程颢说: "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这里,"形而上"是超物质东西的意思。按照二程的说法,"道"是"形而上"的超物质的本体,"器"是"形而下"的,就是具体事物是被派生出来的。

程颐说:"形而上者则是密(密者用之源)也。"就是说,"道"是本原性的东西。二程把"道"也称为"理"。程颐说"理"生气(物质是由理派生的),"所谓万物一体者,皆有此理,只为从那里来","天下只有一理","万物皆是一天理",就是讲万物都是从精神本体产生的。二程的区别在于,程颢是主观唯心论者,程颐是客观唯心论者。程颢认为心是理,理是心,天理就在人心中,认识事物只要求心就可以了,不必外求。程颐认为理是天理,他说天"见(同现)于事业谓之理",即理是客观精神。

唯心主义在朱熹那里有了更好的发挥。他说:"未有天地之先,毕竟也只是理,有此理,便有此天地。若无此理便亦无天地,无人无物,都无该载了。""天道流行,发育万物,有理而后有气,虽是一时都有,毕竟以理为主、人得之以有生。""理是生物之本。""气是生物之具。""有是理而后有气,有是气则必有是理。"

这些话明确地表述了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精神决定物质的唯心主义世界观,都是讲"理"是在自然界产生前就存在,世界的万事万物都是由"理"产生的,精神的理在先,客观事物在后,有精神的"理",才有客观事物,理是客观事物的本原。

在认识论上, 唯物主义哲学家承认知识来自感性经验。

王充说"如无闻见,则无此状","不目见耳闻,不能尽知也",还反对"生而知之"的唯心主义先验论,说"不学不成,不问不知","天地之间,含血之类,无性(生)知者"。

王廷相不仅强调人们通过感官获得认识,而且指出知识来自社会实践。他说"物理不见不闻,虽圣哲亦不能索而知之","心固虚灵,而应者必借视听聪明","赤子生而幽闭之,不接于人间,壮而出之,不辩牛马矣","讲一事行一事,行得一事即知一事,所谓真知矣".等等。

王夫之认为,知觉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没有被反映者就无反映者。他说"人于所未见未闻者不能生其心","欲闭内而灭外,使不得合,则虽圣人不能舍此而生其知觉"。

刘禹锡也认识到感性认识反映事物的现象,理性认识反映事物的本质。他说:"以目而视,得形之粗者也;以智而视,得形之微者也。"

与唯物论相反, 唯心论者鼓吹先验论。程颐宣扬知识是人心所固有的, 研究客观事物不如从自身上去了解一切道理。王守仁则说"知是心之本体,心自然会知","心即理也,学者学此心也,求者求此心也"。朱熹则颠倒认识与实践的关系,说"论先后,知为先:论轻重,行为重"。

秦汉以来,朴素的辩证法也有很大的发展。

张载明确提出对立和统一是不可分离的思想。他说"两不立,则一不可见;一不可见,则两之用息","两体者,虚实也,动静也,聚散也,清浊也,其究一而已"。

王安石认为事物都有对立面的矛盾存在。他说: "有之与无, 难之与易, 长之与短, 高之与下, 音之与声, 前之与后, 是皆不免 有所对。"他还认为矛盾中还包含有矛盾, 所以万物才有无穷变化, 即"耦之中又有耦然, 而万物之变遂至于无穷"。

王夫之的哲学有丰富的辩证法思想:他认为规律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事物是运动变化着的,永远不会停止("道生于有,备于大繁,皆有实而速行不息");他认为事物表面虽无变化,实际上它的质是不断变化着的("质日新而形如一");他还提出运动与静止的辩证关系,动是绝对的,静是相对的,动中含静,静中含动("静者静动,非不动也","方动即静,方静旋动,静即含动,动不舍静");他认为事物的运动变化包含着矛盾的对立,由于有对立,才有斗争("以气象化言之,阴阳各成其象,则相为对","刚柔、寒温、生杀相反而为仇");他认为事物是永远变化发展着的("天之生物,其化不息"),而运动变化不能一次完成("非直行速获而可以永终")。

另外, 辩证法思想在一些唯心主义哲学家中也存在。

朱熹承认事物有对立和差别,说:"天下之理无独必有对,有 动必有静,有阴必有阳,以至曲伸、消长、盛衰之类,莫不皆然…" 他还提出一分为二的思想,说;"然就一言之,一中又自有对。且 如眼前一物,便有背有面,有上有下,有内有外,二又各自为对, 然独中又自有对。且如棋盘路两两相对,末梢中间只空一路,然此 一路对了三百六十路,此所谓一对万、道对器也。"

中国的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也大体同欧洲一样有它的局限性,带有直观性、不彻底性。

朴素唯物主义论点是从对自然界直接观察,而不是概括和总结 科学成果得到的。因此,他们在论证世界的物质性时,总是用"五 行"或"气"等几种实物来说明世界是由物质构成的。在论证事物 运动变化原因时,虽然指出事物的矛盾性,但是具有猜测性质,如 用阴阳二气矛盾说明事物之变化是不够科学的。

其次,他们的唯物论、辩证法也是不彻底的。如王充认为人的 吉凶祸福是由命运决定的;王夫之虽然承认矛盾斗争,但是他认为 矛盾斗争结果不是使对立面发生转化,而是达到不再有斗争的统 一,即无矛盾的统一。

## 第二节 形而上学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

形而上学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是唯物论、辩证法发展的第二阶段,也是唯物论、辩证法表现出来的第二种历史形式。它们是在新兴资产阶级反对封建专制、教会统治的斗争中,在近代自然科学创立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这种唯物论、辩证法既有进步意义,也有严重缺陷。

#### (一) 形而上学唯物论的产生

欧洲从14世纪末开始由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14-16世纪是其资本主义形成时期,也称"文艺复兴"时期。从16世纪

末到18世纪,是欧洲资产阶级进行反对封建统治、建立资产阶级 专政的革命斗争的主要时期,也就是资产阶级革命的早期。形而上 学唯物论就是资产阶级革命的早期的哲学。

14世纪末,欧洲工商业在封建社会内部逐步发展起来。由于水力、风力的发动机、脚踏纺车和织布机的新技术的发现和应用,中国的火药、指南针和造纸技术传到欧洲,使其生产力得到较快发展,于是出现了资本主义形式的手工工场,从而在社会上也出现了资产者和无产者阶级的先驱。

15世纪末和16世纪初, 哥伦布航海到美洲的成功, 为新兴资产阶级开辟了广大活动场所, 刺激工商业进一步发展起来。资产阶级为了发展生产技术, 自然科学也相应地发展起来。哥白尼

(1473-1543) 的"太阳中心说"、刻卜勒(1571-1630) 的行星运动定律和伽利略(1564-1642) 的力学原理就是这个时期自然科学的最主要成就。

从16世纪末到18世纪,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经发展到推翻封建制度而建立资产阶级统治的地步。先从西班牙统治的尼德兰开始,再是英国,而后法国也爆发了资产阶级革命。这个时期的自然科学和技术蓬勃发展,望远镜、气压计、空气唧筒等观察和实验用的仪器或工具相继发明,并在17世纪开始使用机器。由于航海、

造船、军事的需要,力学、天文学和数学成为这一时期自然科学的主要成就。

例如,意大利物理学家托里塞利(1608-1647)发现空气具有压力;英国物理学家和化学家波义耳(1627-1691)发现气体压力定律;法国笛卡尔(1596-1650)提出了解析几何学;英国牛顿(1642-1724)和德国莱布尼茨(1646-1716)创立了微积分学。

尤其是牛顿的力学和天文学,是这一时期的重大科学成就。牛顿制定了运动三定律和万有引力定律,创立了天体力学。牛顿力学支配了17世纪到19世纪中叶以前的整个科学发展进程,也影响了哲学的发展。自然科学和技术的进步,也为形而上学唯物论的产生奠定了科学基础。

随着14世纪末资本主义手工工场的出现,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过渡,资产阶级作为新兴的革命阶级登上了历史舞台。新兴资产阶级要发展资本主义,要求摆脱封建统治,受封建压迫的农民和手工业工人也积极起来反对封建贵族的反动统治。

中世纪欧洲封建社会是由封建国王的贵族和基督教会统治的, 教会垄断着社会文化和精神生活。因此,新兴资产阶级和工人、农 民的反封建斗争,往往表现为反对教会专制统治的"宗教改革"运 动。"文艺复兴"时期,德国路德(1483-1546)领导的"宗教改 革"运动和闵采尔(约1490-1525)领导的农民革命战争,都是反对反动的宗教统治的运动。

资产阶级要求发展工商业,发展科学技术,让他们发财致富。但是,教会神学主张一切都为了神,人只能把自己一切献给神;提倡禁欲主义,要人们抛弃一切欲望,只求"灵魂升到天堂去"。

很显然,不反对宗教神学,人们的思想就不能得到解放,科学技术就不能得到发展。在反对宗教神学斗争中,新兴资产阶级思想家提出了反对"经院哲学"的唯物论思想,对宗教进行批判。这是形而上学唯物论的萌芽。

16世纪末到18世纪,欧洲进入了资产阶级革命时代。资产阶级先在西班牙统治下的尼德兰取得胜利,建立了荷兰共和国,而后多个国家也相继爆发资产阶级革命。

资本主义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和阶级斗争尖锐化,必然在思想意识上得到反映。在这个时期,资产阶级起着进步作用,它要求从封建制度束缚下解放生产力,因而也迫切要求认识现实和自然,要求发展科学技术。

这样,在哲学领域内,资产阶级思想家便提出了新的与"经院哲学"直接对抗的、在当时起进步作用的唯物主义世界观。形而上学唯物论正是适应资产阶级反对封建统治,要求发展生产、科学技术的需要而产生的。

形而上学唯物论是代表新兴资产阶级利益, 反映新兴资产阶级 要求的哲学。这就是它产生的社会阶级基础。

#### (二)形而上学唯物论者的主要成就、历史功绩和基本缺陷

形而上学唯物论的主要代表人物有英国的培根(1561-1626)、 霍布士(1588-1679)、洛克(1632-1704),荷兰的斯宾诺莎 (1632-1677),法国的笛卡儿(1596-1650)、拉·美特立(1709-1751)、 爱尔维修(1715-1771)、狄德罗(1713-1784)、霍尔巴赫 (1723-1789),德国的费尔巴哈,等等。

形而上学唯物论由培根创立。霍布士把培根的唯物论继承下来,加以系统化。洛克在继承培根、霍布士唯物论的基础上,对他们的哲学原则给予了论证。法国的笛卡尔、拉·美特立、爱尔维修、狄德罗和霍尔巴赫都是"百科全书派"唯物主义哲学家,他们继承了洛克唯物论和笛卡儿唯物论成分,使形而上学唯物论更加完善。他们的哲学是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形而上学唯物论的最完善形式。

形而上学唯物论的主要成就有以下几点:

一、在人类认识史上第一次把自然科学的认识方法给以唯物主义的概括。

培根认为自然界是物质的,而且是有规律的,自然界及其规律 是在人的意识之外客观存在的。知识是存在的反映。真正的知识是 从研究客观事实中、即从经验中获得的。科学的认识方法应当像蜜 蜂采蜜一样,收集资料并对资料进行分析、比较、加工,得出定理。 培根是第一个系统地制定认识归纳法的哲学家。他把当时自然科学 不自觉采用的方法加以系统化、理论化,变成了自觉的方法论,即归纳法。

秋德罗对科学的认识方法作了进一步阐述,说:"我们有三种主要的研究方法:观察自然界、思考和实验;观察收集事实,思考综合事实,实验检查综合的结果;观察自然界必须用心,思考必须深入,实验必须确切。"

他们的科学认识方法对科学发展起了推动作用。

二、提出世界统一于物质,运动是物质的固有属性,时间、空间是物质存在方式的思想。

培根说:"物理学所研究的对象全是物质和不断变化的事物。" 霍布士提出世界上只存在具有广延的物体,而一切非物质的实体,如上帝、灵魂等等都不是物体,因而也是不存在的。他还认为, 作为认识主体的能思维的物,也是某种物质的东西。他实际说明了 世界统一于物质。

笛卡儿虽然在认识论上是个唯心主义者,但对自然界的看法却是唯物的,是他第一次提出运动不生不灭、在量上守恒。他不仅认为宇宙是物质的、无限的,而且认为一切物质都由粒子组成,粒子处于运动当中,运动是物质粒子的位移。

霍尔巴赫肯定自然界是一切运动着的物体的总和,并明确指出:"运动就是存在的方式,这种方式是物质的本质中必然产生出来的。"他用对答方式指出物质是始终存在的,物质一开始就是运动的,运动是物质的本质和最初特性的必然结果。

秋德罗认为物质是自身运动的,组成物体的分子就是能动的力量,而这力量是无穷无尽的,是物质自己运动的泉源。他还提出时间和空间是物质存在的客观形式,自然界中的一切物体都存在于时空之中。他说:"甚至在抽象中,我也不能把空间和时间跟存在分开。也就是说,这两种特性是存在的本质特征。"

三、提出事物转化和生物进化的思想。

拉•美特立把自然界分为无机界、植物界和动物界三种状态,并断定有机界来自无机界,动物界来自植物界,人类来自动物界。

秋德罗举例说明了无机界向有机界的转化。他说把大理石雕像 捣成粉末当作肥料施在土地上,在土地上种植物,然后人吃植物, 这样无机物就变成了有机物。他认为无机物向有机物转化、由感觉 生物向有思维生物转化都是由物质力量造成的,要科学地讲述人或 动物的形成过程,只有求助于物质的原因。他认为由于物质的作用, 生物是进化着的,从迟钝的生物进化到有感觉的生物,再进化到有 思维的生物。他说:"不应当认为动物过去一直是,而且将来永远 是我们所看到的那样。" 四、发展了唯物论的反映论。

培根肯定"知识是存在的反映", 而一切知识都来自感觉经验。

洛克以他的"白板说"论证了知识是从经验中获得的,而不是 天赋的。他认为人心就像一张白纸,原来没有任何记号、观念,人 类活跃的无穷幻想,给这张百纸画上了数不清的形形色色的东西, 这些东西是从哪里来的呢?从经验中得来的。他驳斥"天赋观念" 说,生下来就瞎眼的人,就不可能有颜色的感觉;就是数学上的观 念,二加二等于四,也不是天赋的。

爱尔维修研究了感觉能力,认为人的精神就是感觉能力,感觉能力也是具有一定结构的物质的属性。

狄德罗看到思维是在感觉基础上产生的。

这些思想都是极其宝贵的。

形而上学唯物论是在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的哲学,它的主要历 史功绩有如下几点:

第一,它克服古代朴素唯物主义的局限性,把人类认识推进到了一个新的历史阶段。古代朴素唯物论是建立在人们对自然现象直接观察基础上的,虽然人们从整体上观察了自然界,论证了自然现象的总联系,但是受当时历史条件所限,还没有进步到对自然界各个部分进行解剖、分析,因而还不能说明自然现象总联系的各个方

面的细节。这种哲学具有直观、猜测性质,缺乏科学论证,这个缺陷使它屈服于唯心论。

形而上学唯物论是建立在近代自然科学基础上的哲学。近代自然科学对自然界多种不同领域进行了分门别类的研究,认识到许多细节。以这种科学为基础的形而上学唯物论,克服了朴素唯物论的缺陷,成为超过朴素唯物论的新型哲学,使人类认识前进到一个新的历史阶段。

第二,给宗教和经院哲学以沉重打击,为人类认识世界开辟了前进道路。中世纪的宗教和经院哲学仇视科学,窒息了古希腊、古罗马的朴素唯物主义和辩证法,使人类认识处于停滞状态。形而上学唯物论的创立,使人们的思想从经院哲学的"教条"中解放出来,使科学从宗教束缚中解放出来。

第三,形而上学唯物论的创立,为资产阶级反对封建制度的革命作了舆论准备,对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做出了积极贡献。

形而上学唯物论是代表资产阶级利益、反映资产阶级要求的哲学。资产阶级的局限性使这种哲学具有反神学不彻底性缺陷。如培根说知识有两个来源,一是来自感觉经验,二是来自神的启示;霍布士认为宗教和教会可以作为控制社会的工具;洛克宣扬"泛神论",说神创造世界后就不再干涉世界了。这说明,形而上学唯物论者中有些人并不是彻底的无神论者,也不是彻底的唯物论者。

形而上学唯物论是建立在自然科学搜集材料阶段的基础上的。 自然科学还只是分门别类研究自然现象,而没有从整体上对自然现 象进行综合研究。自然科学处于初创时期,门类并不多,主要有天 文学、力学、数学和物理学,化学也不发达,生物学还在创立之中。 其中,力学取得的成就最大,牛顿力学支配了17-19世纪中叶以前 的整个科学发展进程。建立在这种状况的自然科学基础上的形而上 学唯物论哲学,也就不可避免地存在严重缺陷和历史的局限性。

首先它具有机械性。它用力学定律解释一切自然现象,把各种运动都看成是机械运动,完全用力学尺度衡量化学和有机界的过程。霍布士认为运动只是机械性的,是物体在空间中的位移,物体有惰性,物体之所以运动,是一物体对另一物体影响的结果,是由于外力的推动;笛卡儿把动物也看作是自动的机器;拉•美特立说人也是一架机器,人和动物的区别只在于人比动物"多几个齿轮"和"多几个弹簧"罢了,否定了人的社会性。

然后它具有形而上学性。形而上学唯物论把事物看作凝固不变的东西,有变化也只是量变,而无质变;看问题片面,只见树木,不见森林。培根把对全体的认识归结为对它各个组成部分的认识(以个别代全体),把一切研究归于分析(一点论),把复杂的东西归结为简单东西(简单化)。霍布士、爱尔维修只承认事物有量变,不承认有质变。形而上学唯物论者只肯定物质决定精神,却否

定精神对物质的反作用,而且在肯定一切知识来源于实践经验,强调感性经验可靠性的同时,却忽视理性认识的作用。

最后是对社会领域持唯心论见解。霍布士认为国家起源于社会契约,支配人的行动的根本力量是"自我保存",为了"自我保存",人和人之间像狼一样进行残酷斗争。为了避免破坏人们正常生活的恶果,更好地达到自我保存的目的,大家就共同订定契约,把"自然权利"交给大家同意的国家政权,从而建立了国家。这种"社会契约论"虽然在当时有一定进步意义,但根本否认了国家的阶级性,否认了国家建立的经济基础。他还把道德看作是人的生理活动决定的东西,否认人们的社会经济地位对道德的决定作用。

形而上学唯物论者宣扬资产阶级人性论。爱尔维修认为,物体的感受性在人身上表现为趋乐避苦的感情,他称这是"自爱原则"。他认为这是人的永恒不变的天性,是人的一切思想行动的本源。形而上学唯物论者还否认人民群众对社会变革起决定作用,把希望寄托于英明的君主,或等待"天才"人物来制定好的法律。

#### (三) 黑格尔的唯心辩证法和费尔巴哈的形而上学唯物论

马克思主义哲学思想来源于德国古典哲学,主要来源于黑格尔和费尔巴哈哲学。因此,我要着重讲讲。

德国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形成较晚。在18世纪末法国资产阶级 革命胜利时,德国还是一个手工业生产、封建生产关系占统治地位、 各邦封建割据而没有统一的国家。法国资产阶级革命的胜利对德国影响很大。

19世纪上半纪,德国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逐步发展起来,资产阶级革命才在德国爆发。德国资产阶级对法国革命开始抱欢迎态度,而后看到法国人民的革命斗争激烈,就由同情转向反对革命了,这使得它具有进步和保守的两面性。它一方面反对封建制度,要求发展资本主义;另一方面又害怕人民群众,所以向封建地主妥协。反映资产阶级利益、愿望的德国古典哲学,就是在这种历史条件下产生和发展的。德国古典哲学作为资产阶级意识形态,有进步和保守的两面性。辩证法反映了资产阶级进步要求,唯心论体系则表现资产阶级保守、妥协性。

德国古典哲学的创始人是康德。康德、费希特、谢林、黑格尔、费尔巴哈是德国古典哲学的代表。其中,除了费尔巴哈是唯物主义者外,其他四人都是唯心论者。其中成就较大的是康德、黑格尔和费尔巴哈三人。

康德(1724-1804)的根本观点是"二元论",主要倾向是唯心主义的。就其哲学体系来说,是唯心论的先验论,企图调和唯物论和唯心论、信仰与科学。他承认所谓"物自体"的客观世界的存在,物自体作用于感官产生感觉,但又认为物自体是不可认识的,人们只能认识它的表面现象,而不能认识它的本质。

他认为时间和空间不是物质存在形式, 而是人天生就有的先于 经验的直接形式。人们认识事物必须通过这种形式, 但这样就对物 质世界的认识加上了主观成分, 因而也就不能真实地反映物质世界 了。这就是康德的不可知论。

康德哲学的积极成分在于它的辩证法因素。康德早期研究自然 科学,发表了著名的"太阳系起源于原始星云的假说",以发展的 观点来说明自然界。恩格斯曾给予高度评价,说这个"假说"给形 而上学思维方式打开了一个缺口。

康德以"二律背反"来论证他的不可知论时,也揭示了一些范畴间的辩证法。所谓"二律背反",就是讲人们认识世界时陷入不可解决的矛盾:世界是有限的,世界是无限的;世界上的一切都是由单一东西构成的,世界上没有单一的东西;世界上有自由,世界上没有自由;世界上存在绝对的必然性,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必然性。康德认为这些矛盾是无法解决的,因而也不能认识世界。他的结论是错误的,但承认存在矛盾,承认必然性,这还是可取的辩证因素。

费希特(1762-1814)继承和发展了康德的主观唯心论,主张"自我"决定"非我",主体产生客体,精神产生物质。他阐发了人的主观能动性,认为"自我"是能动的,是能克服"非我"的阻碍,以"行动"来和"非我"作斗争。这里有辩证法因素。

谢林(1775-1854)反对费希特的"自我"决定"非我"的主张。他认为"自我"和"非我"都是不能互相产生的,二者都来源于"绝对"。"绝对"是"自我"和"非我"的"同一"。他说"绝对"是一种不自觉的精神力量,在这力量中,自我和非我、思维和存在、主体和客体融合为一。因此他的哲学也叫"同一哲学"。在他的客观唯心论中也有辩证法因素,如他看到思维与存在的矛盾,认为自然界是一个辩证发展过程,精神生活是有运动、发展的。

黑格尔 (1770-1831) 是德国古典唯心论哲学的最大代表,也是第一个系统阐发唯心辩证法的哲学家。黑格尔在欧洲哲学史上创立了前所未有的、最庞大的客观唯心主义体系。概括地说,这个体系就是从思维、精神出发,由思维转化为存在、精神转化为物质,然后又由存在转化为思维、物质转化为精神的过程。

黑格尔哲学的基本原则是主张思维和存在统一于"绝对精神", 思维和存在在"绝对精神"中具有同一性。他的哲学体系就是阐述 "绝对精神"从逻辑形式转化为自然,再转化为精神的过程。这样, 他把"绝对精神"看作是一切东西产生的本原。

他的哲学体系就是阐述"绝对精神"这种发展过程的。"绝对精神"在自然界出现之前,以抽象的、纯粹逻辑概念(逻辑学)的 形式存在着。由于它自身的矛盾,概念是不断发展的,从有经过无、 变化,到达质、量、度,再达到同一、区别、矛盾,再达到本质、 现象、现实,再达到概念、判断、推理,再达到主观观念、客观观念、绝对观念,从而结束了逻辑发展阶段,转入了自然阶段。

绝对精神在自然阶段(自然哲学)又经历了机械性、物理性、有机性等过程,进入了精神阶段。精神阶段(精神哲学)又经历了主观精神、客观精神、绝对精神过程,达到绝对精神自我认识的绝对统一。这个绝对统一,在黑格尔哲学里得到完满的体现。

黑格尔哲学体系有四点值得注意:

- 一是黑格尔哲学体系反映了德国资产阶级的要求,是为当时普鲁士王国的君主制度服务的;
- 二是黑格尔哲学体系的出发点是承认绝对精神的存在,绝对精神是一切事物的源泉:
- 三是黑格尔哲学体系是由一些谬误的推论和牵强附会的东西 作为杠杆建立起来的:

四是黑格尔哲学体系是一个封闭的圆圈, 反映了黑格尔哲学体系的保守性和反动性。

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实际上是"上帝"的代名词,由绝对精神派生万物,其实质与上帝"创世说"是一样的。黑格尔哲学实际是披着哲学外衣的宗教神学。

但是,在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体系里面却又包含着非常丰富的"合理内核"——辩证法。恩格斯说: "黑格尔第一次(这是他的

巨大功绩)把整个自然的、历史的和精神的世界描写为一个过程,即把它描写为处在不断运动、变化、转变和发展中,并企图揭示这种运动和发展的内在联系。"(《反杜林论》第21页)恩格斯这段话简要地概括了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

黑格尔认为,整个"绝对精神"是一个由许多方面、许多环节、许多阶段内在联系着的,又因内部矛盾而必然相互转化和推移的发展过程。这里闪耀着内部矛盾引起运动、变化和发展的辩证思想。例如,黑格尔在《逻辑学》中开头讲"有"转化为无,"无"转化为有,有与无内在地联系在一起的,二者又是互相对立、互相矛盾的,矛盾的结果发生"变异",变异就是有与无矛盾的统一。承认内在联系的必然性,矛盾引起运动、变化和发展,这可以说是黑格尔辩证法思想的主要内容。他说:"矛盾是推动整个世界的原则,说矛盾不可设想,那是可笑的。"

黑格尔还提出思维与存在可以相互转化、思维具有能动性、质与量互相转化、认识由简单到复杂、由抽象到具体的矛盾发展过程的思想。他提出了辩证法的三个规律:质和量互变规律,对立面互相渗透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他还揭示了本质与现象、原因与结果、偶然性与必然性、自由与必然等范畴之间的辩证关系。

黑格尔的辩证法是从属于它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因而不能贯彻到底。按照辩证法,发展是无止境的,可是在黑格尔哲学体系

中,发展是有尽头的,绝对精神发展到精神阶段,达到了自我统一,一切矛盾都调和了,解决了,因而也就停止发展了。这就是黑格尔辩证法与其唯心主义体系之间无法解决的矛盾。

这个矛盾也正反映了德国资产阶级具有进步和保守两面性的 特点。要解决这个矛盾,必须打破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体系,把辩 证法建立在唯物主义基础上。这个任务历史性地落在了马克思与恩 格斯身上。

费尔巴哈(1804-1872)是德国古典哲学的最后一个代表,他的哲学是唯物主义的。黑格尔死后,德国资产阶级革命条件逐渐成熟,阶级矛盾激化起来。在这种形势下,资产阶级内部分化为激进和保守两派。激进派采取黑格尔哲学的进步方面作为斗争思想武器,保守派则取其保守方面作为斗争思想武器。前者为黑格尔左派,后者则是黑格尔右派。

费尔巴哈是黑格尔左派。后来左派内部也发生分化,费尔巴哈脱离了黑格尔的唯心论,转向唯物论。费尔巴哈的主要功绩就是恢复了唯物论的权威。马克思、恩格斯也是在费尔巴哈影响下走向唯物主义的。

费尔巴哈是站在唯物论立场上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的。他认为, 自然界才是唯一的实在,它不是自然界之外的东西创造的,它是它 自己的原因。时间空间也不是康德所说那样的"先天的形式",而 是物质的存在形式。因此,他认为不应由思维引出存在,而应由存在引出思维。这样,他坚持了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唯物论的根本原理。

费尔巴哈哲学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从认识论的根源上,对唯心论、特别是对黑格尔唯心论的分析批判。他认为人的精神、思想是人脑的属性,是附属于人的肉体,没有肉体就不可能有精神、思维。"绝对精神"实质上不过是以思维、精神形式表现出来的"上帝"。费尔巴哈坚持了唯物论的反映论,他认为认识开始于感觉和经验,而后达到理性认识。感性认识反映了人与外部世界的联系,理性认识是对感觉材料的比较、分析的整理。他主张世界是可知的,知识是后天才有的。

费尔巴哈还无情地揭露和批判宗教。他否认上帝的存在,认为 上帝不过是人们幻想的产物,认为上帝、宗教的产生是由于人们的 无知和对自然现象的恐惧。

费尔巴哈的哲学也和英法唯物论一样是形而上学的。他批判黑格尔唯心论时,连其"合理内核"——辩证法也抛弃了。他虽承认事物的运动,但把各种运动都理解为机械运动。他虽承认理性认识是由感性认识而来的,但不理解由感性认识到理性认识是质的飞跃,是由具体到抽象的过程。

他虽然正确指出精神离不开人的肉体,但是把人理解为生物学的人。他对人的理解是"人本主义"的,抹杀了人的社会性、阶级性。他虽然批判原有的宗教,但是又提出创立新宗教代替旧宗教。这个新宗教就是性爱、友谊、同情、舍己精神等,实际就是以他的哲学代替宗教。

列宁说,费尔巴哈唯物论和以前的唯物论一样有三个基本缺点: "(1)这种唯物主义'主要是机械唯物主义',它没有顾及到化学和生物学的最新发展;(2)旧唯物主义是非历史的、非辩证的(而是形而上学的,即反辩证法的),它没有彻底全面地遵循发展观;(3)旧唯物主义者抽象地了解'人的本质',而不是把它看作(具体历史条件下一定的)'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所以他们只是'解释了世界,但问题在于'改变'世界,也就是说,他们不懂得'革命实践活动'的意义。"(《列宁全集》21卷34页)

费尔巴哈哲学的这些缺陷,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中才得到彻底克服。德国古典哲学发展到费尔巴哈哲学也就终结了,它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即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的产生做了思想准备。

### 第四章 辩证唯物论哲学的创立和发展

马克思主义哲学——辩证唯物主义是唯物论、辩证法发展的最高形式,也是唯物论、辩证法发展的第三阶段。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于19世纪中叶绝非偶然,是有一定历史条件、阶级基础、科学前提和理论来源的。马克思、恩格斯是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的创始人。马克思主义哲学创立后,在实践中又不断得到丰富和发展。列宁、斯大林、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丰富和发展做出了重大贡献。

# 第一节 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历史条件、阶级基础、科学 前提和理论来源

同学们已学过国际共运史。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历史条件、阶级基础,你们都已经知道。因此,只能简单提一提,着重讲科学前提。关于理论来源也已在第三章大体讲了,不再重述。

#### (一) 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历史条件。

工业革命促进了资本主义发展。19世纪40年代,欧洲许多国家的社会经济进入了资本主义高度发展的阶段,生产力发展到前所未有的程度,各生产工业部门大部分已经采用机器生产。在纺织工

业中,大机器生产已占主要地位。资本主义固有的基本矛盾逐步加深,每隔一个时期就爆发经济危机。工业无产阶级作为历史发展的伟大动力登上了政治历史舞台。自然科学也从搜集材料阶段进入整理阶段,得到了很大的发展。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就是在这样历史条件下产生的。

#### (二) 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阶级基础。

19世纪初,英国发生了产业革命,工业无产阶级已经成为独立的政治力量:如持续十余年的英国"宪章运动";1831年和1834年法国里昂工人的两次起义;1844年德国西里西亚纺织工人起义;等等。这些运动标志着无产阶级从"自在"阶级开始向"自为"阶级转变。他们虽然没有提出推翻资本主义制度,但是已显示出反对资本主义剥削制度的性质。这些革命运动都失败了,就其主观原因,就是缺少正确指导革命斗争的科学革命理论,缺少一个领导运动的正确的党。

辩证唯物主义哲学正是适应无产阶级革命斗争需要而产生的。辩证唯物主义哲学产生于德国,这是因为德国在19世纪40年代已经成为欧洲资产阶级革命中心,处于资产阶级革命前夜。由于德国资产阶级的软弱性,不敢同广大工人和农民结成同盟开展反封建的革命斗争,领导资产阶级革命的重担就落在无产阶级身上。其次,德国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矛盾在资产阶级革命之前就已激化,资产

阶级革命一结束, 无产阶级革命就要开始, 这也需要无产阶级来领导民主革命, 以便在胜利后有利于进行无产阶级革命。无产阶级所担负的这种历史任务, 就需要无产阶级革命家打破资产阶级革命理论局限, 总结无产阶级革命斗争经验, 创立新的理论以指导革命。这些情况, 就决定了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在德国产生。

#### (三) 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科学前提。

在19世纪之前,自然科学处于搜集材料阶段,还不能给人们提供一个世界总联系的清晰图画。从19世纪初期开始,资本主义大机器工业的发展促进了自然科学的发展。这时,自然科学转入了整理材料阶段,建立了一些以研究发展过程为特点的实证的自然科学,如地质学、胚胎学、动植物生理学和有机化学等。人们发现了许多自然界各种运动形态的重要规律,其中最重要的发现是细胞学说和能量守恒转化定律。18世纪,法国布丰根据化石资料提出有机界有它自己的发展历史。19世纪初,法国生物学家拉马克提出了生物进化的学说。

这些发现使人们对自然界各种现象之间的联系和自然界的发展规律的认识,有了大踏步的前进,使宗教迷信、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观点受到严重打击,从而为辩证唯物主义哲学的产生提供了牢固的科学基础。

细胞学说创立于19世纪30年代。德国生物学家施莱登 (1804-1871)和施旺(1810-1882)证明,细胞是组成动植物有机体的基本单位,一切动植物的生长和发展都是由细胞的增殖和分化而形成的。这个发现告诉我们,一切有机体的发展不是杂乱的、各自孤立的、互不联系的,而是遵循共同的规律进行的。细胞学说还说明生物本身不是一成不变的。由于细胞本身共有的变化能力,从而出现有机体由简单到复杂、由低级到高级的不断发展。

细胞学说的创立具有重大的哲学意义,它动摇了"上帝分别创造动植物"的唯心主义和"生物之间毫无联系"的形而上学,为辩证唯物论自然观的创立提供了有力的自然科学依据。

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发现于19世纪40年代。英国的焦耳和德国的迈尔于1842年、德国的赫尔姆霍茨于1847年,通过各自途径,从质和量两个方面发现了这个规律。

这个规律表明,自然界的一切能量,在一定条件下都可以按照一定的比例关系相互转化。在转化中,任何能量都不能凭空产生也不会自行消失,转化前后的总能量是相等的。这个规律还证明,自然界的一切运动都可以归结为一种形式向另一种形式的过渡。

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发现的重要哲学意义,就在于它证明世界 是统一于物质的,不同的事物只是物质的不同表现形态;证明物质 是运动着的,运动是不能创造和消灭的;证明事物之间是相互联系 着的,由于矛盾的发展,而又互相转化的。这就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产生提供了有力的科学根据。

19世纪上半期自然科学的新发现、新成就使人们能够用自然 界本身的原因来解释自然的基本过程,描绘出一幅自然界内在联系 的清晰图画。恩格斯说:"随着自然科学领域中每一划时代的发现, 唯物主义也必然改变自己的形式。"(《马恩选集》第4卷224页)

这就是说,自然科学领域中划时代的发现,自然过程的辩证性得到证明,要求给自己做出哲学概括;对自然科学的新成果,要求做出辩证唯物主义的总结。这种条件构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的一种巨大的推动力。

#### (四)辩证唯物主义产生的理论来源

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论来源是德国古典哲学,主要是黑格尔哲学的"合理内核"即辩证法、费尔巴哈哲学的"基本内核"即唯物论。这在前面已经讲过,不再赘述。

# 第二节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哲学及其划时 代的意义

辩证唯物主义哲学是马克思与恩格斯批判、改造黑格尔以及费尔巴哈的哲学创立起来的。辩证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总

称,也就是对包括自然、社会和思想领域在内的整个世界的最一般规律的科学,也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就是把辩证唯物主义理论应用于自然界,形成辩证唯物主义的自然观;应用于社会领域,形成辩证唯物主义的历史观;应用于思想领域,形成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和逻辑学。

辩证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与恩格斯批判地吸取黑格尔哲学的"合理内核"即辩证法,摒弃其唯心主义体系;批判地吸取费尔巴哈哲学的"基本内核"即唯物主义,摒弃其唯心主义和宗教伦理杂质而建立起来的。这种批判改造是有一个过程的。

#### (一) 对费尔巴哈哲学的批判、吸收与改造

马克思和恩格斯早期都是学习黑格尔哲学的,政治立场是民主主义的。1841年,费尔巴哈发表《基督教的本质》一书,使黑格尔唯心主义哲学体系开始崩溃。马克思、恩格斯研究了这本书,拥护费尔巴哈的唯物主义新观点,开始了从唯心主义立场向唯物主义立场的转变。

马克思和恩格斯正是通过费尔巴哈走向唯物论的。但是,费尔巴哈的唯物论是有严重缺点的。他只在自然观上是唯物的,并且是"人本主义"的唯物论。他本人只进行哲学活动,脱离政治活动,因而也就不懂政治、历史,这致使他在社会历史领域陷入唯心论。这是他的根本缺陷。马克思、恩格斯接受费尔巴哈唯物论,不是盲

目的全盘接受, 而是吸收其合理部分, 对其历史唯心论进行批判, 从而克服费尔巴哈唯物论的缺陷。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费尔巴哈哲学的批判改造工作是从 1845 年两人合写的《神圣家族》开始的,大体完成于 1846 年的《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

在《神圣家族》中,马克思和恩格斯除了肯定费尔巴哈恢复唯物主义的历史功绩外,还批判了费尔巴哈对抽象人的崇拜。

马克思于 1845 年写了《关于费尔巴哈提纲》,恩格斯说这是"包含着新世界观的天才萌芽的第一个文件"。马克思在《提纲》中指出,包括费尔巴哈在内的以前的唯物论的根本缺点就是不了解社会实践的重大意义,离开社会实践讲认识,把认识看作是对客观事物的直观的消极反映。这样,他们不懂得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不懂得认识世界的目的在于改造世界。

其中,马克思还批判了费尔巴哈有关教育、宗教本质、人的本质等等方面的错误观点,提出人不仅受环境、教育的影响,而且也能改造环境;提出教育者必须先接受教育;提出宗教除自然根源外,还有阶级根源,宗教的存在只能用现实的阶级矛盾和斗争来说明;提出人的本质并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

最重要的是,马克思提出哲学家的任务不只是解释世界,而是要改造世界。就是说,哲学应成为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提纲》不但全面地克服了旧唯物论的一切缺陷,而且建立了崭新的世界观。这标志着马克思和恩格斯从黑格尔辩证唯心主义走向费尔巴哈唯物主义后,又从费尔巴哈唯物主义走向辩证唯物主义。

1845年9月,马克思和恩格斯开始写《德意志意识形态》, 次年初夏写成。书中批判费尔巴哈、鲍威尔等哲学观点的同时,着 重阐明了历史唯物论原理,提出"不是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 定意识"的历史唯物主义基本观点;提出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经 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思 想;论证了社会基本矛盾的发展引起社会形态的更替。

#### (二) 对黑格尔哲学的批判、吸收、改造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黑格尔哲学的批判、吸收、改造,表现于 1842 至 1845 年的诸多著作中。马克思对黑格尔辩证法的批判,在 1843 年写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中就展开了。书中,马克思已经认识到研究法律必须研究"市民社会",研究社会经济基础,认为社会经济关系是法律产生的基础。这是理解社会发展的钥匙。

1843年马克思又写了《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导言》和《经济学——哲学手稿》,1845年写了《神圣家族》。在这些著作中,

马克思、恩格斯一方面批判黑格尔唯心辩证法,另一方面建立唯物辩证法。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书中,唯物辩证法已经完全展开了。

马克思和恩格斯对黑格尔的辩证法进行了唯物的改造工作,大致有以下四点:

一、把黑格尔颠倒了的思维和存在的关系再颠倒过来。

马克思说自己的辩证法与黑格尔的辩证法是根本不同的:"在 黑格尔看来,思维过程,即他称为观念而甚至把它变成独立实体的 思维过程,是现实事物的创造主,而现实事物只是思维过程的外部 表现。我的看法则相反,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 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资本论》第1卷24页)

就是说,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主义的,把思维看作第一性的,把物质看作第二性的,认为事物是思维的外部表现,思维是独立的实体,是现实世界的创造主。马克思的辩证法则相反,是唯物辩证法,把存在看作本原,把思维看作是对存在的反映。

二、把黑格尔倒立着的辩证法再倒过来。

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头朝地、脚朝天倒立的辩证法,也不是从客观辩证法中去找主观辩证法的根源。相反,他从精神、概念运动中去寻找万物发展的辩证法的根源。于是,辩证法在黑格尔手里披上了一层神秘的外衣,而被神秘化。

马克思和恩格斯揭去了黑格尔辩证法的神秘外衣,恢复了辩证 法的本来面目,这就是把头足倒置的辩证法再倒过来,揭示辩证法 是客观事物的辩证法,而思维辩证法只不过是客观事物辩证法的反 映,主观辩证法要符合客观辩证法,而不是相反。

三、克服黑格尔辩证法的不彻底性, 把辩证法贯彻到底。

黑格尔从其唯心主义哲学体系需要出发,说"绝对精神"经过逻辑、自然阶段到达精神阶段,已实现了自我认识,发现了绝对精神,因而发展到此也就告终了。这样,黑格尔适应哲学体系需要,从辩证观点转向形而上学。或者说,最终结论是形而上学的。

马克思推翻了这种看法,认为认识也是无限发展过程,人们可以不断接近绝对真理的认识,但是永远不会穷尽绝对真理的认识。 马克思的这种彻底的发展观,克服了黑格尔封闭体系对辩证法的束缚.把辩证法坚持到底。

四、把黑格尔的实践概念改造成为历史的社会的范畴。

黑格尔曾批判过把实践理解为吃喝玩乐,但他是从唯心主义立场上批判的。因此,他把实践理解为抽象的精神活动,而不认为是改造世界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这样就抹杀了实践的社会性。

马克思、恩格斯摒弃了黑格尔这种看法,认为实践是生产斗争、 阶级斗争的实践,是认识的基础。这样就把黑格尔的实践概念改造 成为历史的社会的范畴。 (三)马克思、恩格斯在改造黑格尔、费尔巴哈哲学过程中创 立辩证唯物论,并形成辩证唯物的自然观、历史观。

马克思于1847年写的《哲学的贫困》一书中,以同蒲鲁东论战的形式,对辩证唯物论新世界观作了第一次科学的表述。1848年,马克思与恩格斯合著的《共产党宣言》标志着已经建立起辩证唯物论,完成了辩证唯物的历史观方面的革命。但是,自然观方面的革命还不能说已经完成。虽然马克思和恩格斯在批判黑格尔、费尔巴哈哲学过程中已经开始了自然观方面的革命,但是由于当时自然科学材料不足的限制(如达尔文的进化论还未发表),还没有完成自然观的革命。

恩格斯于 1876 年写成的《反杜林论》、1886 年写成的《自然辩证法》,标志着完成自然观方面的革命。《自然辩证法》总结了当时自然科学领域中的一切积极成果,批判了这方面的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错误,指出了自然界的辩证发展规律,全面地论述了辩证唯物论的自然观。

(四)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具有划时代意义,它是哲学史上前所未有的革命变革。

马克思主义哲学不仅继承和发展了过去一切哲学中的优秀传统和成果,而且在本质上与过去的一切哲学根本不同,它使人类哲

学思想发展到了一个新的更高阶段。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所实现的哲学革命,可从以下两点看:

第一点, 使哲学成为科学的哲学。

以往的一切哲学,包括朴素唯物论、朴素辩证法、形而上学唯物论和唯心主义辩证法在内,尽管都有合理成分,但在总体上都是不科学的。朴素唯物论和朴素辩证法有不少猜测性的东西;形而上学唯物论在细节方面的论证是比较科学的,但在整体上是不科学的;唯心辩证法有合理性东西,但基本观点是错误的。这些哲学或无充足的科学根据,或把唯物论与辩证法互相隔离,因而还不能成为科学的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建立在科学基础上的,它的结论是从科学成果中正确地总结和概括出来的,具有充分的科学根据;马克思主义哲学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它对世界的看法既是唯物的,又是辩证的。这种世界观正确地反映了世界的本来面貌及其发展的一般规律,是一种科学的世界观。

马克思主义哲学对观察、处理问题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因为它又是科学的方法论。以前的哲学,世界观和方法论是脱节的,它们只是用不同方式说明世界,而没有提出改造世界。马克思主义哲学不只说明世界,更重要的是提出改造世界的任务,使世界观和方法论得到有机统一。

第二点, 马克思主义哲学使哲学从剥削阶级的思想工具变为无 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改造世界的思想武器。

以前的哲学,不管唯物论还是唯心论,都是代表剥削阶级利益, 表现剥削阶级意志和要求,为剥削阶级服务的。尽管有的哲学在某 种程度上也代表劳动人民的利益、表现同情劳动人民的倾向,但不 能成为使劳动人民获得彻底解放的思想工具。

与此相反,马克思主义哲学是代表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利益、表现他们的意志和要求,为他们服务的,是使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获得彻底解放的思想武器。正如马克思所说:"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马恩选集》第1卷第15页)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则,是把哲学和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 紧密结合起来,做到理论与实践统一,把哲学从哲学家在书斋里的 空谈变为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

#### 第三节 列宁、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立,完成了哲学史上的革命变革。但是,它并没有结束哲学的发展,相反,它在更高的基础上为哲学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随着科学的发展、无产阶级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也不断地丰富和发展起来。马克思、恩格斯创立马克思主义哲学之后,在他们领导无产阶级进行革命斗争的实践中,在同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斗争中,继续总结革命斗争经验,继续研究自然科学所取得的新成果,不断丰富和发展自己的哲学。

恩格斯的《反杜林论》《自然辩证法》《费尔巴哈论》就是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杰作。马克思和恩格斯逝世后,列宁、毛泽东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对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做出了巨大贡献。

#### (一) 列宁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

列宁所处的社会时代是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的时代。1871年,西欧资产阶级革命基本结束,资本主义进入所谓"和平发展时期"。各国无产阶级先后争得部分政治权利,可以派代表参加国会。他们组织了自己的政党、工会,并争得了改善生活条件的一些权利。马克思主义在国际工人运动中被承认为指导思想,得到了广泛传播。这个时期,就是无产阶级积聚力量,迎接未来的无产阶级革命的准备时期。

这个时期,资本主义生产也有了更大的发展。资产阶级为了分 化瓦解无产阶级,从它的殖民地获得的高额利润中拿出一部分收买 工人上层,培养工人贵族。于是,各国无产阶级政党内部出现了机 会主义领导者,他们迎合资产阶级利益,宣扬社会"和平",放弃阶级斗争。与这种政治斗争相适应的思想方面,资产阶级除了公开地直接地攻击马克思主义外,还用修正主义、机会主义、社会改良主义冒充马克思主义。新康德主义、新贝克莱主义、新休谟主义、马赫主义等等,就是他们冒充马克思主义哲学之作。

19世纪90年代,第二国际头目伯恩斯坦、考茨基等背弃马克思主义,宣扬修正主义,公开叫嚷"要回到康德去","要把马克思主义与新康德主义、马赫主义结合起来"。这股修正主义思潮也影响到俄国社会民主党(俄共前身)。列宁为了保卫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纯洁性,对各种机会主义、唯心主义变种进行了坚决斗争。他在斗争中概括自然科学新成果,总结无产阶级革命新经验,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哲学。这主要体现在列宁的《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哲学笔记》等著作中。

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一书中,列宁就哲学基本问题上的唯物论和唯心论对立在认识论上的表现,揭示了认识论上的两条路线斗争:一条是从物质到感觉、思维的唯物主义路线;另一条是从思维、感觉到物质的唯心主义路线。新康德主义、新贝克莱主义、新休谟主义、马赫主义和经验一元论者都属于唯心主义路线的产物。

列宁把辩证法应用到认识论上, 批判了认识论上的形而上学, 指出认识是从不知到知、知之不多到知之较多的无限发展过程, 阐 明了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辩证关系, 以及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问 题。这个著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 特别是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做出 了重大贡献。

列宁在书中还总结、概括 19 世纪末以来的自然科学的最新发现,丰富了唯物论。他指出物理学上的新发现(电子论、镭等)不仅不能否定,而是更加证实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的唯物论。列宁对物质下了新定义,即"物质的唯一特性就是:它是客观实在,它存在于我们意识之外",这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物质观。列宁还指出,自然科学家只有自觉地成为辩证唯物论者,才能在自然科学研究中开辟广阔新途径。

列宁在《哲学笔记》中着重研究了辩证法和黑格尔哲学著作,批判地吸收其合理内核,给以唯物主义的改造。列宁研究了辩证法的三个规律,提出辩证法的16个要素,并写了《谈谈辩证法》一文,指出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他还指出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的一致性,说"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逻辑学是关于认识的学说,是认识的理论",等等。列宁还讲了逻辑与历史的一致,理论与实践的一致等问题,这对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具有重大意义。

#### (二) 毛泽东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贡献

毛泽东主席的哲学著作和有关哲学的讲话、批示等是非常丰富的,只是有些是内部文件未公开。这里只能就公开发表的主要文件,来谈谈毛主席在总结我国新民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经验,在与左倾机会主义和右倾机会主义斗争中对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做出的贡献。

毛主席公开发表的哲学代表作有《实践论》《矛盾论》《关于 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正确思想是从哪里来的》。其中, 《实践论》《矛盾论》是毛泽东为批判党内左倾教条主义和经验主 义写的哲学专著。

在《实践论》里,毛主席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做出了重大贡献。 他深刻地阐述了列宁关于实践观点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首要的 基本观点这一科学论断,指明实践是认识的基础,认识来自实践又 服务于实践;揭示了认识是在实践基础上,从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 认识,再从理性认识飞跃到实践的辩证过程,以及认识运动的总规 律;指出党内"左"、右倾机会主义认识论根源在于使主观与客观 脱离,理论与实践脱离,强调主观与客观一致,认识与实践一致。

在《矛盾论》里,毛主席系统地阐述了辩证法的核心——对立统一规律。列宁虽然提出这个问题,并说需要发挥和说明。但是由于条件限制,列宁未来得及做。毛主席承担起了这个任务。他在《矛

盾论》里阐述了矛盾的普遍性、特殊性及二者的辩证关系;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辩证关系;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辩证关系: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内因与外因的关系;对抗和非对抗的区别问题;等等。

另外, 毛主席在其他著作中还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原理具体化 为党的工作方法, 也就是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

其实,毛主席的整个著作、讲话、指示中都贯穿着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都是把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与革命、建设实际相结合,在结合中又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有新的发展。这个有待我们去继续挖掘。

# 第二篇 辩证唯物主义一元论

从本篇开始讲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论内容。

对思维和存在关系中的首要问题的不同回答,使哲学分成两个基本党派,即唯物论和唯心论。凡是认为物质是世界唯一本原的叫唯物论的一元论;凡是认为精神是世界唯一本原的叫唯心论的一元论;凡是认为世界有两个本原的叫二元论。

唯物论的一元论也有旧唯物论的一元论和辩证唯物论的一元 论之分。前者带有形而上学性,后者带有辩证法性质。只有辩证唯 物论的一元论才是彻底的、科学的一元论。辩证唯物论的一元论不 仅承认自然界统一于物质,而且承认包括社会、思想在内的整个世 界都统一于物质;不仅承认世界都统一于物质,而且承认物质世界 是永恒地在时空中运动、发展着的,是有规律的;不仅承认意识是 由物质决定的,而且承认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

本篇就这些问题分八章讲:一、世界是物质的;二、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三、时间和空间是物质存在的形式;四、物质的运动是有规律的;五、意识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六、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七、意识是存在的反映;八、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

## 第一章 世界是物质的

#### 第一节 世界统一于物质

#### (一)世界是物质的世界

世界上的事物和现象是复杂多样的,从宏观宇宙中形形色色的星体,到微观领域的分子、原子、电子、光子等,都各有其特点、特性。世界上有自然界的事物和现象,有社会的事物和现象。其中,自然界有有机界(生物界)和无机界之分,生物界有微生物、植物、动物和人类等,无机界物体现象也千姿百态,日月星辰、风云雷电、山川陵原、金木水火土,等等,言之难尽。

那么,这种多样性的世界有没有共同的本质、本原呢?

唯物主义者和彻底的唯心论者都认为世界有统一性,世界上的 一切事物都有共同的本质、本原。

其中, 唯物论肯定世界是物质世界, 物质是世界的本原, 世界的统一性在于它的物质性,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不过是物质的表现形态而已。恩格斯说: "世界的真正统一性是在于它的物质性。" (《反杜林论》)毛泽东说: "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以外, 世界上什么也没有。"(《矛盾论》)列宁说: "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是承认外

部世界,承认物质在我们意识之外并且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存在着。"(《列宁选集》第2卷79页)

不管意识怎么抽象, 归根到底也是离不开物质的, 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承认世界是物质的世界, 物质是世界唯一本原, 世界统一于物质, 物质世界是在人的意识之外独立的存在着, 这是唯物主义哲学的基石和出发点。

与唯物论相反, 唯心论则认为世界的本质、本原是精神, 世界统一于精神, 自然界和人类社会都是精神的产物。客观唯心论认为上帝或"绝对精神"是"创世主", 是万物的灵魂、主宰者。

17世纪英国主教乌索尔宣称:整个世界是上帝在纪元前 4000 年 10 月 23 日(星期日)的早上创造出来的。

黑格尔把自然界、人类都看是"绝对精神"的产物,认为自然界只不过是"绝对精神"的物质"外壳",世界上的万事万物都起源于"绝对精神",统一于"绝对精神"。

我国商朝时, 奴隶主的思想家也宣扬上帝主宰万事万物的唯心主义谬论。他们认为上帝是自然界、人类社会的最高主宰, 世上的万事万物都由上帝支配。上帝派儿子下凡统治人间, 称为下帝, 下帝就是天之骄子, 故称"天子"。人间的一切活动由上帝决定, 所以人们不论做什么事情都要向上帝请示。如何请示? 就是通过神职人员(卜、祝、巫)和文化官吏的问卜。他们说神职人员是能沟通

上帝与人间的,人间的一切活动都要"尊天命"。甲骨文中卜辞很多,如"帝令雨足年,帝令雨养其足年?"(上帝能不能使农业丰收?);"伐邛方,帝受我又?"(讨伐邛方的战争,上帝是否保佑?);"王封邑,帝若"(国王修城,上帝答应了);等等。

孔子的"天命观"继承了殷商、西周的天命哲学,也认为"天" 主宰世界。他说: "天何言哉!四时兴焉,百物生焉,天何言哉!" "获罪于天.无所祷也。"

西汉的董仲舒则更明白地说:"天者,群物之祖也。"

宋代朱熹说的"理",与黑格尔说的"绝对精神"是一样的。

老子说的"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就表明他把"道"作为世界的本原,而"道"则是无影无形,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的东西。这样.他把世界的统一性归之于"客观精神"。

在说法上,虽然主观唯心论与客观唯心论有所不同,但在主张上仍把精神作为世界的本原,把世界统一到主观精神。

18世纪英国大主教贝克莱认为,世界上没有客观存在的事物, 一切事物都是主观的。我们认识的只是感觉,离开感觉,一切事物 都不存在。世界上只有感觉和感觉者。

19世纪奥地利教授马赫,则把所谓"要素"作为世界的本原,宣扬一切事物都由"要素"构成。而"要素"是什么东西?就是"感觉""经验。"这样,他把世界统一到感觉、经验方面去了。

子思说"诚外无物"。孟子说"万物皆备于我"。明朝的王阳明说"心者,天地万物之主也,心即是天,言心则天地万物皆举之矣",又说"心外无物,心外无事"。他们都是把个人的主观精神看作是世界的本原.不承认客观世界在人的意识之外独立存在。

以上说明, 唯物论主张统一于物质, 唯心论主张统一于精神。 如果说, 承认世界统一于物质是唯物论哲学的基石和出发点, 那么 认为世界统一于精神则是唯心论哲学的基石和出发点。

而哲学上的二元论,如笛卡尔、康德哲学,虽然主张物质和精神都是世界的本原,但到最后还是把世界统一到"上帝"那里去了。 唯心论哲学体系就是建立在把精神看作万物本原的基础之上的。

#### (二) 自然科学和哲学发展证明世界统一于物质

唯物论和唯心论对世界统一性的不同见解, 哪个是正确的呢?

恩格斯说:"世界的真正的统一性在予它的物质性,而这种物质性不是魔术师的两三句话所能证明的,而是由哲学和自然科学长期的和持续的发展来证明的。"(《马恩选集》第3卷83页)

现在,先说说自然科学发展证明世界统一于物质,不仅自然界是物质的,人类社会也是物质的。

在宏观世界方面,古代天文学、地质学及其他自然科学不发达, 人们对宇宙天体有错误的见解。 例如,在公元2世纪,埃及天文学家托勒密认为地球是宇宙中心,太阳是绕地球运转的,行星又在"本轮"上旋转,本轮的中心又在所谓"均轮"上旋转。

"地心说"认为大地是球形的,行星是运动着的,这是正确的。但是,它把地球看作"宇宙中心"是错误的。中世纪的欧洲基督教会和经院哲学家也利用这个错误为教会统治辩护,他们宣扬上帝创造了人,把人安放在宇宙中心的地球上。他们把世界分为"天上"和"地上"的两重世界:天上是上帝居住的最美好的世界,也就是"天堂"。人如果行善,死后灵魂就升天堂;地上是人类居住的世界,是不完美的。天堂是非物质世界,地上是上帝创造的物质世界。这种上帝"创世说"就是把世界的统一性看作是精神的。

在16世纪,波兰天文学家哥白尼提出"日心说",他认为太阳是行星系统的中心,一切行星都绕太阳运转,地球也是行星。地球是运动着的:它一方面像陀螺一样自转,另一方面和其他行星一样绕太阳公转。

这一天文学上的伟大发现证明了地球不是"宇宙中心",而只 是绕太阳运转的普通行星之一。

继哥白尼之后,德国天文学家刻卜勒在别人和自己观察的基础上,总结出行星运动的三条定律,证明行星轨道不是正圆形,而是椭圆形。

在17世纪,英国科学家牛顿发明了微积分学,他用这一数学工具从刻卜勒三定律推算,有了一个重大发现。他找到了引力和物体的质、量、距离三者之间的数量关系:两个物体之间的引力同它们的各自质量成正比,同它们之间的距离平方成反比。按照这个关系,物体质量越大,引力就越强;离物体越远,受这个物体的引力越弱。这就是著名的万有引力定律。这个定律正确地解释了行星绕太阳旋转、行星按照椭圆形轨道运转的原因。这就证明整个太阳系也并非神秘,它是按照统一的自然规律运行的。

还是在17世纪,德国光学家里伯西发明了望远镜。意大利天文学家伽利略用望远镜观测天体,使人们对太阳系有了进一步了解:太阳是一个质量十分巨大、发出强烈光和热的天体,绕太阳旋转的是一个行星体系,行星周围还有一些更小的卫星绕它旋转。

到了18世纪,德国哲学家康德提出了太阳系起源的"星云说"。 尔后,法国天文学家拉普拉斯也独立地提出了"星云说"。按照他 们的学说,太阳系是由原始星云转化来的,这就进一步打击了"上 帝创世说。"

现代科学进一步证明,自然界确实是客观存在的物质世界。地上既无上帝立足之处,天上也无上帝安身之所。如科学研究发现,其他天体上有69种化学元素与地球上已发现的一百多种化学元素中的有关元素是相同的;美国发射的"旅行者1号"宇宙飞船发现

木星上同样有闪电,而且拍下了"木卫1"火山爆发的照片;等等。 这些科学证明,其他星体也不是什么神秘的东西,辽阔的宇宙空间 充满了弥漫的星际物质(实物粒子和场),根本没有"彼岸世界"。

再看看微观世界。随着科学的发展, 唯心论和宗教在宏观世界逐渐失去立足之地, 于是又在微观世界找藏身之所。从 19 世纪末以来, 唯心论者在微观世界上大做文章。

当科学发现原子是由原子核和电子构成的, 打破了过去原子不可分的物质结构观念, 唯心论者就趁机宣扬"原子非物质化了", 攻击"唯物主义被驳倒了"。但电子的发现只说明旧的物质结构观念过时了, 并没有否定世界的物质性。电子归根结底也是物质性的东西。

当现代物理学发现了"场"的时候, 唯心论者又以"场"具有不同于实物粒子的若干特性为由, 否认"场"的物质性, 从而否认 微观世界以至整个世界的物质性。"场"和实物粒子是有不同特性。实物粒子有一定的大小、形状和重量, 人们总感到是实实在在的东西。而"场", 如引力场、电磁场等, 既无形状、大小又无重量, 内眼看不见, 手也摸不到, 人们总感到空空。但其实"场"也是一种物质, 实物和"场"是物质存在的不同形态, 物质结构的每一层都有实物和场存在的具体形态。"场"的发现是科学上的一大成就, 它排除了神秘的虚空, 说明了虚空其实不空, 充满了"场"。

不仅宏观和微观世界都是物质的,有机界同样是物质的。有机界和无机界不同,它是活动着的有生命的物体。长期以来,人们不了解生命的本质,以为生命是一种非物质的东西,即灵魂。唯心论者和宗教抓住人们科学知识缺乏的缺陷,宣称有机体是"灵魂"或"生命力"的住所,是上帝用来创造生命的材料。

达尔文的进化论则指出,现存的复杂多样的生物并不是神创造的,而是由少数原始生物通过遗传和变异的相互作用,由于适者生存、自然选择,经过漫长的演化过程而达到的结果。人类也不是上帝创造的,是由类人猿进化而来的。

化学、有机化学以及分子生物学证明,生命并不是非物质的东西,而是一种特殊物质——蛋白体的存在形式。这种存在形式的特点在于:通过同化作用(指生物体从外界环境摄取各种有关物质,在体内先变成细胞可利用的物质,然后利用能量将其合成生物体自身的组织,用以修补、更新、增加本身的生命物质和细胞组织)与异化作用(指生物体把体内高能物质分解为比较简单的化合物,释放这些物质中的能量,作为生命活动力,最后将废物排出体外),同周围的物质环境进行新陈代谢,从而不断更新自己的化学成分。当新陈代谢一停止,生物就死亡。

蛋白体是不是神秘东西呢?也不是。它是由氧、碳、氢、氮、硫、磷、钾、铁、镁、钙、钠、氯等化学元素组成,是物质长期化

学演化的结果。这说明,生命并不是神秘的非物质的东西,生物界和非生物界尽管有重大区别,但二者都是统一于物质的。

社会科学发展证明, 人类社会也是物质的。

人类社会是整个世界的一个方面,也是物质世界长期发展的产物。目前的科学证明,在人类出现以前,地球早已存在,人类有一百多万年甚至更长一些的历史。地球上于35亿年前出现生物,森林古猿大约出现在1500万年前,经过长期演进,生产劳动使类人猿变成了人,出现了人类社会。

人类社会是同自然界有重大区别的特殊领域。在自然界中起作用的是盲目的无意识的力量,在社会中起作用的是自觉的有意识的人。人们的一切社会行动都是在某种动机、目的或理论推动之下进行的。这就会给人一个错觉,似乎社会领域的一切行动过程都是由意识决定的,包括旧唯物论者也是这样看的。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证明,人类社会的基础是人们在生产生活资料的过程中结成的生产关系。

马克思在《雇佣劳动与资本》中说:"生产关系总和起来构成 所谓社会关系,构成所谓社会。"(《马恩选集》第1卷363页)

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说:"对市民社会的解剖应该到政治经济学中去寻求。"

马克思说,他自己研究政治经济学中得出的总的结果是:"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马恩选集》第2卷82页)

马克思主义政治经济学把社会生产关系看作是不以人们意志 为转移的物质关系,生产关系总和构成社会,或者社会的经济基础。 经济基础就是社会的本质。这就说明社会的本质、本原是物质的, 而政治、法律的上层建筑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社会意识形态是 要与经济基础相适应,也就是社会经济基础决定社会意识。社会的 一切过程都是由生产方式决定的。社会的物质关系,即经济关系决 定着政治关系、思想关系,就是说社会统一于物质关系(经济关系)。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这是从政治经济学关于经济与政治、意识关系的科学论断中作出的哲学概括。这个概括正是论证了社会的物质性,社会统一于物质。社会既然在本质上是物质客体,那么人们就可以像研究自然界那样,去精确地揭示社会发展规律了。

综合上述,整个世界是物质的,是统一于物质的,这是有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特别是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经济学)依据的。

下面谈谈哲学发展证明世界统一于物质的问题。

恩格斯虽然提出哲学长期和持续发展证明世界统一于物质,但是没有把问题展开。如何理解恩格斯的话,是需要研究的。恩格斯提出的这个论点,是针对杜林企图用三言两语驳倒唯灵论,证明上帝不存在的方法说的。

世界统一于物质要有自然科学的实际材料证明,这是无疑问的。那么,为什么还要哲学长期和持续发展证明?我的理解是:

第一,世界统一于物质,这是哲学命题,尽管它是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中概括和总结出来的,但是也需要哲学上给以论证。

恩格斯说:"实物、物质无非是各种实物的总和,而这个概念就是从这一总和中抽象出来的。"(《马恩全集》第20卷579页)就是说,实物、物质这个概念是属于认识论范畴的。列宁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也只是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才有绝对意义,在这里,仅仅在承认什么是第一性和什么是第二性的认识论的基本问题范围内才有绝对意义。超出这个范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疑是相对的。"(《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单行本139-140页)超出认识论范围,意识本身也是物质世界的一种现象,是人的大脑这种物质形态的机能和属性。物质这个概念既然是属于认识论范畴,那

么物质概念的内容, 也只能由认识论中两个根本概念——物质和精神的关系来决定, 即哪个是第一性、哪个是第二性来决定。

世界统一于物质,就是肯定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为什么物质是第一性,精神是第二性的?单纯用自然科学来论证,就有很大的局限性。这要在哲学上给予论证(这里的论证是指逻辑论证,而不是检验)。

朴素唯物论把世界的物质性归结为一切东西由几种实物组成, 比如说由水组成。科学发展证明这是不科学的,水只是一种特殊的 物质形态而已。形而上学唯物论把世界的物质性归结为一切物体都 由不可再分的原子组成的,可是科学发展证明原子是可分的。这种 论证的局限性给了唯心主义把柄,而不能战胜唯心论。

哲学论证则无这种局限性,思维是有无限推力的,可以从个别导出一般,从有限导出无限。因而,既使对实践、科学未发现的东西,也可以作出科学预测。辩证唯物论不仅对世界的物质性给予自然科学的论证,而且给予哲学认识论上的论证,说明世界的物质性,在于世界是在人们意识之外不依赖于人们意识的客观实在。世界统一于物质,就是肯定物质和意识的关系,物质是第一性的,是本原性的东西,意识是第二性的,是派生的东西,是物质决定精神,存在决定意识,而不是相反。这就克服了单纯以自然科学论证的局限性,使唯心论无机可乘。

第二,世界统一于物质的问题之所以需要哲学论证,还涉及到宇宙观和方法论的问题。世界为什么统一于物质,而不是统一于精神?这要有一个正确的论证方法,否则会陷入自相矛盾。朴素唯物论、形而上学唯物论的论证方法是不科学的。

朴素唯物论虽然有自发的辩证法,如承认事物的转化,说水生 万物,万物复归于水,从而说明世界统一于水这种物质。这种论证 方法在细节上是不科学的,不了解水只是物质的一种特殊表现形 态,不能把物质的一种特殊表现形态当作物质本身。

形而上学唯物论的论证方法是不辩证的, 把物质归结为组成物体的不可再分的最小单位——原子, 这同样把物质的某种特殊表现形态当作物质本身, 而且以不可再分、最小这样的特殊性来标志物质的特性, 完全是形而上学的。物质的特性不在于此, 而在于它是在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

辩证唯物论以科学的方法论证世界统一于物质,世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组成的的一个整体,有机物是从无机物转化而来的,高级事物由低级事物演化而来,人类由类人猿进化而来,人类社会是物质高度发展的产物,意识是高度发展的物质—人的大脑的机能和属性。唯物辩证法以矛盾的观点和方法论证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矛盾既有普遍性又有特殊性,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中,并通过特殊性表现出来。世界统一于物质,这是世界物质性的普遍

性(统一性);世界上的事物具有千差万别的特殊表现形态,这是世界物质性的特殊性(多样性)。世界物质的普遍性寓于世上万事万物的特殊形态之中,又通过一个个具体事物的特殊形态表现出来。这样,就使世界的物质统一性和物质形态的多样性有机统一,科学地论证了世界统一于物质。

第三,世界统一于物质之所以有在哲学上论证的必要,还因为哲学作为世界观的理论体系,它的论点都具有普遍意义。世界统一于物质这个哲学命题,它包括了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在内都是统一于物质,不是单纯指自然界。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哲学,包括旧唯物论在内,都否认人类社会统一于物质,这就必然得出二元论的结论,即自然界统一于物质,社会统一于精神。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的历史唯物论才真正解决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的问题。历史唯物论论证了社会的物质关系——生产关系是社会的经济基础,而社会意识只是社会存在的反映。这样把唯物论贯彻到底,使自然观、历史观得到统一,从而完整、科学地论证了整个世界统一于物质。

以上是我个人看法,供同学们参考,还可以继续研究。

#### 第二节 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 (一)什么是物质

唯物论认为世界是物质的,世界统一于物质。那么什么是物质呢?只有对物质范畴内容有一个科学规定,才能真正把握世界统一于物质这个原理。在哲学史上,各种哲学派别对什么是物质的问题作出过多种解释。

朴素唯物论、形而上学唯物论都承认世界是物质的,统一于物质。但是,它们所理解的物质范畴的内容是不科学的。它们的缺陷是把物质本身同物质的某种具体形态混为一谈,把物质的一般属性同物质在某种特定状态下的特殊属性混为一谈。因此,它们所说的世界统一于物质,实际是统一于某几种特殊物质形态、属性或结构。

朴素唯物论者所主张的世界统一于水、金木水火土、原子等, 这些东西虽然属于物质,但不能和物质概念等同。特殊是一般的表 现,但是不能代替一般。

形而上学唯物论以构成物体的不可再分的最小单位作为物质 范畴的内容,同样是不科学的。因为物质结构观念是随着自然科学 的发展而变化的,而物质这个范畴却不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发生变 化。如果以物质结构观念代替物质概念,那么当某种物质结构观念 已经过时、陈旧,而要用新的物质结构观念代替时,那就会以为物 质概念也可抛弃、更换。实际上,自然科学的物质结构观念可以陈 旧. 但哲学上的物质概念是不会陈旧的。

那么应该怎样理解物质才算正确呢?

首先,要把物质范畴看作是哲学范畴,要有高度的概括性,不能以物理学或日常生活所说的物质去解释哲学上的物质概念。

其次,物质作为哲学范畴,给它下定义就要与它相对立的意识的关系来说明它的内容。物质和意识是哲学上的最高概念,只能从 二者的相互关系上来下定义。

再次,给物质下定义,不能从其可变的特性方面下,比如说物质的东西具有不可入性、惰性、重量、硬度、质量等特性,这些特性都是可变的,因而也不属于物质的根本或唯一特性。给物质下定义,要从它唯一不变的特性方面下。

列宁总结唯物论和唯心论斗争经验,指出:"物质的唯一'特性'就是:它是客观实在,它存在于我们意识之外。"(《列宁选集》第266页)列宁依据物质唯一特性,给物质概念下了一个完备的科学定义:"物质是标志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这种客观实在是人们通过感觉感知的,它不依赖于我们的感觉而存在,为我们的感觉所复写、摄影、反映。"(同上书第128页)

列宁给物质概念所下的这个定义是具有重要意义的: 说明物质 是个哲学范畴, 不能与物质的某些具体形态等同, 这就和马克思主 义以前的唯物论划清了界限;说明物质是不依赖于意识的客观实在,它是第一性的本原性的东西,你承认也好,不承认也好,它是客观的、独立存在的、实实在在的东西。这就和唯心论划清了界限;说明物质不是神秘不可捉摸的东西,它是可以被认识,可以被感觉所反映的。这又与不可知论划清了界限;揭示了物质的本质特征,即客观实在性,从而使世界统一于物质获得了科学说明;定义对我们的工作也有重要指导意义。既然物质是不依赖于我们意识的客观实在,我们在工作中就要正视客观事实,一切工作都要从实际出发,不可以自己的主观想法代替客观实际。

#### (二) 物质范畴与物质的物理结构观念的区别、联系

我们在掌握物质范畴时,特别要注意物质范畴与物质结构观念 的区别、联系。

物质的物理结构观念是相对的、有条件的、可变的;物质范畴概念则是绝对的、无条件的、不变的。物质范畴与物质结构观念在性质上是有区别的。物质范畴属于哲学范畴,它所回答的问题是:有没有离开意识而独立、又能被意识所反映的客观实在;物质结构观念则属于自然科学问题,它回答的问题是:物质按其物理结构是怎样的问题。

所谓物质的物理结构观念,就是人们对物质的物理结构的认识。这个认识是受自然科学和生产技术发展限制的。物理结构观念

随着自然科学的发展而逐步深化、完善,而且这个过程是无止境的。 物质的物理结构是有层次性的,这种层次按照过去的一般说法,也是没有尽头的。我们对物理结构的认识每深入一层,物理结构观念就会发生变化。

18世纪到19世纪末,自然科学认为原子是组成物质的最小而 又不可分割的粒子,所以把原子称为"宇宙之砖",就是说它是组 成物质的最基本单位。当时还认为,一切物体的运动包括从天体到 原子在内的物体运动都是服从力学规律的。因此,世界被描绘成了 机械的图画。

到19世纪末20世纪初,自然科学发现了电子和放射性现象。 这两个发现证明原子并不是"宇宙之砖",而是由原子核和电子组 成的;电子本性也不是机械的,而是电磁性的。这时,旧的物质结 构观念就被推翻了,世界的机械图被电磁图所补充和修正。

接着,自然科学又发现电子有衍射现象,表明电子具有粒子和波的两重特性,即波粒二象性,然后又发现其他的基本粒子也有这个特性,且基本粒子运动是服从量子力学规律的(量子力学也称波动力学,是描述微观世界物质运动规律的力学。在形式上它和经典力学截然不同,它是用抽象的函数空间表述的)。于是,量子力学的图画补充和修正了电磁图画。

1979年,美籍华人丁肇中教授在实验中证明层子(夸克)的存在,这在物质结构观念上又是一次新的突破。

这些情况说明,人们对物质物理结构的认识是由浅入深、由片面到更多方面的无限发展过程。每一种关于物质结构观念或学说都具有相对的真理性,而不是穷尽了对物质结构的认识,它总是受到一定历史条件的限制,在认识上有一定局限。当出现新的历史条件,认识也就前进一步。

哲学上的物质范畴概念,却不同于物质结构观念。物质概念,除了表示我们感觉到的客观实在之外,不表示其他任何东西。因此,物质概念不会由于自然科学上的任何新发现而有所改变的,永远不会过时的。就是说,它是无条件的,因而也是绝对的。

物质范畴概念与物质结构观念虽然有区别, 但是二者又是紧密 联系在一起的:

第一,只有当人们对于物质结构的研究达到一定深度时,如发现电子,才有可能制定出科学的物质范畴概念。列宁正是在电子发现之后,作出了关于物质的科学定义;

第二,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范畴概念的科学性,由物质结构的新发现而不断得到证实,且在内容上不断得到丰富。如基本粒子的波粒二象性、"场"、"夸克"等发现,都证明物质确实是人们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证明辩证唯物论关于物质范畴概念的科学性;

第三,物质范畴概念的科学规定,为自然科学研究物质结构指出了正确的前进方向。只有把物质看作是在人们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才能在物质结构的研究中取得新成果,不致走入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迷途。

世界统一于物质,不是说世界上的事物在表现形态上也是一样的。恰恰相反,虽然世界上一切事物都统一于物质,但是在表现形态上却是五花八门、复杂多样的。就是说,世界既是统一的又是不统一的。

物质存在形态的多样性,主要表现在自然界物质结构层次的无穷性上。人们从长期的生产斗争和科学实验中,认识到地球只是太阳系中一个普通行星,而太阳系只是银河系的一小部分。已观测到的银河系中的恒星就有1500亿个,已观测到的银河系外的星系则有10亿多。

这些星系又构成总星系,总星系也并不"总",在它之外还有其他物质形态。从小的方面说,地球是由多种物体构成,物体又由分子或原子组成,原子又由电子和构成原子核的各种基本粒子构成,基本粒子又由层子构成。层子是否不可分了呢?也不可过早地下结论。

物质形态的多样性还表现在"实物"和"场"两种形式。"场" 也是可分的,如电磁场里有光子,介子场里有介子,实物和"场" 之间相互对立、渗透,这就构成了既统一而又多彩世界的美丽图画。

总而言之,世界统一于物质,物质是在人的意识之外的客观实在,物质的具体存在形式则是无限多样的。这就是辩证唯物主义的物质观。

注: 我对自然科学是门外汉,上面涉及自然科学的内容是我从当时报刊、 书藉上收集的,仅供参考。

### 第二章 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

辩证唯物论不仅认为世界是物质的,而且认为物质是永恒运动着的,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这是辩证唯物论的宇宙观与形而上学、唯心论宇宙观的一个根本区别。

#### 第一节 物质和运动是不可分离的

辩证唯物论认为,物质是运动的主体,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与存在方式。凡物质必然运动,凡运动必然是物质的运动,二者不可分割。

恩格斯说:"运动是物质的存在方式。无论何时何地,都没有也不可能没有运动的物质。""没有运动的物质和没有物质的运动是同样不可想象的。"(《马恩全集》第20卷65页)他还在1873年5月30日给马克思的信中说:"物体和运动是不可分的,各种物体的形式种类只有在运动中才能认识,离开运动,离开同其他物体的一切关系,就谈不到物体。物体只有在运动中才显示出它是什么。因此,自然科学只有在物体的相互关系中,在物体的运动中观察物体,才能认识物体。"(《马恩选集》第4卷第407页)

毛主席在《矛盾论》中也说:"人的认识物质,就是认识物质的运动形式,因为除了运动的物质以外,世界上什么也没有。"

现有的全部科学成果证明,没有不运动的物质,物质是永恒地运动着、发展着的。从微观世界到宏观世界,从无机界到有机界,无一不在运动着,无时不在变化、发展着。

宇宙的一切天体在不断运动着,没有运动就没有各种各样的天体。地球自转的同时围绕太阳运行,太阳本身和其他天体也在不停地运转。每个天体内部也存在复杂多样的运动。例如,地球上的地壳运动、大气运动,造成海陆变迁、风云变幻;恒星内部在高温下进行着激烈的热核反应,并向外幅射大量的能量和抛射物质。

就地球上的每一物体说,组成物体的分子,组成分子的原子, 组成原子的电子和原子核,组成原子核的质子和中子,都在不停地 运动着。对于生物机体,没有新陈代谢就不能存在。不论是植物、 动物还是人体,都在不断地新陈代谢,物种也在不断进化着。人类 社会的生产斗争、社会斗争(阶级社会是阶级斗争),以及其他形 式的种种活动不停地进行着,低级社会形态向高级社会形态过渡 着。没有这些运动,就没有人类社会。

总之,一切物质形态无不处于运动当中。运动的形式不同,物质的形态也不同,物体性质上的区分就在于它们的运动形式不同。 有机物区别于无机物之处,就在于它能新陈代谢。社会与自然界的 区别,就在于社会内部进行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这一切说明,运动是物质所固有的根本属性,是物质存在的方式,没有运动就不会有物质,认识物质就是认识物质的运动形式。

现有全部的科学成果也证明,运动是物质的运动,没有物质的运动是不存在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在《神圣家族》中批判霍布士把思维与思维着的物质分开的错误说:"物体、存在、实体是同一种实在的观念。决不可以把思维同那思维着的物质分开。物质是一切变化的主体。"(《马恩全集》第2卷第164页)

就是说,包括思维在内的一切形式的运动主体都是物质。什么东西在运动,只能是物质在运动。机械运动的主体是宏观物体,热运动的主体是分子,电运动的主体是电子,光运动的主体是光子,化学运动的主体是原子,生物运动的主体是活的有机体,社会运动的主体是处在一定生产关系中的人,思维运动的主体是人的大脑。

运动之所以不能脱离物质,还因为运动就是由物体的相互作用构成的。恩格斯说: "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一个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总体……这些物体是互相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是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 (《马恩全集》第20卷第409页)他又说: "运动本身就是矛盾。" (同上书第132页)毛主席也说过,矛盾是简单运动形式的基础,更

是复杂运动的基础。恩格斯和毛主席所说的矛盾,都是指事物的矛盾。离开了物质,当然也就谈不上运动了。

形而上学唯物论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当然,不是简单主张有不运动的物质。培根就承认物质和运动有不可分离性和运动形式的多样性。霍布士片面地发展了培根的唯物论,他认为物质运动只有一种形式,即靠外力推动的机械运动,不承认物质运动源泉来自物质本身内在的矛盾性。而直接设想不运动物质的,以牛顿最为典型。他把运动着的物质分为两种:一种是本身丧失了运动的物质;另一种是外力推动的运动物质。

唯心论者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唯心论者把运动的主体看作是非物质的。黑格尔认为运动主体是"绝对精神",马赫主义者认为运动的主体是感觉、表象、概念。不论形而上学的唯物论者设想没有运动的物质,还是唯心论者设想没有物质的运动,都是不科学的,不符合客观实际的。

#### 第二节 运动是绝对的,静止是相对的

物质必然是运动着的,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方式。这是运动的无条件性,绝对性。运动着的物质有没有相对静止的一面呢?辩证唯物主义对此是肯定的,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物质运动有两个基本状态,一种是显著变动的质变状态,另一种是渐变的量变状态。事物在量变状态下,其性质保持相对稳定,此时就呈现静止形态。比如,种子在未发芽或未霉烂前总是作为种子存在,而不是别的东西;原子性质主要取决于原子核内的质子数。在质子数未变化前,某原子的性质不变。原子核内有一个质子,就是氢原子。如果增加一个质子,就变成氦原子了。从事物未发生质变而保持质的相对稳定性说,就是处在相对静止状态。

第二,就某一具体事物说,在特定条件下可不具有某种特定的运动状态。在这种情况下,事物在这方面呈现出静止的形态。比如火车上的设备,对火车而言是处在静止不动状态;地面上的建筑物对地面而言,未发生机械运动,因此呈静止状态。这种静态都是相对的。因为处在静止形态的事物不是没有运动变化,不是死静。

事物在未发生质变前还存在着量变,量变也是运动。事物处在量变状态下的静止,是相对于质变而言,离开质变这个条件而说事物是静止的,那就要否定量变不是运动。

运行着的火车上的设备不动,仅对于火车而言。如果就地面而言,火车上的设备也随着火车在地面上作机械运动。不仅如此,火车上的设备就其物质内部物理构造来说,分子在振动,原子内部、原子核内部也经历着复杂的物理变化。

可见,火车上的设备处于静止状态,是相对于火车而言,离开这个条件,火车上的设备处于绝对运动当中。同理,地面上的建筑物仅对地面而言是静止的,离开这个条件说是静止的,则成为荒谬。地球自转、公转着,地球上的建筑物当然跟着转,"坐地日行八万里",就是坐在地球上不动,一天也要行八万里,更不要说物体本身也在时刻发生着物理变化。

运动是事物发展、变化的动力,事物若无运动,就不可能发展、变化。但是,静止也不是单纯的消极因素,它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根本条件:

第一,正因为事物有静止的一面,所以才能成为具有确定性质、确定形态的事物。事物之所以呈现千千万万种形态、具有各种不同的性质,正是由于它有相对静止和暂时平衡的状态。否则事物瞬息万变,倏忽即逝,成为不可捉摸的东西,人们就难以认识、利用它了。恩格斯说过事物的相对静止和暂时平衡"是物质分化的根本条件,因而也是生命的根本条件"。(《马恩全集》第20卷589页)事物如果没有相对静止、暂时平衡,它就不可能由一种形态转化为另一种形态,生物体也就不可能有生命活动。

第二,正因为事物有相对静止一面,所以才能在它自己存在的时期中,为抵制旧事物复辟和过渡到更高级的事物准备前提。比如说改良种子,良种因为有相对稳定性(静止一面),所以它才具有

抵抗蜕化为劣种的能力,才使人们有可能培育出新的更好的良种;社会主义制度正因为有相对稳定性,所以才能为防止资本主义复辟提供条件,为过渡到共产主义准备前提。

第三,正因为事物有静止一面,所以事物运动才成为可以衡量和计算的东西。恩格斯说:"运动应当从它的反面即从静止找到它的量变。"(《马恩全集》第20卷67页)要计算物体的空间位移,就必须选择一个物体作为参考系。比如早晨跑步,跑了多远就要有参考系数,否则就无法计算。

马克思主义之前的一些哲学家虽然提出过运动与静止的辩证 关系,但是在细节上的论证不科学:有些形而上学唯物论者和唯心 论者把相对静止夸大为绝对的东西,否认运动的绝对性;有些否认 静中有动,认为静止是永恒的,说恒星是绝对不变的天体,有机生 物只能产生于有机物,而不能产生于无机物;18世纪瑞典生物学 家林耐说:"地球上的物种从来不变,上帝给每一物种只创造了一 对个体,一雄一雌,那时造了多少种,现在就有多少种。"(《生 物学基础知识》445页)

# 第三节 物质运动形式能互相转化,物质的运动不能创造、消灭

#### (一) 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及其相互关系

我们已经知道,运动是物质的根本属性和存在方式,运动与物质是不可分离的。但是,仅知道这些是不够的,还要知道物质运动表现形式的多样性,这可以分为基本形式和非基本形式两大类。

从现在科学的发现看,基本形式大体有五种: 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和社会运动。

机械运动也称力学的运动,具体点说,就是物体在空间的位移运动。这是最低级、最简单的运动形式,因而也就有最大的普遍性。不论天体、天体上的物体、组成物体的分子、组成分子的原子、组成原子的基本粒子,都存在着空间位移运动。

比机械运动高一级的运动形式是物理运动,如阴电和阳电、各种微观粒子之间的吸引和排斥,热运动、电运动、磁运动都属于物理运动。

化学运动是比物理运动又高一级的形式, 化学原素的化合和分解, 就属于化学运动形式。

生物运动是运动的第四个基本形式,有机体的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就是生物运动的形式。

社会运动则是比生物运动又高一级的形式,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则是社会运动的形式。

物质运动的基本形式是否只有上述五种,尚可研究,现在一般说法就是这五种。按照恩格斯的说法,运动是"包括宇宙中一切变化和过程,从单纯的位置移动起到思维"。(《马恩全集》第20卷408页)那么,可否把思维运动也作为运动的基本形式之一?因为思维运动就是大脑反映外部世界的运动,大脑也是物质的东西。我这意见不成熟,可作探讨。(编者注:随着关于量子运动的科学发展,思维、意识极有可能会被公认为物质运动基本形式之一)

除了以上物质运动的五种基本形式外,还有非基本运动形式。所谓非基本运动形式,就是从属于运动基本形式的无限多样的各种具体运动形式。比如以机械运动来说,就可以分为直线和曲线运动、等速和变速运动,变速运动又可以分为匀变速和非匀变速运动、加速和减速运动。诸如此类,都属于非基本的运动形式。基本运动形式愈高,其中包含的非基本运动形式也就愈复杂多样。

运动的形式是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的向前发展的。例如在35亿年前,地球上还没有生命现象,因而也就没有生物运动形式。生物运动是在化学运动基础上产生的。而有了人类之后,才有了社会运动。随着物质世界的不断发展,还会出现更多更复杂的运动形式。

显然,各种运动形式是相互联系着的。这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第一,高级运动形式产生于低级运动形式,高级运动形式中包含有低级运动形式。例如,社会运动形式产生于生物运动形式,因为社会运动的主体是人,人们的社会运动又都离不开肉体活动。可见,社会运动不仅由生物运动转化而来,而且建立在生物运动基础上,因而它也就包含有生物运动形式。

生物运动是由化学运动转化而来,没有化学运动的演化,生命就不会产生,因而也就不可能有生物运动。不仅如此,生物运动还是建立在化学运动基础上的。生物运动也就是生物体与外界环境之间的交换物质的同化和异化运动。

同化是生物体从外界环境摄取制造自身的营养物质,也就是把外界对自己有用的物质摄取过来,合成为生物体自身的物质,这种合成也就是化学上的化合。异化是生物体把体内的高能物质加以分解,释放出其中的能量作为生命活动力,最后将废物排除体外。这种分解也就是化学上的分解。如果没有生物体内的这种化学运动,就不会有生物体的同化和异化的生物运动。所以,生物运动包含有化学运动。

化学运动是由物理运动转化而来的,如果没有热、电、光的作用及原子结构的变化,就不可能有原子的化合与分解。所以,化学运动包含有物理运动。

物理运动是由机械运动转化而来,由于有物体的位置移动,才 产生了热、电、光的运动,物理运动当然也就包含有机械运动。

机械运动是诸运动的最基本的运动,是一切运动的基础,社会运动、生物运动、化学运动、物理运动都是和机械运动相联系的。

第二,包含在高级运动形式内的低级运动形式的作用,是服从和依赖于高级运动形式的。因为包含在高级运动内的低级运动形式,虽然保持着自己的特性,但不占主导地位。占主导地位的是高级运动形式,低级运动形式发生的作用,受着高级运动形式主导作用的规定和影响,服从和依赖于高级运动形式。

比如,社会运动形式中所包含的生物运动,就处于服从社会运动形式的地位,决定社会运动形式性质的不是人的有机体的同化和异化的矛盾,而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在这里,人体的生物运动只是作为社会运动的必要条件而起作用。

又如,生物体内的化学过程虽然保持其化学运动形式的特性,但是与无机界条件下的化学运动已经完全不同,因为它受到了生物运动的限制。生物体内的化合与分解的化学变化,是受生物体的同化和异化作用支配的,或者说它已不是独立的专门化学运动了,而是生物学的化学运动了。

第三,各种运动形式之间依一定条件相互转化。如机械运动可以转化为热、电、磁等物理运动。摩擦是机械运动,摩擦生热、生电已成为常识。热和电都可以转化为化学分解,即物理运动转化为化学运动。如在水里通电,水分子就分解为2个氢原子和1个氧原子。化学运动可以转化为生物运动,如人工合成胰岛素。生物运动可以转化为社会运动,如人们吃饭喝水,就能保持肉体活动能力,进行生产和其他社会活动。

反过来说,社会运动也能转化为生物运动,生物运动也能转化 为化学运动,化学运动也能转化为物理运动,物理运动也能转化为 机械运动。如农村利用废弃植物和粪尿发酵,产生沼气,用沼气做 饭、发电,用电开动机器。这就是生物运动转化为化学运动,化学 运动转化为物理运动,物理运动转化为机械运动的生动例子。

总之,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不是孤立存在的,而是与其他运动 形式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相互渗透而又相互转化的。但是,这不 是说它们就无质的区别了。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有自己的特定本 质,从而与别的运动形式区别开来。

机械运动的本质是力的作用和反作用,物理运动的本质是物质 粒子的吸引和排斥,化学运动的本质是原子的化合与分解,生物运 动的本质是有机体与外界交换物质的新陈代谢,社会运动的本质是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 承认运动形式的多样性,及其相互依存、转化,不论对科学研究还是哲学研究都具有重要意义。正因为运动形式是多样的,所以科学也有多种门类,不同的运动形式构成各门科学研究对象。正因为各种运动形式相互依存、渗透和转化,现代科学出现了许多边缘科学、综合性科学。环境学与人类学就是跨学科的科学。

#### (二) 物质运动既不能创造又不能消灭

恩格斯说:"既然我们面前的物质是某种既有的东西,是某种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东西,那么运动也就是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的。"(《马恩全集》第20卷409页)恩格斯又引笛卡尔的话说:"存在于宇宙中的运动的量永远是一样的。因此,运动不能创造,只能转移。"(同上书第65页)恩格斯的话说明,运动是守恒的,运动作为物质存在的形式。物质既然守恒,那么运动也必然守恒,否则又会把运动与物质割裂开来。

运动守恒的原理包含有量和质两个方面的意义:就"量"来说, 任何一种运动形式在转化为其他运动形式的时候,运动的总量是不 变的;就"质"来说,任何一种运动形式都有转化为其他运动形式 的能力。各种运动形式之间的转化是永不停息的。

18世纪时,俄国自然科学家、哲学家罗蒙诺索夫从提出物质不灭原理,推导出运动不灭的原理。他认为一个物体以"力"作用

于另一个物体时,自己失去了多少东西,受作用的另一个物体便将得到同样多的东西。

19世纪时,英国的焦耳和德国的迈尔发现了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这一定律表明,自然界任何一种物质运动形式都有在一定条件下转化为其他物质运动形式的能力,这是在"质"的方面"能"的守恒。但是,转化前后总能量是不变的,这是在"量"的方面"能"的守恒。所谓"能量"就是物质运动的尺度。

任何一种形式的运动,都有自己的(功)"能",如机械运动的机械能,热运动有热能,电运动有电能,光运动有光能。各种"能"都是物质运动的不同表现形式。各种运动形式可以按照一定的"度量"关系,由一种形式转化为另一种形式,如机械能转化为热能,热能转化为电能。

在这转化过程中,能量是不增不减、不生不灭的。当一种运动形式的能量减少时,必然会引起另一种运动形式能量与之相当的增加。例如,426.9千克1米的机械能,总是产生1大卡热能;反之,1大卡热能也总是产生426.9千克1米的机械能。1磅水汽化所吸收的热量,正好等于1磅蒸汽液化失去的热量。

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从运动的侧面,即从运动的量度证明运动 是不生不灭的,永恒的。恩格斯把这个定律称之为"伟大的运动基 本规律"。 现代科学发现,质量和能量是能够互相转化的。美国阿西莫夫的著作《从原素到基本粒子》就谈到了这个问题。他说,质量可以转化为能量,1934 年物理学家发现正电子与电子相互湮灭时产生一对甲马射线,而它的能量正好相当于那两个粒子的质量。他说,能量也可以转化为质量,产生一对"电子、正电子偶",它纯粹是能量转化形成的。

根据科学实验,现在提出了质量能量守恒转化定律。就是说,能量和质量相互转化,因而能量和质量也就不单独守恒了,而是在互相作用中守恒的。显然,这并不意味着运动可以创造和消灭,它只说明能量与质量是共同守恒的。

中国褚君浩写的《能量》一书,则对质量能量守恒定律作了另一种解释,他否定了质量与能量能够互相转化。他说,在氢氦热核反应中,4个氢核的质量是 4.03248 原子质量单位,反应后形成的一个氦核的质量是 4.00386 原子质量单位,亏损 0.02862 原子质量单位。他说,亏损这部分质量是转化为"场",而不是转化为能量。实物和场是物质的两种存在形式,二者可以相互转化。他说,物体不论是运动还是静止的,都有能量。静止的物体能量是"潜在"的,当由实物形式转化为"场"的形式时,这种潜在能量就被释放出来。因此,质量既没亏损,能量也没创生。他说"电子对"湮灭成光子时,能量不是无中生有,而是电子具有的能量释放出来的。这就是

说能量和质量不能相互转化,但质量与能量是有联系的,质量是能量的载体,而任何质量又都包含有能量。在交换能量时,质量要发生变化,质量变化时又伴随着能量交换。所以,原来意义上的质量和能量都不单独守恒,代之而起的就是质量能量守恒。

综上所述,阿西莫夫和褚君浩的说法有一点是共同的,就是质量与能量是有联系的,能量守恒是和质量联系中的守恒,而不是单独的守恒。不论能量守恒转化定律,还是质量和能量守恒定律,都证明物质运动形式可以转化,但是运动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消灭。

说明:上述有关资料是我写讲稿时收集的,时间已久,我手头找不到这些材料了,我也无法重新核对了,错误之处,敬请指正。

## 第三章 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 存在形式

辩证唯物论认为,不仅运动与物质是不可分离的,空间和时间与物质也是不可分离的,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正如列宁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所说:"世界上除了运动着的物质,什么也没有,而运动着的物质只有在空间和时间之内才能运动。"

#### 第一节 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

什么是空间和时间?

辩证唯物论回答: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就是说,空间和时间是一种存在形式,这种存在形式是以运动着的物质为内容的,而运动着的物质又以空间和时间作为自己的存在形式。这就是物质和空间时间的关系。这种关系表明物质和空间时间是不可分离的,具体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 (一) 没有不具有空间时间形式的物质

任何事物都有自己的空间时间形式。如我们说某物存在时,首 先要指出它在什么地方存在,有多大规模。这个物体总是占有一定 的位置,具有一定规模,总是有上下左右前后的排列次序,有一定 可用长、宽、高表示的广延性(或称伸张性),这就是该物体存在 的空间形式。

自然界的一切物体,不管是大到天体、小到基本粒子,还是有机物、无机物,都是存在于空间之内,都具有空间形式。如地球位于金星和火星之间,距离太阳有1.5亿公里,地球直径有1.3万公里,圆周4万公里,厚度1.24万公里,南极与北极相距1.27万公里。这些位置、规模就是地球存在的空间形式。

分子、原子和基本粒子都是用肉眼看不见的东西,但它们也都 具有一定规模。美国科学家韦斯科夫的著作《人类认识的自然界》 中说,原子的直径为十万分之一厘米,原子核的直径为一万亿分之 一厘米到十万亿分之一厘米。就是说,原子、原子核、基本粒子尽 管用肉眼看不到,但它们还是有规模的,即具有空间形式。

社会上的事物同样有空间形式。任何社会组织都有一定规模,都处在一定地理位置上。人类的生产斗争、阶级斗争都是在一定环境中进行的,并且具有规模。我们常说国际范围内、全国范围内、省范围内、县范围内的阶级斗争,就是阶级斗争的规模。全县生产、公社生产、大队生产、个体生产,就是生产规模。

总之,不可能设想一个运动着的物质客体不具有任何规模、形状、体积,不存在于任何地方。凡物必有处所,必有规模、形状、体积,物质是离不开空间的。

运动着的物质同样也不能脱离时间。我们说某物存在的时候, 总要说在什么时候存在, 存在了多久。任何事物都有它与其他事物的前后相继关系, 有它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这种事物出现的先后顺序性和运动过程的持续性, 就是事物存在的时间形式。

自然界的一切物体都具有时间形式。现代科学研究证明,地球年龄已有46亿年,地球的生物已有35亿年,人类也有几百万年的历史。任何一种化学元素也都有自己的寿命。如锝的同位素97锝的半衰期为260万年,223 钫半衰期为21 分钟,237 镎的寿命有220万年,105号元素的同位素261、105的寿命只有1.8 秒。

社会上的事物同样也离不开时间。阶级斗争已有三、四千年历史;中国共产党是1921年7月1日诞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是1949年10月1日成立的;这棵树是哪年栽的,那个楼是那年盖的;你什么时候在哪里做了什么;等等。这都说明事物有时间性,没有时间的事物是不存在的。

正因为空间和时间是运动着的物质的存在形式,所以恩格斯说:"时间以外的存在和空间以外的存在,同样是非常荒诞的事情。" (《马恩选集》第3卷91页)

#### (二)没有离开物质的空间和时间

空间和时间作为形式是有内容的,物质就是空间时间的内容。当我们说空间时,就要说是什么东西的空间。以位置而言,总是指客观事物的位置;以规模、形状、体积而言,总是指客观事物的规模、形状、体积。没有物质内容的抽象的空间和时间是不存在的。

唯心论和形而上学唯物论都否认空间和时间是物质的存在形 式,因而也就把空间和时间看作与物质是可以相分离的。

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认为,自然界只运动于空间之中,是"绝对精神"在发展过程中的"外在化"表现,在时间上它是不能有所发展的。奥地利的马赫则说"不必设想化学元素是在三维空间之中",还把分子、原子、电子等微观物质称之为"纯粹思维的东西"。

形而上学唯物论则认为,空间和时间是离开物质的,是和物质并存的独立实体。牛顿就是这种时空观的典型。他认为空间和时间不依赖于物质运动,二者也是互不相联的,其量度是绝对不变的。他认为空间就像虚空的"容器",时间似"流水",空间的各个方面和部分是完全同类的,时间的流逝是绝对均匀的。这就叫绝对空间和时间。

这个观念是符合日常生活常识的。比如, 你上火车带一个钟和一把尺子, 当火车开动后, 火车上的一小时和一尺, 与地面上的一小时和一尺, 没有什么差别。这样, 人们就认为空间和时间是独立

于物质运动,是与物质运动不相关的。对于宏观物体作低速运动来说,这种看法似乎是正确的。但是,相对论证实是不正确的。

在1905年,爱因斯坦创立"狭义相对论",认为空间和时间 与物质运动是不可分离的,时空的特性不是一成不变的,是随着物 体运动速度变化而变化的,这是关于宇宙的新的基本观点:

- 1、光是以量子的形式(光子)穿越空间的,光子具有"波"和"粒子"两重性质,有时显出粒子性质,有时显出波的性质。
- 2、不管光源怎么运动,它所发出的光在真空中的速度总是不变的。按照牛顿观点,一个朝着观察者运动的光源所发出的光束,看来应该比朝着其他方向运动的光源所发出的光束行进得快一些。爱因斯坦则认为这种情况不会发生,光传播的速度不论向什么方向都是不变的。他还进一步推断说,物体运动时质量会随着物体运动速度增大而增加(质速关系),同时,空间和时间也会随着物体运动速度的变化而变化,即会发生尺缩效应和钟慢效应。这就否定了牛顿力学中引以为基础的绝对时间和绝对空间框架。
- 3、根据爱因斯坦提出的相对论原理,人们对空间和时间的测量都是相对于某个任意选定的参照系进行的。在不同参照系里观察运动着的物体的长度和时间流逝快慢是不一样的,绝对空间和绝对时间是不存在的。

假设有一辆相当长的列车,在列车正中间有一盏断路的电灯,车头车尾各装有一个光的接受器,而地面车站月台正中有一个电杆。假定列车以难以置信的速度开动。当列车穿过月台触着电杆,列车上的电灯瞬时发光一下。按照光速不变原理,车头车尾应同时接收到光讯号。可是对列车上的观察者和月台正中的观察者来说,看法就不同了。列车上的观察者认为车头车尾接收光讯号是同时发生的,而月台正中观察者则认为车头车尾收到的光讯号有先后之分。这两种看法都对,因为两个观察者所处的参照系不同,所以得出不同结论。这说明,两个参照系的差别是相对的,谁也不比谁优先一些,绝对参考系是不存在的。

总之, 狭义相对论认为空间和时间的特性不是一成不变的, 而是相对的, 是随着物质运动的速度变化而变化的。物体在低速运动时, 它的空间广延性和时间持续性的变化极微, 可以略去不计。但是在物体接近光速运动时, 它的沿运动方向的空间广延性(长度)就会缩小, 它的时间持续性就会延长, 即时间变慢。

在1915年,爱因斯坦又创立了"广义相对论"。广义相对论 指出,引力场的时空几何特性依赖于物质的质量分布:质量越大, 分布越密,引力场越强,则空间的曲率越大,时间的流逝越慢。引 力场存在的时空是"弯曲"的时空,没有引力场的时空是欧几里得 的平直时空。时空的弯曲率与引力场的大小成正比。把引力场看作 是空间的一个属性, 而不是作为物体的作用力。由于物质的影响, 空间变成弯曲的, 而物体是沿着阻力最小的曲线运动。

爱因斯坦曾经预言引力场会使光线偏折。他算出一束正好掠过 太阳表面的光线将会偏离直线路径1.75 弧秒。但这只有在发生日 全食时才能得到验证。后来,英国皇家天文学会在非洲普林西比岛 观测日全食,发现恒星的确移动了位置,爱因斯坦的理论得到证实。

在爱因斯坦逝世后,美国科学家夏皮洛于1968年又观测到广义相对论提出的另一个效应。当雷达讯号从一个行星例如金星回来时,如果讯号出发至金星和返回途中曾靠近太阳,那么它所用的时间要比远离太阳的时候长。

爱因斯坦的广义相对论又一次证明时空是与物质不能分离的。 他说:"过去认为,如果从宇宙中把物质去掉,时间与空间依然存 在。相对论则确信,去掉了物质也就去掉了空间和时间。"

总之,相对论证明:时空与物质不可分离;时空特性随着物质运动速度变化而变化;时空是互相联系的。这个科学成就进一步证实了辩证唯物论的时空观是正确的,形而上学时空观是错误的。当然,爱因斯坦的相对论也不是终极真理,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还会有新的发现。

注:爱因斯坦支持走社会主义道路,详见其文章《为什么要社会主义?》。

# 第二节 空间和时间的客观实在性

物质是不依赖于人们的意识的客观实在。那么,作为物质存在 形式的空间和时间是否也有客观实在性呢? 唯物论和唯心论对此 存在根本分歧。

唯物论承认空间和时间是具有不依赖于人们意识的客观实在 性的。道理很简单,既然承认物质是在人们意识之外独立存在的客 观实在,那么它的存在形式的时空也合乎逻辑的具有客观实在性, 因为时空形式是离不开物质内容的,物质的客观实在性决定了时空 的客观实在性。

列宁说:"唯物主义既然承认实在即运动着的物质不依赖于我们的意识而存在,也就必然要承认时间和空间的客观实在性。"(《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169页)

不是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承认时空是客观实在的,其他的唯物论者也是承认的。如德谟克里特认为时空都是客观的,他以为空间就是"虚空",空间似虚空的容器才与原子发生联系;亚利士多德认为"地点(指空间)是某种存在的东西",时间也是客观的,因为它是"运动的数学";牛顿的时空观尽管有形而上学性,但承认时空的客观性。他的错误在于认为时空可以与物质脱离。

辩证唯物主义和以前唯物论的不同,它是在承认物质与时空不可分离的前提下肯定时空具有客观性。

唯心论者否认物质的客观实在性,也必然否认物质存在形式的时空客观实在性。如18世纪英国唯心主义哲学家贝克莱就认为"一切地点或场所(空间)只存在于精神之中",把时间看作是"思想的连贯性";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的时空观是主观唯心主义,他认为时空只存在于主观的观念中,时空是人们感知事物时加给事物的主观的先天形式。

其中,康德的时空观是先验论的。他是以人们时空概念的相对稳定性来否定时空的客观性的。他以从亚里士多德到牛顿两千多年间的时空概念没有变化的事实,证明时空只是"感觉直观的先天形式"。但是,时空概念的相对稳定性并不能证明时空是主观的,因为任何概念只不过是事物的本质在人脑中的反映。例如,没有物体的广延性,人就不会产生长度、宽度、高度的空间概念;没有物质运动的先后持续性,人就不会有世纪、时代、时期、阶段、周期、季节、年、月、日、昼夜等时间概念。

另外,庸俗经济学家杜林则以时空特点概念的可变性来否定它的客观实在性。杜林只谈时间概念的变化,躲躲闪闪地不明确回答时空是客观实在的还是观念的问题。

所以恩格斯说:"什么概念在杜林先生的脑子里变化着,这和我们毫不相干。这里所说的,不是时间概念,而是杜林先生决不可能这样轻易地摆脱掉的现实的时间。"(《反杜林论》第49页)

马赫主义者也和杜林一样,以自然科学关于时空特性概念的可变性否定它的客观性,他在著作《力学》中说:"空间和时间是感觉系列的调整了的……体系。"马赫生怕由此前提得出唯心主义结论,所以也驳斥康德,坚持说时空概念起源于经验。但是,他并不承认时空概念是对客观时空的反映。

列宁说:"如果空间概念是我们从经验中获得的,然而它不是我们以外的客观实在的反映,那么马赫的理论仍旧是唯心主义的。"(《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172页)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时空特性概念和时空客观性概念是有区别的,时空特性概念属于自然科学范畴,时空客观性概念属于哲学范畴。时空的特性(如空间的几何特性)是研究时空结构是什么样的问题,因此是随着实践和科学发展而变动着的。时空有无客观性的问题,则是和解决哲学基本问题紧密联系着。

列宁指出:"人怎样依靠各种感觉器官感知空间,抽象的空间概念怎样通过长期的历史发展从这些知觉中形成起来,这是一个问题;不依赖于人类的客观实在是不是符合于人类的这些知觉和这些概念,这完全是另一个问题。""正如关于物质的构造和运动形式的科学知识的可变性并没有推翻外部世界的客观实在性一样,人类的时空观念的可变性也没有推翻空间和时间的客观实在性。"(《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181、169页)

无论是主观唯心论还是客观唯心论,都是否定时空客观实在性的。黑格尔在《自然哲学》中讲"空间是直接现存的量,一切都保持实存于空间之中",承认"在时间中具有现实性",并认定时空是相互联系和相互转化的。不过,黑格尔的时空观是以"绝对精神"为其前提的,是"绝对精神"的时空。

总之, 唯物论和唯心论在关于时空客观性问题上有根本分歧: 第一, 唯物论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前提出发, 认为作为物质存在形式的时空是具有客观性的, 人们的时空观念是客观的时空在人脑中的反映。唯心论则从精神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前提出发, 否认时空是物质存在的形式, 认为人的时空概念是先天就有的, 是人们感知事物的形式, 是存在于意识中的;

第二, 唯物论认为时空概念的可变性和时空的客观实在性不是一回事, 前者是自然科学问题, 后者是哲学问题。时空概念是随着实践和科学发展而变动着, 时空的客观实在性并不因时空概念的变化而陈旧过时。唯心论则把时空概念的可变性与时空的客观实在性混为一谈, 用时空概念可变性否定时空的客观实在性, 也有以时空概念的相对稳定性来证明时空是人先天就有的感性直观形式。

# 第三节 时空的区别及其无限性和有限性

#### (一)空间的三维性和时间的一维性

时间、空间也有相互区别的各自的特性。空间的特性是三维性,时间的特性是一维性。"维"也称"度"。

空间的三维性具体表现在:任何一个物体都具有一定的长度、宽度、高度;任何一个物体和其他物体的位置关系只能是前后、左右、上下,前后是长度,左右是宽度,上下是高度。这三度表明空间的立体性质,它表现在通过空间的任何一点,可以做出而且只能做出三条互相垂直线;任何物体只能存在于三维空间中,三维空间是唯一现实的空间。列宁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中说:"自然科学毫不怀疑它所研究的物质只存在于三维空间中,而这个物质的粒子虽然小到我们不能看见,也'必定'存在于三维空间中。"

时间的一维性表现在:任何物体在时间中只能按照一个方向运动,且是不可逆的。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发展,在时间上都有不可逆转的连贯性。"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光阴如流水,一去不复返""日月逝矣,岁不我延;呜呼老矣,是谁之愆"这些话都是讲时间的不可逆转性。

时间为什么一去不复返?这是由事物发展过程绝对不会重复决定的。实在地说,世界上真正重复出现一模一样的东西是没有的。

麦粒种到地里,出苗、生长、结籽,从表面看是在重复出现,但结 出的新麦粒已经不是种到地里的那个旧麦粒。

空间是三维的,时间是一维的,而唯心论者总是设想多维空间。 因为三维空间已被物质占满,那么"上帝""鬼神""天堂""地 狱"等就无容身之地了。设想在三维空间之外还有空间,那么这些 就有处所了。

马赫曾提出"不必设想化学元素是在三维空间中的",他说这样做就是"作茧自缚"。这种说法就是否定微观粒子是物质,因而也就否定微观粒子存在于三维空间中,当然会受到唯心论、唯灵论者的欢迎。想在三维空间之外去寻找原子,实际上就是从信仰主义那里去找原子。所以,列宁说马赫的"论断是从自然科学阵营向信仰主义阵营的转移"。

物理学上经常使用"四维"世界的概念,但这不是说空间是四维的,而是把空间和时间合在一起称之为"四维"。既不会有无时间的地点,也不会有无地点的时间,运动着的物质既存在于三维空间之中,又存在于一维时间之中。比如,我在师资班教室讲课,这只说明我所处的地点,但是要真正弄清我在哪里讲课,还必须弄清我在什么时间在这里讲课,这样才能获得我讲课活动的完整观念。因此,物理学的"四维世界"概念并没有否定空间的三维性和时间的一维性。

#### (二) 时间和空间的无限性和有限性

每一客观事物都有一定位置、规模,就是有一定的空间。同时, 每一客观事物都有生有死,有成有毁,有它的一定延续性,就是有 一定的时间。所以,每一具体事物的空间和时间都是有限的。比如 太阳规模很大,运动范围极其辽阔,存在时间持久。但是,规模再 大还是有界限的,存在时间再长还是有生有灭的;一个人在空间中 活动,不管范围多广,哪怕飞出太阳系,也是有限的。就是说,空 间和时间对每一具体事物都是有限的。有限的空间和时间仅对每一 具体事物而言。

每一具体事物的时空虽然有限,但事物是无穷多的,整个世界就是由无穷多的事物组成。因此,整个世界在空间和时间上又是无限的,宇宙空间无边无际,宇宙时间无始无终。

关于宇宙有无边际、时间有无始终的问题,自古以来就有很多思想斗争。中国古代有"天圆地方"之说,认为天像一个半球型的盖子,地像一个方棋盘。但是这无法回答一圆一方如何连接,于是有人把地修改为圆拱形。这样,天穹仍像一个斗笠盖在地上,天地连接问题解决了。这一说法称为"盖天说"。按此说法,天就是有边际的,回答不了日出日落问题,于是又出现了"混天说",即天地之体,状如鸟卵,天包裹着地,犹如"卵之裹黄"。这虽有进步,但毕竟还是把天看作有边际的。

古希腊唯心主义哲学家柏拉图、中世纪"经院哲学"和现代唯心论者都认为时空是有限的,而不是无限的。因为只有承认宇宙有边界,才能给"上帝"找到宇宙外的栖身之地——天堂。马赫主义者企图在微观世界给唯心论找藏身之地,说微观粒子不在三维空间之中,这实际还是说宇宙有边际的。

德谟克利特、布鲁诺和18世纪法国唯物主义者费尔巴哈则都承认物质世界在时间和空间上是无限的。关于承认宇宙无边际,古希腊哲学家阿尔西佗也有一段评论说:"假如我处于宇宙极端,那么我能不能把手臂或手杖伸展到外面空间?如果我伸一下,那么外边必然或者是物体或者是空间。在任何一种场合下,我们可能转移到新得到边界而再提出同样的问题。既然手杖每一次要碰到某些新东西,那么这样显然是无限的。"(转引自斯维杰尔斯基《空间与时间》第137页)。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每一具体事物的空间和时间是有限的,而整个世界在时间和空间上是无限的。恩格斯对时空的无限性作过这样解释:"时间上的永恒性、空间上的无限性,本来就是,而且按照字义也是:没有一个方向是有终点的,不论是向前或向后,向上或向下,向左或向右。"(《反杜林论》46-47页)

如果承认运动着的物质是无限的,那么也就很自然地承认物质的存在形式空间和时间是无限的。时空无限性的实质在于,它表现了具有无限丰富内容和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世界的不可穷尽性。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时空无限性的原理不断为自然科学的发展所证实。自然科学发展证明宇宙在宏观和微观方面是无穷无尽的。

先说宏观上的无边无际。太阳系直径有120亿公里,可谓大矣,但太阳系只是银河系中一个普通的星系。银河系直径大约有10万光年,厚度约有1万光年,但也不是宇宙的边际,已发现的银河系外的大小星系,即河外星系就有10亿个以上。银河系和河外星系又合称为"总星系"。但是,总星系也不是"总"的,其在宇宙中仍然是很小的。现在射电望远镜已经能够观测百亿光年之外的星体,而随着科学的发展,也还会探索更遥远的空间。

再说微观上的无穷无尽。人类对自然界的认识在不断深化。一方面不断地从近到远,愈来愈扩大到更广阔的范围,向自然界的广度进军;另一方面又不断地由浅入深,愈来愈深入到物质结构更深层次中去,向自然界的深度进军。自然科学告诉我们,地球上形形色色的东西,不论是有机物还是无机物,都是由一百多种元素组成的,其中有69种元素也在其他天体上发现了。这说明地球和其他天体都是一样的物质界,各种化合物都是由化学原素的原子组成。

19世纪末,人类揭开了原子的秘密,发现原子是由电子和原子核组成,原子就是一个小天地。后来,科学家又发现原子核里也有小天地,其中有质子和中子,但只占原子核体积的小部分,原子核其余空间由电磁场、引力场和介子填满。原子里的电子、质子、中子和其他小粒子统称为基本粒子,现已发现有300多种。

而基本粒子也不"基本",它是有内部矛盾、复杂结构的,还有待自然科学继续研究。一般认为,基本粒子是由层子(夸克)组成的。美籍华裔物理学家丁肇中发现"夸克"是存在的,但是其内部结构还未揭开。列宁说:"电子和原子一样,也是不可穷尽的;自然界是无限的,而且它无限地存在着。"(《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262页)也就是说,物质结构内部也是无限的。

至于宇宙在时间上的无限性,随着自然史的研究深入,人们关于时间的眼界也日益扩大着。现代科学,如天体演化学、地质学等,已经可以对几亿年、几十亿年、甚至上百亿年前的过程进行研究了。现在已知地球有45亿年历史,太阳的历史则更长。

现代天文学发现,恒星也有产生、发展和死寂的过程。恒星由星际气体云聚集而成,开始形成的恒星是原始星,存在约有几千万年到十多亿年后发展为主序星,然后发展到红巨星阶段,最后进入恒星发展的晚期,经过脉动、爆发过程成为白矮星,其中一部分物质又成为星际物质。

寿命再长,终有一死,阅尽春秋,难逃衰亡。分子、原子、基本粒子也都有各自的发生、发展和灭亡过程。任何具体事物都有一定寿命,都要转化为他物,这是客观规律。宇宙各种事物千川万流、新陈代谢,就汇成了无穷无尽的宇宙长河。宇宙万物不断变化和发展,这就构成了整个宇宙无止境的发展。宇宙无所谓起源,也没有尽头。既使地球、太阳灭亡了,整个宇宙照样存在。

宇宙间具体事物有生有灭,都是历史过客,时间总是有限,但是从一事物过渡(转化)到另一事物,也就是从一种具体时间过渡到另一具体时间,则是无限的。正是无数具体时间之总和,构成了整个宇宙在时间上的无限性。

总之,物质世界是无限性和有限性的统一。宇宙中的任何具体事物在时间和空间上是有限的,而无数具体事物的具体空间、时间的总和,构成了整个宇宙空间、时间的无限性。宇宙的"宇"指无限空间,"宙"指无限时间,即无限时间和无限空间的统一。宇宙就是无边无际、无始无终、永无休止地运动着的物质世界。

#### (三) 时空的连续性和间断性

时间和空间是连续的又是间断的,这一观点与物质结构有关。我们知道,物质结构是可分性和不可分性的辩证统一。物质是无限可分的又是不可分的(物体内部矛盾双方互相依存构成统一体),是无限连续的(一事物转化为它事物,永不停止)又是间断的(此事物

与它事物有质的差别,各有各自的具体发展过程)。因此,作为物质存在形式的时空,也是无限连续的又是间断的,是连续性和间断性的辩证统一。

各种特定的空间会有密度、曲率等差异,各种特定时间会有流 逝快慢之差异。因此,特定时空在一定界限内才是连续的,超出一 定了界限就不再是这样的空间时间,连续性就终止了,这就是时空 的间断性。如太阳系的时空,在太阳系的界限内是连续的,超出这 个界限则是终止了连续;一个人从生到死的过程是连续的,但生前 过程没有开始,死后过程就结束了,这就表现了间断性。

但是,特定时空的连续性停止不等于整个时空连续性停止。这个时空连续性停止,而另一时空连续性又会开始,中间没有空隙。因此,就一般的时空来说是永不会间断的。这就是时空的连续性。如某人死了,时空连续性就停止了,但物质是不灭的,尸体又会分解为他物,分解物的时空连续性又会开始。一物转化为他物,一个特定时空随之转化为另一特定时空,这种转化是无休止的。所以说,时空是连续的又是间断的,是连续性和间断性的辩证统一。

## (四) 时空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这个观点与物质运动有关,因为时空与物质运动密切相关。时空只有在物质运动中才显示出来,只有从物质运动中才表现出它的本质。时空标志着物质运动的规模和速度。

因此,物质运动是时空的直接统一,时空性质与物质运动状况 直接相关。如高速运动时空的性质与低速运动时空的性质就不一 样,只有考查这两种运动状况,才能对二者的性质有所理解。

前面举过相对论的例子。在低速运动下时空几何特性的变化不显著,可略去不计。但在高速运动之下,时空特性发生显著变化,沿运动方向的长度缩短,而时间流逝则变慢。

所谓时间和空间的绝对性,就是指只要物质存在,就必然有物质存在的空间和时间形式。这是绝对的。但是,具体的物质形态是多样的,它们存在的时空形式也有所不同。随着具体物质运动状态的变化,时空形式与特点也会发生变化。这就是时空的相对性。这也就是辩证唯物主义关于时空的绝对性和相对性辩证统一的原理。

当然,时空的绝对性和相对性也可以与时空的无限性和有限性、连续性和间断性联系起来。无限性、连续性是绝对的,有限性、间断性是相对的。时空的无限性和有限性的统一,连续性和间断性的统一,也就是时空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统一。

这些原理对指导我们的工作也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时空的无限性告诉我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是永不穷尽的,科学是不断发展的,人类社会也是不断发展的。

时空的有限性则告诉我们,每一具体事物所处地点、时间是有限的,不可把有限的东西夸大成为普遍适用的东西。在此地此时是对的东西,到彼地彼时就会变成不对的东西。

时空的有限性还告诉我们要珍惜时间,"一寸光阴一寸金,寸 金难买寸光阴","莫等闲,白了少年头"。人生在世,且不可把 时间白白浪费掉。

# 第四章 物质运动是有规律的

世界是物质的, 物质在时间和空间中的运动是规律性的。

我们生活在自然界和社会里, 总感到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异常复杂, 千变万化。但是当我们仔细观察时, 就会发现这些现象并非杂乱无章、各自孤立、互不联系。恰恰相反, 它们相互之间都有一定的联系和秩序, 也就是说是有规律的。

例如,地球上总有白天和黑夜,昼夜总是相互交替;人总是由婴儿到幼儿、少年、青年、壮年、老年;商品要等价交换,它的价格总围绕着它的价值波动;社会发展是由原始公社制到奴隶制、封建制、资本制、共产制;等等。事物这种有序地向一定方向运转和发展的现象,就是事物自身固有的规律。

# 第一节 规律的客观性

#### (一)什么是规律

规律也称"法则",是指一切事物的运动、发展过程都有某种 向一定方向发展的必然趋势,它是物质本身固有的、本质的、必然 的联系。理解规律,要注意以下四点: 第一, 规律是事物的联系, 非事物的联系不是"规律"。比如说上帝支配着一切, 贫贱富贵是"命里注定", 这就不是规律; 事物的产生与灭亡相联系, 有生必有灭亡, 这就是规律。

第二,规律是事物本身固有的联系,不是从事物外部加给它的 联系。如类人猿在一定条件下进化为人,这是两者本身固有的联系, 这是规律;而说上帝创造人,则是剥削阶级臆造出来的联系,因而 不能称之为规律。

第三,规律是事物本身固有的本质联系,非本质的联系不能称为规律。所谓本质联系,就是事物的内在联系,非本质联系则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如鸡蛋在适当温度下可以孵为雏鸡,这是因为鸡蛋与雏鸡有内在本质联系。而石头怎么也孵不成雏鸡,这是因为石头与雏鸡没有内在本质联系。

第四,规律是事物本身固有的必然联系。非必然的联系不能称之为规律。所谓必然联系,就是只能这样而不能别样的联系。非必然联系是可以这样也可以那样的联系。在掌握什么是规律的时候,特别要注意"本质""必然"四字,如果把现象联系当作本质联系,把非必然联系当作必然联系,就会把非规律性的东西当成规律性的东西,在工作中造成损害。

## (二)规律不能创造和废除

唯物论肯定规律是物质本身所固有的、本质的必然联系。规律和物质一样是人们意识之外的客观存在,具有不以人的意识为转移的客观性。事物的规律性是由什么决定的呢?主要是由客观事物本身的性质和所依赖的客观条件决定。

事物本身的性质不同,规律也就有所不同。资本主义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矛盾,导致生产过剩而引起周期性的经济危机。社会主义生产也是社会化的,但是生产资料是公有制,有计划生产就没有生产过剩,当然也就不会产生周期性经济危机。

事物依赖的客观条件发生变化,其规律性也相应发生变化。比如说水,在一个大气压下达到 100 度就会沸腾变为蒸汽。但是,在青藏高原的情况就不同,水温不到 100 度就会沸腾起来。这是因为气压条件发生了变化。

自然科学证明自然界规律的客观性。如天文学发现,宇宙天体的相互关系以及它们运行的轨道、相对速度等,都是遵循万有引力定律、惯性定律等客观规律,而不是由"上帝"支配的。生物是按照"自然选择""适者生存"的规律进化的,而不是由"上帝"创造的物种。麦苗生长是按照种子发芽、生根、长叶、拔茎、抽穗、扬花、结籽的顺序进行的,这也是规律。人要违背它是不行的,"拔苗助长"就会使其枯死。

关于事物发展规律的客观性,我国古代荀子已有认识。他说: "天行有常,不为尧存,不为桀亡。"古希腊唯物主义哲学家赫拉克利特、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唯物论者布鲁诺都承认事物规律有客观性。费尔巴哈坚决批判否认规律的客观性的有神论,他认为自然界是有规律的,规律是客观的,规律观念是自然界客观规律在人头脑中的反映。

唯心论者否认规律的客观性。马赫断言:"除了逻辑的必然性, 任何其他的必然性,例如物理的必然性,都是不存在的。"英国马赫主义者毕尔生说:"科学的定律与其说是外部世界的事实,不如说是人心的产物。""人是自然规律的创造者""人把规律给予自然界这一说法,要比自然界把规律给予人这一相反的说法,有意义得多。"法国马赫主义者彭加勒则认为,自然规律是人为"方便"而创造的符号、记号。

辩证唯物主义坚决反对任何否认规律的客观性。列宁指出:"承认自然界的客观规律性和这个规律性在人脑中的近似的正确的反映,就是唯物主义。"

在苏联的斯大林时代,经济学家萨宁娜和温什尔认为,在社会主义制度下,领导机关可以"创造"和"改造"经济规律。斯大林指出:"客观规律,人们能发现它,认识它,依靠它,利用它为社

会谋福利,但是人们既不能"创造"、也不能"改造"规律。"(《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68页)

辩证唯物主义不仅承认规律的客观性,而且认为人们在规律面前不是无能为力的,人们可以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利用它来进行改造自然和社会的斗争。如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这是客观规律,就像之前的资本主义必然取代封建专制一样。我们认识了这种规律,就可以按照它搞社会主义革命。

此外,人们可以创造条件来限制某些规律发生作用的范围。如价值规律在社会主义社会所起的作用范围就受到限制,它对整个国民经济并不起主要的调节作用。但是要注意,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并不等于规律可以由人们任意改变。不论在什么情况下,规律都不会由人们任意"创造"和"消灭"的。

# 第二节 规律的多样性

事物的规律是客观的,但是客观规律是有差别的。规律差别最大的有三类:一是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二是根本规律和非根本规律:三是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

## (一)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

一般规律也叫普遍规律,它是一切事物共有的规律。对立统一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也有称"肯定否定"规律),就是一般的规律。

特殊规律是指某一领域、具体事物独具的规律。如万有引力定律、能量守恒和转化定律、"自然选择,适者生存"的生物物种进化规律、价值规律等,都属于特殊规律。

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差别的也有相对性。在较大范围内起作用的规律,对较小范围内起作用的规律来说就是一般规律。在较小范围内起作用的规律,对较大范围内起作用的规律来说就是特殊规律。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在人类社会领域是一般规律,但它对整个世界来说又是特殊规律。生物的同化和异化的新陈代谢规律,对整个世界而言是特殊规律,因为它只对生物界起作用,而在非生物界不起作用。

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的关系是共性和个性的关系。一般规律是 共性,特殊规律是个性。一般规律是通过特殊规律表现出来的。比 如说对立统一规律:在生物界以同化和异化的矛盾运动规律表现出 来;在非生物界以吸引和排斥的矛盾运动规律表现出来;在人类社 会以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表现出来。

一般规律具有绝对性,特殊规律具有相对性。如对立统一规律具有最大的普遍性、永恒性,它是存在于一切事物之中,作用于一

切事物发展过程的始终。哪里有物质,哪里就有对立统一规律发生作用,它不受时间、地点、条件的限制。特殊规律则不然,它是随着具有特殊性领域的具体事物的产生而产生、消失而消失的,是暂时的、有条件的、相对的。如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有了人类社会才有了这个规律;价值规律是随着商品生产而产生的,也将随着商品生产的消失而消失;生物物种进化规律也是和生物同时产生的,假如生物消失了,它也会随之消失;阶级斗争规律也是随着阶级社会产生而产生、消亡而消亡的。

任何特殊规律都不能由人任意创造和改变,但是人们可以创造条件促使它失去作用。当我们把共产主义的物质条件和政治思想条件准备好的时候,"按劳分配"规律就会失去作用,而由新的"按需分配"规律取代。

我们懂得一般规律和特殊规律及其相互关系,对科学研究、学习和工作都是具有指导意义的。搞科研,首先就要承认研究对象是矛盾体,其运动变化是遵循对立统一规律的。每一具体研究对象又都具有特殊规律,要以对立统一规律原理为指导,研究对象矛盾的特殊性,揭示其特殊规律,这样才能达到对研究对象的真理性认识。

#### (二) 根本规律和非根本规律

根本规律就是关系到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的规律。毛主席指出"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这个规律揭示了事物发展的

源泉和动力,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矛盾对立的双方既统一又斗争,由此引起事物运动和发展。宇宙的其他规律都是非根本性的规律。

根本规律和一般规律既有联系又有区别。根本规律肯定是一般规律,但一般规律不一定是根本规律。如宇宙的一般规律,据我们现在所知有三个:对立统一规律、量变质变规律、肯定否定规律。其中,对立统一规律是起核心作用的规律,量变质变规律和肯定否定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派生的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的不同表现形式。因此,宇宙的一般规律是多个的,而宇宙的根本规律只能有一个,即对立统一规律。

根本规律和非根本规律也有相对性,如在人类社会范围内,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规律、阶级社会的阶级矛盾运动规律都是一般规律,其中起核心作用的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也就是说,在人类社会范围内的根本规律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若超出人类社会范围,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也是对立统一规律派生的一种形式而已。

注:关于根本规律和非根本规律问题,本文是初探,还有待研究。

# (三) 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

就整个世界而言,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都是特殊规律,两者各有其特点:

第一,自然规律不是通过人们的实践活动而对自然界起作用, 而是自发地对自然界起作用。虽然人们可以利用自然规律,但不以 人们实践活动作为它发生作用的必要条件。

例如,自然界的万有引力作为一种自发力量而起着作用,和人的实践活动没有关系;在标准大气压下,水的温度达到摄氏 0 度就成为冰水混合物,上升到摄氏 100 度就沸腾;等等。

社会规律则不然,它是通过人们实践活动而起作用的,只要脱离人的实践活动就会立即失去作用。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要求的规律,就是通过人自觉、有目的地活动而发生作用的。

显然,生产活动就是人们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没有生产活动就不会有生产规律。社会规律的这种特点往往被人误解,以为社会规律没有客观性,而是由人们的意志决定的。其实,社会规律同样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例如,在人们未发现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矛盾运动规律之前,这个规律就在起作用,不会因没有被人发现而不起作用。

第二,相对来说,社会规律起作用的时间较短,绝大多数社会规律不是长久不变的,它们只在一定历史时期中发生作用,以后便让位于新的规律。例如,剩余价值规律只存在于资本主义历史时期,

随着资本主义制度的灭亡,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制度的建立,剩余价值规律也就会消失。而自然规律起作用的时间就较长,有的甚至长久不变。例如能量守恒转化规律、万有引力规律等。

第三,在阶级社会里,由于社会规律往往涉及各阶级的利害关系,因而社会规律的发现和利用,往往要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如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规律,就直接涉及到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根本利害冲突,这个规律就是通过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激烈阶级斗争实现的。

至于自然规律,一般来说和阶级利益没有直接冲突,可以为一切阶级所利用,因而人们对自然规律的发现和利用就比较顺利。如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都可利用能量守恒转化规律、相对论原理等。

## (四) 关于认识规律的问题

我们搞科学研究,就是研究事物发展的规律。人们认识和掌握了事物规律,才能在改造自然、社会的斗争实践中增强自觉性和主动性,避免盲目性和被动性,以达到预期目的。

然而,认识事物规律也并非易事。要正确认识规律,需要注意 以下几个问题:

一是要承认规律的客观性。调查研究应从实际出发,不可带有 任何主观随意性。人们头脑中的各种规律的概念,只不过是对事物 客观规律的反映。因此,要从事物本身找规律,切不可从头脑中找规律, 臆造规律。

二是一定要正确区分哪些是规律性东西,哪些不是规律性东西。例如,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每隔几年就发生一次,那它就是规律性的东西。毛泽东同志在《政治经济学笔记》中说:"规律是在事物运动中反复出现的东西,不是偶然出现的东西,事物反复出现,才成为规律,才能被认识。"

三是认识规律要采取由个别到一般,由一般再到个别的研究方法。而且,在找出一般规律之后,还应以一般规律为指导,更深入、广泛地研究特殊规律,发现新的特殊规律。

毛泽东同志在《政治经济学笔记》中说:"研究历史的人,如果不研究个别社会、个别时代的历史是不能写出好的通史来的。研究个别社会,就是找出个别社会的特殊规律。把个别社会的特殊规律研究清楚了,社会的普遍的规律就容易认识了。要从研究许多特殊中间看出一般来,特殊规律搞不清楚,一般规律是搞不清楚的。"

四是要多动脑子,进行抽象思维。不善于思考的人是很难发现规律的。规律作为事物的本质联系,凭人们的感觉器官是发现不了的。规律固然是客观存在的东西,但是用肉眼看不见,用手摸不着,只有运用抽象思维才能发现它、理解它。

五是要认识规律,就要遵从认识本身的规律。毛泽东同志在《政治经济学笔记》中说:"认识规律总是少数人认识,然后是多数人认识,从不认识到认识要经过实践的过程和认识的过程,……。要认识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必须经过实践,必须采取马列主义的态度,而且必须经过成功与失败的比较,反复实践,反复学习,经过多次的胜利和失败,并且认真的研究,才能逐步使自己的认识合符规律。只看见胜利,没看见失败,要认识规律也是不行的。"

# 第五章 意识是物质发展到一定阶段的 产物

前四章我讲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着的,物质是在时空中运动着,物质运动是有规律的。这说明运动、时间和空间、规律都离不开物质,世界充满物质,世界就是物质世界。

但是,现在还要问:世界既然是物质的,那么世界上有没有精神现象?如果有,它是起源于何处,它和物质有什么关系呢?

辩证唯物主义从世界统一于物质,物质是运动着的前提出发,论证了精神、意识现象的存在,但它不是脱离物质而独立存在,而是来源于物质。就其起源说,它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也是社会生产劳动的产物;就其主体说,是大脑的机能和属性;就其内容说,是存在的反映。这坚持了唯物论的一元论。

# 第一节 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 (一)先有自然界而后才有意识

物质世界是永恒的, 无始无终的, 而意识则是物质发展到一定 阶段才出现的。就拿地球来说, 在其 45 亿年的历史中, 生命在 35 亿年前才出现,而人类出现的历史也不过是几百万年,有了人类才有了意识现象。这就证明自然界在先,意识在后,物质产生意识。

自然界和人类意识哪个先有、哪个后有, 谁生谁、谁决定谁的问题, 实质上就是物质和意识哪个是本原、哪个是第一性的、哪个决定哪个的问题。这个问题是唯物论和唯心论斗争的焦点。

唯心论否认意识是物质长期发展的产物。"灵魂说"就认为人 之所以能思维,是因为有灵魂的缘故,认为灵魂是独立于物质而存 在的,当灵魂寄居于人体时,人就活着,并能思维。

反动的剥削阶级及其代表人物为了巩固其反动统治,对意识的产生作出了唯心主义的解释。柏拉图认为,在现实世界出现之前就存在一个理念世界。这里的"理念"就是不依赖于物质、先于物质存在的"纯粹精神"。这与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实际是一样的。德国的马赫主义者阿芬那留斯把意识称为"自我",把物质世界称为"非我",他认为"自我"决定"非我","非我"不能脱离"自我"而独立存在。

与唯心论相反, 唯物论认为意识起源于物质。古罗马唯物主义哲学家卢克莱茨认为生命起源于无机界, 幼年的地球有一个时候按照一定次序产生了生物, 首先产生了植物, 其次是动物和人。法国哲学家狄德罗把意识看作是物质的特性, 认为意识是由物质派生的, 在无机界有"迟钝的感受性", 在有机界有"积极的感受性",

明显的感觉是有机物质所特有的,有机物是从无机物转化而来,有思维的生物是由有感觉的生物转化而来。这实际上承认了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

费尔巴哈则认为,只有人拥有观察和思维能力,精神是以自然界为基础,自然界先于精神的。他说思维"只能从自然界"产生,生命的产生是在地球上的一定温度和水、空气的一定状态的条件下,某些化学过程所表现出来的必然结果。

马克思主义之前的唯物论虽然肯定自然界在先,意识在后,意识产生于物质,是物质的特性和存在的反映,但是在论证上大多带有猜测性质。机械唯物主义虽然肯定存在决定意识,但是把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忽视了。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科学地解决了意识的起源、本质和作用的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是人的大脑的属性和机能,而人脑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结果,是社会生产劳动的产物。就意识的内容说,它是客观存在物质的反映,而且积极地反作用于物质。在自然界和意识谁先有、谁后有,谁产生谁的问题上,辩证唯物主义坚持自然界先于意识,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产物的唯物辩证观点。

#### (二)有生命物质是无生命物质长期化学演化的结果

要弄清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就要弄清生命起源的问题。关于生命起源问题,前面已讲过唯物论和唯心论对此作出的不

同解释。唯心论者把生命起源归结为上帝或非物质的灵魂,而马克思主义之前的唯物论虽然承认生命由物质产生,但论证并不科学。

有一种"自生说",认为地球上的一切生物最早都是直接从非生命物质中一下子产生出来的。这种说法缺乏科学根据。中国过去也有一种说法,说虱子是由人的肉体产生的,这实际也是"自生说"。实践证明,如果人把肉体洗净,把衣服用开水烫一遍再穿上,虱子就会绝迹,这说明虱子是由虱子产生的。

"自生说"破产之后,代之而起的是"生生说"。"生生说" 认为不论在任何条件下,任何生命都不能由非生命物质产生,有生命的东西只能产生于有生命的东西。这种学说虽然说明在地球目前条件下,生命不能自发产生,有其正确的一面,但是这又为"神创论"打开了方便之门。显然,如果有生命物质只能产生于有生命物质,那最初的生命物质是从哪里来的呢?"神创论"说,最早的生命物质是由上帝创造的。

以上情况说明, 唯心论和形而上学都解决不了生命起源问题。 而朴素唯物论既抵挡不住唯心主义进攻, 又经不起科学发展的考验, 所以只有用辩证唯物主义作指导, 才能科学地解决生命起源问题。恩格斯的论断揭开了生命之迷的正确方向, 他说: "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 这种存在方式本质上就在于这些蛋白体的化学组 成部分的不断自我更新。""关于生命起源问题,自然科学到目前为止所能肯定的只是:生命的起源必然是通过化学途径实现的。"

什么是生命?自然科学证明,生命也是物质运动的一种形式。 蛋白体是生命存在的物质基础,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蛋白体 是由核酸和蛋白质为主要成分的物质体系,相当于现代生物学所说 的原生质。

#### 生命有三个基本特征:

第一,一切生物都是以蛋白体这种独特物质为其物质基础的。 不论微生物、植物、动物,还是人类,毫无例外都具有蛋白体。恩 格斯说:"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我们遇到生命,我们就发现生命 是和某种蛋白体相联系的,而且无论在什么地方,只要我们遇到不 处于解体过程的蛋白体,我们也无例外地发现生命现象。"

第二,新陈代谢是生命运动的形式。生命物质经常处于不断自我更新和自我复制的新陈代谢过程中。如果蛋白体要存在,就必须经常进行新陈代谢。这包括同化作用和异化作用。同化作用是在一些酶的帮助下把比较简单物质转化成比较复杂的有机化合物,转化成蛋白体。异化作用是在另一种酶的帮助下把有机化合物分解,解放出生命所必需的能量。同化和异化相反相成,缺一不可。生命物质这种分解与合成的自我更新、自我复制的过程,使它在一瞬间是

自身,同时又是别的东西。这样,生物就不断发育成长,遗传变异,衰老死亡。

第三,与周围环境交换物质。生命物质是和周围生存环境组成一个物质交换的对立统一体。生物从周围环境有选择地摄取它所需要的营养物质,把它同化、合成为自身的物质,同时体内较老的物质不断被异化、分解,排泄到周围环境中去。这种物质交换一停止,生命活动就会停止。这一点和非生命物质不同,非生命物质只有在真空状态下才能保存自己,一旦与周围环境接触,自身就遭受破坏。如铁与空气接触就氧化生锈。而在非生命物质中成为破坏的东西,恰好是生命物质存在的必要条件。

蛋白体也不是神秘的东西,就组成它的化学元素来说主要是碳、氢、氧、氮、磷、硫、氯、钙、纳、钾、镁、铁等,还有少数微量元素,如铜、锌、碘、钴、锶、钡等。核酸是由核苷酸构成,而核甘酸又是由一个五碳糖、一个磷酸和一个有机碱组成,而组成核甘酸的这些有机化合物又是由碳、氢、氧、氮元素化合而成。蛋白质由氨基酸(蛋白质小分子)组成,氨基酸又是由碳、氢、氧、氮等元素组成。现代科学证明,生物传种接代主要与脱氧核糖核酸(即 DNA)有关,同化和异化的新陈代谢与蛋白质有关。

除了蛋白质、核酸外,碳水化合物和脂类也是组成生命物质不可缺少的成分。蛋白质和核酸虽然是构成蛋白体的主要成分,但是

它们在分离的情况下是没有生命的,只有二者结合成为一个物质体系、矛盾的统一体,即蛋白体,才产生生命现象。注意,千万不要把蛋白质与蛋白体混为一谈,蛋白质是没有生命的,蛋白体才有生命力。蛋白体内起主导作用的核酸含有遗传信息,所含的遗传信息不同,生物的性质也就有所不同。

下面继续谈生命起源的问题。既然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那么生命的起源也就是蛋白体的起源。地球上不是一开始就有蛋白体的,而是物质经过长期化学演化形成的。蛋白体的化学演化过程大体经历了三个主要阶段:无机物发展成简单有机物阶段;简单有机物发展成复杂的有机物阶段;高分子有机物发展成具有新陈代谢的蛋白体阶段。下面简要谈谈这三个阶段。

一是无机物发展成简单有机物阶段。据现代科学研究确定,地球大约有 45 亿年历史,35 亿年左右才有了简单生物。早期地球是个炽热的球体,当时构成地球的物质都以气态存在,并旋转着。重元素铁越转越被挤到地球中心部位,重量较轻元素(如硅铝)分布在地球中间部位,最轻的元素(如氢氧氮碳)在地球外围形成大气层,并到处活动。

后来,地球温度逐渐下降,大气层中某些元素化合成简单的化合物,主要是无机物,如氢和氧结合成水、氧和碳结合成二氧化碳、 氮和氢结合成氨、氢和碳结合成甲烷。其中甲烷是最简单的有机物。 再后来,地球继续散热,地表温度下降,空中开始降雨,逐渐 形成原始海洋。在降雨过程中,大气里的甲烷、氨、二氧化碳和氢 分子等,有一部分溶解在水里被带进原始海洋。还有火山爆发喷射 出来的物质,有的也被水带进海洋。聚集在海洋中的各种物质,在 光、电、热的作用下开始了复杂的化学演化过程。

二是简单有机物发展成复杂有机物阶段。原始海洋中的各种物质在雷电交加的倾盆大雨中、在紫外线和电离射线的照射下相互作用,形成了小分子有机化合物。如水与碳相互作用形成简单糖(葡萄糖),碳氢氧合成甘油和脂肪酸,氮氢氧碳化合成氨基酸,氮氢碳化合成嘌呤、嘧啶,等等。这些有机化合物的产生为蛋白质和核酸的形成准备了基本材料。

三是高分子有机物发展成具有新陈代谢的蛋白体阶段。在原始海洋里形成的小分子有机化合物,在一定温度下聚集在一起,彼此按照一定秩序首尾相接,形成一根链条状的"肽链"。当几十、几百个氨基酸组成肽链时就发生了质变,转化成大分子的蛋白质了。同样,核苷酸小分子积聚合成为大分子核酸。

蛋白质和核酸形成之后,起初与水混然一体,这时还不能形成生命物质蛋白体。要形成蛋白体必须使蛋白质、核酸与水脱离。不知经过多久,多少次失败,蛋白质与核酸结合成功,形成蛋白体这样的物质体系。它虽然在水中,但是在其周围形成一个"界膜",

从而与水隔开了。当这种多分子物质体系的蛋白体通过自身的内部 矛盾运动,使它自身的化学组成部分处于不断自我更新和自我复制的新陈代谢过程时,它就从无生命领域飞跃到生命领域,生命在地球上也就出现了。

上述情况说明,生命并不是神创造的,而是物质长期化学演化的结果。

### (三) 意识的物质器官人脑是生物界长期发展的结果

意识是人的大脑的机能和特性。欲知意识的来源,就要知道人脑是怎么形成的。欲知人脑怎么形成,就要知道人类是怎么产生的。欲知人类怎么产生,就要知道生物的进化。有了人类才有了人脑,有了人脑才有意识现象的产生。

现代科学证明,人类及其大脑是生物界长期发展、进化的结果。在 35 亿年前,海洋中的原始生物还是一个没有细胞结构的蛋白体,它们用分裂方式进行繁殖。它们是异养的,不能把无机物合成有机物,而是靠从外界吸取现成有机物建造自身,过着缺氧的生活。它们虽包有外膜,但很简单。

随着同化和异化的发展,蛋白体在形态结构上也发生了相应变化,其外膜成分和结构逐渐复杂而精细,内部结构物质逐渐进化,出现了具有不同功能的颗粒,即核质、核蛋白粒、氧化粒等,形成了原始的"原核类细胞"。后来,从其中又分化出"真核细胞",

又从单细胞生物中分化出多细胞生物。原始单细胞生物一分为二,一种分化成为自养的植物,另一种分化成为异养的动物。

最早的动物是原生动物,由于原生动物的进化,出现了腔肠动物。腔肠动物又进化为两侧对称动物,再进化为后口动物,再进化为棘皮动物,再进化为无头类原始脊索动物,再进化为原始有头类动物,再进化为有颚类动物,而后继续进化出了鱼类,由鱼类再进化到两栖类,再进化到爬行类,再进化到哺乳类,人类就是由哺乳类的类人猿进化而来的。

人的大脑也是由生物长期进化而形成的。随着生命的出现,物质的反应形式发生了一个飞跃,产生了生物的反应形式。生物的特点是能够将周围环境的物质摄取为本身的营养物,而后经过化学分解把废物排泄出体外。但是,生物周围的物质不是都可以摄取,要有选择。生物要生存下去,就必须具有选择周围物质的分辨能力,也就是对外界条件起反应作用,以适应外部环境。

生物对外部条件刺激的反应能力,就是刺激感应。刺激感应是生物最简单的反应外界环境的形式。最初形成的蛋白体就已经具有刺激感应,最低等动物、植物也都有刺激感应性。不过,刺激感应还不是感觉,只是产生感觉的基础。

随着生物的进化,在某些生物体内产生了专门反应外界刺激的感觉神经细胞,它已能分辩光明与黑暗,如蚯蚓。因生物适应更为

复杂的外界环境的需要,感觉神经细胞发生分化,向专门化发展,有的接受这种刺激,有的接受那种刺激。这些向专门化发展的感觉神经细胞,后来就分别发展成视觉、听觉、味觉、嗅觉、触觉等专门的神经细胞。

随着神经细胞的增加和专门化,分散的神经细胞聚集成神经节,再发展,各神经节又联结在一起形成一个专门的反映机构,即神经系统。神经系统逐步发展后,又出现了中枢神经(包括脊髓和脑)和周围神经系统,中枢神经系统的调节中心就是大脑。

动物发展得愈高级,神经系统愈复杂,反映的形式也就愈高级。 到了类人猿阶段,神经系统已经有了较高的发展,能够对客观事物 做出感觉、知觉、表象的反映,以至出现了思维的萌芽。人脑就是 由类人猿脑进化而来的,人的思维能力是由类人猿萌芽状态的思维 能力发展而来的。所以说,人脑是生物长期发展的结果。

# 第二节 意识是社会生产劳动的产物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意识不仅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而且还是社会生产劳动的产物。《马恩选集》中说:"思想、观念、意识的生产最初是直接与人们的物质活动,与人的物质交往,与现实

生活的语言交织在一起的。""意识一开始就是社会的产物,而且只要人们还存在着,它就仍然是这种产物。"

我在第一节里讲过类人猿有较高级的神经系统,有了思维能力的萌芽。但是,类人猿的大脑与人的大脑有本质区别,人脑能够进行抽象思维,类人猿的大脑不能由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可见,由猿脑到人脑是一个质的飞跃。那么,是什么力量推动猿脑变成人脑的呢?是社会生产劳动。

恩格斯说:"首先是劳动,然后是语言和劳动一起,成了两个最主要的推动力,在它们的影响下,猿的脑髓就逐渐变成人的脑髓。"(《自然辩证法》第153页)这就是说,猿脑变人脑的决定性条件是劳动。劳动使猿变成人,劳动使猿脑变成人脑,劳动促使语言产生,劳动和语言推动人的思维形成。

现代的猿与人是同祖,为什么同祖却有如此差别呢?没有别的原因,就是古猿有一部分离开了森林,学会劳动,从而变成人;另一部分古猿仍在森林生活,没有学会劳动,因而还保持是猿。劳动使猿前肢变为人手,学会制造工具,劳动使猿的大脑和感觉器官,变为人的大脑和感觉器官,劳动促使语言产生。所以,劳动是区别人与其他动物的根本标志。

为什么说使猿脑变人脑的主要推动力是劳动呢? 这是因为:

第一,劳动促使猿的前肢后肢分工专门化,前肢变成劳动器官的手,后肢变成腿,从而使猿直立行走固定化,使脊柱托住头部,促使猿的基部较宽的馒头型的头脑逐渐变为球形,为脑容量增大创造了条件。从动物进化来说,脑的大小差异就是智力差别的基础。20万年前的人的脑容量大体已达到现代人的脑容量。脑容量大小是区别猿脑和人脑的一个重要标志,人的脑容量大于猿,正是由劳动造成的。

第二,由于手的逐渐形成,工具的制造和使用,以及学会使用火,食物来源扩大了,特别是肉食和熟食,使脑髓得到更多的养料,这又为脑容量的增大和脑髓质量的发展提供了物质基础。

手和脑子有着密切的神经联系。手里有无数的神经纤维控制着 手的活动,它们组成一条条神经,通过脊椎骨里的脊髓通达脑部。 脑子通过神经控制着肢体活动,而肢体活动又通过神经刺激脑子, 影响着脑子的活动和发育。人类在制造工具、使用工具从事劳动的 长期过程中四肢发生了改变,感觉器官、脑子特别是大脑也跟着发 达起来了。

科学证明, 猿脑的前肢和后肢运动区基本相同, 而人脑的前肢运动区大于后肢运动区, 这就是因为人用手劳动, 活动量增大, 并且复杂化, 因而促使前肢活动区扩大。更为重要的是, 食物来源扩大了。以前主要是采摘果实为食, 现在可以挖掘块根植物、捕鱼、

狩猎了。因为肉食营养丰富,熟食容易消化,能够更多地吸取营养物,从而促进大脑的发育和脑髓质量的提高。

恩格斯说:"打猎和捕鱼的前提,是从只吃植物转变到同时也吃肉,而这又是转变到人的重要的一步。肉类食物几乎现成的包含着为身体新陈代谢所必需的重要材料;它缩短了消化过程以及身体内其他植物性的即与植物生活相适应的过程时间,因此赢得了更多的时间、更多的材料和更多的精力来过真正动物的生活。这种在形成中的人离植物界越远,他超出于动物界也就越高。""但是最重要的还是肉类食物对于脑髓的影响;脑髓因此得到了比过去多得多的为本身的营养和发展所必需的材料,因此它就能够一代一代更迅速更完善的发展起来。"(《马恩全集》第20卷515页)

脑的智力与营养物是有很大关系的。人的大脑约有几百亿个神经细胞,一般说来,神经细胞越多智力也就越好。脑神经细胞增多,要有营养物的供应,如高蛋白质、各种激素、维生素、微量元素及各种单胺的前体物等。神经生理学家张香桐在1980年发表的《开展大脑研究提高民族智力》一文中专门谈过这个问题。他还说儿童的智力与胎儿期以及出生后的前6个月所提供的营养物有关。这期间得到的营养物较充足,脑细胞数量也就多,智力也就较好,反之,营养严重不足,就会形成先天性痴呆。这不是"天才论",而是科

学。人类祖先由于劳动使食物来源扩大,从而使大脑发达起来,是有科学根据的。

第三,由于劳动实践增多,接触周围事物的深度加强,广度扩大,从而通过感官从外界反映到头脑里来的感觉、印象也越多,特别是劳动工具的制造和使用,劳动技能的提高,劳动经验的总结,都经常需要用脑思考,这样又促使脑容量逐步加大和脑的结构复杂化,于是整个大脑就日益发达和完善起来。简言之,改造自然的生产劳动越发展,越需要对自然现象、规律有更多更深的了解,这就越需要多动脑子思考,从而使大脑日益发达和完善。

钱学森在《哲学研究》1980 第 4 期发表的《自然辩证法、思维科学和人的潜力》一文中说,现在的人要比祖先的脑好。现代人脑重就比我们祖先重些,而且人的脑重每年还在增加。文中援引英国统计资料,说现代英国成年男性平均脑重 1424 克,每年还平均增长 0.66 克;成年女性平均脑重 1242 克,每年增长 0.62 克。随着脑重增加,人类会越来越聪明。正是劳动要求人类具有和发展思维的能力,所以使大脑完善化、复杂化。

在使猿脑变为人脑的过程中,语言的产生对人脑和思维的形成起了很大的推动作用。语言也是在劳动中产生的。直立行走的古猿在手的形成和完善过程中,喉管和口腔等器官也发生相应的变化,为人类祖先逐渐获得说话能力创造了必要条件。

当原始人学会制造工具进行劳动以后,加强了对自然界的影响,扩大了眼界,不断发现新事物的特性;另一方面,劳动又促使他们共同协作,互相帮助,交往日繁,这样彼此间要表达的东西日益增多,过去单用手势、呼号的表达已经不够用了。于是,他们在集体生活中逐渐学会发出一个个清晰的音节,有一定音节和一定思维内容的语言由此产生。

语言的产生和发展也不断增强大脑的思维活动,不断地促进大脑的发达。随着大脑的发展,脑的判断和推理的思维能力也逐渐产生发展起来,猿脑终于形成人脑。人脑的形成,思维的出现,反过来又推动了生产劳动和语言的发展。

总之,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也是社会劳动的产物。 劳动是使猿脑变为人脑,思维形成的决定性条件。劳动和语言一起 推动猿脑变成人脑,人脑的产生意味着人的思维出现。可见,从意 识产生的起源说,是离不开物质的。

# 第六章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

前一章从意识产生的来源说明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物质产生意识的唯物论原理。但是,仅仅说意识是自然界长期发展的产物,是社会劳动的产物,还是不够的。因为还没有说明意识到底怎样依赖于人的大脑这种特殊物质问题。本章讲意识和大脑之间的关系,即讲意识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

# 第一节 大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

意识有两种基本形式,一是感觉形式,二是思维形式。我们通常讲意识,是指思维形式说的。对于思维活动现象,人们在很长的历史时期内是不理解的。有的人认为思维活动是与物质不相干的,是灵魂的一种活动,有的人则认为是上帝赋予人的,这就是唯心论的解释。

之所以人们对思维活动现象得不到正确解释,是因为有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对大脑的结构和机能没搞清楚。人们过去把大脑看成是像豆腐脑儿一样的一团流质,是一个无关重要的器官。孟子说"心之官则思",即以为人们是用"心"思考,而不是用脑思考。到了

元、明时代,人们才认识到人是用脑而不是用心来思考的,所以有"神不在心而在脑"的说法。

随着科学的发展,人们逐渐认识到思维是人脑特有的机能,思维依赖于人脑这块特殊物质。18 和 19 世纪的欧洲唯物论者也是承认这一点的。如拉美特利承认"脑膜"反映外界事物, 狄德罗、霍尔巴赫等人也都认为感觉是客观事物在人脑中的反映。他们的缺点是不知道或不理解实践对思维产生的决定作用,因而不能科学地解释思维的产生和本质问题。

到了19世纪50年代,以德国毕希纳、福格特和荷兰的摩莱肖特为主要代表的庸俗唯物论流派出现了,他们不把意识看作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而说什么意识是人脑分泌出来的一种液汁。就是说,意识也是物质。福格特说:"思想是脑的分泌物,正如同胆汁是肝脏的分泌物或尿是肾脏的分泌物一样。"这种说法,混淆了意识和物质的界限,把某种特殊物质的机能与物质混同起来,歪曲了思维对物质的真正关系。

只有辩证唯物论才把思维的产生和本质作了科学的解释。辩证 唯物论从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承认先有物质, 后有思维,思维现象是有了人类以后才有的。思维依赖于物质:一 方面依赖于人的大脑这种特殊物质,大脑是思维的物质器官,思维 是大脑的机能和属性;另一方面,思维依赖于外界客观事物,外界 客观事物是思维反映的对象,思维是客观事物在人的大脑中的反映。这里着重讲讲大脑是思维的物质器官,思维是大脑的机能和属性问题。

辩证唯物论认为,世界上除了物质和物质的形式、属性和机能之外,再没有别的东西。意识也不是超物质的东西,它是物质的一种机能。不过,它不是随便任何一种物质的机能,而是一种特殊物质、高度组织起来的物质——人的大脑的机能。意识不能离开人脑的活动,人脑的活动是意识的生理基础,人脑是发展到高度完善程度的特殊物质。人脑具有高于任何自然物质的反映外部世界的能力。下面具体讲讲这个问题。

人们是拿什么思考问题呢?是拿大脑思考问题。我们知道,神经系统是动物的专门反映机构,中枢神经系统的调节中心是大脑。科学实验证明,人的思维活动确实与大脑有关。在大脑顶部覆盖着的大脑皮质就是思维活动的主要角色,脑神经细胞主要集中在这里。大脑皮质有各种不同区域,有专管随意肌的运动区(躯干运动区),有专接各种感觉的感觉区,有主要接受来自重要感觉器官的感觉的皮质区,有管理语言活动的布洛卡氏区(大脑皮质超过大脑表面,因此陷为皱褶——称为"沟回"),还有联合区。大脑左侧半球,有一个"灵智区"(创造力),是一种整体的"联络区"。

大脑皮质的不同部位主管集合由身体不同部位传来的感觉信息,同时把有关的反应活动的信息传到身体的特定部位。大脑皮质既有区域划分,又是各个区域相互有机联系的整体,既有分工又有合作,既有分工活动又有统一调配。这样才能协调工作。

大脑的工作职能,一是接受内外对象刺激,二是对刺激做出反应,这称之为"反射弧"。反射弧是由接受器、传入神经、中枢神经、传出神经、效应器组成的。当外界对象作用于(刺激)接受器时,引起神经兴奋冲动(电脉冲),沿着传入神经传到中枢神经,中枢神经对这些刺激进行分析综合,然后把结果通过传出神经送到效应器,做出对外界刺激相应的反应。这种神经活动叫"反射活动"。

反射活动实质上就是机体通过神经系统对外界刺激的反应。这一点被苏联生理学家巴甫洛夫所证明。巴甫洛夫经过实验证明,高级神经活动的反射作用有两种:

一种是无条件反射。如我们吃馍,馍到口里就分泌唾液;针扎皮肤,立即引起肌肉收缩;婴儿生下来谁也没有教他吃奶,但他一碰到乳头就吸吮;等等。这都属于无条件反射,是生物本能的反射活动,它是先天就有的。

另一种是条件反射。如我们规定敲钟吃饭,经过几次后,我们一听到钟声,就是饭没有到口也会分泌大量唾液,这就是条件反射。 条件反射使动物和人更加适应变化了的环境。 不论条件反射还是无条件反射,都是大脑的反射活动,都是在 大脑两半球皮质中发生的。高级动物都有条件反射。

大脑的条件反射活动也有两种:

一种是以具体实物为信号的条件反射活动, 称为"第一信号系统"。这是人和动物共有的。

另一种是以语言为信号的条件反射,即以语言刺激引起的条件 反射,称为"第二信号系统"。它是对第一信号系统的抽象和概括, 只有人类才具有这种反射。人类借助语言进行判断、推理,进行抽 象思维活动。人脑在第一信号系统和第二信号系统基础上进行的反 映活动就是思维,而这个反映活动过程也就是意识产生的生理过 程。这证明大脑是思维的物质器官,思维是大脑的机能和属性。人 没有了大脑就不能思维. 思维是依赖于大脑这种特殊物质的。

现代科学的发展进一步证实, 思维的确是大脑的机能, 大脑的确是思维的物质基础, 人的思维活动与人脑结构是不可分割的。研究发现, 大脑皮质存在着连续不断的电活动, 倘若在头皮上放两个电极, 经放大后, 在阴极射线示波器上便可展示出大脑的电活动。健康人在闭目安静时, 出现连续的每秒8-12次不规则的波动 (A波); 当进行思维活动时, 就可以看到每秒13次以上的快速节律波动(B波); 睡眠时, 则出现每秒4-8次节律慢波。人在思维时,

A 波消失, B 波出现, 代表着脑细胞的兴奋性增高, 这就揭示了思维活动的物质担当者确实是大脑。

现代科学还证实,人的大脑皮质中有专管语言的部位,语言中枢就在额叶处,如果这个部位破坏了,就会有口难言、有大脑不会思维。(可参看阿西莫夫《人体和思维》136-161页)

现代科学研究人的思维能力即智力,证明人的智力的物质基础是大脑,智力发展的决定条件是环境和教育,应该承认人与人的智力是有差别的。比如诗人王勃6岁善文辞,13岁就写下著名的《滕王阁序》;白居易也是儿时就会作诗;爱因斯坦的智力超过了同时代的一般科学家;被中国科技大学破格录取的宁铂(当时13岁)有惊人的记忆力,两岁就能背诵毛泽东诗词30余首,6岁攻读医书,掌握许多中草药性能及用途,并懂得脉象,8岁学天文,能用肉眼视别几十个星座,11岁开始下围棋,半年之后两次获得赣州市少年、成年围棋比赛第二名。

总而言之,人们的智力发展不平衡,有差异。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调查了近二十二万八千多人的智力发展情况,结果发现儿童按智力发展可分三部分:落后儿童、超常儿童和一般儿童。此外,还有占千分之三点四的呆头呆脑的儿童。神经生理学家张香桐说,脑神经细胞的有丝分裂是在胎儿期和出生后6个月内进行的,如果

这时得到充足的有关营养物,脑神经有丝分裂就快,形成的神经细胞就多,智力也就较好。

这说明人的大脑是有差异的,大脑的差异使人的智力也受到影响。当然,这并不是说大脑差异是智力发展的决定条件。大脑差异可以说是智力发展的自然基础或前提,而后天良好的物质、文化环境以及良好的教育,则是智力发展的决定条件。

所谓人的思维能力或智力,也就是人们在社会实践中逐渐形成的反映外界事物的能力。人若脱离社会实践,即使脑子再好,智力也会贫乏的。这就是说,智力是从实践中来的,并在实践中发展的。同时,我们也不能否定人的大脑的先天差别对智力发展的影响。我们如果承认思维是大脑的机能和属性,那么也就应当承认大脑的差别使得它的机能效率也有所差别。这正如机器好坏不同,生产效果就不一样。这不是唯心论而是唯物论。

当然,大脑的差别如何影响智力发展,还是需要科学继续研究的问题,总有一天会把这个谜揭开的。一旦揭开这个谜,我们或许可以用人工方法使人的大脑得到良好发展,具有良好的智力。

# 第二节 意识和思维的模拟

意识是人的大脑的机能和属性,那么是否能用人工方法对它进行模拟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世界上没有不可认识之物,只有已被认识之物和尚未被认识之物之分。对于已被认识之物,人们可用人工方法使它再现。意识既然是人的大脑的机能和属性,那么它就可以用人工方法模拟。认为意识不能模拟,是一种神秘主义观点。

现代科学技术控制论、电子计算机的出现和发展,对于揭示意识的本性提供了重要的科学技术基础,进一步驳斥了在意识问题上的神秘主义。

### (一)控制论对哲学的影响

控制论是由美国数学家维利于1948年创立的。它是一门新的综合性科学,是研究各种系统共同控制规律的科学。"控制论"一词是从希腊文"掌舵人"借用来的。所谓"控制",就是自己不工作,而要求对方服从自己的要求去动作。从字面上讲,"控制"是行使一种约束,借以操纵或指挥对方,或对对方进行某种管理。控制论是既研究机器又研究动物的控制和通讯的理论。

控制论的基础是信息论。什么是信息?信息在日常用语中指的是消息,但是这种消息必须具有新的内容或新的知识,而不是已有的东西。消息是一种信息,但信息的含义比消息广泛得多。如工厂

生产中的各项数据信息;某地区的气温、湿度、风向;我们看到的 缤纷的色彩、嗅到的芬芳的香味,这也是接收的一种信息。

一般来说,信息就是消息、情报、指令、密码的总称。如计算机的指令叫技术信息,遗传密码称生物信息,语言是社会信息。信息论也就是研究各种信息传输和变换系统共同规律的科学。不论是机器还是动物的控制系统,它们共有的特点就是信息变换过程和反馈原理。关于信息变换,如语言中的信息,经过记录可以转换成文字,也可以把它转换成无线电波发送出去。

信息与控制是密切联系的。比如我们在工厂中控制机器时,我们就必须经常注意机器运转的种种信息,必须用种种方法收取机器传出的信号并进行测定,然后根据测定的结果对机器进行控制,进行控制时再把信息传入机器。这样,人与机器之间的信息传递就形成一个"闭环回路"。这种因果关系的回路,将系统的输出返回到输入端并以某种方式改变输入,进而影响系统功能的过程,叫做"反馈"。反馈是控制论的基本概念,这种现象是大量存在的。

控制论和哲学有什么关系呢? 我们知道,哲学是对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与总结,自然科学的发展必然引起哲学的发展。恩格斯说:"甚至随着自然科学领域中的每一个划时代的发现,唯物主义也必然改变自己的形式。"(《马恩选集》第4卷224页)

从历史上看, 唯物主义总是和自然科学发展相适应的, 而且首先是自然科学发展推动哲学发展。古代人们对物质有初步认识, 自然科学萌芽, 产生了朴素唯物主义。近代自然科学产生之后, 相适应地产生了机械唯物主义。19世纪自然科学三大发现, 相应地产生了辩证唯物主义。而20世纪自然科学最重要的成就是相对论、量子力学和控制论及与其相关的信息论。

控制论和信息论的产生,使人类对信息有了科学的认识。材料、能量和信息被称为现代科学的三大支柱。人类由认识物质和能量到认识信息,是人类认识的又一次飞跃,将会引起哲学上变革性发展。20世纪50年代,苏联曾痛斥控制论为"伪科学""大脑机械论",而在50年代末60年代初,转而又称赞它的产生和发展是"唯物主义世界观的新胜利。

我认为,控制论对哲学的影响至少有两点:

第一,用控制论方法研究哲学,有可能引起哲学研究方法的变革,开辟哲学研究走向定量和实验的道路。马克思认为,一种哲学只有在成功地运用数学时,才算达到了真正完善的地步。如果用数学方法研究辩证逻辑,一定会使论证更为严格,更为精确。只要对一定的哲学事态能建立数学模型,就能用电子计算机进行模拟实验,这是一种哲学研究的实验。

第二,揭开"大脑之迷",弄清思维究竟是怎样从物质中产生出来的,从而把唯心主义从所谓"灵魂"这块顽固阵地上彻底铲除。今天,不论科学还是哲学都面临着一个重大课题,那就是揭开"大脑之迷"。

在思维和物质关系上,思维如何产生于物质,长期以来一直是哲学要回答的问题之一。思维是人脑的机能和属性,这是人们已知的唯物主义原则。但如果只停留在这个原则上,而不进行深入研究,就还不能彻底驳倒唯心论。如果我们应用控制论于生理学、心理学,就有可能揭开"大脑之迷"。

现在,人们正在研究感觉神经是怎样分析和处理所接受的信息,又是怎样把信息编译成电脉冲,并把这些电脉冲传输给大脑的中枢神经的;脑神经如何对这些电脉冲寄载的信息进行分析、处理和解释,又是如何对所理解的信息进行思维的;等等。一旦这些问题解决了,"大脑之迷"也就被揭开了,唯心主义把精神活动归结为"灵魂"活动的谬论也就要彻底破产。

### (二) 人脑的模拟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人脑是意识的物质器官,要弄清这个问题, 就要揭开"大脑之迷"。这里还有一个很重要的问题,即人脑能不 能被模拟。 在20世纪60年代,在控制论、信息论基础上形成了一门新的学科,就是"仿生学",即利用机械的和电子的技术装置模拟生物的某些功能。模拟人脑就是仿生学的一大课题,即"人工智能"领域,也叫"智能模拟"。

智能模拟的途径主要有三个方面:一是仿生学途径,它是从生理学角度来模拟人脑及其他感官;二是心理学途径,它是从心理学角度模拟智能的各种表现,如感知、记忆、学习等;三是创作的途径,它模拟那些可能有的智能。

智能模拟的目的,就是要做出一种机器,它能完成通常需要人的智能才能完成的工作。现在,虽然人类设计的智能机器人有能翻译、教学、看病、识物、学习的,但人工智能的发展仍处于"童年"时期。

"人工智能"已经取得的成果表明,思维是人脑的机能,并非 臆造的原理。如果是臆造的,就不会有人工智能的任何成果。控制 论提出模拟人脑思维活动来制造"思维机器",也是有一定理论依据的。思维活动离不开神经系统、自然语言,而神经系统的功能、自然语言都可以形式化,思维过程也可以形式化。因为形式化的东西原则上都可以用算法提出,所以就可以用机器复制。

## (三) 关于控制论中的两个认识论问题

控制论中有两个关系到哲学认识论的问题,争论很激烈。

一个是信息的本质问题。信息的本质是什么?有的认为它是 "非物质的精神实体的特性";有的认为它是"物质的普遍属性"; 有的认为它有时是"物质的",有时是"观念的"。

1948年,控制论的创始人维纳说"信息就是信息,不是物质,也不是能量";1972年,苏联科学院的别尔格认为信息是物质,并说"信息场"是客观存在的;奥地利计算机科学家泽曼奈克一面说信息不是物质,另一面又认为信息是第一性的;西德的斯坦布赫宣称信息概念给唯物主义"痛苦",龚捷尔等人则妄图以此"证明辩证唯物主义无能为力",说"与物质和意识的观念相并列,出现了第三个更为广泛的概念——信息,它的天职是消灭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之间的对立";中国社会科学院童天湘、步曙明等人认为,信息既不是物质也不是能量,而是物质客体之间相互联系的一种形式。信息不能脱离物质单独存在,它要以物质作为载体才能传递。但是信息与物质不同,物质在形式上可以转化,物质本身是不能创造和消灭的,而信息却是可以消失的。如把一本书烧掉,其中含有的信息也就消失了。

在这些说法中,把信息看作是"非物质的精神实体的特性",这是唯心主义。认为信息可以消除唯物论和唯心论的对立,这是折衷主义。究竟怎样看待才正确,还有待深入讨论。

另一个争论的问题是机器能不能思维。英国控制论创始人图灵在 1950 年就提出机器能够思维的观点。他以什么作为判断机器能够思维的准则?是以在某些指定条件下,机器如果能够模仿人把问题解答得很好,就可以看作它是能够思维的。有人反对图灵的看法,说他的准则带有行为主义性质,机器只在行为上和人等价,但并没有区分机器解答问题是通过思维还是事先背诵答案,只有对思维下精确定义才能回答机器能否思维的问题。

1962年,苏联科学院的索波列夫主张人和机器没有原则上的区别,人也是机器,是控制机中最完善的机器,人没有大脑不能思维,但他能创造没有人而能思维的大脑。1974年,美国人里得提出用反应等价准则代替图灵行为等价准则,借以评价人和机器是否相同。他还说,假如能够从细胞组织和化学物品里制造出一部生物学的自动机,那么否认机器具有人的智能属性就没有充分理由了。

主张机器能思维的主要论据:

- 一是思维过程和语言都可以形式化, 因而可以进行程序设计;
- 二是神经系统功能也可以用神经网络来实现:
- 三是任何严格描述的思维活动领域,原则上都可以用算法提出,也能用机器加以复制;

四是人脑结构尽管复杂, 但毕竟是可知的, 人类总有一天会揭开大脑之迷。

有许多人认为, 机器虽然可以模拟人脑的某些功能, 如逻辑合理、几何合理的证明, 但不能由此断言机器能思维。因为现代控制机纯属机械的、电子的, 运算的形式也是机械的, 这与人脑思维活动是不相同的, 而且人脑的思维还是社会实践的产物。如果造出生物学自动机又怎样呢? 有人认为生物学自动机也许会思维, 但是也不可能和人脑的思维相等。

与机器能否思维问题相关联的,还有关于人工智能的争论:一种认为人工智能是唯心主义观点,是"臆造"和"耍魔术";一种认为人工智能支持了"机械论"观点,人也是机器;一种认为不能把人工智能与人类智能混同,"人工智能"这个名称也不过是比喻;中国社会科学院的童天湘认为,人工智能并非唯心论、形而上学的,而是实现脑力劳动自动化的需要,使自动化发展到智能自动化,它是实际存在的。

另外,还有关于智能机器人的"进化"会不会发展到取代人、统治人的问题。英国的阿希贝在 1948 年就提出机器人将"超过它的主人",并最终排斥人类。维纳也赞成这种观点,说"机器比自己的创造者更聪明","人被机器统治的灾难,越来越临近了"。美国 20 世纪 70 年代的一些学者甚至认为,人将变成计算机思想家的玩物或害虫,放在将来的动物园里。

童天湘则认为这些说法是错误的,不是人工智能发展的前景。 他主张不要把人与机器等同,人与机器有本质的区别:一是智能机器人是人的工具,而不是人;二是电脑不是人脑,而是人脑的延伸。 智力放大正如体力放大一样,都不能取人而代之;三是人总是机器的主人,绝不会成为机器的奴隶。电子计算机和智能机使人如虎添翼,使人更加聪明,机器总离不开人的监督、管理和操作。

也有人提出,机器人是人造的,人不可能造比人更聪明的机器。 机器人在改进,人脑也在发展,总要超过机器人。人具有无限的创造力,机器人只能判断,而不具有创造力。因此,智能机器人不可能取代人、统治人。

关于这些问题, 我的看法是不管机器能否思维, 也不过是人所创造的思维工具, 而不能与人脑的思维等同。"思维是人脑的机能"这一辩证唯物主义原则还是对的, "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唯物主义基本原理并没有改变。

上面讲的,实际是介绍情况,而并无定论,同学们可注意研究。

# 第七章 意识是存在的反映

意识是人脑的机能,意识是存在的反映。这两个定义都是从不同角度讲意识本质的,其前提都是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

从认识论来说,意识是存在(客观事物)的反映。存在(客观事物)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

从本体论来说,即从世界的本原说,世界是物质的,意识当然也离不开物质,它是自然界长期发展产生的高级特殊物质——人脑的机能和属性。人脑(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没有人脑也就没有意识。也可以说,意识是大脑的机能,表明意识是大脑这种特殊物质的运动形式。

从生理学上讲, 大脑的运动形式就是反射活动。从心理学上讲, 反射活动也就是思维活动。意识是存在的反映, 表明意识的内容。意识是一种反映, 没有被反映的东西(对象)就不会有反映。意识 反映的不是别的, 就是在意识之外独立存在的客观事物, 客观事物就是意识所反映的对象和内容。

# 第一节 反映对被反映对象的依赖性

### (一) 意识是客观世界在人脑中的反映

意识是大脑的机能,但是大脑不会像母鸡产蛋一样产生意识。 庸俗唯物论认为大脑像肝胆分泌胆汁一样分泌意识,这是把观念性 的东西也当成物质的了,当然是错误的。意识是存在的反映,它是 观念性东西,它只能是大脑对外界刺激的反射活动。

毛主席把大脑比作思想产品的"加工厂",既形象又非常科学。 人脑有反映外界客观事物的功能,但如果没有外界事物的刺激,这 种功能就发挥不出来。现代科学证明,人脑要产生思维,还得接受 客观物质世界的刺激作用。如果没有来自体内体外的信息,人脑是 不可能产生思维的。

现在已知,人的思维活动与人脑网状结构的上行激动系统有密切关系。上行激动系统包括接受器、传入神经和中枢神经系统的调节中心的大脑皮质在内。大脑皮质处于兴奋状态才能有思维活动,而大脑皮质的兴奋要有机体内外环境刺激上行激动系统。在内外环境刺激接受器时,其发生冲动,由传入神经把冲动送至大脑皮质,然后进行分析综合,这就是思维活动。如果上行激动系统冲动减弱,大脑皮质就会由兴奋状态转入抑制状态,思维活动就会停止。

这说明思维活动是不能离开内外环境,即客观事物刺激的。不 管人的头脑如何发达,如果没有客观物质世界提供原材料,再好的 "加工厂"也生产不出产品来。因此,只有当大脑反映了客观事物之后才会产生思维。也就是说、思维是存在的反映。

从某种意义上说,意识有点像"镜花水月"。我们从镜中看到一盆花,镜中之花是否是实物之花呢?不是,它只是实物之花的映像,实物之花在镜外,没有实物之花就不会在镜内有它的映像。水中月也是天空中月在水中的映像,没有空中月就不会产生水中月。

客观事物运动有规律, 所以在人脑中才会有"规律"的概念。

马克思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 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马恩选集》第2卷217页)

列宁说:"意识都不过是存在的反映,至多也只是存在的近似 正确的……反映。"(《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26页)

我把大脑比作镜子,并不是说人脑和镜子反映东西是相同的。 镜子只能对镜外之物作被动的直观反映,而人脑反映的事物要复杂 得多:人脑反映客观事物是比较全面的,如形状、颜色、气味、硬 度、声音;人脑反映事物具有间接性,如对某事某物的回忆;人脑 能对客观事物的本质做出抽象反映;等等。

形而上学唯物论把人脑比作镜子一样反映客观事物,既有合理成分,也有错误之处,因为它否定了人脑反映客观事物是能动的, 比较全面的,不仅能够反映事物的现象,还能够反映事物的本质。 意识是客观事物在人大脑中的反映,一个人如果一生与外界隔绝,他的大脑就会如同一张"白纸",什么也不知道。明成祖曾把建文帝的儿子朱文珪在两岁时关闭起来,到五十岁时才释放,朱文桂出来之后连牛、马也不认识。不接触客观事物,就不会在脑中形成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思维产生要有两个条件:一是感觉器官和思维器官,这是思维的物质基础;另一个是要同客观事物接触,就是要参加社会实践,这是思维的源泉。

### (二) 意识的内容是客观的, 形式是主观的。

意识是人脑对外界客观事物的反映,它是主体与客体的辩证统一。人脑是意识的主体,外界事物是意识反映的对象,是客体。意识就是人脑这个主体对外界事物这个客体的反映。

意识作为人脑的反映活动,是主观的,离开人及其大脑就不会有意识。就意识所反映的内容来说,也是来自外界事物,这是客观的。没有外界事物的刺激,人脑不会产生映像、意识。意识与人脑、客观事物都是不可分离的联系在一起的,是辩证的统一。或者说,意识是人脑这种主观形式和外界事物这种客观内容的辩证统一。

要注意的是,不能把意识看作是纯客观的,那样它就不是人的意识了,就不是人脑对外界事物刺激的反映了,就成为没有人脑的意识了,这样的意识是不存在的。否认人是用大脑来反映客观事物,把意识与人脑割裂,就必然把意识看成神秘之物,陷入唯心论。

同时,也不能把意识看作是纯主观的东西。因为人脑虽然是意识的主体,但并不是凭空产生意识的,没有反映的客观对象,就什么也反映不出来。列宁说"意识是对客观外界事物的摄影、模写、摹本",把这话分析一下就是:第一,意识是人脑的摄影、模写、摹本,这是主观的;第二,这种摄影、模写、摹本是对客观事物的,就是说,摄影、模写、摹本的内容是有客观性的。否认意识内容的客观性,就会导致唯心主义。

唯心主义者总是要否认意识内容的客观性,把意识说成纯主观的东西,说成是头脑自生的。在他们看来,人的感觉、思维都不依赖于客观事物,没有任何客观实在性,理论、计划、方案等都是人脑凭空想出来的。教条主义者也犯有这种毛病,以为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不是导师们正确地反映客观事物及其规律,而是凭天才头脑想出来的。他们运用这些原理时,不从实际出发,不结合实际,生搬硬套,结果就碰钉子、犯错误。

我们有些人在工作中也一样,不调查研究,凭自己主观想象乱发议论,乱出主意,这实际上也是否认意识内容的客观性。还有人写文章时,在报纸上东拼西拚凑,也就是所谓"天下文章一大抄,就看你抄得妙不妙"。其实,文章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抄袭别人东西,东拉西扯,怎能正确反映客观实际呢?这是很坏的文风。

社会实践证明,意识内容确实离不开客观事物,即使是有预见性的内容。我们看过某件事物,脑子里才会出现它的映像,并对它的发展做出预测。既然意识内容是客观的,那么幻想、神话的内容是否也是客观现实的反映?

当然是。比如说《西游记》中神通广大的孙悟空和狡猾阴险的白骨精,虽然在现实中并不存在,但它确实是对客观现实的一种反映。孙悟空是个猴子,但会说话,这是作者把人会说话的特性移到猴子身上(拟人化)。孙悟空火眼金睛,善辨真伪,不管白骨精变成少女、老太婆还是老头,都能被他识破。而现实生活中本来就有假象掩盖真相的情况。有的人被假象迷惑,上当受骗。有的人能分辩真假,透过现象抓住本质。作者把前一种移到唐僧、猪八戒身上,把后一种移到孙悟空身上。可见,孙悟空这个艺术形象并不完全是虚构的,在现实生活中是有其模特的。白骨精当面一套,背后一套,这种形象在现实生活中也不乏其人。

错误认识是否也是客观事物的反映呢?是肯定的,只不过是歪曲的反映,而不是正确的反映。比如唯心论者认为的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这虽然是错的,但是这个错误也不能说没有反映实际,它其实反映了意识对物质具有能动作用,只不过唯心论者把意识的能动作用片面夸大,说成是不依赖物质的独立实体,这就成了谬误;还有过去太阳绕地球转的观点,虽已被科学证明是错的,但这种错

误说法也不是凭白无故的。因为从现象看,地球似乎是不动的,而太阳晨出东方,夕落西方,于是就以为太阳是绕地球转的。

总之,意识不管正确与错误,总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在内容上总是有客观性。一点客观性也没有的意识是根本不存在的,即使"鬼神"一类东西也并非凭空虚构,而是人们对自然力量和社会力量不理解,把它看作了一种神秘的力量。当人们对自然和社会力量有了科学的认识,这类说法也就没有市场了。

# 第二节 意识和存在的同一性及意识的两种基本形式

## (一) 意识和物质既有差别又有统一性

意识和物质是有差别的。意识是存在的反映,而物质则是不依赖于意识的客观实在。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物质是本原的,意识是派生的。这个界限不能混淆。如果把意识看作是和物质没有区别的东西,那就要导致庸俗唯物论。如果把物质看作是意识的产物,否定其客观实在性,就要导致唯心论。

不过,物质和意识的区别也不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列宁说: "观念的东西同物质的东西的区别也不是无的、不是过分的。"(《哲学笔记》第91页)还说: "物质和意识的对立,也只是在非常有限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在这里,仅仅在承认什么是第一性的

和什么是第二性的这个认识论的基本问题的范围内才有绝对的意义。超出这个范围,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疑是相对的。"(《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139页)

就是说,物质和意识的区别是有条件的区别,它们之间的对立只是在认识论范围内才有绝对性,超出这个范围的对立是相对的。二元论者把物质和意识的对立无限夸大,加以绝对化,使二者割裂,得出世界有两个并行互为独立本原的错误结论。

按照二元论观点,物质不能转化为意识,意识也不能转化为物质,意识也就不是人脑的机能和存在的反映,从而否定物质和意识的同一性、统一性。

按照辩证唯物主义观点,物质和意识虽然有区别,但这种区别具有相对性,它们之间既有区别又有同一性、统一性。

第一,意识作为人脑的机能,它是离不开物质的。从生理学上讲,意识是人脑对外界物质条件刺激的反射活动,这种反射活动是大脑这块特殊物质的活动,这就表明物质和意识是有统一性,不过不是统一到意识,而是统一到物质罢了。

第二,意识作为存在的反映,物质和意识具有同一性。就是说,被反映者与反映者有一致性。意识作为一种反映形式,应该和它反映的对象相一致,或者说是相符合。这里涉及到人脑能否正确反映客观世界的问题。如我们说水分子是由2个氢分子和1个氧原子组

成的,这种认识是和水分子的结构相符合的,表明意识和物质之间是有同一性的。

第三,物质和意识的同一性,还表现在它们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这个条件就是社会实践。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中,接触外界客观事物,客观事物刺激人的感官,产生感觉,大脑皮质对感觉材料进行加工,形成思想,这就是物质转化为意识。用形成的思想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使思想变为现实,这就是意识转化为物质。

比如,我们对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开始没有认识,当我们反复实践,对它有所认识,这是物质转化为意识。我们认识了这种客观规律之后,以它指导我们的实践,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取得成果.这就是意识转化为物质。

由此可见, 物质和意识是有统一性和同一性的。

### (二)感觉和思维是意识的两种基本形式

意识作为存在的反映, 有感觉和思维两种基本形式。感觉是意识的初级形式, 思维是意识的高级形式。

人脑反映客观事物,首先是从感觉开始的。当人们同外界事物接触时,外界事物刺激我们的感官,产生感觉。感觉反映客观事物有两个特点:一是直接性,二是具体性。所谓直接性,就是感觉是对客观事物的直接反映,它的产生直接依赖于外界具体事物。如没

有电视, 我们就不会有电视感觉产生。所谓具体性, 就是感觉反映的外界事物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比如我们对苹果的感觉是很具体的, 用眼看感觉到苹果的颜色和形状, 用手摸感觉到苹果的硬度, 用舌舔感觉到苹果的味道。这就是具体性的反映。感觉的这两个特点, 说明它是对事物外部现象的反映, 而不是对事物内在本质及其规律的反映。

人和动物都有感觉,但有质的差别:一是动物感觉只是动物本能的适应外界环境的产物,而人的感觉除此之外还是社会生产劳动的产物。人的感官在感知物的方面比动物广泛得多、深刻得多。鹰比人看得远,但人眼视别东西却胜于鹰;二是人的感觉是与思维联系着的,感觉某一物时也思维着。我感觉到前面这张桌子现象时,同时也想着它是讲课用的桌子。人的感觉经过多次反复,形成思维,思维形成之后又可反过来加深对物的感觉。这是动物没有的。

承认感觉是意识的起点的,并不都是唯物主义。列宁说:"无论唯我论者或唯物主义者,都可以承认感觉是我们知识的泉源。" "从感觉出发,可以循着主观主义的路线走向唯我论,也可以遵循客观主义的路线走向唯物主义。"(《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

这里的"唯我论"就是指主观唯心主义者。唯我论者认为"物体是感觉的复合或组合",把物体看作是感觉的产物;不可知论者否认客观事物可以被感觉;唯物论者则认为感觉是客观事物的映

像,客观事物是可以被感觉的。这样,唯物论与唯心论、不可知论就划清了界限。

思维是意识的高级形式,这种形式是人类所特有的,是人脑反映的本质特点。动物的大脑也反映客观事物,但只反映事物的表面现象,而不能反映事物的本质。人脑不仅能反映事物的现象,而且能反映事物的本质。这是人的意识比动物的反映活动高超之处。思维是在感觉基础上产生的,它是借助于语言形成的。当人们在实践中接触外界事物而产生感觉,感觉经过多次反复,发生抽象式的飞跃,从而形成思维。

思维不同于感觉之处,是其概括性地反映客观事物。所谓概括 反映,是说所反映的不是个别事物或其个别特征,而是一类事物的 共同的本质特征。

世界上没有两棵完全一样的树,可是人脑在思考的时候却可呈现出事实上并不存在的,一般的树的表象。在一般表象中的树包含着这一类树的本质特征,从而舍弃了具体的形状、大小、颜色等非本质特征。比如把不同形状的桃树称之为"桃树",把枣树、桃树、杏树、梨树等都概括为"果树",把所有果树和其他树概括为"树",又把所有花、草、树等都概括为"植物",再把植物、动物、微生物概括为"生物"。概括水平越高,人就越深入地反映事物内部的本质特征。

思维的概括性不仅表现在它反映客观事物的本质特征上,也表现在它反映事物之间本质的联系和规律上。比如船浮在水面上,通过感觉,人只能反映船和水在空间上的关系,而船能在水上浮的道理,则是通过思维活动才能获得的,是人经过实践活动,通过概括、判断、推理才能获得的反映。一个人是好是坏,也是感觉不出来的,单纯的感觉只能反映面貌、动作,通过概括、判断、推理才能做出是好是坏的反映。

思维不同于感觉之处,还在于思维对事物的间接反映。间接性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表现在思维是在感觉基础上的反映,它反映客观事物要经过感觉这一中间环节,没有感觉材料,就不会产生思维;二是通过其他事物的媒介来反映客观事物。例如,早上起来开窗,看见屋顶潮湿,便推想到夜里下过雨。在这里,夜里下过雨的判断,是通过屋顶潮湿的媒介而推理判断出来的。

正是由于思维的概括性和间接性,人就可以认识那些没有直接 作用于人的种种事物或事物的属性,也可以预见事物的变化进程。 思维要比感觉反映的事物更深、更广、更透。

说明:本讲稿中所举例子以及表达概念之义,是讲课备稿中边想边写的, 未经深思熟虑,差错难免,欢迎网友指正。

# 第八章 意识对存在的反作用

前两章讲的意识是物质长期发展的产物,是人脑的机能和存在的反映,都是讲的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问题,是划清唯物论和唯心论的界限问题。这是否把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就全面说清了呢?没有。因为我们只讲了物质对意识的作用问题。从力学原理说,有作用必有反作用。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同样如此。物质作用于意识,而意识对物质也必有反作用。本章就讲这个问题。

# 第一节 意识的能动性

#### (一)什么是意识的能动性

李达解释:意识的能动性就是指意识对物质世界的反作用。意识的能动性也叫主观能动作用,就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

艾思奇则没有直接解释,但他在讲这个问题时说:"意识对物质的反映是能动的,意识在一定条件下能够反过来对物质发展进程起巨大的作用。"

《现代汉语辞典》上的解释是"人的主观意识和行动对于客观世界的反作用。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主观能动性是人在实践中认识客观规律,并根据客观规律自觉地改造世界,推动事物发展的能力和作用。"

人有没有能动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呢?有的。先说人有能动(自觉)地认识世界的能力,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方面是人们为了改造客观世界而主动去认识(反映)世界。 人们要有效地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首先要对客观世界有正确的 认识,只有对客观事物的现象、本质、规律性有了正确认识,才能 在改造客观世界活动中避免盲目性,达到事半功倍之效。正是改造 客观世界之需要,使人们主动地去认识客观世界。我们干什么工作, 都要先了解情况,寻找规律,然后以获得的认识去指导自己行动。 这种反映客观世界的活动是自觉进行的,而不是被动的。

第二方面是人们认识客观世界,不仅要认识(反映)事物的现象,而且要认识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人们能在感觉的基础上对已获得的感性材料进行综合分析与抽象加工,形成理性认识,并根据这种认识提出改造客观世界的计划、方针、政策等。从感性认识飞跃到理性认识,这也是人的主观能动性的表现之一。

人具有能动地反映客观世界的本领, 而动物没有。动物也能以感觉、知觉、表象的形式反映周围自然环境的某些属性, 但是不能在这种反映基础上进一步达到对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的认识。

再说人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能力。人们改造客观世界是有目的、有计划进行的。当人们对客观事物的现象、本质及其规律有了

认识之后,就以这种认识来指导自己的行动,把自己制定的计划、 预想的目的付诸实现。意识的能动性主要表现在这里。

人具有能动地改造世界的本领,而动物没有。恩格斯说过,动物不断地影响周围环境是无意识的发生的,动物是具有从事有计划的、经过思考的行动能力,但是动物的有计划行动都不能在自然界上打上自己意志的印记。动物在消灭某一地方植物时,并不明白它们是在干什么,而人消灭植物是为了腾出一块土地播种五谷,因为他们知道这样可以得到多倍的收获。人离开动物愈远,他们对自然界的作用就带有经过思考的、有计划的、向着一定的和事先知道的目标前进的特征,有目的、有计划地改造自然界,使自然界为自己目的服务,来支配自然界,这正是人和动物最后的本质区别。(参看《自然辩证法》《马恩全集》第20卷517-518页)

为什么说动物影响周围环境是无意识发生的呢?人们做过对 水獭在河边筑堤是有意识的还是本能的试验,把幼獭捉来放在笼里 饲养,在它身边放些泥土,待到幼獭长大后,在笼子里就自动筑起 堤来。如果在河边筑堤是防水淹,但在笼子里无水淹之灾,它还筑 堤,说明水獭筑堤是无意识的本能活动,而不是有意识的自觉活动。

总之,能动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能力就是意识(主观)能动性,这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特点。能动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是统一的,统一的基础是社会实践,通过实践认识世界,又通过实践改

造世界。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能动地回到实践,这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相统一的过程,也就是发挥人们主观能动性的过程。

#### (二) 意识对物质反作用的表现

前面讲到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包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两个方面内容的,那么这种反作用的表现也必然存在于这两个方面。

就认识世界方面说,意识反作用于物质的表现为:意识使客观世界变为主观映像。马克思说:"观念性的东西却不过是在人类头脑中变了位并且变了形的物质性东西。"(《资本论》第1卷)

观念性的东西就是指感觉、思维,这是从物质性东西变来的。在哪里变的呢?是在人类头脑中变的。变什么呢?变了位置,从第一性变为第二性,从现实的东西变成主观映像。这种变化正是意识反作用于物质的结果。

就以感觉来说,感觉是意识的初级形式,是事物现象在人脑中的反映。但是,事物的现象和感觉在本质上是有区别的。事物的现象是在人的意识之外独立存在的,是客观性的东西,而感觉则是客观事物在人脑中产生的映像,是主观的东西。二者虽有区别,但又有联系,感觉这个主观映像是从客观事物的现象变来的。

这种变化首先是由事物的现象刺激人的感官,作用于人脑而产生的。但是如果只有客观事物现象之刺激,而无人脑对这种刺激的

反应活动,感觉就还是不会产生。人如果死了,事物现象再怎么刺激感官、头脑,也不会产生感觉。因为人脑对事物刺激的反应活动停止了,所以也不能把外界现象变为主观感觉了。

以思维来说,思维是意识的高级形式,是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 在人脑中的反映。但是,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和人的思维在本质上 是有区别的。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是客观的东西,思维则是主观的 东西,是人脑对客观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反映。二者既有区别又有 联系,思维是由客观事物本质及其规律变来的,是人脑对感觉材料 进行抽象加工的结果。思维从其内容说,虽然来源于客观事物本质 及其规律性,但是没有人脑对感觉材料的加工,也产生不了思维。

由此可见,没有人脑的意识活动,即人脑对客观事物的反映活动,客观事物是不能变成主观感觉和思维的。这里说的"变",不是说客观事物本身变成了主观的感觉和思维,而是说客观事物在人脑活动中变了位置、形态,改造成了主观的感觉和思维的形式。正因为人脑活动能变客观东西为主观东西,意识的能动作用在认识世界方面才表现出来。

意识对物质的反作用,不仅表现在认识世界方面,更重要的表现在改造世界方面。意识对改造世界的作用表现在:它通过指导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实践活动,变革客观事物,改变物质的形态,促进或阻碍事物发展进程。正确的思想意识能指导人们

采取正确的行动,对事物发展起促进作用。错误的思想意识会引导 人们采取错误行动,对事物发展起阻碍作用。意识不论是正确还是 错误,对事物发展都起作用,只是作用的性质有所不同罢了。

#### (三) 意识能动作用的前提和基础

辩证唯物主义承认意识的能动作用是有前提的,这个前提就是承认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意识的能动作用受物质客观存在的制约和决定。

首先,指导人们行动的正确目的、主张、计划等产生的原因,只能来自客观现实。如在1964年12月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周总理根据毛主席建议,在政府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出在20世纪内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这里,实现"四个现代化"是目的,"社会主义"是主张,"本世纪内实现"是计划。

这些目的、主张、计划的依据是什么?就是我国国情。我国生产资料所有制社会主义改造已经完成,社会主义制度已经建立,实现了工业化,但是比起经济发达国家,工业、农业、科学技术和国防还比较落后,需要现代化;我国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不高,也需要实现现代化。我国是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搞现代化必须是社会主义性质的,而不能搞资本主义现代化。我国虽然有了实现四化的一定物质基础,但是终究人口多、底子薄,不可能在短期内实现四化。我国有优越的社会主义制度,广大群众要求实现

四化很迫切,国际形势也不允许我们慢慢搞四化。在本世纪内实现四个现代化的计划,就是根据这些客观情况提出的。

意识的能动作用的基础是社会实践。人们认识世界要通过社会实践,改造世界也要通过社会实践。一个人只想、只说,就是不去干,那什么也改变不了的。只有想了说了又去干,才能改变客观事物。可见,意识的能动性是建立在实践基础上的。

#### (四) 在意识能动性问题上的斗争

形而上学唯物论只承认物质决定意识,意识是存在的反映,但是不承认意识对物质的能动作用。它认为意识反映客观事物,同镜子反映物体一样是消极的、被动的、直观的反映,否认意识对改造世界的能动作用。马克思以前的唯物论者只提出认识世界问题,而没有提出改造世界问题。形而上学唯物论者为什么否认意识的能动作用?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不了解实践在认识中的重要意义。他们离开实践谈认识,因此也就不可能理解意识的能动作用。

唯心论者则是承认意识的能动作用的,只是把它过分夸大了, 把意识说成不受客观存在的制约、决定,说意识决定客观存在。客 观唯心论者黑格尔认为,自然界和社会上的一切事物都是"绝对精神"创造出来的。主观唯心论者则把意识当作唯一真实的东西,认 为世上万事万物都是由人的意识能动地创造出来的,没有意识就没 有一切。 由此可见, 唯心论者讲的意识能动性是十分抽象的、非具体的、 臆造的、非现实的。因此, 他们虽然强调了意识的能动作用, 但是 不能正确说明意识的能动作用。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提纲》一 文中指出, 意识的能动方面不是由唯物论发展了, 相反地由唯心论 发展了, 但只是由唯心论抽象地加以发展了。

唯心论者为什么强调意识的能动作用,而又不能正确地说明 呢?原因也在于不了解实践是意识能动性的基础。人类之所以有主 观能动性,就是因为人类有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人类是通过实践 活动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唯心论者不了解这一点,他们认为 主观能动性并不在于人类的实践活动,而在于意识本身,因而他们 也就不能正确地说明人的主观能动作用。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既肯定了意识的能动作用,又正确地说明了意识的能动作用。辩证唯物主义把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既看作是认识和被认识的关系,也看作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客观世界是认识对象,也是改造对象。人是认识世界的主体又是改造世界的主体,首先是改造世界的主体。没有人,也就没有认识世界、改造世界问题了。

因此,人和客观世界的关系说,首先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 其次才是认识与被认识的关系,认识关系是建立在改造关系基础上 的。人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并不单纯决定于客观世界本身,而且还 决定于人对客观世界的改造。离开人对自然界改造的生产实践,人们就不可能认识自然界;离开人对社会改造的社会斗争(阶级社会是阶级斗争)实践,人们就不可能认识社会。

换句话说,没有人和客观世界之间的改造被改造关系,就根本 谈不上它们之间的认识与被认识关系;没有实践也就没有认识。正 因为辩证唯物主义者看到了人和客观世界之间的改造和被改造一 面,看到人是改造世界的主体,才正确地解决了主观能动性的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关于主观能动性问题的原理, 归结起来主要有两点: 一是主观能动性是人区别于动物的特点, 人可以在正确地反映外界事物发展规律的前提下, 在客观条件许可的范围内, 形成一定的目的和计划, 通过实践去改造客观世界, 使客观世界发生不同程度的变化, 甚至发生巨大的变化, 以适应人类的需要。动物则不能做到这一点; 二是意识的能动性受客观存在条件的制约和决定, 对实践起指导作用的目的、计划来自客观现实, 目的、计划的实现也取决于是否符合客观规律性。

我们在批判唯心论对主观能动性的错误观点时,也要防止另走极端,否定主观能动性。只讲物质决定精神,不讲精神对物质的反作用;只讲物质力量的作用,不讲精神力量的作用,也是不对的。把意识的能动性看作是决定一切的东西,或者把意识看作是无所作为的消极因素,都是不对的。

我国哲学界在意识能动性问题上有过争论:意识能否在一定条件下起决定作用?有两种不同看法:一种看法是在一定条件下,意识可以起主要的决定作用,即当不破除旧的意识,不树立新的思想,客观事物就不能发展的时候,意识上的破旧立新就起主要的决定作用;另一种看法是,意识可以反作用于物质,促进或阻碍事物发展的进程,但是不论意识作用多么大,都次于物质的作用,物质和意识关系始终是物质起主要的决定作用。

我的看法:意识在一定条件下起主要的决定作用,这个论点还是可以成立的。问题是如何理解这个论点。就物质和意识哪个是本原、哪个是派生的关系说,物质是本原性的东西,意识是物质派生的东西,是物质决定精神,存在决定意识,这个唯物主义原则是不可动摇的。但是,就人们改造客观世界来说,物质和意识的作用哪个具有决定性,不是不变的。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都是在一定的物质条件和思想条件下进行的。如我们变革原子能,没有一定的现代化设备是不行的,这是物质条件;但是有了设备,没有变革原子能的知识也是不行的,这是思想条件。

一般来说,在改造世界活动中,物质条件作用是具有决定性的 矛盾的主要方面,思想条件作用是矛盾的次要方面。但是,矛盾的 两方面起主次作用,不是一成不变的,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互相转 化的。如当没有革命理论就没有革命运动时候,先进理论的提出就 成了起决定性作用的矛盾主要方面;我们搞生产,购置了先进设备,但操作者缺乏有关设备的科学技术知识而不能生产,这时提高操作者有关科学技术知识水平就具有决定性作用。

《史记》里有一个田忌赛马的故事。田忌的上中下等级的三匹马不如对方的三匹马,要取胜是很难的。孙膑给他出主意:以下等马对他的上等马,以上等马对他中等马,以中等马对他的下等马。比赛结果,田忌以二胜一负取胜。在这里,孙膑出的主意起了决定性作用。这就是说,意识的能动性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起决定性作用。这样讲,并没有违反唯物论,而正是坚持了辩证唯物论。

# 第二节 在从实际出发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

### (一)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是唯物主义的基本原则

我们知道,世界是物质的,物质是运动着的,运动是有规律的,世界是按照本身固有规律无限发展着的。这是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同时也是无产阶级的科学方法论。它要求我们在一切工作中坚持唯物主义基本原则,从客观实际出发,实事求是,以便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什么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毛主席说: "'实事'就是客观存在着的一切事物,'是'就是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即规律性,

'求'就是我们去研究。我们要从国内外、省内外、县内外、区内外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其中引出其固有的而不是臆造的规律性,即找出周围事变的内部联系,作为我们行动的向导。"(《毛泽东选集》第3卷80页)

从实际出发,就是从客观外界事物的情况出发,而不是从原则出发。为什么不能从原则出发呢? 恩格斯曾批判杜林以原则作为研究的出发点,结果陷入唯心主义泥潭。

恩格斯明确指出: "原则不是研究的出发点,而是它的最终结果;这些原则不是被应用于自然界和人类历史,而是从它们中抽象出来的;不是自然界和人类去适应原则,而是原则只有适合于自然界和历史的情况下才是正确的。这是对事物的唯一唯物主义的观点。"(《反杜林论》第32页)

就是说,原则是人们从自然界、人类历史的客观事物中抽象出来的,是人们从研究客观事物中得出来的,不是要客观事物去适应原则,而是原则要符合客观事物。所以,我们不能以原则作为研究的出发点,而要以客观实际为出发点。

从实际出发,就是要从广大群众的实际情况出发,而不是从少数人或个别人的情况出发。固然少数人或个别人的实际也不可忽视,但是脱离了广大群众实际,也就脱离了最大的实际。

从实际出发,就要从客观事物本身的规律性出发,而不能从主观愿望、要求出发。主观愿望、要求、设想都是不能违背客观规律的,人们只有按照客观规律办事才能获得成功。

从实际出发,就是要有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做工作立足于客观实际,进行调查研究,从中找出规律性东西来指导自己的工作。

从实际出发,就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研究理论,不能为研究理论而研究理论,研究理论不是目的,解决客观实际的矛盾才是研究理论的目的。有目的地研究理论,就是有的放矢。为解决中国革命建设中的问题,而去学习和研究理论,也是从实际出发的一种表现。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是共产党的思想路线和最基本的工作方法。毛主席说:"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这是一切共产党员所必须牢记的最基本的方法。"

要按照实际情况决定工作方针,就要注重调查研究。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因为实际情况是从调查研究中所了解的,而不是闭门苦思出来的。调查研究又需要走群众路线,否则了解的情况就缺乏可靠性。

是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还是从原则出发,主观臆断,理论脱离实际,这是两条根本对立的思想路线。前者为唯物主义路线,后者为唯心主义路线。

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这也是革命者应有的 思想品质和作风。共产党人是唯物主义者,那就要不论何时何地做 何事,都要实事求是,说老实话、办老实事、做老实人,不隐瞒真 相、弄虚作假,有一说一、有二说二,坚持真理,知错就改。

同学们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就要把唯物主义原则贯彻到自己的学习和工作中去,能不能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这是对你是否真正理解辩证唯物主义的一个检验。如果一个人口头上说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但是做起事来不从实际出发,那他就根本不懂辩证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是实践的唯物主义,理论要与实践一致。

#### (二) 主观能动性是改造世界的伟大力量

辩证唯物主义者强调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决不是抹杀主观能动性的作用。相反,实际是十分重视主观能动性,认为主观能动性是改造世界的伟大力量。马克思说:"批判的武器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群众掌握,也会变成物质力量。"

毛泽东说:"战争的胜负,固然决定于双方军事、政治、经济、 地理、战争性质、国际援助等条件,然而不仅仅决定于这些;仅有 这些,还只是有了胜负的可能性,它本身没有分胜负。要分胜负, 还必须加上主观的努力,这就是指导战争和实行战争,这就是战争 中的自觉的能动性。"(《毛泽东选集》合订本 467-468 页) 这里虽然说的是战争,但是里边说的基本原则是有普遍指导意 义的。我们做一切工作都要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要按照实际情 况决定工作方针、计划、措施等,这是唯物主义原则。

但是,我们不是机械唯物主义者,而是辩证唯物主义者,不仅坚持唯物主义,而且要坚持辩证法,承认主观能动性在改造世界中的巨大作用。要做好工作,仅从实际出发是不够的,还要发挥主观能动性,低估主观能动性的作用是错误的。

事业成功与否,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人们的主观努力。正如"铁人"王进喜说: "有条件要上,没有条件创造条件也要上!"创造条件,就是发挥主观能动性,大庆油田才在十分困难的客观条件下打出了石油。还有,客观条件同样困难的生产队,大寨穷山沟面貌大变,粮棉油上《纲要》,社员生活富裕;而有的生产队面貌依旧,生产踏步不前,社员生活困难。这里就有主观能动性发挥得好不好的问题。

同学们在同样条件下学习,但是成绩有好有差,也和个人主观努力分不开的。搞四个现代化建设,如果只看到物质条件,看不到十亿人民的主观能动性,不去充分调动人们的主观能动性,那就很难实现。我国俗话"人定胜天""事在人为"就是认识到了主观能动性是个伟大力量。

人不像动物只能消极地适应自然界,人可以认识、改造、支配自然,使自然界为人类造福。自从产生人类以来,自然界面貌发生了巨大变化。人类发挥主观能动性,征服洪水灾害,灌溉农田,发电;驯服野兽,发展畜牧业;栽培植物,得到衣食;制造火箭、宇宙飞船,探索宇宙之奥秘。

我们举目环顾周围环境,几乎没有不打着人的意志烙印的东西。树是人栽的,房子是人盖的,路是人修的,车是人造的,书是人写的。就地球大陆而言,除少数地方外,几乎成了"人化"的自然,真正"天然"的自然是不多了。

"愚公移山"的故事也说明了人的主观能动性的重要性。智叟见物不见人,看不到人的主观能动性,于是得出搬王屋、太行是枉费徒劳的结论。愚公见物又见人,山是死的,人是活的,子子孙孙长期奋斗,没有搬不走的山,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

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中国人民的伟大领袖毛泽东主席在领导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中,就把主观能动性发挥得淋漓尽致,充分调动了广大劳动人民的革命积极性,用小米加步枪打败日本侵略者,推翻压在中国人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建立了新中国,接着抗美援朝打败以美帝为首的16国联军,完成了所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在一穷二白的基础上,只用二十年左右时间就实现了工业化,并开创了无产阶级专政下继续革命的新纪元。

意识的能动性作为改造世界的伟大力量,特别表现在革命理论对指导社会变革的作用方面。任何社会变革都要以一定的理论为指导,理论正确与否关系到社会变革的成败。我国自从鸦片战争后,许多爱国志士立志于救国救民,但由于缺少正确理论指导,几次改革尝试都失败,包括太平天国运动、义和团运动、戊戌变法、辛亥革命。只有俄国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列主义这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才使中国革命发生根本性变化。

如果没有马列主义传入中国,没有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 革命、建设实际相结合的毛泽东思想的指导,就不可能赢得新民主 主义革命的胜利,就不可能在不太长的时期内完成所有制的社会主 义改造,将落后的农业国建设成工业化的国家。

#### (三)从实际出发和发挥主观能动性的辩证关系

从物质和意识的关系说,物质是第一性的,意识是第二性的,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又反作用于物质。这个原理应用到实际工作中去,就是从实际出发,是做好工作的基础,是具有根本决定作用的东西,主观意识的能动性发挥受它制约和决定。发挥主观意识能动性,又是做好工作的重要条件,它影响着人们对客观规律的认识和利用。也就是说,从实际出发和发挥主观能动性是相互结合着的,是辩证统一的。

首先,发挥主观能动性必须以从实际出发为前提。主观能动性 之发挥,有正确和错误之分。凡是正确发挥主观能动性的,必然尊 重客观事实和客观规律。因为客观事实和客观规律总是在意识之外 独立存在并发生作用的,它规定和限制着人们的活动范围,是人们 正确思想和行动的根据。

人的主观能动性只能在尊重客观事实和客观规律的基础上才 能得到正确的发挥。所谓尊重客观事实和客观规律,就是要从实际 出发,按照客观规律办事。

经验证明,人的思想和行动只有符合实际、符合规律的时候才能成功地变革事物,达到预期的目的。不尊重客观事实和客观规律,臆想蛮干,那么就要碰壁,要受到惩罚。例如所谓"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无根据的定高指标,到头来不能实现,给群众积极性泼一盆冷水。

任何人做工作不要自己想怎么干就怎么干,随心所欲是做不好事的。干事情是要好好思考的,不思考就做不好事。只有从实际出发,以客观事物及其规律为依据去思考,才能想出正确的主张、计划和办法,才能正确指导人们的行动,事物的变革才能获得成功。

其次,从实际出发,按照客观规律办事,也必须发挥主观能动性。一切事情都是人去做的,人做事总是受意识支配的。做事是从实际出发,还是从原则或主观愿望出发;是先了解情况,研究事物

本身的特点和规律,还是闭门造车,主观臆断;是以对事物本身固有规律的认识指导行动,还是随心所欲行事,这里都有人的主观能动性问题。

实际上,人们认识和利用客观规律的过程,也是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的过程。人们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越充分,就越能更深刻地认识客观规律,越能成功地利用客观规律。

我们知道,规律是事物本身固有的本质的必然联系,本质总是隐藏在现象背后,不是直观能够认识和掌握的。要认识规律,需要反复实践和周密地调查研究,对感性材料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地用心思索,才能认识规律性东西。运用规律变革客观事物是要经过实践还要克服各种困难的,这样才能达到预期的目的。不经过主观努力,不下苦功夫,不花大力气,不动脑子,规律是认识不了的,对规律的运用也不会成功。

凡是发现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并运用成功的人, 无不经过一番主观努力。例如, 居里夫妇克服贫困、过度劳累等困难, 用了三年时间才从沥青铀中提炼出镭; 马克思花了几十年功夫, 翻阅了大量资料, 才写成《资本论》, 揭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规律; 等等。

从实际出发与发挥主观能动性相结合的原则,要有科学和革命 两种精神。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按照客观规律办事,这是科学 精神。努力从事于变革,不畏艰难困苦,不怕牺牲, 鼓足干劲, 力争上游, 这是革命精神。我们需要有这两种精神, 并要很好地把二者结合起来。只讲科学性, 不讲革命性, 就要犯右倾保守的错误。不讲科学性的革命性, 不是真正的革命性。只讲革命性, 不讲科学性, 就会犯左倾蛮干的错误。

真正的革命性是讲科学的,没有实事求是的精神,不认识和掌握客观规律,何谈自觉革命,何谈革命创造力。同样,不讲革命性的科学性,也不是真正的科学性。真正的科学性是讲革命的,没有对事物变革的精神,没有破旧立新的精神,没有半点雄心壮志,哪里还会有科学精神呢?

当然,在实际工作中坚持革命精神和科学精神的统一,也不是容易的事。但是,只要坚持党的领导,坚持群众路线,坚持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反复实践,认真调查研究,还是可以逐步做到的。

# 第三篇 唯物辩证法

第二篇讲了辩证唯物论基本原理。我们要全面学习和掌握辩证 唯物主义的世界观,仅仅知道唯物主义观点是不够的,还要学习和 掌握唯物辩证法的观点。

辩证唯物主义哲学是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体系,它对世界本原的看法是唯物的,对世界发展的看法是辩证的,而且二者紧密联系在一起,唯物主义是辩证唯物主义,辩证法是唯物辩证法。也可以说,这种唯物主义采取的方法是辩证的,这种辩证法建立的基础是唯物主义。

正因如此,我们在懂得了世界统一于物质的唯物主义原理后,还要去学习唯物辩证法的原理。唯物论着重讲世界的本原是物质,辩证法着重讲物质世界运动、发展和变化是辩证的。

本篇分五章: (一)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事物普遍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二)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 (三) 质量互变规律; (四) 否定之否定规律; (五) 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 第一章 唯物辩证法是关于事物普遍联 系和发展的科学

#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及其研究对象

在讲这个问题之前,先讲辩证法一词的来源。辩证法一词来源于希腊文,原意是进行谈话、论战。在古代,"辩证法"是指以揭露对方论断中的矛盾,并克服这些矛盾来求得真理的艺术。

辩证法经历了朴素辩证法、唯心辩证法和唯物辩证法三个发展阶段。唯物辩证法是马克思主义的辩证法,是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并由列宁、斯大林、毛泽东和其他马克思主义者发展的辩证法。

那么什么是唯物辩证法呢?在经典著作中就有几种说法:有的是从它总的特征方面下的定义;有的是从它研究的对象方面下的定义;有的是从它的实质或核心方面下的定义;有的是与朴素的和唯心的辩证法相比较下的定义。

#### (一) 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

先讲从它总的特征方面下的定义。恩格斯在《反杜林论》里说: "当我们深思熟虑地考察自然界或人类历史或我们自己的精神活动的时候,首先呈现在我们眼前的,是一幅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 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图画, 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的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发生和消失。"

恩格斯这段话讲的就是唯物辩证法对世界总的看法,世界是普遍联系的统一整体,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发生和消失着的世界。唯物辩证法把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看作是普遍联系着的、发展变化着的、有生有亡的东西,因而唯物辩证法有两条基本原则:一是普遍联系的原则,二是发展的原则。若以观点讲,就是普遍联系的观点和发展的观点,用联系和发展的观点看待世界上一切事物,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

关于普遍联系的原则或观点,列宁在《哲学笔记》的"辩证法要素"中提了两条:"这个事物对其他事物的多种多样的关系的全部总和";"每个事物(现象等等)的关系不仅是多种多样的,并且是一般的、普遍的。每个事物现象、过程等等,是和其他的每个事物联系着的。"

按照这两条,所谓"普遍联系"的原则或观点包含有三个意思: 一是一个事物与其他事物之间有多种多样的关系(联系);二是在 这些多种多样的关系中,要区别出一般的普遍的关系,即本质的必 然的内在联系;三是任何事物与其他事物,通过直接的或间接的联 系而形成一个统一整体。宇宙间的任何事物都不能孤立存在,总是 和其他事物相互联系、依赖、制约、作用。按照辩证法的普遍联系 的原则或观点,可以把唯物辩证法定义为"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就下过这样的定义。

关于发展的原则或观点,也称自己运动的原则或观点。列宁在辩证法要素 16条中说的"这个事物(或现象)的发展,它自身的运动,它自身的生命",就是讲发展的原则。这一原则或观点说明,一切事物都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而且事物的运动是自己运动。就是说,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源泉、动力在事物本身内部。这就是自己运动的原则,或者说是发展的原则。按照这一原则,又可以把辩证法称为"关于发展的学说"。列宁在《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一文中,就把辩证法称之为"最完整深刻而无片面性弊病的关于发展的学说"。

普遍联系的原则和发展的原则,作为唯物辩证法的两条基本原则,二者又是相互联系密不可分的。这是因为世界就是普遍联系和 无限发展着的物质体系。

恩格斯说: "我们所面对着的整个自然界形成体系,即各种物体相互联系的体系。""这些物体是相互联系的,这就是说,它们相互作用着的,并且正是这种相互作用构成了运动。"(《自然辩证法》单行本54页)就是说,事物之间有联系,即有相互作用,才有它们运动、变化和发展,而事物的运动、变化和发展也正体现着事物之间的联系。

这就告诉我们: 既要把世界看作是普遍联系的物质世界,又要看作是无限发展着的世界。看问题要联系地看,而不能孤立地看,又要发展地看,而不能静止不变地看。要从事物的相互联系和发展过程中来观察事物、看问题。这是唯物辩证法的总特征。从这方面来说,可以把唯物辩证法归结为"关于普遍联系和发展的科学。"

#### (二) 唯物辩证法的研究对象

唯物辩证法作为一门科学,那它也应该有研究的对象。恩格斯说:"辩证法不过是关于自然、人类社会和思维的运动和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辩证法被看作关于一切运动的最普遍的规律的科学。"这段话,我们可以看作是从研究对象方面给唯物辩证法下的定义。唯物辩证法是以整个世界发展普遍规律作为研究对象的,它本身是关于世界发展普遍规律的科学。

既然唯物辩证法是关于世界发展普遍规律的科学,那就要弄清什么是世界发展的普遍规律。我们知道,规律有普遍规律和特殊规律之分。普遍规律是在较大范围内起作用的规律。世界发展的普遍规律,就是包括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在内的整个世界范围内起作用的规律,这种规律在世界上任何领域、任何事物都发生作用。有没有这样的规律呢?有的。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也有称"肯定和否定")规律就是在整个世界范围内起作用的普遍规律。

辩证法除了研究这三个普遍规律之外,还要研究对立统一规律显现的具体形态,如原因和结果、必然和偶然、内容与形式、本质与现象、全局与局部、有限和无限、相对和绝对等。我们通常把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质量互变、否定之否定等规律称之为辩证法的普遍规律,把原因和结果等称之为辩证法的范畴。因为辩证法的范畴很多,所以又把原因与结果、必然与偶然、可能和现实、内容与形式、本质和现象等范畴称为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 (三) 唯物辩证法与唯心辩证法的区别

辩证法有唯物的也有唯心的,它们有什么不同特征呢?

第一, 唯物辩证法不同于唯心辩证法的首要的和基本的特征, 就是辩证法与唯物主义结合在一起, 具有唯物的性质。它把辩证法 首先看作是外部物质世界的辩证法, 认为思维辩证法即主观辩证法 只不过是外部物质世界的辩证法在人头脑中的反映。

恩格斯把辩证法区分为客观辩证法和主观辩证法。所谓客观辩证法,就是存在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中的辩证法。而主观辩证法,则是存在于思维中的辩证法。恩格斯指出:"所谓客观辩证法是支配着整个自然界的,而所谓主观辩证法,即辩证的思维,不过是自然界中到处盛行的对立中的运动的反映而已……。"(《自然辩证法》《马恩全集》第20卷553页)

恩格斯还说"辩证法的规律是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历史中抽象出来的。辩证法的规律不是别的,正是历史发展的这两方面和思维本身的最一般的规律"。恩格斯把辩证法规定为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的普遍规律的科学,就体现了辩证法的唯物主义原则。这个定义表明是先有自然和社会的规律,而后有思维规律,思维规律是自然、社会规律的反映。

与此相反, 唯心辩证法是和唯心主义思想体系联结在一起的。 黑格尔把辩证法看作是"概念的自我发展"。他说的"概念"是和 人脑无关的, 也不是外部现实的反映, 而是不依赖于自然界、人脑 的所谓"绝对概念"。他颠倒了客观辩证法和主观辩证法的关系, 把辩证法规律仅仅看作是思维规律, 并强加于自然界和人类社会。

恩格斯说黑格尔辩证法的错误在于"这些规律(注:指对立统一、质量互变、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作为思维规律强加于自然界和历史的,而不是从它们当中抽象出来的。"所以,马克思和恩格斯改造了黑格尔的辩证法,使辩证法与唯物主义结合,创立了唯物辩证法。正如恩格斯在《费尔巴哈论》中所说,应该消除对辩证法的唯心主义看法,他和马克思"重新唯物地把我们头脑中的概念看作是现实事物的反映,而不是把现实事物看做绝对概念的某一阶段的反映。这样,辩证法就归结为关于外部世界和人类思维的运动的一般规律的科学。"

恩格斯还接着指出:"外部世界的规律和思维的规律在本质上是同一的,一致的,但在表现上有所不同,因为人脑可以自觉地应用这些规律,而在自然界界中这些规律是不自觉地、以外部必然性的形式.在无穷无尽的表面的偶然性中为自己开辟道路·····"

第二, 唯物辩证法是科学的辩证法。因为它是通过概括各门科学成果而得出来的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普遍规律的知识, 是一种正确反映客观实际的科学理论。唯物辩证法揭示的规律, 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实践证明, 不论什么事物, 都不能不受唯物辩证法揭示的规律支配。

与此相反, 唯心辩证法在总体上是不科学的。因为它把辩证法 规律仅仅作为思维的规律, 而且强加给外部世界, 否认思维规律是 物质世界规律的反映。

第三, 唯物辩证法是彻底的辩证法, 因为它把发展的观点贯彻 到底。唯物辩证法把世界的发展看作是无限的, 人类对世界发展的 认识也是无限的, 不承认有什么绝对不动、绝对不变的东西。

正如恩格斯说: "在它面前,不存在任何最终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时性;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过程,什么都不存在。它本身也不过是这一过程在思维着的头脑中的反映而已。"(《马恩选集》第4卷213页)

与此相反, 唯心辩证法是不彻底的辩证法, 它不能把发展观点 贯彻到底。黑格尔认为, 绝对精神的发展经过逻辑、自然界和精神 阶段, 达到自我认识后停止发展。他宣布绝对精神在黑格尔哲学里 达到自我认识, 他的哲学是最终的、永恒的绝对真理。黑格尔为了 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需要, 不能把辩证法发展学说贯彻到底。

总之, 唯物辩证法的特征是唯物主义的、科学的、彻底的, 从 而与唯心论辩证法区别开来。

# 第二节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

在绪论里, 我曾讲过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但是, 讲的角度是侧重两种发展观与哲学基本问题的关系。现在我着重讲讲辩证 法与形而上学的对立问题。

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是两种对立的宇宙观和思想方法论。唯物论和唯心论、辩证法和形而上学都是宇宙观。宇宙观作为对整个宇宙的总的根本的看法,它要回答两个问题:一是宇宙本原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二是宇宙是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还是静止、不变、无发展的问题,也就是发展观问题。由于唯物论和唯心论对此的不同回答.形成了辩证法和形而上学对立的两种宇宙观。

宇宙观也是思想方法论。作为对物质世界看法的理论、观点,它是宇宙观即世界观。拿这种理论、观点去观察、分析和处理事物,就是方法论。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既是宇宙观又是思想方法论。

在《反杜林论》的"概论"里,恩格斯把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称之为"两种思维方法",有时也把辩证法称之为"世界观";而在《矛盾论》里,毛主席则把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明确地称之为两种不同的宇宙观。

什么是形而上学?在我国古代,"形而上"是与"形而下"相对立的概念。《周易》系辞上篇载有"形而上者谓之道,形而下者谓之器"的说法。"道"通常指精神性的东西,"器"指物质性东西。《周易》中的"形而上"概念,不是我们现在理解的与辩证法对立的概念。

在西方,形而上学这个词先后有过两种不同的含义。最初,其是指抽象的哲学体系说的。希腊文的原意是"在物理学之后",在公元前一世纪,安德罗尼克把亚里士多德的哲学著作编在《物理学》之后,称之为《物理学以后诸篇》,后来成了专用名词,指的就是抽象的哲学体系。中文则把它翻译成"形而上学"。这个含义没有反辩证法的意思。

后来,因为十七、十八世纪占统治地位的哲学观点,认为自然界是绝对不变的,把世界上的各种事物现象都看成是彼此孤立、互

不联系,静止不动、永恒不变的。人们把这种观点也称之为"形而上学"。黑格尔是第一次把"形而上学"一词当作反辩证法的意思来使用。马克思、恩格斯也沿用黑格尔使用的意思。所以,我们现在通常讲的"形而上学"是指反辩证法的宇宙观和方法论。

反辩证法的形而上学是怎样产生的呢?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的"概论"里已经作了概括性叙述。形而上学的产生与朴素辩证法的缺陷和自然科学发展有关。

古代朴素辩证法把世界看作是由种种联系和相互作用无穷无尽地交织起来的画面,其中没有任何东西是不动和不变的,而是一切都在运动、变化、产生和消灭。恩格斯说这实质上是古希腊哲学的正确世界观,是由赫拉克利特第一次明白地表述出来的:一切都存在,同时又不存在,因为一切都在流动,都在不断变化,不断地产生和消灭。

朴素辩证法虽然正确地把握了世界总画面的一般性质,但是还不足以说明构成这个总画面的各个细节,也就是对世界的辩证性质只有粗线条的看法,对它的各个细节还是搞不清楚。朴素辩证法的这个缺陷,就使人们还看不清世界的总画面。要弄清总画面的各个细节,就不能不把这些细节从自然的或历史的联系中抽出来,从它们的特性、特殊的原因与结果等方面逐个地加以研究。

这首先是自然科学和历史研究的任务。这种研究开始于公元前 三世纪的古希腊,并由中世纪的阿拉伯人继续研究下去。可是,真 正的自然科学从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才开始获得迅速发展。这时, 自然科学对自然界的研究是把自然界分解成各个部分,把自然界的 各种过程和事物分成一定的门类,对有机体的内部按照它多种多样 的解剖形态进行研究。这就是对世界总画面的各个细节的研究。

这种研究使人们对自然界的认识有了巨大进步。但是,其研究 方法给人们留下了一种习惯,即把自然界的事物和过程孤立起来, 撇开广泛的总联系进行考察,因此把自然界的事物看作是静止的、 本质永恒不变的死的东西。英国的培根和洛克把这种考察事物的方 法移到哲学中,就形成了哲学上的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

形而上学者把作为研究对象的事物、概念当作是孤立的、固定不变的东西,认为对它们的考察应该逐个地、分别地进行。这样,他们就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形而上学者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在他们看来,一个事物要么存在,要么不存在,不能又存在又不存在;同样,一个事物不能同时是自己又是别的东西。

这种思维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合乎日常生活常识,对自然界不同领域事物性质的研究也是正当的,甚至是必要的。我们应该肯定 形而上学思想方法在历史上起过一定的进步作用,它对世界总画面 各个细节的研究比朴素辩证法进了一大步。形而上学的研究方法在一定范围内是正当的,必要的,我们研究一个具体事物,开始总是要把它从世界总联系中抽出来才能进行研究,这种方法就是到今天也没有抛弃。

但是,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研究方法有很大的局限性。就是说,它在一定界限内是正当的、必要的,但是超出这个界限就会变成片面的、狭隘的、抽象的,并且陷入不可解决的矛盾。因为它只看到一个一个事物,却忘记了它们的相互联系。正因如此,它不能精确描绘宇宙、宇宙发展和人类发展,以及这种发展在人脑中的反映。如果要克服这种局限性,就必须采用辩证的方法。

采用辩证方法观察世界及其发展,在德国是从康德开始的,他的"星云说"打开了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一个缺口。黑格尔的巨大功绩,是他第一次把整个自然、历史和精神世界描写为一个过程,即描写为处在不断地运动、变化、转变和发展中,并企图揭示这种运动和发展的内在联系。

然而,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唯心的,他的辩证法和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之间陷入自身不可解决的矛盾。辩证法按其本性是唯物的,黑格尔的辩证法被他的唯心主义哲学体系闷死。马克思和恩格斯救出了黑格尔哲学体系中的辩证法,并进行了唯物主义改造,创立了唯物辩证法,实现了人类认识史上的一次革命性变革。

总之,形而上学对世界总画面的各个细节的看法比朴素辩证法 进步,但对世界总画面的看法却比朴素辩证法倒退了。因此, 唯心 辩证法由于受唯心哲学体系束缚而不彻底,必被唯物辩证法取代。

而唯物辩证法也是发展中的科学,列宁、斯大林、毛泽东以及 其他一些马克思主义哲学家也都做出了贡献。现代科学的飞跃发 展,也将使唯物辩证法有更新更大的发展。

# 第三节 学习唯物辩证法的目的和意义

为什么要学习唯物辩证法?

反动剥削阶级宣扬形而上学, 其目的是为了迷惑人民群众, 以达到其继续统治的目的。共产党人学习和宣传唯物辩证法, 是为了揭露反动派和形而上学错误思想, 促成事物的转化, 达到革命的目的。一句话, 就是为了实现革命变革而学习唯物辩证法。

这一目的性是由唯物辩证法的本质所决定的。辩证法不承认世界上有一成不变的东西。马克思说:"辩证法不崇拜任何东西,按其本质来说,它是批判的和革命的。""唯物辩证法在对现存事物的肯定理解中同时包含对现存事物的否定理解,即对现存事物的必然灭亡的理解。"(《马恩全集》第1卷第18页)

在唯物辩证法看来,现存的一切事物本身都包含着肯定和否定的两种因素,否定因素逐渐由小到大,由弱变强,战胜肯定因素,

使事物发生质变。这是客观规律。因此,现存的一切事物都具有暂时性。事物的不变性是相对的,可变性是绝对的。辩证法的这种本质,要求人们拿它作为改造世界、实现社会变革的斗争武器。

既然任何事物都是运动、变化、转化和发展着的,那么人们就 应按照事物发展规律积极地促进事物的变革。反对事物的变革,反 对革命,是违反唯物辩证法本质要求的。这一目的性也是由理论联 系实际的辩证唯物主义基本原则所决定的。

唯物辩证法不是教条, 而是行动的指南。我们学习唯物辩证法, 就是为了正确地指导自己的行动, 正确地指导生产斗争、阶级斗争 和科学实验的三大革命实践活动, 以取得变革自然界、变革社会的 胜利。此外, 再无别的目的。

唯物辩证法要求人们积极从事对自然、社会的革命变革活动, 而这些变革活动也要求人们学习唯物辩证法。不论任何人,他的行 动总是受一定的思想支配的,不受正确思想支配,就受错误思想支 配。不论任何人,只要他从事变革事物的活动,也都要采取一定的 方式方法,不采取正确的方式方法,就必然采取错误的方式方法。 凡是在错误的思想、方式方法指导下的行动,变革事物都是不能成 功的。唯物辩证法作为科学的正确的宇宙观和方法论,它能指导人 们取得变革事物的胜利。正因如此,我们不论从事什么工作,不管 是搞生产斗争、阶级斗争还是科学实验,都需要学习。

# 第二章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规律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规律简称"对立统一规律",就是矛盾规律,它是宇宙的根本规律,也是辩证法的根本规律。这个规律在辩证法的规律中处于核心地位,辩证法与形而上学之间的根本分歧在于是否承认它。弄清这一规律是理解辩证法的一把钥匙。

# 第一节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辩证法的核心

辩证法是由一系列规律和范畴所构成的完整的科学体系。辩证法的各个规律和范畴所处的地位,不是平列的而是有主次的,不是互不相关的而是相互联系的。总的说来,对立统一规律处于核心地位,起着主导作用,其他规律和范畴处于从属地位,起着辅助作用。

黑格尔说:"认识一切对象之矛盾性乃是哲学思考的本质。" (《小逻辑》144页)马克思也认为黑格尔是把对立统一规律看作 "自然界的基本奥秘之一"。马克思和恩格斯认为,对立统一规律 是"辩证运动的实质","辩证自然观的核心"。

明确提出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或核心的人是列宁。他在《哲学笔记》中说:"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的

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一文中又说: "统一物之分为两个部分以及对它的矛盾着的部分的认识, ……是辩证法的实质。"

毛泽东则把对立统一规律看作是宇宙的根本规律,当然也是辩证法的根本规律。他说:"辩证法的基本观点就是对立面的统一。"(《毛泽东选集》第5卷496页)

为什么说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根本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 李达在《唯物辩证法大纲》中解释,对立统一规律作为宇宙根本规律,是因为它揭示了事物发展的源泉,显示了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根本分歧的焦点。李达解释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时说:"对立统一规律是宇宙的最根本规律,最根本规律也就是"核心";辩证法的其他规律和范畴,都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形态,只有从对立统一规律出发,才能得到理解。"

艾思奇在《辩证唯物主义讲课提纲》中解释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时,讲了两点:一是辩证法把发展理解为对立的统一,从同一事物的内部对立中,从事物内在矛盾中,去揭示发展的根源;二是懂得了事物的对立统一的规律,就能够了解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真正原因,就能够正确地把握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本质。所以,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基本规律,同时是辩证法的核心。

孔阶平在《学习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的册子中,讲了三点 关于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问题:一是,因为这个规律是辩 证法的最根本规律,它揭示的不是事物发展的一般的次要规律,而 是揭示事物发展的最根本规律,即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的问题, 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 性;二是还因为对立统一规律,是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基本范畴 的基础。其他规律和范畴,都是从各个不同方面揭示了客观世界的 联系和矛盾,都是从各自不同方面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对立和统一; 三是辩证法的根本规律与其他规律、基本范畴的关系是纲与目的关 系,对立统一规律是纲,其他规律和基本范畴是目,纲举才能目张。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的《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教学大纲》则对实质和核心问题讲了四点理由:一是对立统一规律揭示了事物联系的根本内容和世界发展的内在动力;二是理解唯物辩证法其他规律和范畴的钥匙;三是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根本方法;四是辩证法与形而上学斗争的焦点。

苏联哲学家吉谢辽夫说:"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实质和核心问题,列宁在自己著作中已作了回答:这一规律是理解量变到质变转化规律的钥匙,理解对立面转化、即旧东西灭亡新东西发生的否定之否定规律的钥匙。因此,对立统一规律是质量互变、否定之否定两个规律的核心。列宁《哲学笔记》中提出的辩证法 16 要素,

揭示了辩证法规律的内部联系,这一联系的核心就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关于列宁的哲学笔记》第94-95页)

以上这些说法都可作参考。下面谈谈我的看法:

我认为要说明对立统一规律为什么是辩证法的实质、核心,首 先要研究列宁有关著作。这个问题是列宁在《哲学笔记》中谈到"辩 证法的要素"时提出来的。列宁提了16个要素,大致可分五部分:

第一部分讲辩证法的客观性,即讲辩证法的唯物主义基础;第二部分讲辩证法的两个基本原则,即普遍联系和自己运动的原则;第三部分讲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第四部分讲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的表现——质量互变规律,否定之否定规律,内容与形式的辩证关系;第五部分讲认识的辩证法,即认识过程是分析与综合相结合过程,是由不知到知、由少知到多知的无限发展过程,是从现象到本质的无限发展过程,认识过程中范畴的发展与转化。

要理解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要和辩证法 16条要素 联系起来。辩证法是一个完整体系,组成这个体系的诸要素是具有 内在联系的,这种联系的核心是对立统一规律。辩证法的诸要素除 了唯物主义是其基础外,其余都是辩证法的具体内容。而在这些内 容中,对立统一规律处于核心地位,贯穿到其他各个内容或要素方 面。或者说,辩证法的各个要素是由对立统一这个要素贯串起来的。 普遍联系的原则,联系就是矛盾的关系。讲联系,就是讲矛盾关系。自己运动的原则,这是讲发展的源泉、动力的。发展的源泉、动力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质量互变和否定之否定这两个规律则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或展开。认识的辩证法,也就是讲认识的矛盾运动。正因如此,列宁才说对立统一规律是辩证法的核心。

有人说,列宁只提出结论而没有说明和发挥。这个看法欠妥。 列宁《哲学笔记》中的短文《谈谈辩证法问题》是在提出辩证法 16条要素之后写成的,此文中心是讲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 而且文章一开头就提出"统一物之分解为两个部分以及对其矛盾着 的认识……是辩证法的实质。"这有理论依据的:古希腊朴素辩证 法奠基人之一的赫拉克里特,就把对立面的统一的观点作为他的哲 学基础。黑格尔也是把对立面的统一作为辩证法实质的。

对立统一规律作为辩证法的核心,这是否正确呢?科学史从数学、力学、物理学、化学、生物学到社会科学,都证明对立面的统一规律是普遍存在的,是客观世界的规律,也是认识的规律。

需要说明的是,列宁这里说的辩证法是作为认识论讲的。他说 "辩证法也就是(黑格尔和)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因此,他讲 认识的对立面的统一是辩证法的实质。或者说,辩证法的实质就是 要认识对立统一规律。

对立统一规律之所以是辩证法的实质, 可以从以下几点看:

第一,这个规律承认一切现象和过程都具有矛盾的、相互排斥的对立倾向,要认识事物自己运动、发展、变化,就要把事物当作对立面的统一来认识。就是说,事物本身内部存在着矛盾,所以它才能自己运动、发展和变化。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是事物运动、发展、变化的动力源泉。所以,把认识对象(客观事物)作为对立面的统一(矛盾体)来认识,这正是我们认识事物的关键所在和核心问题。

第二,是否承认对立统一规律,是在发展观上辩证法与形而上学之间的基本分歧。形而上学认为发展是量的减少或增加,是周而复始的转圈圈,即重复,否认事物内部的矛盾性。辩证法认为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引起的。两种发展观的对立,也说明对立统一规律是分歧的核心。

第三, 只有承认矛盾的观点, 即对立统一的观点, 才能理解事物自己运动, 理解质量互变和否定之否定规律的钥匙。

第四,列宁谈这个问题,还包含着用对立统一观点去观察、认识和处理事物是辩证法的根本方法的意思。认识事物就是认识矛盾,处理事物就是解决矛盾。离开了认识矛盾和解决矛盾,谈认识方法和工作方法是徒劳的。

### 第二节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 (一) 什么是矛盾?

"矛盾"一词来自《韩非子》中的一个典故:"楚人有鬻矛与盾者,誉之曰:'吾盾之坚,莫能陷也。'又誉之曰:'吾矛之利,于物无不陷也。'或曰:'以子之矛,陷子之盾,何如?'其人弗能应也。"后人把这种自相抵触的情况就叫矛盾。

什么是矛盾? 恩格斯在《自然辩证法》中说: "一个事物是它自身,同时又在不断变化,它本身有'不变'和'变'的对立,一这就是矛盾。"(《马恩全集》第20卷672-673页)

毛泽东在《矛盾论》中讲矛盾法则即对立统一法则, 不言而喻, 矛盾就是对立统一。

艾思奇在《辩证唯物主义讲课大纲》中说:"矛盾就是同一事物内部包含着相互对立的东西的意思,依据这个规律,我们观察和研究任何事物的时候,必须在肯定这一事物的同一性……的时候,同时注意到它的内部各个方面的对立性。"(1957年版第128页)

各高等院校编的教材中,有的说"矛盾就是既对立又统一的两个方面";有的说"所谓矛盾,也就是对立统一";有的说"所谓矛盾,就是对立(斗争)和统一(同一)";等等。

这些说法大同小异,都是讲既对立又统一,或既斗争又同一。 或者详细点说,统一物分解为两个互相排斥和互相联系的对立方 面,或者简单称为"对立统一"和"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我个人倾向于用"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马恩全集》第20卷索引采取这个提法,苏联哲学教科书也采取这个提法。

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中也讲,矛盾着的两个方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发展。"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的提法把矛盾的根本属性,即统一性和斗争性显示出来了。因此,所谓"矛盾"就是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

任何事物都是由统一的两个对立方面组成,或者说事物都是对立着的两个方面的统一体。简言之,事物就是由矛盾组成的矛盾体。 研究事物的矛盾,也就是研究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把这个问题搞清楚了,就把这个规律搞清楚了,从而能够深刻了解事物发展的内部根据和动力。

### (二)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

什么是矛盾的同一性?这是有争议的。现在大体有四种理解: 第一种是同一性有两个含义,矛盾双方相互依存和在一定条件 下相互转化。高等院校的哲学教材一般采取这个说法。

第二种认为同一性含有三方面内容:一是不可分割的联系;二 是对立面转化;三是直接的同一性。 第三种认为同一性包含的内容是:一是矛盾双方相互依赖、相互合作;二是在一定条件下矛盾双方相对平衡;三是对立双方具有一定的贯通性,为互相渗透、互相转化提供了可能。

第四种认为同一性包含的内容:一是对立双方直接地就是另一方,即对立面的"直接同一性";二是对立双方互相依存、互相依赖;三是对立双方具有一定的贯通性,为互相渗透、互相转化提供了可能。

对上述这些不同理解,我们不能简单地肯定或否定。为了弄清同一性含义,还是有必要引用恩格斯、列宁和毛泽东的有关论述的。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多处讲到矛盾同一性问题, 可分两点:

一是同一性包含有差异和变化,不是绝对的同一,不是自身等同。杜林提出世界原始状态是自身等同的绝对同一。恩格斯指出,绝对同一否认了世界变化的原因在于自身。恩格斯批判形而上学的同一性观点,形而上学的同一性观点认为 A=A, A 不能同时等于 A 又不等于 A, 每一个事物和它自身同一。

恩格斯举有机物的例子指出:"旧的、抽象的、形式的同一性观点,即把有机物看作只和它自身同一的东西,看作常住不变的观点,便过时了。""同一性自身包含着差异性。""与自身的同一,从一开始起就必须有与一切别的东西的差异作为补充。""真实的具体的同一性包含着差异和变化。"(参看《马恩全集》第20卷)

二是同一性包含有互相制约、不可分离的意思。

恩格斯讲有机界内容和形式的同一时说:"整个有机体在不断地证明形式和内容的同一或不可分离。形态学的现象和生理学的现象和机能是互相制约的。形态(细胞)的分化决定物质分化为肌肉、皮肤、骨骼、表皮等等,而物质的分化又决定分化了的形态。"(《马恩全集》20卷第650页)

恩格斯讲到形而上学与辩证法对立时说: "各种自然力的同一性及其相互转化,而这种相互转化把范畴的一切固定性都结束了。" (同上书 546 页)

列宁在《哲学笔记》中也谈到矛盾同一性,他把对立面的统一和对立的一致、同一、均势看作相同的意思。他写道:"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这里的均势就是平衡。就是说,同一性也包含有对立面的统一、对立面的一致、对立面的均势(平衡)之意。列宁讲到个别与一般的同一时说过一段话,有助于我们对同一性的理解。他说:"对立面(个别跟一般对立)是同一的:个别与一般相联而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任何个别(不论怎样)都是一般。任何一般都是个别的(一部分,或一方面,或本质)。任何一般只是大致地包括一切个别事物。任何个别都不能完全地列入一般之中等等。任何个别经过千万次转化

而与另一类的个别(事物、现象、过程)相联系。诸如此类等等。" (《哲学笔记》第363页)

列宁这段话说的同一性,包含的意思有:一是矛盾双方互相联系、互相依存、互为存在条件;二是矛盾双方互相渗透;三是矛盾双方有差别的一致性。

对立面相互转化算不算同一性? 列宁说:"辩证法是一种学说,它研究对立面是怎样才能够同一,是怎样(怎样成为)同一的——在什么条件下它们是同一的,是相互转化的。(同上书86页)

列宁还有一段话:

辩证法是什么?

=•••••

概念的相互依赖

一切概念毫无例外的相互依赖

一个概念向另一个概念的转化

一切概念之间的毫无例外的转化

概念之间对立的相对性……

概念之间对立面的同一

从这两段话看,同一性似乎有互相依赖、互相转化之意。

毛泽东在《矛盾论》中是第一次解释同一性含义的。他说,同一性说的是如下两种情况:第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每一种矛盾的两个方面,各以和它对立着的方面为自己存在的前提,双方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第二、矛盾着双方,依据一定的条件,各向着其相反的方面转化。这就是所谓同一性。

根据恩格斯、列宁和毛泽东的论述,同一性包含的内容有:矛盾双方相互联系,相互制约,互为存在条件,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矛盾双方的一致性;矛盾双方的互相渗透;矛盾双方的均势、平衡性;矛盾双方的互相转化。

我把以上的各方面论述的同一性含意概括为三点来讲讲。

第一点,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相互依存、相互制约、互为存在的前提或条件,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这种现象是普遍存在的,如正和负、直和曲、作用和反作用、化合与分解、生与死、同化与异化、民主与专政、民主与集中、自由与纪律、成功与失败、困难和顺利、真理与谬误、教与学、上与下、有与无、大和小、高与低、福与祸、阴与阳等。

第二点,矛盾双方互相渗透、互相贯通,有直接的同一性。矛盾双方不仅互相依存,而且互相渗透,每一方都包含对方的因素,对立的双方直接就是统一的、同一的。如"坏事里头包含着好的因素""好事里头也包含着坏的因素"(《毛泽东选集》第5卷);

化合中包含着分解因素,分解中包含着化合因素;防御中包含有进攻因素,进攻中也有防御的因素;量变中有部分质变,质变中有量的扩张;男性体内除雄性主要激素外还有雌性激素,女性体内除雌性主要激素外还有雄性激素;资产阶级中也有站到无产阶级方面的分子,无产阶级中也有资产阶级代理人;等等。

这里要说明一点,矛盾双方互相渗透,并不否定对立双方的差别性。事物的性质是由矛盾的主导方面决定的。好事占主导地位、 坏事占次要地位的就是好事,相反,坏事占主导地位、好事占次要 地位的就是坏事。这个界限不能混淆。

第三点,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也是同一性的重要内容。矛盾双方不仅相互依存、相互渗透,而且在一定条件下又互相转化。好事可以转化成坏事,坏事也可以转化为好事。

在无产阶级专政下, 无产阶级经过革命由雇佣奴隶转化为社会主人, 资产阶级则由统治者转化为被专政的对象; 在数学中, 正数可以转化为负数, 负数也可以转化为正数; 在自然界中, 电和磁可以相互转化, 质子和中子也能相互转化; 等等。

矛盾双方为什么能够相互转化,这是因为矛盾双方的对立不是 绝对的对立,而是互相渗透、互相贯通、互相包含着,有一条由此 及彼的桥梁。不过要注意,相互转化是有条件的,矛盾双方斗争的 结果在一定条件下才能转化。 好事转化为坏事、坏事转化为好事就是有条件的。我们工作有了成绩是好事,但是由此骄傲起来,再不求进步,它就转化成坏事。 我们工作失败是坏事,但是能够总结经验、吸取教训,坏事也就转 化成好事。在这里,骄傲就是好事变坏事的条件。总结经验、吸取 教训就是是坏事变好事的条件。

矛盾的斗争性是矛盾的另一个根本属性。所谓矛盾的斗争性,就是指矛盾双方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作用、互相否定的性质。

### (三) 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的关系

关于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问题,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说:"对立面的统一(一致、同一、均势)是有条件的、暂时的、易逝的、相对的。相互排斥的对立面斗争则是绝对的,正如发展、运动是绝对的一样。"

这就是说,对立面的同一性是相对的,对立面的斗争性是绝对的。为什么这么说呢?

毛主席在《矛盾论》里阐述: "一切过程都有始有终,一切过程都转化为它们的对立物。一切过程的常住性是相对的,但是一种过程转化为他种过程的这种变动性则是绝对的。无论什么事物的运动都采取两种状态,相对地静止的状态和显著地变动的状态。两种状态的运动都是由事物内部包含的两个矛盾着的因素互相斗争所引起的。当着事物的运动在第一种状态的时候,它只有数量的变化,

没有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好似静止的面貌。当事物的运动在第二种状态的时候,它已由第一种状态中的数量的变化达到了某一个最高点,引起了统一物的分解,发生了性质的变化,所以显出显著地变化面貌。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所看见的统一、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等,都是事物处在量变状态中所显现的面貌。而统一物的分解,团结、联合、调和、均势、相持、僵局、静止、有常、平衡、凝聚、吸引等等状态的破坏,变到相反的状态,便都是事物在质变状态中、在一种过程过渡到他种过程的变化中所显现的面貌。事物总是不断地由第一种状态转化为第二种状态,而矛盾的斗争则存在于两种状态中,并经过第二种状态而达到矛盾的解决。所以说,对立的统一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而对立的互相排除的斗争则是绝对的。"

毛主席还说:"有条件的相对的同一性和无条件的绝对斗争性相结合,构成了一切事物的矛盾运动。"(《毛泽东选集》第1卷)

关于相对的同一性和绝对斗争性关系,毛主席说:"在同一性中存在着斗争性,在特殊性中存在着普遍性,在个性中存在着共性。拿列宁的话来说,叫做"相对的东西里面有着绝对的东西。"(《毛泽东选集》第1卷)

注:关于量变质变问题,上世纪 50 代哲学界还没有"量变中有部分质变和质变中有量的扩大"说法。到 70 年代我回教学岗位教哲学时,哲学界有此说法。我是赞成这一说法的。——2019 年 10 月 12 日

### (四) 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是事物发展的源泉

客观事物是在不断运动、变化和发展着的,那么它运动、变化、发展的源泉和动力是什么?这是辩证法要回答的问题。

辩证法认为事物的运动是自己的运动,事物之所以能运动、变化和发展,就在于事物本身内部的矛盾性。矛盾是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的源泉和动力。毛主席说的"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由此推动事物的运动和变化",这个论断说明两个问题:一是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源泉和动力是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二是矛盾的对立面统一和斗争对事物运动、变化和发展是同时起作用的,而不是单方面的作用。

过去,有人把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只归结为对立面斗争,并说论据出自列宁。这是对列宁的歪曲。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说过"发展是对立面的斗争",但是他接着又讲了"发展是对立面的统一"。(《哲学笔记》362页)

在辩证法看来,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哪一个也不能单独成为 推动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源泉和动力,只有二者结合才能起这 种作用。

下面谈谈,为什么说矛盾着的对立面又统一又斗争是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动力问题。

第一,矛盾着的双方又统一又斗争是运动发生的根源。运动起源于对立双方的相互作用,对立双方是互相排斥、互相否定的,要互相排斥、互相否定,双方又必须联结起来才能做到。统一,就是对立双方的联结。对立双方既互相排斥又互相联结,运动从而发生。

例如,生物的生命运动是由生物有机体的同化和异化的统一和 斗争而产生的。同化和异化是生物体的两种相反的化学反应过程, 但又是相互依存的,异化必须以同化所提供的物质作基础,同化又 必须以异化所释放的能量为动力,否则同化作用和异化作用都不能 进行,因而也就不会有生物的生命运动。

第二,矛盾对立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又是事物处于相对静止 状态的发展动力。事物发展有两种基本状态:一种是量变相对稳定 状态,另一种是质变的显著变动状态。事物量变的动力是什么呢? 是事物内部矛盾对立面的又统一又斗争。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是事 物保持统一体的前提下的发展,这种发展也就是矛盾双方力量彼此 消长。矛盾双方的斗争使一方以抑制另一方、削弱另一方来加强自 己;矛盾双方的统一又使它们互相依赖利用,彼此促进,每一方都 利用对方对自己发展的有利因素使自己得到发展。

例如,动物以植物为食,植物的发展受到抑制,二者相互排斥。但它们又是互相利用的,动物利用植物为食,动物的粪便、腐烂尸

体又反过来成为植物生长的养料;植物的光合作用吸收二氧化碳释放氧气,而动物则吸收氧气排放二氧化碳。

第三,矛盾对立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决定着对立事物之间的相互转化。矛盾对立双方的又统一又斗争,在一定条件下必然引起矛盾双方的互相转化。

矛盾双方相互转化有两种情形:一种是地位的转化,另一种是性质的转化。地位的转化,如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的相互转化,矛盾的主要方面与次要方面的相互转化。性质的转化,是指对立双方性质发生相反的变化,如穷和富、先进与落后、好和坏、祸与福、胜与败的相互转化。

对立双方之所以能够互相转化,是因为对立双方有统一性,即相互渗透、相互贯通的趋势,存在着一条由此及彼的桥梁。它们之间的对立不是僵死的、凝固的,而是生动的、可变的,因而在一定条件下能够相互转化。

然而,对立双方的互相转化要依赖于对立面的斗争。由于矛盾 双方之间的斗争,引起因素或力量对比的变化,这种因素或力量对 比变化达到一定高度时,就相互易位、转化。如无产阶级经过与资 产阶级的斗争,无产阶级力量逐渐超过资产阶级力量,从而推翻资 产阶级统治,自己转化为统治阶级,资产阶级转化为被统治阶级。 总之,矛盾着的对立面经过斗争,在一定条件下发生相互转化。 对立面的统一为相互转化提供通道、桥梁。没有统一性,就无转化 的可能;没有斗争性,转化就不能实现。所以说,对立面的又统一 又斗争决定着事物之间的相互转化和事物的发展。

### 第三节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

事物内部存在着矛盾,每一事物与它周围事物之间也有矛盾,矛盾既有差别性又有共同性,这就要研究一下矛盾特殊性(差别性)和普遍性(共性)的关系问题。搞清这一点,有助于正确分析和解决矛盾。本节分三点讲:矛盾的普遍性;矛盾的特殊性;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 (一) 矛盾的普遍性

我们常常听到某人与某人之间没有矛盾或有矛盾的说法,或原来没有矛盾、后来产生了矛盾的说法。这就提出一个问题,矛盾是否在各种事物中都存在,还是只存在于有些事物中?矛盾是否在事物发展的全过程都存在,或只存在于过程某个阶段?这个问题是关系到矛盾的普遍性问题。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矛盾是普遍存在的,事物无不运动,事物本身就是矛盾。恩格斯说:"……一切运动的基本形式都是接近和分离、收缩和膨胀,一句话,是吸引和排斥这一古老的两极对立。"

(《马恩全集》第20卷411页)其中说的两极对立就是矛盾,一切运动都是矛盾。列宁说的"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有两面",也是说一切事物都有矛盾。

毛泽东说:"世界是由矛盾组成的。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 (《毛泽东选集》第5卷288页)中国人习惯把物叫"东西",这是符合矛盾观点的,东和西是相反的两个方向,物就是由正反两个方面组成的,即由矛盾组成的。

矛盾具有普遍性,这是毫无疑问的。那么什么是矛盾的普遍性 呢?这个概念有时是指矛盾普遍存在,有时是指矛盾性质的普遍 性,即同类事物的共同性。现在分别谈谈。

矛盾普遍性是指矛盾普遍存在,这有两种含义。毛主席指出: "矛盾的普遍性或绝对性这个问题有两方面的意义,其一是说,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其二是说,每一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存在着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通俗点说,就是矛盾无处不在,无时不在。从空间和时间的角度说,宇宙空间和时间是充满矛盾的,矛盾是一切运动形式的基础。矛盾存在于一切事物的发展过程中,就是讲事事处处都有矛盾,运动本身就是矛盾。(《矛盾论》)

恩格斯指出,简单的机械运动就包含着矛盾。他说:"简单的机械的位移之所以能够实现,也只是因为物体在同一瞬间既在一个地方又在另一个地方,既在同一个地方又不在同一个地方。这种矛

盾的连续产生和同时解决正好就是运动。"又说,"既然简单的机械的位移本身已经包含着矛盾,那么物质的更高级形式,特别是有机生命及其发展,就更加包含着矛盾。……生命首先正是在于:生物在每一瞬间是它自身,同时又是别的东西。所以,生命也是存在于物体和过程本身中的不断地自行产生并自行解决的矛盾;矛盾一停止,死亡也就到来。"(《反杜林论》117-118页)

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谈到矛盾的普遍性,说:"在数学中,正和负,微分和积分。在力学中,作用和反作用。在物理学中,阳电和阴电。在化学中,原子的化合和分解。在社会科学中,阶级斗争。"

毛泽东在《矛盾论》中谈到思维也充满矛盾,说:"人的概念每一差异,都应把它看作是客观矛盾的反映。客观矛盾反映入主观思想,组成了概念的矛盾运动,推动了思想的发展,不断地解决了人们的思想问题。"

现代科学证明,在微观世界也是充满矛盾的。如在原子里有原子核和电子的矛盾,原子核内有质子和中子的矛盾,在基本粒子中有粒子和波的矛盾。基本粒子还有正负矛盾,如质子和反质子、中子和反中子等等。

每一过程存在自始至终的矛盾运动,就是说,时时有矛盾。这 也是个矛盾普遍性问题。唯物辩证法认为,每一事物在其产生、发 展到灭亡的全过程中都存在矛盾,没有例外。

苏联德波林学派认为矛盾不是开始就在过程中出现, 而是过程 发展到一定阶段才出现, 过程开始只有差异, 并无矛盾。毛泽东批 判这种观点时指出: 差异就是矛盾。不能把差异与矛盾对立起来。

苏联莫洛兹认为,差别是矛盾表现的一种形式或矛盾发展的一个阶段。"对立"也可以表现为矛盾的一种形式或矛盾发展的一个阶段,它比差别表现为更加尖锐的一种形式或阶段,还有冲突也是如此。这种看法是有道理的。矛盾贯串于事物发展的全过程,但是在全过程的不同阶段可以有不同的表现形式,初期矛盾表现为"差别""差异",以后发展为"对立"(对抗、冲突),差别和对立都是矛盾的表现形式。(这里说的"对立"不是在"斗争""对立面"的含义上用的,而是从矛盾尖锐化的形式的意义上用的。)

矛盾总是贯串始终的,旧矛盾解决了又会出现新矛盾,开始新的矛盾运动。弄清这一点是很重要的。在我们的工作中,从开始就有矛盾存在,如不同的看法、方法就是矛盾。有的同志不晓得这一点,以为只有到了双方闹得不可开交时才有了矛盾,才去解决,结果使矛盾不能及早解决。人民内部矛盾、党内矛盾,在其表现为差别时就要认真抓好,不要等到把事情闹大了再去抓。

上面是讲矛盾存在的普遍性,也是矛盾普遍性概念的含义。而矛盾普遍性还有一种含义,即矛盾性质的普遍性。当我们说到具体矛盾的共性和差别性时,普遍性就是指矛盾的同类性或共性,是说一定范围内的普遍性。例如奴隶社会有奴隶主和奴隶的矛盾,封建社会有地主和农民的矛盾,资本主义社会有资产者和无产者的矛盾。这些矛盾各有特性,相互有差别性,但是也有共同性,就是它们都是阶级矛盾。在阶级社会,阶级矛盾就有普遍性。

社会主义社会除了敌我矛盾之外,还有工农之间的矛盾,有工农和知识分子的矛盾,干群矛盾,领导者和被领导者的矛盾,这些矛盾各有特性,但是也有共性,就是都是人民内部矛盾。这种共性也就是矛盾性质的普遍性。马列主义的基本原理对各国无产阶级革命都具有普遍指导意义,也是指矛盾的普遍性说的。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是共性和个性的关系,这也是从矛盾性质意义上讲的。

在讲矛盾的普遍性时,还有必要讲矛盾的客观性问题。自然界和社会矛盾都是客观存在的矛盾。事物本身具有客观性,那么事物内部的矛盾、事物和周围其他事物之间的矛盾也必然有客观性。这是它们本身固有的。就思维和认识中的矛盾而言,其内容也具有客观性,其中的矛盾是外部世界矛盾在头脑中的反映。讲这个问题是必要的,因为有的人总不承认矛盾的客观性,以为矛盾是人造的,对客观事物存在的矛盾不予承认。

我们知道了矛盾普遍性和客观性,就要以矛盾观点观察一切, 分析一切。所谓分析,就是分析事物的矛盾。不管在什么地方、什 么时候,对什么事物都要敢于承认矛盾、揭露矛盾,并善于解决矛 盾,推动事物的发展。那种认为矛盾是可有可无、此有彼无和时有 时无的观点,是唯心论和形而上学的观点。

### (二) 矛盾的特殊性

上面讲了矛盾的普遍性,这是否说所有矛盾都是一样的,在性质上没有差别呢?不是。每一事物都有自己的特殊性,事物的矛盾也有自己的特殊性。矛盾的特殊性,就是指不同矛盾的各自特点。

从空间看,每一复杂事物内部都包含有许多矛盾,它们既相互 联系,又互有差别。矛盾也各有自己特点,不能同等看待。以人民 内部矛盾为例,工农矛盾、工农和知识分子矛盾、干群矛盾,它们 相互之间既有联系又有差别,每个矛盾又都具有自己的特点。

从时间看,在事物发展的不同过程和同一过程的不同阶段,矛盾的性质和情况也各有特点,不能一律看待。矛盾的特殊性规定着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特殊本质,是事物千差万别的内在原因和根据。我们如果不了解矛盾的特殊性,就无从认识事物,也不能解决什么矛盾。

怎样分析和研究矛盾的特殊性呢?毛主席在《矛盾论》里告诉 我们,应当从以下五种情形去研究: 一是研究各种物质运动形式的矛盾特殊性,如机械式、物理式、 化学式、生物式、社会式等,它们的矛盾都有各自的特殊性;

二是研究每种运动形式, 在其发展中每一过程的矛盾特殊性;

三是研究每一过程中矛盾各个方面的特殊性;

四是研究每一过程中各个发展阶段矛盾的特殊性:

五是研究每一过程各个发展阶段矛盾各个方面的特殊性。

这五个种也可以概括为三种:一是研究每一个大系统物质运动 形式的矛盾的特殊性;二是研究事物发展过程及其各个发展阶段的 特殊性;三是研究矛盾各个侧面的特殊性。第一、三点是从横的方 面研究的,第二点是从纵的方面研究的。做了这样的研究后,再把 横的和纵的两个方面综合起来研究,才能认识事物的各种矛盾在其 总体上、在其相互联结上的特殊性,从而把握事物的特殊本质。

要正确地分析矛盾的特殊性,还必须客观地、全面地、本质地看问题,防止主观、片面和表面性。要做到这点,还要从实际出发,深入群众,深入实际,调查研究,对问题采取分析态度,养成分析的习惯。总之,要坚持唯物论和辩证法,反对唯心论和形而上学。

毛主席在《矛盾论》中说:"研究所有这些矛盾的特性,都不能带主观随意性,必须对它们实行具体分析。"具体地分析具体情况,是分析矛盾特殊性的总的原则,是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离开它就不能认识任何矛盾的特殊性。

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和具体情况具体分析,是十分重要的。

第一,它是科学地认识事物的基础。任何事物都含着本身的特殊矛盾,从而使它和其他事物在本质上区别开。因此,只有分析矛盾的特殊性,才能辨别事物,深刻认识事物的本质。

第二,分析矛盾的特殊性,对搞好科研也极为重要。各门科学的区分,就是以研究对象的矛盾特殊性为根据的。如数学中研究的正数和负数、微分和积分的矛盾;物理学研究的吸引和排斥的矛盾,就是这样。离开对矛盾特殊性的认识,就不可能有现代自然科学。

第三,分析矛盾的特殊性,也是正确解决矛盾的前提。因为不同质的矛盾,用不同质的方法才能解决。只有认识和掌握了矛盾特殊性,才能正确区分矛盾性质,才能对症下药,正确解决矛盾。

### (三)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

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关系是矛盾的共性和个性关系,是绝对性和相对性关系。普遍性是共性、绝对性,特殊性是个性、相对性。它们的辩证关系可从以下两个方面看:

第一方面,矛盾的特殊性和普遍性是相互联结的。世界上的任何事物,都是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体。普遍性和特殊性、共性和个性、绝对性和相对性,相互联系,紧密结合。矛盾的普遍性存在于特殊性之中,共性存在

于个性之中, 普遍性、共性通过特殊性、个性才能表现出来。矛盾的特殊性、个性中包含着普遍性、共性。

正如列宁在《谈谈辩证法问题》中所说:"个别一定与一般相 联而存在。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任何个 别(不论怎样)都是一般。任何一般都是个别的。"

这说明没有个性就不会有共性。如生物界同化和异化的矛盾是普遍存在的,但是这种矛盾的普遍性只能存在于每个生物的有机体中,通过每个生物有机体的新陈代谢表现出来,离开每个生物有机体的新陈代谢,也就不存在同化和异化的矛盾。反之也一样,不管什么生物有机体如何特殊,它总是存在着同化和异化的矛盾。

第二方面,矛盾的特殊性和普遍性的区别是相对的,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由于事物范围极为广大和发展的无限性,在一定场合下为普遍性的东西,在另一场合则变为特殊性的东西,反之亦然。比如同化和异化,对生物界说是普遍性的矛盾,而对整个自然界说它又是特殊性的矛盾。阶级矛盾对整个人类社会而言是特殊性矛盾,但是对阶级社会来说则是普遍性矛盾。

矛盾的特殊性和普遍性关系问题,对我们认识和改造世界具有 重要意义。人类的认识过程总是从认识个别特殊事物开始的,在此 基础上对它们进行概括,找出事物的共同本质和发展规律,再以此 作为进一步研究特殊事物的根据。这是一个从特殊到一般,再从一般到特殊,从现象到本质,再从本质到现象的无限深化过程。

矛盾的特殊性和普遍性相互关系的原理,是马列主义普遍原理与各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哲学依据。是否实行这种结合,结合得好不好,关系到革命成败的关键问题。这一原理也是科学的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的理论依据。毛主席一贯倡导注意调查研究,"一般号召和个别指导相结合""解剖麻雀""抓好典型"等一系列领导方法和工作方法.都是这一原理的生动体现。

在我们的实际工作中,要注意处理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本地区、本部特点的问题。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带有普遍性的指导意义,但是必须与本地区、本部的实际结合,也就是要从实际出发去开展工作,调查研究,提出结合本地实际的具体措施,这样才能使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落实到位。如果不顾当地实际,生搬硬套,就一定做不好工作。

矛盾的特殊性和普遍性原理也是反对教条主义、经验主义的思想武器。教条主义否认普遍性寓于特殊性之中,把理论当成僵死的教条生搬硬套,拒绝对具体事物具体分析。经验主义则以特殊性否认普遍性,把局部经验当成普遍性的东西硬行推广。二者都是割断矛盾的普遍性和特殊性的相互联系,以共性否认或代替个性,或以个性否认或代替共性。这违背了马克思主义。

# 第四节 多种矛盾的对立和统一

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包含有矛盾,在复杂事物中存在多种矛盾,在矛盾和矛盾之间又构成矛盾。复杂事物的发展不仅决定于每一矛盾双方的统一和斗争,而且取决于矛盾和矛盾之间的统一和斗争。在我们认识了矛盾的特殊性和普遍性及其相互关系之后,还有必要研究多种矛盾的对立和统一的问题,主要有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 (一) 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

每一事物本身内部存在的矛盾就是内部矛盾,一事物和周围事物之间存在的矛盾就是外部矛盾。或者说,内部矛盾是事物本身固有的矛盾,外部矛盾是同时并存的事物之间的矛盾。

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内因或根据,外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外因或条件。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的关系就是内因和外因的关系。我们分析研究事物发展的原因,必须注意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内因和外因的关系。

《矛盾论》中讲:"唯物辩证法的宇宙观主张从事物的内部、从一事物对它事物的关系去研究事物的发展,即把事物的发展看作是事物内部的必然的自己的运动,而每一事物的运动都和它的周围其他事物互相联系着和互相影响着。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不是在事物的外部而是在事物的内部,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任何事物

内部都有这种矛盾性,因此引起了事物的运动和发展。事物内部的这种矛盾性是事物发展的根本原因,一事物和它事物的互相联系和互相影响是事物发展的第二位的原因。""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

这是对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在事物发展中的作用及其相互关系的科学说明:说明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在事物发展中都是起作用的。因此,研究事物的发展,要从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两个方面去看;说明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对事物发展所起的作用不同,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内因和根本原因。外部矛盾对事物发展起影响作用,是第二位的原因;说明内部矛盾和外部矛盾、内因和外因的关系,是变化根据和变化条件的关系,内部矛盾(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部矛盾(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外部矛盾(外因)只有通过内部矛盾(内因)才起作用。就是说,内部矛盾(内因)才是事物发展的泉源和根本动力。

社会实践证明,毛主席的这些论断是正确的。自然界的变主要是由自然界内部矛盾引起的。动植物的生长主要由有机体内部的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的矛盾引起,社会的发展主要由社会内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的矛盾引起,在阶级社会这两个矛盾表现为阶级矛盾。

事物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取决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同时外因的作用也不可忽视。一事物向他事物转化,固然取决于内因,但是没有作为外因的一定条件也转化不了。同学们学习,教师、图书、学习环境都是外因,自己的主观努力是内因,学习好坏主要取决于自己的努力,但同时外因也有不小的影响力。

外因是变化的条件,但只有通过内因才能起作用。比如生病治疗,病人身体素质是内因,医生、药物是外因。要治好病,主要看身体素质的改善和加强,但是医生诊断、药物治疗也是必要的,它可以促进病体向健康转化。药物要起作用,人体就必须吸收,这也是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

这里有一个争论,就是外因在一定条件下能不能起决定作用? 认为能起决定作用的说:内因对整个事物及其发展过程中起决 定作用,但是这并不否认在一定条件下、一定范围内,外因也可以 起决定作用;内因通常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外因是矛盾的次要方面, 但是在一定条件下,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是可以相互转化 的。在内因具备,只差外部条件时,条件的创立就起决定作用。如 种子转化为植株,有了好的种子之后,适当的土壤和温度就成为决 定性东西。

认为不能起决定作用的说:内因始终是第一位的因素,不会因条件改变而不起第一位的作用,否则发展就失去了内因根据;外因

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起重大作用,但是作用再大也是外部影响,只能起加速或延缓的作用,而且它起作用还要通过内因,所以,它还是属于第二位的原因。

艾思奇的《辩证唯物主义讲课提纲》中讲过,外因在一定情况下和一定范围内起决定作用。现在编的哲学教材一般不这样提了,而我认为这个观点可以说得通。"万事具备,只欠东风","东风"就是条件,在这种情况下可以说是外因起决定作用。不过,这个决定作用是受到限制的,也可以说外因能在转机上起决定作用。

在一定条件下,外因和内因、外部矛盾和内部矛盾也可以相互转化。这是因为世界上的事物是普遍联系、无限发展的。因此,外因和内因、外部矛盾和内部矛盾的区分也有相对性。在较大范围内的内因、内部矛盾,到另一个较小范围内就可以变为外因、外部矛盾。反之也一样。

例如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矛盾,对资本主义社会是内部矛盾,但是对无产阶级或资产阶级本身说,又成外部矛盾。因为无产阶级有自己的内部矛盾(如工人贵族和一般工人矛盾),资产阶级同样有自己内部矛盾(如自由资产阶级和垄断资产阶级的矛盾)。

内外矛盾相互转化原理告诉我们,在研究每一具体事物发展原因时,首先要明确它的范围,否则就找不到事物发展的外因和内因, 不能正确认识事物的变化和发展。 外部矛盾和内部矛盾及其相互关系原理, 在理论和实践上都是 有重要意义的。

在理论上,此原理彻底驳倒了形而上学的外因论,从根本上划清了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界限。辩证法与形而上学的根本分歧就在于是否承认矛盾,特别是承认内部矛盾是事物发展的动力源,内因是变化的根据,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外因通过内因而起作用的原理。

在实践上,此原理对指导革命和建设也有重要意义。一个国家的革命胜利,主要是靠本国人民的觉醒和斗争。革命是不能输出的,外国的支援只能加快或延缓革命发展过程。建设也是如此,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外援为辅。

### (二) 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在事物发展的长过程中,如果有多种矛盾存在的话,其中必有 根本矛盾和非根本矛盾。根本矛盾也称基本矛盾,它规定着事物发 展整个过程的本质,只要它没有发生变化,事物的本质也不会发生 变化。《矛盾论》中说"事物发展过程的根本矛盾及为此根本矛盾 所规定的过程的本质,非到过程完结之日,是不会消灭的"。可见, 根本矛盾是决定事物发展整个过程本质、贯串过程始终的矛盾。

非根本矛盾则是被根本矛盾规定或影响的矛盾,它发生变化时 只能引起非根本矛盾的性质变化,但是不能改变整个过程的本质。 如自由资本主义发展为垄断资本主义,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 占有的资本主义根本矛盾及由此规定的资本主义本质并没有改变, 但是垄断资本和自由资本的矛盾发生了,使资本主义发生了非本质 性变化,使资本主义社会形成不同的两个发展阶段。

根本矛盾在具有多种矛盾的复杂事物中都是存在的,只不过在性质上有所区别罢了。如自然界的无机界的根本矛盾是吸引和排斥的矛盾,有机界的根本矛盾是同化和异化的矛盾,人类社会的根本矛盾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

下面讲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复杂事物在发展的长过程中往往 经历不同的发展阶段,在每一发展阶段中有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 所谓主要矛盾,就是在多种矛盾的总体中处于支配地位,起领导和决定作用的矛盾。处于被支配地位,不起领导和决定作用的矛盾则属于次要矛盾,它被主要矛盾所规定、支配,但是也能反过来影响主要矛盾的变化和发展。

俗语"牵牛要牵牛鼻子""打蛇要打头,擒贼要擒王"就是说要抓关键,抓主要矛盾。毛主席在《矛盾论》中说:"任何过程如果有多数矛盾存在的话,其中必定有一种主要的,起着领导的、决定的作用,其他则处于次要和服从的地位。因此,研究任何过程,如果是存在两个以上矛盾的复杂过程的话,就要用全力找出它的主要矛盾。捉住了这个主要矛盾,一切问题就迎刃而解。"

在事物发展过程的各个阶段,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就学校办学来说,在招生阶段,招生的数量与师资和教学设备状况可能是主要矛盾;在教学阶段,教学质量往往成为主要矛盾。总之,主要矛盾不是一成不变的。不同事物有不同性质的主要矛盾,在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主要矛盾也会发生变化。

在每一具体的复杂事物中,主要矛盾只有一个,多个主要矛盾的说法是错误的,因为那样也不称其为主要矛盾了。就农业生产说,播种前,备耕好坏是主要矛盾;秧苗生长期,田间管理好坏成为主要矛盾;收获期,收打保管好坏成为主要矛盾。尽管这时还有各种不同矛盾,但是每个时期的主要矛盾只有一个,这是毫无疑义的。领导艺术很重要的就是善于区分主要矛盾和次要矛盾,集中力量解决主要矛盾,用解决主要矛盾带动其他矛盾的解决。

集中力量抓主要矛盾,并不是说次要矛盾可以不抓或放松抓,而是要着重抓主要矛盾,用抓主要矛盾带动其他矛盾的解决。以为抓了主要矛盾,其他矛盾就可以自然而然解决是错误的。

不论什么矛盾,只有抓它才能解决。要知道,次要矛盾解决不好,也要反过来影响主要矛盾的解决。正确做法是,在集中主要力量解决主要矛盾的同时,对其他各种矛盾的解决也要进行全面的统筹安排,并随着主要矛盾的转化,及时转移工作的着重点。

需要指出的是,有些人对集中力量抓主要矛盾产生了误解,以 为把主要矛盾抓好就可以万事大吉。如在农业生产中,只抓粮棉油 生产,不抓林、牧、副、渔业,结果生产搞不上去,岂不知抓好林、 牧、副、渔业也可以促进农业发展。

在讲主要矛盾时,还要讲讲矛盾的主要方面和非主要方面。毛主席在《矛盾论》中说: "不能把过程中所有的矛盾平均看待,必须把它们区别为主要的和次要的两类,着重于捉住主要的矛盾……。但是在各种矛盾之中,不论是主要的或次要的,矛盾着的两个方面,又是否可以平均看待呢,也是不可以的。无论什么矛盾,矛盾的诸方面,其发展是不平衡的。有时候似乎势均力敌,然而这只是暂时的和相对的情形,基本的形态是不平衡。矛盾着的两方面中,必有一方面是主要的,它方面是次要的。其中主要的方面,即所谓矛盾起主导作用的方面。事物的性质,主要地是由取得支配地位的矛盾的主要方面所规定的。"

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中,资产者和无产者是矛盾着两个方面, 其中资产者是矛盾的主要方面,由此决定了这种生产关系的资本主 义性质。凡是资本家起主导作用的企业,毫无疑问,其性质是资本 主义的。一个国家的经济,如果资本主义经济处于支配地位,起主 导作用,那么毫无疑问,这个国家是资本主义国家。

# 第五节 对抗在矛盾中的地位

#### (一) 对抗和非对抗

什么是对抗?有人把对抗与矛盾混为一谈,认为对抗就是矛盾,对抗一消失,矛盾就不存在了,冲突停止了,就说矛盾解决了。但是,对抗和矛盾不是一回事。列宁说:"对抗和矛盾根本不是一回事。在社会主义下前者将消失,后者将留下来。"

那什么是对抗呢?对抗是矛盾斗争的一种基本形式,即矛盾双方斗争采取外部冲突的形式。这种形式不是矛盾斗争的一切形式,因为有的矛盾斗争并不采取外部冲突形式,所以它只能是斗争的一种基本形式。

关于对抗有一个争论的问题,就是对抗只是斗争形式还是包括 矛盾性质的问题。不过,认为对抗和非对抗不仅指矛盾的斗争形式, 还指矛盾的性质,这是普遍观点。

北京师大等 11 所高校编的教材, 主张对抗既指矛盾性质也指矛盾斗争形式。教材说: "不同事物中的矛盾具有不同性质和斗争形式, 因此矛盾的性质和斗争的形式是有条件的、相对的。一般说来, 矛盾可分为的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两大类。矛盾的斗争形式即解决矛盾的方法, 依据矛盾的性质及其所处的历史条件, 也相应地分为对抗和非对抗两种。"国内通用的哲学教材一般也是这样讲的。苏联亚历山大罗夫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把"对抗性矛

盾和非抗性矛盾"作为专门一节来讲。苏联莫洛兹在《对立面的统一和斗争规律》一文中明确地说"矛盾就其性质说,可以有对抗性矛盾和非抗性矛盾之分。这些矛盾首先是存在于人类社会中"。英国哲学家康福斯在他的《辩证唯物主义》书中第九章讲了"矛盾的对抗性和非对抗性",说"对抗与矛盾并不是一个东西。对抗与矛盾内部的对立面的斗争也不是一个东西。对立面的斗争乃是每一矛盾普遍的、必要的特征,这种对立面的斗争可否采取对抗性的形式,须取决于每一个矛盾的特殊性质"。

1980年9月10日的《西安日报》载有一篇短文,说矛盾不存在对抗性和非对抗性区别,理由是:如果把凡是在"最后采取对抗形式解决的矛盾叫做对抗性矛盾,那就是说,你要把握矛盾的性质,就要看'最后'采取什么斗争形式,这岂不是用矛盾的形式来决定矛盾的性质吗?在没有达到'最后'之时,又用什么来决定矛盾的性质呢?任何矛盾都是发展变化的,斗争形式要根据具体情况来确定。在一个矛盾的发展未终结之前,给它下一个'对抗性矛盾'或'非对抗性矛盾'的结论,这就等于否定了矛盾的发展。总之,文章认为不能由斗争形式来决定矛盾的性质,矛盾是发展的,预先肯定是对抗或非对抗性矛盾,等于否认矛盾的发展。

我觉得由于对"对抗性矛盾"下的定义解释不清楚或定义有问题,就否定对抗性矛盾的存在,理由是不充分的。矛盾有无对抗性

和非对抗性之分,一是应找有无理论根据,二是现实生活中有没有这样的矛盾根据。如果有根据就应肯定,定义不确切也可以更改。

关于对抗性矛盾和对抗形式,马克思和恩格斯都是讲过的。马克思说:"资产阶级在其历史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要发展它的对抗性质,起初这种性质或多或少是掩饰起来,只是处于隐蔽状态。"(《马恩选集》第1卷120页)这里说的就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矛盾具有对抗性质,起初对抗性处于隐蔽状态,但在发展过程中不可避免地把对抗性发展起来。

马克思又说:"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的对抗仍然是阶级反对阶级的斗争,这个斗争一旦达到最紧张的地步,就成为全面革命。可见,建筑在阶级对立上面的社会最终将成为最大的矛盾,将导致人们肉搏,这用得着奇怪吗?"(同上书180页)

在这里,马克思把对抗又看作是斗争形式的、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即武装革命。马克思的意思是,对抗性矛盾开始不一定采取对抗斗争形式,但随着矛盾在发展过程中激化,就要采取外部冲突的对抗斗争形式,这样才能解决这个矛盾。

毛泽东主席除了在《矛盾论》里说对抗是矛盾斗争的一种形式外,还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中把矛盾性质分为对抗和非对抗。他说"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矛盾,敌我矛盾是对抗性矛盾"。

在现实的社会生活中,人们之间也确实存在着有根本利益对立的矛盾,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的矛盾就是如此,这种矛盾只有用一方消灭另一方来解决。这一类矛盾是"对抗性矛盾"。

还有一种矛盾,就是根本利益一致,解决方法不是一方消灭另一方的对抗形式,而是用调节、说服教育的非对抗形式,如工农矛盾、家庭矛盾等。这一类矛盾是"非对抗性矛盾"。

按照上述所谈, 我认为把对抗和非对抗既可以看作是矛盾的性质, 也可以看作是矛盾的斗争形式。下面就分别谈谈。

先讲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

什么是对抗性矛盾?毛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内部矛盾问题》中说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矛盾,为什么?因为"一般说来,人民内部的矛盾,是在人民利益根本一致的基础上的矛盾"。这就启示我们,就社会领域来说,对抗性矛盾就是建立在利益根本相冲突基础上的矛盾。

康福斯说:"一般的社会矛质,只有当这些矛盾引起经济利益冲突的时候,才是对抗性的矛盾。"(《辩证唯物主义》125页)

艾思奇说:"对抗性的矛盾是指这种矛盾的对立面之间所处的相互地位具有爆发为外部冲突的性质,因此这种矛盾解决主要地是要通过外部冲突的形式。"(《辩证唯物主义讲课大纲》160页)

北京师大等高校编的教材说:"对抗性矛盾,是指必须通过外部冲突的斗争形式去解决的矛盾。"

苏联编的《简明哲学辞典》中说:"社会中的对抗性矛盾就是那些敌对的阶级、集团、力量之间不可调和的利益为基础的矛盾。"苏联莫洛兹说:"对抗性矛盾,其基础是敌对阶级不可调和的利益。"

苏联亚历山大罗夫主编的《辩证唯物主义》中说:"社会的对抗性矛盾有三个基本特征:一是有不可调和的敌对性,必然导致冲突,只有用暴力手段才能克服;二是新旧事物的更替是通过爆发社会政治革命来实现的;三是要根本解决对抗性矛盾,不消灭旧制度是不行的。"

以上说法归纳起来有这几点:一是对抗性矛盾一般是指社会中 敌对阶级之间的矛盾;二是这种矛盾是建立在利益不可调和基础上 的,具有爆发为外部冲突的性质;三是这种矛盾采取外部冲突形式 才能解决。

在这些说法中,把对抗性矛盾局限于社会领域是不妥当的,因为自然界中也有类似现象。生物的生存竞争,特别是动物,经常表现为外部冲突形式。无机界的火山爆发、地震,太阳上的氢氦热核反应,实际也都有这种对抗性质。所以,我认为艾思奇的定义比较合适,但有点啰嗦。

按以上说法,对抗性矛盾可定义为:是矛盾双方相互所处地位具有爆发为外部冲突性质,并通过外部冲突形式才能解决的矛盾。

与对抗性矛盾相反的非对抗性矛盾,可定义为:矛盾双方相互 所处地位不具有爆发为外部冲突性质、不需采取外部冲突形式解决 的矛盾。也可简单归结为:对抗性以外的矛盾,都是非对抗性矛盾。

下面, 我再讲讲对抗的斗争形式和非对抗斗争形式。

对抗的斗争形式,就是指外部冲突的斗争形式或解决矛盾的方法。如地震、火山爆发、原子核裂变与聚变、武装冲突等。

非对抗斗争形式,就是指不采取外部冲突形式的斗争形式。如生物体的新陈代谢,人民内部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学术界的百家争鸣,等等,这些就是非对抗的斗争形式。

矛盾的斗争形式是采取对抗还是非对抗,取决于矛盾的性质和 所处的历史条件。

不同质的矛盾,用不同质的方法才能解决。对抗性的矛盾,一般只有用对抗斗争形式才能解决。非对抗性的矛盾,只有用对非对抗斗争形式才能解决。

例如,敌我之间的对抗性矛盾一般用专政的方法才能解决,专 政就是对抗斗争形式。人民内部矛盾是非对抗性矛盾,一般用民主 的方法,说服教育的方法,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方法,即用非对抗斗 争形式才能解决。

#### (二) 矛盾的对抗性和非对抗性的相互转化

在一定条件下, 对抗性矛盾和非对抗性矛盾可以相互转化。

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矛盾。这种现象 在自然界和社会都是存在的。

例如,动物经过人工驯化,就不与它的主人敌对。有些动物由于生存竞争而互相吞食,但是人工给予充足的食料,它们在这种情况下有时还能和睦相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之间的矛盾,是剥削与被剥削关系的对抗性矛盾,这种矛盾一般都爆发为外部冲突。而在我国具体条件下,民族资产阶级有两面性,既有剥削工人取得利润的一面,又有接受共产党的领导、拥护宪法、接受社会主义改造的一面。只要我们采取正确的政策(如赎买政策、教育改造政策),它的对抗性一面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的,由剥削者转化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

非对抗性矛盾在一定条件下也可以转化为对抗性矛盾。

例如,原来属于人民内部矛盾的一些人,由于种种原因变成了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犯罪分子、蜕化变质分子、贪污盗窃和投机倒把的新剥削分子等,他们同人民的矛盾就由非对抗性转化为对抗性矛盾了。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还存在敌我之间和人民内部之间的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正确区分和处理这两类不同性质的矛盾,对巩固无

产阶级专政和社会主义经济制度,调动广大劳动群众的积极性,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而斗争,都是有重要意义的。

而把人民内部矛盾当作对抗性矛盾,用对敌人的办法对待人 民;或把敌我矛盾当作非对抗性矛盾,不对敌人专政,这都会给革 命和建设带来巨大损害。

# 第三章 量变质变规律

量变质变规律也叫质量互变规律。这个规律也是辩证法的普遍规律,是对立统一根本规律的具体表现形态之一。

我在讲矛盾的同一性和斗争性时说过,矛盾的同一性有两种状态,一种是矛盾双方在一定条件下互相依存,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中,这是事物的相对静止状态,这种状态的事物只有数量上的变化,就是量变状态;同一性的另一种状态是,在一定条件下,矛盾双方互相转化,这是事物显著变化状态,也就是事物发生质的变化状态,即质变。不论事物相对静止状态、还是显著变化状态,都是由矛盾双方斗争所引起的,是矛盾斗争表现出来的不同的特殊状态。可见,量变质变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的一种具体表现形态。

这一规律表明,事物的发展是在由量变到质变、再由质变到量 变的无限交替过程中实现的。因此,它也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本章分三节讲。

# 第一节 质、量、度

为了说明量变、质变问题,首先要弄清什么是质和量,以及和 这有关的"度"的范畴。

### (一) 什么是质

质,是事物内部固有的一种规定性,这种规定性决定这个事物不是别的事物,使它和别的事物区别开来。世界上的事物之所以千差万别,就是因为它们各有自己特殊的质的规定性。无机物和有机物不同,动物和植物不同,人类和动物不同,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不同,都是因为各有不同的质。我们平常说,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性质是不同的,也就是说它们具有不同的内在规定性。

质与事物是不能分离的。质是事物的质,质脱离事物就不能存在。我们平常说的质量,总是指某一事物的质量。同样,事物是有质的事物,没有质的事物是不存在的。某物之所以是某物,就是因为它本身具有特定的质,因而能与其他事物有此差别。

我们平常说,什么是什么,都是指事物的质说的。如国家是阶级统治的暴力机关,哲学是世界观的学问,共产党是工人阶级政党,水是氢氧化合物,糖是碳水化合物,等等。如果某物丧失了它所固有的质,那它就不是此物而成别物了。如共产党失去了工人阶级领导的质,那它就是假共产党。

事物的质, 是人们认识事物的客观基础。

《矛盾论》中说:"对于物质的每一运动形式,必须注意它和其他各种运动形式的共同点。但是,尤其重要的,成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就是说,注意它和其他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只有注意了这一点,才有可能区别事物。"毛主席说的区别不同事物的特殊点,就是指事物的特殊质说的。

认识事物,首先要认识事物特殊的质,这样才能把某一事物和 其他事物区别开来。例如,无产阶级专政和资产阶级专政,都是阶 级对阶级的专政,都是阶级统治的工具。只认识到这点,还不能把 二者区别开来。只有认识到无产阶级专政是无产阶级对资产阶级的 专政;而资产阶级专政是资产阶级对无产阶级的专政,才能把二者 区别开来。

人们认识事物,总是先从认识事物的特殊的质开始的,在这个基础上再进一步研究它的发展规律,提出处理事物的办法。在没有弄清某事物是什么事物之前,是谈不上认识它的规律和如何对待的问题。我们常说划清这个或那个界限,实际就是要求区别事物的质的界限,划清了界限才能正确处理。例如,在无产阶级专政下区别革命和反革命质的界限,拥护社会主义公有制和无产阶级专政是革命的质,与此相反则是反革命的质。

事物的质是由什么决定的呢?《矛盾论》中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

的特殊的本质。"这就告诉我们,事物特殊的质是由事物内部矛盾的特殊性决定的。由于一切事物内部都有自己的特殊矛盾,因而才有了事物之间的质的区别。

但是,简单事物内部有一对矛盾,而复杂事物有许多矛盾。那么同一个事物是否也有多方面的质呢?是这样的。

比如人类,既是生物的人,又是社会的人。作为生物的人,他自身内部存在着同化和异化的矛盾,这个矛盾决定人的生物性质。 作为社会的人,他自身包含有社会矛盾,社会矛盾则决定着人的社会性质。

又如共产党,共产党是工人阶级政党,这是它的阶级性质;共产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这是它的先进性质;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党,这是它的信仰性质;共产党是无产阶级的战斗司令部,这是它的组织领导地位的性质。这些不同的质也是由不同矛盾决定的。如共产党代表什么阶级的利益,是由工人阶级哪部分人组成的,信仰什么,在无产阶级革命中处在什么地位,这都是共产党自身存在的多种矛盾决定它具有多方面的质。

具有多种矛盾的复杂事物,其中必有主要矛盾起着领导和决定作用,其他矛盾则处于服从地位。是否事物的质也有主要和次要之分呢?是这样的。如资本主义社会的矛盾是多方面、多种类的,但是起领导和决定作用的主要矛盾是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剥

削与被剥削、压迫与被压迫的矛盾,这个矛盾决定了社会性质是资产阶级剥削、压迫无产阶级的资本主义社会。

事物的根本矛盾贯串于过程始终,非根本矛盾有的贯串过程始终,有的不贯串过程始终。那么,事物的质是否也是这样,根本的质贯串过程始终,非根本的质可以在过程中失去或者产生呢?

是这样的。例如,资本主义社会的根本矛盾是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的矛盾。这个矛盾决定这个社会根本的质是资本主义的,只要这个根本矛盾没有解决,社会的资本主义性质就不会改变。资本主义社会的其他非根本性矛盾,如各企业之间自由竞争的矛盾、相互垄断的矛盾就属于非根本性矛盾。因而资本主义社会的自由竞争这个质的消失,或者垄断的质未产生前,并不能改变这个社会的资本主义性质。资本主义社会从自由竞争阶段过渡到垄断阶段,自由竞争被垄断代替,但是社会的根本性质没有改变,仍然是资本主义社会。

当然,这不是说自由竞争阶段的资本主义社会和垄断阶段的资本主义社会没有质的区别,是有的。因为自由竞争是资本主义上升阶段,垄断是资本主义的垂死阶段,自由竞争和垄断虽然不是根本质的区别,但也是非根本质的区别。认识这一点是很重要的。我们看旧事物是否被新事物代替了,就要看它的根本的质是不是变了,不要被部分质变所迷惑。

比如现在有些国家,他们那里的生产社会化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矛盾还没有解决,也硬说自己是社会主义国家,理由是铁路、银行和重大企业已经国有化了。其实,生产资料国有化并不是社会主义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之间的根本质的区别。美国国有化企业也不少,但是这些企业是被垄断资本家所操纵的,因此并不能改变其社会的资本主义性质。社会主义之所以与资本主义不同,是因为它消灭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剥削制度,劳动人民掌握了国家政权。

研究事物的质,又涉及到事物的属性问题。事物的质和属性既有密切联系又有区别。事物的质是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内在规定性,而事物的属性则是事物的质在同别种事物发生关系时的表现,简言之,属性是质的表现。

例如,占有生产资料剥削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是资产阶级特殊的质,资产阶级的残忍性、虚伪性、欺骗性、反动性、唯利是图、投机取巧、争权夺利、相互倾轧等都是资产阶级的属性,是资产阶级本质在和别的事物发生关系时的表现。

又如,氧元素的特殊质是氧原子核内有8个质子和8个中子,核外电子壳第一层有2个电子,第二层有6个电子。这个特殊质所表现出来的属性是:气态时无色无臭,能溶于水,能与其他元素或化合物化合而发生燃烧、生锈、腐烂等现象;固态时呈浅蓝色,被磁石吸引等。

这两个例子说明, 质与属性既有区别又是统一的, 属性是质的 表现, 质是属性的载体, 有质必有属性, 有属性必是质的属性, 如果质变属性也要变。但是, 事物质的属性是在事物运动中显现出来的, 因此在事物发展过程的某个阶段, 质的某些属性可以潜伏起来, 某些属性显现出来; 到另一阶段, 潜伏属性显现、显现属性潜伏。属性潜伏和显现的变化并不能改变质, 如杏树有开花的属性, 这种属性在春季才显现, 到夏秋冬季又潜伏起来, 但杏树的质仍然不变。某种属性潜伏, 不等于质失去属性, 杏树到来春又显现其开花属性。可见, 事物质的属性显现也是有条件的。

属性既然是质的显现,那么我们认识事物质,只有通过了解质的显现属性才能做到。因此,研究事物属性是很重要的。不研究事物的属性,就不能达到对事物质的认识。由于事物的属性是在和其他事物发生关系时才显现出来的,所以,研究事物的属性不能脱离周围事物和事物发展过程而孤立、静止地研究,否则会把握不住属性,也达不到对质的认识。

综合上述,我们给"质"下定义:质是事物内部的特殊矛盾决定的、通过属性显现出来的、使一事物区别于他事物的内在规定性。

### (二) 什么是量, 质与量的关系

"量"是事物存在和发展的规模、程度、速度等固有的一种规定性,它标志质的范围和等级的范畴。例如物体的大小、运动的快

慢、温度的高低、颜色的深浅、生产力的发展水平、人口的密度等,都是事物的量的规定性。

质与量是辩证统一的关系。质与量都是事物不可缺少的规定 性。任何事物既有质的规定性又有量的规定性,事物是质和量的辩证统一体。

质与量的对立表现在哪里呢?表现在:质与事物的存在是直接同一的,某物失去了自己的质,就不成其为某物;而量与事物的同一是间接的,在一定范围内,量的增减并不影响某物之为某物。例如,水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温度在摄氏 0 度到 100 度的范围内,它的温度变化并不改变自己的液态的物理性质。

质与量的统一又表现在哪里呢?

第一,量以质为基础,质以一定的量作为必要条件。

所谓量以质基础,是说一定的质决定一定的量,质规定着量的活动范围,不同质的事物具有不同的量和质的界限。任何量都是一定质的量,没有质的量是不存在的。

所谓质以一定的量作为必要条件,就是说,质被决定于数量界限。各种事物的量都有一定限度,超过限度,事物的质就要发生变化。任何质都是有一定量的质,没有一定量的质是不存在的。

例如,水分子是氢氧两种化学元素的化后物,这是水分子的质。 但是,构成水分质的氢和氧原子是有一定数量的,只有2个氢原子 和1个氧原子化合才能形成水。这里水分子的氢和氧化合物的质, 决定着原子数只能3个,不能多也不能少;而2个氢原子和1个氧 原子数又是化合成水的必要条件。

第二,质与量的统一,还表现在二者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就是说,量变到一定限度就能引起质变,质变也能引起量变。例如,在一个标准大气压下,水温上升到摄氏 100 度以上就转化成汽,降到 0 度以下就变成冰。这是量变引起的质变;水变成汽以后,温度也发生了变化,达到了在水的范围内无法达到的高度。这是质变引起的量变。

质与量的这种辩证关系告诉我们:在考察事物量的规定性时,不能离开事物的质孤立地进行,而是要在把握事物质的基础上去考察量。比如,我们知道某物是什么以后,才能考察它有多少、规模多大、速度多快、温度多高等,不然就没有意义。

就是说,我们认识事物首先要认识它的质,这是认识事物的基础。但是,只认识事物的质还是不够的,还要在认识事物质的基础上考察和分析事物的量。忽视事物量的规定性也是错误的。因为只有正确地把握了事物的量,才能更深刻地把握事物的质。如果我们只知道水是氢氧化合物,但不知水分子包含的氢、氧原子的数量,就无法人工制造出水分子来。

其次,只有正确地把握了事物的量,才能正确估计事物在实践中的地位和作用。同质事物,由于量的不同,在实践中的地位和作用也就往往不同。如1元人民币和10元人民币是同质的,但是由于数量不同,能够购买的货物也就有很大不同。俗语"杯水车薪,无济于事"就是说用一杯水灭一车柴的火是不顶事的。一个工厂的厂长如果不知道本厂的劳动力多少,设备生产能力多大,原料有多少,社会上对产品需求多少,他就根本不可能领导和组织好生产。

毛泽东教导我们要"胸中有数",正是强调了事物量的重大意义。只注意质,不注意量,不注意质的、量的界限,工作中就要犯错误。我们生产品首先要注意产品质量,质量不好或甚至报废,等于没有。同时,只注意质量不注意数量也不行,如果质量好的产品就那么一点,也起不了多大作用。

## (三)什么是度,度与质和量的关系

在哲学上,"度"是质和量的统一的范畴,是事物保持其质的量的界限。事物在其度的数量界限内,其质是不变的,超过了数量界限就会发生质变。

人们常说,这种汽车的最大载重是多少吨,人的寿命最长能达到多少岁,水的最低温度是 0 度、最高温度是 100 度,这些都是指事物保持质的稳定性的数量界限的"度"说的。度,也可以说是事物由量变到质变的"关节点"。

例如,人们做饭炒菜要掌握"火候",火候就是做饭炒菜的度,炒菜超过火候就要烧焦,再也不成其为菜;人民内部矛盾要用民主的方法、教育的方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方法去解决,如果用"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极左"方法,则超出人民内部矛盾界限,不但矛盾解决不了,而且走向反面。

掌握"度"的范畴对革命实践是具有重大意义的。既然事物的 数量变化超过一定的"度",就会引起质变。那么,处理事物时, 掌握限度就非常重要。

当资本主义制度成为社会发展障碍时,在一定条件下,革命者就要自觉地突破资产阶级所允许的斗争范围限度,推翻资本主义制度,建立社会主义制度,促进社会发展。所谓"当机立断",就是讲事物的量变已达到质变的临界线,这时革命者就要抓住这个时机,使事物向有利于革命的方面转化。

# 第二节 量变和质变互相转化

事物是变化着的,事物的质和量也是变化着的,事物就是通过量变质变的交替过程,从低到高向前发展。什么是量变和质变,它们如何交替使事物向前发展?本节就讲这个问题。

## (一) 量变和质变是事物矛盾发展的两种状态

量变和质变都是事物矛盾发展的状态,任何事物矛盾的发展都呈现量变和质变两种状态。

量变状态就是事物保持相对静止状态。在这种状态时,事物只有量上的变化,而无质的变化,因此呈现出好似静止的外貌。可见,量变是一种逐渐的不显著的变化,是事物在量上的增减,而不是根本性质的变化。

质变状态就是事物发展呈现显著变化状态。在这种状态时,事物量变已引起了统一物的分解,事物的根本性质发生了变化,由一种质的形态向另一种质的形态飞跃,所以它呈现显著变化状态。可见,质变是事物根本性质的变化,是事物由一种质的形态向另一种质的形态的飞跃。

量变的形式是多样的。如量变可以呈现数量的增减,可以呈现规模的扩大或缩小,可以呈现运动速度的快慢,可以呈现进展程度的深浅,也可以呈现发展水平的高低。如果把量变仅仅理解为数量增减,就会片面化。如树上结的苹果,它的体积一天比一天大,这是规模扩大的量变形式。如果把量变仅仅理解为数量增减,就无法解释树上苹果的量变,因为树上结的苹果没有一个变俩、俩变仨的。

质变的形式也是多样的,不同质的事物有不同的质变形式。如 生物质变形式是物种的变异,分子的质变形式是组成分子原素的化 合和分解,原子质变的形式是原子核的裂变或衰变,社会质变形式 是新旧社会的更替,等等。

不过,如果把质变形式分类的话,只有爆发和非爆发两种基本形式。爆发形式是对抗性矛盾的质变形式,非爆发形式是非对抗性矛盾质变的形式。质变的形式是由事物内部矛盾性质决定的。

就质变和量变对事物发展所起的作用来说,质变比量变更为重要。因为量变只能使事物缓慢发展,而不能使新事物代替旧事物。只有质变才能使事物迅速地飞跃式地发展。所谓发展,固然包含有量的渐变,但是更重要的是质的飞跃。没有质的飞跃,事物就不能从一个阶段发展到另一个阶段。所谓发展,就是事物矛盾的发展,就是旧矛盾的解决、新矛盾的产生。事物的量变固然在矛盾发展之内,但是单纯的量变并不能使旧矛盾得到解决,只有质变才能解决旧矛盾,产生新矛盾。

## (二) 量变和质变互相转化

事物的发展过程是由量变到质变、质变到量变的循环往复而由低到高的无限发展过程。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事物的发展总是先从量变开始,然后达到质变,这就是由量变到质变的转化。具体点说,事物发展开始是量的增加或减少,这在一定限度内不引起质的变化,使事物保持相对稳定性。当事物的量

变超过了这个限度,就会引起质变,旧质消灭、新质产生,这是不可抗拒的客观规律。

对事物量变引起质变、量变向质变转化的认识,在我国古代就有了。如《周易》中有"善不积不足以成名,恶不积不足以灭身",《战国策》中有"积羽沉舟,群轻折轴"。俗语"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熟练的技术,非一日之功"也都是讲量变引起质变,质变是量变的必然结果。

在自然界、社会现象中,量变转化为质变更是普遍存在的。如 人的正常死亡是人的有机体逐渐衰老的结果;放射性原素原子的衰 变,是由于原子核内的质子和中子减少的结果;一种化学元素转化 为另一种元素,是由于原子核内的正电荷增减的结果;生物界的旧 物种转化为新物种,是由于生物体的某些性状和机能(变异性因素) 长期积累的结果;新旧社会制度的更替,主要是由于生产力发展水 平逐步提高、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日益尖锐化的结果;等等。

量变到质变规律表现的具体形式很多,但从现在已知的情况 看,其基本形式分为两种:一种是由数量增减引起的质变,上面举 的例子大体都是这种形式;另一种是由构成事物的成分在排列次序 上发生变化而引起的质变,如乙醇(酒精)和甲醚都是由6个氢原 子、2个碳原子和1个氧原子结合而成,但是两者的原子排列次序 不同,所以产生质的差别。这类情况在化学上称为"同分异构体"; 在生产上,相同人数、相同素质的劳动力,由于组织和安排不同,也会引起生产结果的质的差异;在发展国民经济方面,农业、轻工、重工是一种排列次序,而重工、轻工、农业又是一种排列次序,其结果大不相同,前一种使国民经济稳步向前发展,后一种次序往往造成生产三部门发展比例失调,延缓经济发展。

另外, 在分析量变引起质变的问题时还要注意两点:

一是从量与质的对应关系中考察量变引起的质变。同一事物可以包含有多方面的质,当然也就包含着各种不同质的量。一定的量变只能引起与它相对应的质的变化。任何自然物体都有物理和化学两个方面的质,物理方面的量变只能引起物理质的变化,化学方面的量变只能引起化学质的变化。

例如,水的物理质是由水分子之间的凝聚力和排斥力的矛盾决定的,这两种力的斗争和彼此消长的量变,只能引起水的物理质的变化,从液态可变为气态或固态。水的化学质是由水分子内的氢原子和氧原子的矛盾决定的,只有当温度升高到 4000-5000 度,其化学键发生分裂时,才会引起化学性质改变;人有生理质和社会质两面,在阶级社会人的社会质就是阶级质。人由幼年到少年是生理质的变化,这是由于新陈代谢的量变而引起的。而人由剥削者变为劳动者或由劳动者变为剥削者,这是人的社会质的变化。这是由于人的社会经济地位的量变而引起的。

二是分析量变引起质变时,还要从矛盾双方的量变来考察。事物总体的量变是由矛盾双方斗争力量的增减变化所决定,矛盾双方斗争力量发生量变才有总体上的量变。如生物体的同化能力和异化能力在彼此斗争中,各方能力是发生着量变的。同化能力增强,异化能力减弱,即吃进的多,消化的少,生物体就要肥胖(量变)。同化能力减弱,异化能力增强,即吃进的少,消耗的大,生物体就要削瘦(量变)。生物体肥胖过度或削瘦过度,都要引发死亡(质变)。

综上所述,量变转化为质变规律表明,量变是质变的准备,没有量变准备,质变就不可能发生;而质变又是量变的必然结果,任何量变积累到一定程度,就不可避免地引起质变。恩格斯说:"没有物质或运动的增加或减少,即没有有关物体的量的变化,是不可能改变这个物体的质的。"(《马恩选集》第1卷485页)

以上讲了量变向质变转化,下面讲质变向量变转化。

事物发展过程中,当量变到质变过程结束,就是旧的过程的完结,而由质变到量变的新过程的开始。质变到量变,也就是事物在质变完成后,就在新质的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如物体从固态变为液态之后,在液态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工作中一个问题解决之后,又在新问题基础上开始新的争论;资本主义制度被社会主义制度代替后,又在社会主义制度基础上开始新的量变。调整不适应生产力

发展需要的生产关系,调整不适应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就是在社会主义基础上开始的新的量变。

新质基础上的量变不同于旧质基础上的量变,不是量变的简单 重复。因为量变不仅改变事物的质,同样也改变事物的量。如资本 主义生产关系在其形成过程中,就是把个体手工业者作坊组成手工 工场,进行协作生产,从而使劳动生产率得到提高。我们搞农业合 作化也是这样。一盘散沙办不成大事,而团结起来就产生一种比分 散力量大得多的力量,就能做到分散力不能做到的事。

### (三) 量变、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原因

为什么事物有量变和质变?为什么量变和质变能相互转化?这是因为事物内部存在着矛盾斗争。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新旧两个方面,当旧的方面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而新的方面居于次要方面时,事物的性质暂时不起变化,处于量变状态。当矛盾双方斗争发展到一定限度,力量对比发生根本变化,新的方面就由矛盾的次要方面转化为主要方面,战胜或克服旧的方面,事物就发生根本质变。

例如,原子核内存在核力和斥力的矛盾,在核力占主要方面时,核子位移运动是微乎其微的,这时原子核处于量变状态,其性质也不改变。而当斥力占据矛盾主要方面时,核子的位移运动极其猛烈,以至把原子核分为两半,这样斥力战胜核力,原子核的性质发生了根本变化;资本主义社会的存在着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矛盾,当资

产阶级占统治地位,居于矛盾主要方面时,矛盾发展就处于量变阶段。当无产阶级经过长期革命准备,推翻资产阶级统治,取得统治地位,就从矛盾的次要方面转化为主要方面,这时社会性质也发生根本变化,转化成了社会主义社会。

由此可见,事物内部矛盾斗争是量变、质变及其相互转化的根源。所以说,量变质变相互转化规律是对立统一规律的表现形式。

在量变和质变关系问题上,既要批判"激变论"又要批判"庸俗进化论"。19世纪法国自然科学家居维叶提出"激变论",认为有机界的变化是由于突然性的灾变所引起的,这就否定了生物自身的发展和变化,否定生物体的量变。现代生物学揭示:物种的改变,是由于生物体的遗传物质(核酸)或者叫"遗传密码"(信息)发生变化的结果。而庸俗进化论只承认事物的量变,不承认质变,表现在生物学上,就是物种不变的观点;表现在社会领域,就是社会制度永恒不变,社会只有"进化"而没有质的飞跃。

资产阶级改良主义就是庸俗进化论的社会学观点。实际是站不住脚的。人类历史证明,从原始共产主义社会到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都是社会的质变。党内"左倾"机会主义只承认质变,不承认量变,否认事物的相对稳定性。右倾机会主义则只承认量变,不承认质变。比如,修正主义宣扬"资本主义和平长入社会主义"。

# 第三节 量变和质变的互相渗透

由于事物内部矛盾的复杂性和不平衡性,量变和质变往往不是以纯粹的形态出现,而是互相交错在一起的。就是说,在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在质变过程中也有量的扩张。

## (一) 在总的量变过程中的部分质变

在事物未发生根本质变以前,总的说来,事物是处在量变过程中。但是,在总的量变过程中却包含有部分质变。部分质变有两种形式:一种是阶段性的质变;另一种是局部性的质变。

阶段性的质变,是事物内部根本矛盾决定的根本的质没有改变前,在不同发展阶段上显现的质变。复杂事物内部包含有根本性矛盾和非根本性矛盾,事物的根本质是由根本性矛盾决定的,非根本性矛盾不是决定根本质的矛盾,它是根本矛盾派生的,它在根本矛盾解决之前,有些是暂时地局部地解决了,有些又发生了,而每一非根本矛盾的解决或发生,就是一个部分质变,就会使发展过程显现出阶段性。这就是阶段性部分质变。

例如,人的生物体在死以前,总的来说是处在量变过程中。但是,在这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阶段性的部分质变,从幼年到少年、青年、壮年、老年都是阶段性部分质变;农业集体所有制在变成全民所有制以前,在总的方面也是处于量变过程中。但是,随着生产力发展,集体所有制基本核算单位由生产队过渡到生产大队,生产大

队过渡到公社,这都是阶段性的部分质变;在工程未完工前,总的来说是处在量变过程中。但是工程也有阶段性,每一工程的结束都是阶段性部分质变。阶段性质变,是从纵深方面看的部分质变。

局部性部分质变,是在事物全局没有发生根本质变以前,在局部范围内显现出来的质变。如把全国的农业手工生产都变为机器生产,这是全局性的质变。但在全国农业实现机械化前,一个公社、一个县、一个省实现了农业机械化,这就是局部性的部分质变。

部分质变和根本质变的界限,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就一定范围内说,这个界限是绝对的。但是,就事物的广大范围及发展过程的无限性说,二者的界限又是相对的。在一定场合下为根本质变的东西,在另一场合成为部分质变,反过来也一样。如卷烟生产,第一道工序把烟切成丝,第二道工序卷烟,第三道工序包装。从单个工序范围说,都是完成了各自任务,当然是根本性质变。但就制作香烟的全部工序说,这些都是部分性的质变。

部分质变与根本质变又是紧密联系在一起的,部分质变促进总的量变,并为事物根本质变创造条件。如以全国农业机械化说,全国各地不可能同一时间实现机械化,总是有先有后,每一地方实现机械化的部分质变,对全国来说都意味着农业机器在数量上增加,促进着全国农业机械化的实现。

## (二) 质变过程中的量的扩张

总的量变过程中有部分质变,那么质变中有没有量变呢?有的。质变中的量变,就是指在质变过程中有量的扩张,即新质在量上的增长和扩充。

事物的质变有一个由点到面、由局部到全局的发展过程。因此,新质并不是同时在事物的整体上出现,而是在旧质的范围内,首先突破一点或几点,然后迅速扩张,直到占据整体完成质变过程。这种新质在数量上迅速扩张的情形,就是质变中的量的扩张。

例如,水果腐烂是水果的质变。但是,腐烂总是从水果的某一点或几点开始的,然后扩张,在不长的时间内使整个水果腐烂。水果的腐烂意味着旧质消失,新质产生;腐烂部分扩大,意味着新质在量上扩张。

质变中的量的扩张,是实现质变的重要条件。事物质变过程中,如果没有新质在量上的迅速扩张,就完不成质变。两军对战,当一方消灭了对方部分力量,如果不扩大战果,那就不可能全歼敌人。

### (三)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

事物量变和质变的互相转化、互相渗透,呈现了事物发展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新旧事物之间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量变转化为质变,表明旧事物内部矛盾得到解决,事物发展的旧阶段结束,即所谓"渐进过程的中断";质变转化为量变,表明新事物内部矛盾的展开,事物发展的新阶段开始。质变和量变的互相转化,

既表明新旧事物发展的不同阶段,即有阶段性,又表明新旧事物两个不同阶段是连续的,即旧事物发展阶段结束就是新事物发展阶段的开始。就是说,两个发展阶段之间是有连续性的。

例如,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是两个性质根本不同的社会历史发展阶段。资本主义社会的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的斗争由量变转化为质变, 无产阶级进行暴力革命, 推翻资本主义制度, 建立社会主义新制度, 这既是社会的阶段性发展又是社会连续性发展。

质量互变规律是马克思主义的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相统一原理的重要哲学依据。既然事物内部矛盾总是由旧质到新质、再由新质到更新质而不断向前发展,那么革命者在对社会革命问题上也应以此理论为依据,不断革命,促进旧质到新质的转化,而不能在一个质变实现后就停滞不前。社会革命就是解决社会根本制度矛盾的,旧的社会根本矛盾解决了,又会在新的社会根本制度的基础上产生新的矛盾。因此,革命是不能停滞的。

但是,任何质变都需要一定量变做准备。在量变阶段,事物本身要求有相对的质的稳定性。就是说,质变是有量变阶段的质变。因此,革命者在对待社会革命问题上既要坚持不断革命,又要分清革命发展的不同阶段,分阶段地进行社会革命。不断革命论反映了社会质变的连续性,革命发展阶段论反映了社会质变的阶段性,不

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的统一,则反映了社会质变的阶段性和连续性的统一。

毛主席把中国共产党领导的革命分为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两个阶段,指出在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后,才能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不能把社会主义革命任务拿到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去做,这是革命阶段论。又指出,新民主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之间没有隔着一道万里长城,在新民主主义革命任务完成后,接着要进行社会主义革命,不容许在中间插一个资产阶级专政。这是不断革命论。毛主席关于民主革命和社会主义革命既有区别又要连续进行的论述,是革命发展阶段论和不断革命论统一原理在中国革命实践中的具体运用。

社会主义革命也有革命发展阶段论和不断革命论相统一的问题。对生产资料私有制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建立生产资料公有制的经济制度,这是一个阶段。接着要进行上层建筑政治思想领域的社会主义革命,这又是一个革命阶段,也是不断革命论的实践。

右倾机会主义否定革命的连续性,即否定不断革命论。"左倾" 机会主义否定革命发展的阶段性,即否定革命发展阶段论。不论右 倾还是"左倾"机会主义,都是否定不断革命论和革命发展阶段论 相统一的原则,都会给无产阶级革命事业造成损害。

# 第四章 否定之否定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也叫肯定否定规律,它也是辩证法的普遍规律。肯定和否定是一对矛盾,是对立面的统一。因此,它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又一具体形态。

我在讲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时说过,任何事物内部都有 新旧两个方面的矛盾,形成一系列曲折的斗争。斗争的结果,新的 方面由小变大,由弱变强,上升为支配地位;旧的方面则由大变小, 由强变弱,逐步趋于灭亡。当新的方面对于旧的方面取得支配地位 时,事物发生新陈代谢的质变。就是说,事物内部的矛盾斗争引起 旧事物灭亡、新事物产生,新事物代替旧事物。这就是新陈代谢规 律。我们平常说,事物从正面走向反面,就是指这个说的。事物存 在,这是正面,走向反面,就是被相反的东西所代替。正面也叫肯 定方面,反面也叫否定方面。从正面走向反面,就是从肯定走向了 否定,否定再走向反面,就是"否定之否定"。

否定之否定规律,表明事物矛盾发展的方向是前进的,发展的 道路是曲折的。事物是通过曲折道路发展的。因此,它也是事物发 展的普遍规律。本章分三节讲:一、辩证的否定;二、否定之否定; 三、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 第一节 辩证的否定

### (一) 肯定和否定的对立统一

任何事物内部都包含有对立的两种因素,即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事物是两种因素的统一体。

什么是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呢? 肯定因素就是决定事物性质的因素(实际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是保持事物存在的因素,是事物的正面。否定因素则是同事物性质相反的因素(实际就是矛盾的次要方面),是促进事物灭亡的因素,是事物的反面。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前进道路的曲折性,就是由这两种因素相互斗争决定的。

新事物刚产生的一段时间内,事物的肯定因素是促进事物发展的新生力量。这时事物处在上升时期,它的存在是必然的、合理的。但是,经过一定时间,肯定因素就会逐渐变成阻碍事物发展的因素。这时事物就进入没落衰亡时期,失去存在的必然性、合理性,最终要被新事物取代。

例如,资产阶级在取得统治前后的一段时间内,它是革命的、 先进的,它所代表的资本主义制度也有必然性、合理性。这就是资本主义上升时期。以后,资产阶级的对立面——无产阶级壮大,由 自在阶级变为自为的革命阶级,成为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资产 阶级则由革命阶级演变为反动阶级,资本主义制度也演变为腐朽没 落的制度,失去了存在的必然性、合理性。最后,无产阶级取得政权,资本主义制度被社会主义制度代替。

在一般的情况下,否定因素是代表着新的更高级的事物。在事物发展的过程中,这样的否定因素自始至终是推动事物发展的新生力量。它开始比较弱小,但是越往后越壮大,最后战胜事物的肯定因素,否定旧事物而产生新事物,使事物向前发展。资本主义社会内的无产阶级就是这样的否定因素。

除了这种积极的否定因素外,还有一种消极的否定因素。它代 表着已被战胜但是还未消灭的旧事物残余,它始终是妨碍事物发展 的腐朽力量。社会主义国家在消灭剥削制度后,还存在复辟资本主 义制度的势力,就是这种消极的否定因素。

在通常情况下,肯定因素代表着现存事物,否定因素代表未来的新事物。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时,事物就转化到自己对立面,新事物代替了旧事物。

在特殊情况下,肯定因素代表新事物,否定因素代表旧事物。 如果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事物就要发生倒退。比如,资本主义 制度复辟就是这样。

辩证法把肯定因素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的情况叫做肯定,而把 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情况叫做否定。所 以, 肯定和肯定因素、否定和否定因素既有相同之处, 又有某种差

别。肯定和否定,是指两种因素哪个是矛盾的主要方面而言的。肯定因素和否定因素,一般则指新旧力量。

唯物辩证法所讲的否定,是事物内部的辩证因素。就是说,所谓"否定",就是事物向他事物的转化,就是旧质向新质飞跃,是变革和继承的统一。从对立统一观点看,否定就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的互相易位,就是矛盾的新的一方战胜旧的一方。因此,事物经过否定,旧事物转化为新事物。可见,事物被否定的根本原因在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新事物从它产生时起就已经孕育了否定因素,只不过开始弱小,而后逐渐壮大,取得矛盾的支配地位,使事物发生根本性质的变化。

把事物的否定理解为外部强加,是形而上学观点。有人说,活人被人杀死不是外力强加的吗?是的,这是否定,但这不是正常的否定,不是符合规律的否定,因此不能把它当作辩证法的规律。

## (二) 否定是发展和联系的环节

否定既是辩证因素,又是发展链条中的环节。作为辩证环节的 否定,具有两个重要的特点:它是发展的环节,又是联系的环节。

所谓"否定是发展的环节",就是说,没有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就不会有发展和前进。发展是新事物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如果没有新事物对旧事物的否定,哪里来的发展和前进呢?如果没有真核细胞对原生细胞的否定,没有多细胞生物对单细胞生物的否

定,没有神经细胞生物对无神经细胞生物的否定,没有脊椎动物对脊索动物的否定,没有人类对类人猿的否定,那么现在的地球就不会有气象万千、绚丽多彩的生物界。没有社会主义对资本主义的否定,也不会有社会主义社会。由此观之,否定是发展的环节,它既是旧事物发展连续性的中断,又是新事物连续性发展的开始。

那么,否定为什么又是新旧事物之间的联系环节呢?这是因为新事物不能凭空出现,而只能在旧事物灭亡的废墟上产生出来,或者说,只能在旧事物中孕育出来,并在吸收旧事物的积极成果的基础上产生。所以,新旧事物既有本质区别又有必然的联系。

打个比方说,旧事物与新事物的关系就好像母体与子体的关系、麦苗和所结麦粒的关系,麦苗是母体,麦粒是子体。麦苗结了麦粒就枯死了,麦粒存在下来了。麦粒对麦苗是个否定。然而,没有麦苗就没有麦粒,麦粒的营养物是从麦苗中吸收来的。麦粒和麦苗是有本质区别的,但二者又有必然的联系。为什么麦苗结麦粒,萝卜为什么不结麦粒,就是因为前者有必然联系,后者没有必然联系。所谓否定是"新旧事物之间的联系环节",就是指新旧事物之间的联系是通过否定发生的。

有的人认为,否定就是把旧东西全部抛弃。这样理解是很片面的。否定,当然有抛弃之意,但不等于抛弃。作为发展和联系环节的否定是"扬弃",既有抛弃又有保留,既是克服又是发扬。克服、

抛弃是发展的连续性中断,是发展中的非连续性;而保留、发扬是 发展的历史的延续,是发展中的连续性。

辩证的否定,就包括着肯定因素的否定。比如人吃下苹果,在身体内发生分解和化合作用。苹果中对人体有用的营养成分被吸收了,转化成构造人体的材料,而对人体无用的东西则排泄出去了。这就是既抛弃又保留,既克服又发扬。

### (三)学习辩证否定观的意义

学习辩证否定观,对于正确观察、处理事物是具有重要意义的。辩证否定观告诉我们,对待一切事物都要采取科学态度,要学会全面地看问题,既要看到事物的正面,即肯定的一面,也要看到事物的反面,即否定的一面。不能肯定一切,否定一切。只是应该肯定那些应该肯定的东西,否定那些应该否定的东西,否则会造成有害的后果。比如一个人工作很积极,但是方法不太好。那么只应肯定他积极工作的一面,不能肯定他工作方法不好的一面。

马克思主义者对旧社会文化遗产也应采取批判地继承态度。就是说,对历史文化遗产要去其糟粕、取其精华,古为今用、推陈出新。例如,孔子的思想是奴隶主贵族的思想,这当然要批判。他的"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是愚民政策,"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是为剥削阶级统治辩护,"克己复礼"是维护奴隶制度、反对改革。这类东西是糟粕,无可取之处。不过,孔子有些话也有

可取之处。他的"温故而知新""学而不思则罔,思而不学则殆" "三人行,必有吾师焉,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改之""吾 日三省吾身,为人谋而不忠乎,与朋友交而不信乎,传不习乎", 还有"有教无类"的教育思想,等等,都可以批判地继承。

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我们对外国的东西也要抱分析的态度,不能认为外国的东西都是先进的,外国的月亮都是圆的,这是洋奴思想、洋奴哲学。当然,也不要一提外国的东西就认为是资产阶级腐朽没落的东西,盲目排外是不对的。正确的态度,应该是认真分析外国哪些东西是好的,哪些是不好的,好的可以批判地学习,不好的当然不学习。

总之, 我们要做到"古为今用, 洋为中用"。这一点, 我们尤其要向毛主席学习。

# 第二节 否定之否定

### (一) 事物发展的周期性

事物发展是有周期性的。周期性表现为事物从肯定阶段转化为 否定阶段, 否定阶段再转化为否定之否定阶段。

肯定阶段,就是事物内部肯定因素居于矛盾的主要方面,事物的性质保持不变的阶段。

否定阶段,就是事物内部的否定因素战胜肯定因素,转化为矛盾的主要方面,事物的性质发生质变,旧事物转化为新事物的阶段。

否定之否定阶段,也就是在前一否定基础上再发生新的否定阶段。所谓"否定之否定",就是指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经过两次否定,即由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到第二次否定的情况而言的。从肯定到否定,从否定到再否定,即否定之否定,这样事物发展就呈现一个周期。事物的发展就是这样循环往复,而每一次循环都使事物发展到一个比较高级的阶段。

为什么说,事物发展到否定之否定阶段,是事物发展的一个周期呢?因为事物在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在否定阶段被否定消失后,而在否定之否定阶段又重复出现,仿佛是原来肯定阶段的"回复",所以叫做"周期"。所谓"周期性",就是指否定之否定阶段呈现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的情况而言的。如从麦种到麦苗,再到麦种,就好像原来麦种的"回复";从无阶级的原始共产主义社会到阶级社会,再到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好像是原始共产主义社会的"回复"。

事物发展的周期性是有起点和终点的。肯定阶段是周期的起点, 否定之否定阶段则是周期的终点。但是, 周期的起点和终点也有相对性。否定之否定阶段对本周期来说是终点, 而对下一个周期

说又是起点。如从白天到黑夜,再到白天,这是"日"的周期性。 其中,后一个白天即是本周期的结束,又是下周期的开始。

在确定周期的起点和终点时,应根据事物不同特点进行具体分析。比如,"日"的周期是以地球自转一周为依据的。在地球自转中,面向太阳一面为白天,背着太阳一面为黑夜,从白天到黑夜,再到白天,正好地球自转一周,我们称之为"一日"。因此,我们以白天作为日周期的起点和终点。

"月"的周期与日周期不同,中国农历讲的"月"周期是以月球绕地球一周为依据的。由于月光是对太阳光的反射,当地球某部分遮住太阳光而在月球上出现黑影时,就是月亏;当月球脱离地球黑影时,就是月盈。从月亏到月盈,从月盈再到新的月亏,正好是月球绕地球一周。因此,中国农历是以"月亏"作为月周期的起点和终点的。

小商品生产是为买而卖的。因此,它的周期呈现是商品——货 币——商品,以商品作为周期的起点和终点。

资本主义商品生产则是为卖而买的。因此,它的周期呈现是货币——商品——货币,以货币作为周期的起点和终点。

### (二) 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

事物从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的发展周期性,使事物呈现波浪式或螺旋式上升运动状态。

为什么说这是波浪式的运动呢?这是因为事物从肯定到否定,就是事物由正面走向反面的过程。再由否定到第二次否定,即否定之否定,则是事物由反面走向正面的过程。在由反面走向正面的过程中,事物原来的正面的某些特征、特性复又出现,因而仿佛是原有事物的"回复"。但这种"回复"不是在原有基础上,而是在新的较高基础上的回复,是在发展中的回复。如果把事物的肯定阶段比作"波峰",那么事物的否定阶段则为"波谷",而否定之否定阶段又是一个"波峰"。事物由肯定到否定,再由否定到否定之否定,就好比由波峰到波谷,再由波谷到波峰。所以事物发展呈现波浪式的,有"之"字形的曲折性,而不是直线式的"一"字形。

为什么说,由肯定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是事物的前进或上升运动呢?这可以从两个方面来看:

一是从肯定到否定,事物从正面走向反面,是新生事物代替旧事物,是事物的质变,这是一个前进;而从否定到否定之否定,是从反面走向正面,也是新事物产生和旧事物灭亡,也是事物的质变,也是一个前进。如原始社会被阶级社会代替、否定,是质变,是社会前进;而阶级社会被无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代替、否定,更是质变,更是社会前进。

二是否定之否定阶段虽然"回复"了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但这不是简单的"回复",也不是周而复始地在原地兜圈子。

这是"仿佛"回复,而不是真的回复;是某些特征、特性的回复, 而不是全部回复;是在新的较高基础上的回复,而不是原来基础上 的回复。这正如从头一个波峰到第二个波峰,看来又仿佛回到了波 峰一样,其实是第二波峰的位置比头一个波峰前进了。事物由肯定 到否定,再到否定之否定,就是事物由低级到高级、由简单到复杂 的发展。这犹如长江、黄河波涛滚滚向前奔流一样。

总之,事物的发展不是直线式的,而是波浪式的、曲折的,不 是单纯的循环,而是前进或上升。从事物发展方向说,它是前进的 或上升的;从事物发展道路说,它是波浪式的、曲折的。事物发展 的前进性是事物发展的总趋势,事物发展的曲折性是事物发展的道 路。事物总是通过曲折道路向前发展,但不管怎样曲折,事物向前 发展的总方向、总趋势是不可改变的。尽管事物在其发展过程中, 有时出现某些停滞、倒退现象,但这只是暂时的,事物归根到底是 要向前发展的。

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这种对立统一,也是否定之否定规律的根本内容。换句话说,否定之否定规律主要揭示了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运动。所以,研究否定之否定规律,重点放在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统一方面。要懂得,事物的发展在总趋势上是前进的,在道路上是曲折的。至于事物怎样前进、迂回曲折,采取哪些形式,则要根据事物的不同特点和条件进行具体分析。

例如,社会是通过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从适应到不适应,再到适应这样曲折道路向前发展的。在无阶级的社会,这种矛盾斗争表现为先进与落后、正确与错误的斗争。 在阶级社会则表现为革命阶级与反动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

在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问题上,既要反对形而上学的循环论,又要反对形而上学的直线论。

循环论者把事物发展的周期性看作是简单的循环, 机械的或走马灯式的周而复始的循环。在他们看来, 否定之否定阶段出现的肯定阶段的某些特征、特性的重复现象就是旧事物的回复, 而不是上升或前进运动, 否认事物的质变性发展。直线论者则把事物发展看成是笔直的、直线式的, 否认事物发展的曲折性。

循环论和直线论都是把事物发展的前进性和曲折性的对立绝对化。循环论只承认曲折性,否定前进性。直线论只承认前进性,否定曲折性。如果这两种观点指导人们行动,就会招致失败。

否定之否定规律揭示的事物发展的波浪式前进或螺旋式上升 运动,对指导革命和建设实践是具有重大意义的。毛主席说,道路 是曲折的,前途是光明的。在从事革命和建设的斗争中,革命者不 论遇到什么样的艰难困苦,什么挫折,都不应该知难而退,被暂时 的困难、挫折吓倒,而是应该知难而进,坚信必然取得胜利,始终 坚持前进的方向和革命目标,努力克服困难去争取胜利,要有一种"明知前途有艰险,越是艰险越向前"的革命精神。

既然事物发展是波浪式的、曲折的,而不是直线式的。革命者也必须保持清醒的头脑,对客观事物发展中的各种复杂情况和前进道路上可能出现的各种障碍,进行充分估计和认真分析,随时采取机动灵活的方法,循着曲折道路不断前进。

### (三)否定之否定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

否定之否定规律和对立统一、质量互变规律一样,也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在思想领域,古代朴素的唯物论和辩证法被近代机械唯物论和形而上学方法论取代,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论和唯物辩证法产生后,取代了机械唯物论和形而上学方法论。朴素的唯物论和辩证法具有不科学的猜测性质,而辩证唯物论和唯物辩证法则是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的概括和总结。

虽然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但是它的作用在事物经历较长的发展过程、形成一个周期时,才能完整地显现出来,因而容易被人们忽视。如人类社会从原始公社无阶级社会到消灭阶级的共产主义社会,是一个发展周期,这要有上万年的发展过程。就是禾类植物的生长周期,也都有几个月到一年的时间。但是,不管周期有多么长,它总是客观的,有它内在的完整过程。

唯物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事物发展客观规律的反映。德国的杜林和俄国的米海洛夫斯基歪曲唯物辩证法, 硬说唯物辩证法 就是马克思对黑格尔的"三段式"的应用。这是完全错误的。

黑格尔是第一个猜到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哲学家。但是在他那里,这个规律受到他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歪曲。他把否定之否定当作制造唯心主义哲学体系的杠杆,把一切事物硬塞到"正题、反题、合题"的三段式的框子里,常常闹到牵强附会的程度。而且在黑格尔那里,否定之否定阶段,即所谓"合题",被理解为矛盾的调和。

唯物辩证法则把事物的发展看作从正面走向反面,再从反面走向正面,而且后一个正面也不是矛盾的调和,而是旧矛盾的解决,新矛盾的展开,从一个周期发展到另一个周期。唯物辩证法关于否定之否定的原理,与黑格尔的观点有本质的不同。黑格尔是把这个规律强加在自然界和历史的,而不是从中抽出来的,他不把否定之否定规律当作行动指南,而是当作证明的工具,他是用唯心主义解释这个规律的。唯物辩证法与此相反,认为辩证法的否定之否定规律是从自然界和社会历史中抽出来的,是对事物发展客观规律的正确反映。就是说,不是要自然界、社会历史的客观规律来符合唯物辩证法的规律,而是要唯物辩证法的规律符合自然界、社会历史的客观规律。唯物辩证法的规律不是什么证明工具,而是人们研究问题的指南。

### 第三节 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

### (一) 什么是新生事物

我们知道,事物的发展是波浪式的前进运动。所谓前进,就是新生事物的产生和旧事物的灭亡,就是新陈代谢。这是宇宙普遍存在的不可抵抗的规律,对任何事物都适用。当我们说到事物的发展是一种前进运动时,就意味着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我们要把这个原理当作否定之否定规律的一个重要内容来看待。

那么,什么是新生事物呢?新生事物就是符合历史发展客观要求的、具有成长壮大的必然性的事物。与此相反,那些同历史发展客观要求相违背的、正在走向灭亡的事物,无论作何姿态都只能是旧的腐朽的事物。

有人以为,凡是过去没有出现过的东西就是新生事物。这是不对的。如社会帝国主义国家就是在 20 世纪 60 年代以前没有出现过的现象,但是不能算新生事物。

有人以为,晚出现的事物是新生事物。这也是错误的。修正主义是马克思主义产生以后出现的,赫鲁晓夫修正主义集团是在斯大林逝世后出现的,能说修正主义是新生事物吗?!

有人以为,新生事物是由人随意定的。这就更不对了。新生事物不是由任何人封的,而是由客观事物本身性质决定的。在社会领

域,那些反动阶级往往把腐朽事物标榜为新生事物,以旧充新,欺骗群众。

在考察事物是不是新生的时候,要注意具体的历史条件。某一事物曾经是新生事物,但是随着它内部生长起来的更高条件的具备,就会逐渐变为同历史发展要求相抵触的东西,失去存在的必然性,由新生事物演变为腐朽的旧事物了。如奴隶制、封建制和资本制,在历史发展的一定阶段上都曾经是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生事物制度。但是,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它们又都变成阻碍生产力发展的腐朽的旧制度。

### (二) 新生事物具有不可战胜的性能

唯物辩证法认为,只要是新生事物,那它终究要战胜旧事物, 为自己成长壮大开辟道路。旧事物可以暂时摧残新生事物,但是不 能战胜新生事物,新生事物经过艰难曲折,取得战胜旧事物的胜利。

为什么新生事物是不可战胜的呢?

一是因为新生事物代表了事物发展的方向,符合事物发展的规律,能够适应当前的、特别是未来发展的条件,因而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广阔的发展前途。

二是因为新生事物是在旧事物母体中成熟起来的,对旧事物来 说,这个异己力量是无法消除的。 三是因为新生事物在成长过程中通过"扬弃",将旧事物中腐朽的、消极的成分抛弃,把合理的、积极的成分吸收和发扬,并加进了富有生命力的新内容,因而它具有旧事物不可比拟的优越性。

在我们这个时代,社会主义制度就是新生事物。第一,它代表了社会发展方向,符合社会历史发展规律,适应生产力发展的客观要求;第二,它继承和改造了资本主义制度下发展起来的生产力和科学技术,并使它们在新的基础上得到更大发展;第三,它符合广大劳动人民利益,受到人民群众的拥护和支持。因此,社会主义制度具有强大的生命力和资本主义制度不可比拟的优越性。社会主义虽然也要走艰难曲折的道路,但最终是要在全世界取得胜利的。

旧事物败亡,新生事物胜利,这是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但是,这决不是说新生事物的成长是一帆风顺的。恰恰相反,它要经历艰难曲折的过程才能成长壮大起来。这是因为:

一是新生事物在成长过程中总要遇到旧事物的抵抗,它是在同旧事物的斗争中发展壮大的。新生事物开始出现时比较弱小,处于被支配地位。旧事物相对强大,总是要扼杀和摧毁新生事物的。在这种情况下,新生事物不通过艰难曲折的顽强斗争,就不能由小变大、由弱变强,最终战胜旧事物。

二是在社会领域,新生事物得到人民群众的支持也是需要一定过程的。只有当人民群众认识到新生事物的合理性,认识到新生事

物与他们的利益相一致的时候才会支持。这种认识又是以群众切身 经验为基础的,不经过一定时间是取不到这种经验的。当新生事物 得不到群众多数人承认和支持的时候,它的发展就更为艰难曲折。

### (三) 正确对待新生事物

人们对新生事物有两种态度。一种是马克思主义者的态度,一种是资产阶级贵族老爷式的态度。

作为马克思主义者对待新生事物,要善于识别它,热情关怀它, 积极扶植它。要坚定地站在新生事物方面,为它的存在、发展和取 得最终胜利而斗争。

在新生事物初生时,它的优越性显露不是很明显,不是很容易被发现,再加上旧事物往往披上新事物的外衣,鱼目混珠,发现就更难了。为了及早发现新生事物,必须运用马克思主义原理对具体情况进行具体分析,要有坚定的无产阶级立场,充沛的革命感情,敏锐的识别能力。否则,新生事物就会在初生之时遭到埋没。

初生的新生事物比较弱小,而且难免存在这样那样的缺陷,腐朽的旧势力便抓住它的弱点,压迫和扼杀它。这时,革命者不给它大力支持,它就有可能被旧势力压倒,在成长过程中多走弯路。革命导师就是正确对待新生事物的典范。

例如,马克思在看到巴黎公社的革命者们在勇敢地进行斗争时,立刻给予同情、赞扬和支持。在巴黎公社失败后,他仍然信心

满怀地说"公社的原则是永存的";列宁在十月革命后,称赞"星期日义务劳动"是"伟大的创举";毛泽东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称赞小块红色革命根据地是"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在社会主义社会,新旧事物之间的斗争具有新特点。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新生事物成长有优越条件,有共产党领导的无产阶级政权和优越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但是,旧事物也会采取伪装新生事物的办法进行复辟,这就为识别新旧事物增加了难度。这是我们必须要注意和警惕的。

# 第五章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的三个普遍规律分别从事物发展的源泉和实在内容、发展的形式以及发展的总过程和趋向等方面,揭示了物质世界发展的主要过程和规律性。然而,这并没有包括物质世界发展的一切方面、一切过程。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则从不同侧面进一步揭示了物质世界的各种联系和发展过程,揭示事物发展中的对立统一关系,即矛盾的普遍性,从而使唯物辩证法得到补充、加深和具体化。

因此, 唯物辩证法的三个普遍规律和基本范畴之总和, 构成了 唯物辩证法之统一的、完整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基本范畴也是唯物 辩证法的重要组成部分。下面就讲这个问题。

### 第一节 唯物辩证法范畴的实质及其在认识中的作用

### (一) 范畴的唯物辩证性质

什么是范畴? 范畴是人的思维对客观事物普遍本质的概括和 反映。实际上就是各门科学的一些基本概念。如物理学中的质和速 度、粒子和场, 化学中的分化和分解, 生物学中的个体和种、同化 和异化, 政治经济学中的商品、货币概念等, 这都属于范畴。 什么是哲学范畴?哲学范畴是对自然界、社会和思想最普遍对 象、特性和关系的概括和反映。哲学范畴可以分为三类:

第一类是属于认识对象的范畴。如物质、存在、阶级、国家、 人民群众、个人等;

第二类是反映属性范畴。如时间、空间、运动等:

第三类是反映关系的范畴。如对立和统一、量变和质变、肯定和否定、原因和结果、偶然和必然、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等。

因此,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也就是客观事物之间最普遍矛盾关系的概括和反映。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与其他各门具体科学范畴是有区别的。

各门科学范畴所反映和概括的,是物质世界个别领域中的事物性质和关系,如同化和异化范畴,这只反映了生物学体内的同化和异化的矛盾关系,因而不适用于其他科学领域之研究。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所反映和概括的,是客观事物之间的最普遍的矛盾关系。如对立和统一、量变和质变、肯定和否定、原因和结果、本质和现象等,是各种事物共有的矛盾关系,带有最大的普遍性,因而这些范畴也适用于一切科学研究领域,对各门科学研究都具有指导作用。

虽然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与其他各门具体科学范畴有区别,但是 又紧密联系着。哲学范畴比其他各门科学范畴具有更高的概括性和 最大的普遍性,然而哲学范畴是不能脱离各门科学而形成的,它是 从各门科学的规律和范畴中抽象出来的。就是说,哲学范畴是以各 门科学范畴为基础的。这是一个方面。另一方面,哲学范畴作为最 普遍矛盾关系的概括和反映,对其他各门具体科学范畴之研究具有 指导作用。各门具体科学范畴之研究,不管自觉和不自觉,总是运 用哲学范畴的。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作为对物质世界的概括和反映,在形式上虽然是主观的,但它的内容却是客观的,不是人们虚构的东西。例如,客观事物之间存在因果关系,才有了人们头脑中的因果观念。人脑中的因果观念只不过是对客观事物因果联系的反映。

不仅如此,就范畴产生和发展来说,也具有客观性。范畴是在人们的社会实践基础上产生的。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过程中,反复接触同一类事物,积累了对某一类对象属性和关系的丰富印象,于是在头脑中进行整理和概括工作,把这类事物的共同本质概括出来,形成概念,并在概念基础上进行逻辑思维活动。范畴离开人的实践活动,就不会产生。范畴也随着社会实践的发展而丰富和发展。我们熟知的很多基本概念,在几百年前都是没有的。而在社会实践中,则还在不断产生着一些基本概念。

唯心主义否认范畴的客观性。客观唯心主义者,如黑格尔把范 畴作为绝对精神的属性,创造世界的原动力,否认范畴内容的客观 性。主观唯心主义者把范畴看作是人脑中固有的东西,是认识事物的先天形式,是整理紊乱自然界的工具,否认范畴产生于社会实践。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不仅具有客观性,而且具有辩证性质,因为它反映了客观事物的辩证性质。唯物辩证法的诸范畴,不是彼此孤立、固定不变的,而是相互联系、发展变化的。每对范畴都是互相依存、互相排斥,并在一定条件下互相转化的,都是对立统一的具体表现,都从一定的侧面反映事物发展的辩证过程。同时,各对范畴之间也都是互相联系的。如原因和结果与偶然和必然有联系。如我们讲原因,总是要讲是偶然原因还是必然原因。形而上学者否认范畴的辩证性,把范畴看作是死板的凝固不变的东西,从而也就不能正确认识事物。

### (二) 唯物辩证法范畴在认识中的作用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是人们认识和掌握事物现象之间的网上纽结。列宁说: "在人面前是自然现象之网。本能的人,即野蛮人没有把自己同自然界区分开来,自觉的人则区分开来了。范畴是区分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即认识世界过程中的一些小阶段,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自然现象的网上纽结。" (《哲学笔记》第68页)

这就是说,客观世界好比一张大网,人们在认识和掌握客观世界的一定阶段上所形成的范畴,好比是网上纽结。抓住了这些纽结,就能帮助我们认识和把握客观世界。范畴作为人们认识和掌握客观

世界一定阶段的产物,它是人们对已往认识的思维结晶;范畴作为帮助我们认识和把握客观世界的纽结,它又是我们取得新知识的认识工具。

掌握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可以帮助我们树立科学的思维方法,锻炼和提高逻辑思维能力。这对于指导我们的认识活动和实践活动,都具有普遍的方法论意义。

我们知道,哲学是研究自然界、社会和人类思维的一般规律的学说,是世界观的学问。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则是人们的思维对客观事物最普遍矛盾关系的反映和概括,是从各个不同侧面反映了人们对世界的根本看法,是从各个不同侧面反映事物的辩证方法。

只有运用辩证方法才能精确地认识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发展。 只有运用辩证的方法,才能为现代自然科学提供最重要的思维形式 和最正确的说明方法,才能为无产阶级提供最好的认识世界、改造 世界的思想武器。

当人们掌握了这种思想工具,就会对世界、对他们所从事的工作和斗争有一种唯物而又辩证的看法,就会用一种正确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来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并更好地按照唯物辩证法办事。

# 第二节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唯物辩证法的范畴很广,如对立和统一,量变和质变,肯定和 否定,绝对和相对,有限和无限,原因和结果,偶然和必然,可能 与现实,本质和现象,等等,都属于唯物辩证法的范畴。

关于对立和统一,量变和质变,肯定和否定,相对和绝对,有限和无限等范畴,我在前面已经分别讲过,所以不再重复。这一节主要讲原因与结果、偶然与必然、可能与现实、形式和内容、本质和现象等范畴。因为这五对范畴并不是唯物辩证法范畴的全部,所以叫基本范畴。

### (一) 五对范畴从侧面揭示事物最普遍的矛盾关系和发展过程

原因与结果,是揭示客观世界中普遍联系着的事物的前后相继、彼此制约的一对范畴;

必然和偶然,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发生、发展和灭亡的趋势的一 对范畴,它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认识;

可能和现实,是揭示客观事物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这一客观过程的一对范畴;

形式与内容,是揭示任何事物都共有的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以 及表现方式的一对范畴:

本质和现象, 是揭示客观事物的内部联系和外部表现的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后面还要专门分开讲这五对范畴, 在此从略。

### (二) 各对范畴都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唯物辩证法的各对范畴都是对立统一规律的具体表现,都体现了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就是说,它们之间既是相互对立的,又是相互依存的,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

因果关系在具体事物的发展中,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不能颠倒。但是,在事物发展的因果链条中,因果的区别又是相对的,是相互过渡、相互转化的。

必然偶然关系的对立,表现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不同,相互依存表现在,必然性要通过偶然性表现出来,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和补充,在一定条件下二者相互转化。

可能和现实关系也是对立统一的。可能不等于现实,但是,可能是现实的可能,现实是实现了的可能。

形式与内容关系,任何内容都有一定形式,任何形式也必然有一定内容,内容决定形式,形式对内容有反作用。

现象与本质关系,事物的本质决定事物的现象,现象是事物本质的表现。没有本质的现象是不存在的,同样,没有现象的本质也不存在。

这些内容还要以专题细讲, 在此从略。

### (三) 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原理对实践的指导意义

唯物辩证法基本范畴的原理,对指导我们的社会实践活动具有 重大意义。

在我们研究和处理问题时,要弄清事物发展的因果联系,它是怎么产生的,客观原因、主观原因,内部原因、外部原因,主要原因、次要原因,直接原因、间接原因都要认真调查研究,这样才能正确认识客观事物,总结经验教训,改进工作。

在工作中,要弄清必然性和偶然性,按照事物发展的必然性制定行动的目的和计划,才能避免盲目性,增强自觉性。同时,要注意偶然性及其作用,利用一切有利的偶然因素,尽量避免不利的偶然因素影响,从而推动工作正常发展。

另外,还要注意可能性向现实性转化的问题。一切工作都要从实际的可能性出发,从坏处着想,向好处努力,充分发挥人的主观能动性,创造有利条件,力争实现好的可能性,防止坏的可能性转化为现实。

形式和内容关系也是工作中特别要注意的问题之一。要自觉地运用内容决定形式、形式一定要适应内容的规律,促进事物发展。 当某种形式妨碍其内容发展时,就要抛弃旧形式,采取新形式。当 形式还适应发展内容时,又不可过早地抛弃。并且,还要学会善于 掌握各种形式和创造新形式、利用旧形式,来为新的内容服务。 现象和本质关系是在工作中经常遇到的问题。人类认识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要透过现象看到事物的本质。我们研究任何问题时,都要把现象作为入门的向导,经过调查研究,运用科学方法,抓住事物的本质。以在复杂的斗争中不为假相所迷惑,保持清醒的头脑,坚持坚定正确的方向。

# 第三节 原因与结果

### (一) 什么是原因和结果

原因和结果,简称"因果"。它们是揭示客观世界普遍联系着的事物的先后相继、彼此制约的一对范畴。因果联系也称"因果律",也可以作为规律来看。

世界上的事物都处于普遍联系和相互作用之中,因果联系是客观世界普遍联系的一种。这种联系说明:世界上的任何一种现象,都是由另一种或另一些现象所引起的;而任何一种现象又总会引起另一个或另一些现象。

所谓"原因",就是引起一定现象的现象,或者说是引起结果的事物;所谓"结果",就是指由于原因的作用而产生的现象,或者说是由于原因的作用而产生的现象,或

原因与结果这对范畴的特点在于:在时间上有先后次序,就是原因在先,结果在后。如先有生产力的发展,然后才有生产关系的变革;先有生物遗传基因的改变,然后才有物种的变异。

但是,前后相继的现象并不都是具有因果关系的。例如,春夏秋冬相继、昼夜相随就不是因果关系。因为这是由地球自转和公转引起的,自转产生昼夜,公转产生春夏秋冬。

### (二) 因果联系的普遍性和客观性

现象的因果联系有普遍性。世界上的事物无不处在因果联系中。既没有无原因的结果,也没有无结果的原因,一切现象都受因果联系的支配。不受因果联系支配的现象是不存在的。

有些现象,由于各种条件的限制而不能科学地说明产生的原因,但是不能说没有产生的原因。如有些疾病的形成根源到现在还没有搞清楚,但原因还是存在的,随着医疗实践和科学的发展,早晚会搞清楚。

现象的因果联系有客观性。因果联系不是人脑虚构出来的,而是从客观现实中抽象和概括出来的。

列宁说: "我们通常所理解的因果性,只是世界性联系的一个极小部分,然而——唯物主义补充说——这不是主观联系的一小部分,而是客观联系的一小部分。"(《哲学笔记》单行本 143 页)

在人们的实践活动中,因果联系的客观性是可以验证的。如我们说"热"是从太阳上来的,只要用一面凹面镜把太阳光集中在焦点上,就能造成像普通火一样的效果。在实践中,人们不仅能认识客观事物的因果联系,而且能根据这种认识创造必要条件,达到预期的效果。如电石的化学成分是碳和钙,电石就是碳化钙。我们使碳和钙化合,就可以得到电石。这些正好证明,人们的因果观念是客观事物之间的因果联系在人脑中的反映。

一切唯心主义者都否定因果联系的客观性。主观唯心主义者有的说"一切因果联系形式,都是从主观意向中产生的",有的说"因果性是人们思想中或想象中的一种习惯的联系"。客观唯心主义者则从上帝、绝对理念、绝对精神中引出因果性来。他们有的认为世界上的各种联系,包括因果联系,都是上帝按照一定目的安排的,都是神的意志作用的结果。主观唯心主义宣扬的是"唯意志论",客观唯心主义宣扬的是"宿命论"。宣扬的最终目的,就是为掩盖在剥削制度下,劳动人民受苦受难的根本原因,为剥削阶级反动统治作辩护。

### (三)原因和结果的辩证关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事物现象的因果联系,除普遍性和客观性外, 还有辩证性、特殊性、复杂性。原因和结果既是对立的,又是相互 依存的,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 从总的普遍联系看,世上形形色色的现象都处于普遍联系中。 但是,当我们把任何具有因果联系的现象单独抽出来观察时,原因 和结果的对立就显示出来了。

恩格斯说: "只有从这个普遍的相互作用出发,我们才能了解现实的因果关系。为了了解单个的现象,我们就必须把它们从普遍的联系中抽出来,孤立地考察它们,而且在这里不断更替的运动就显现出来,一个为原因,另一个为结果。"(《马恩全集》第20卷574-575页《自然辩证法》)

恩格斯这段话说明两个问题:一是只有从普遍的相互作用出发,才能了解现实的因果关系;二是只有把单个现象从普遍联系中抽取出来孤立地考察,才能看出哪个是原因,哪个是结果。

例如,生产和消费是社会生产过程中的两个环节,它们互相联系、互相制约、互为因果。劳动产品的生产是人们得到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的原因。人们的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得到满足,则是劳动产品生产的结果。在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得到满足之后又会出现新的消费要求,于是又要进行新的产品生产。这样,生产、消费,消费、生产,形成一个无穷无尽的生产过程。在这普遍联系的长过程中,是无法确定生产和消费谁是原因、谁是结果的。只有当把这两个环节从它们相互作用的长过程中抽出来孤立地考察,才显示出哪个是原因、哪个是结果。

原因和结果的界限是确定的,它们之间是相互排斥的。对任何一组因果关系说,都有确定的内容,原因就是原因,结果就是结果,不能倒因为果,也不能倒果为因。如苏联社会帝国主义侵略阿富汗,引起阿富汗人民反侵略斗争。苏侵阿是阿反侵略的原因,阿反侵是苏侵阿的结果。反侵略是由侵略引起的。

原因和结果不仅互相对立,而且互相依存,并可以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原因和结果的互相依存,就是说失去一方,另一方就不存在。如生产是消费的原因,消费是生产的结果,如果离开消费结果孤立地谈生产是原因,是没有任何意义的。世界上,没有无原因的结果,也不会有没有结果的原因。

关于原因和结果在一定条件下的相互转化, 有两种具体情形:

一是在事物发展的链条中,某一事物在一种联系中是原因,在 另一种联系中是结果。例如,电流在发电机中产生,是电磁感应的 结果;而电流在电热器中,则是热产生的因。恩格斯在《反杜林论》 中说"原因和结果经常交换位置;在此时或此地是结果,在彼时或 彼地就成了原因。反之亦然"。

二是同一因果关系中,原因引起结果,结果反作用于原因,构成互为因果的复杂关系。例如工农业生产关系,农业的发展为工业提供粮食、原料,是工业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而工业的发展又为

农业发展提供更多的农机、化肥、动力和其他工业品,工业发展又成了促进农业发展的原因。

由于现实事物的联系错综复杂, 使得因果联系也具有多样性和复杂性。

第一,各种不同的物质运动形成的因果联系,都有各自的特殊性。机械运动、物理运动、化学运动、生物运动和社会运动各有不同的因果联系形式。要把握因果联系的特殊性,首先要把握矛盾运动的特殊性。

例如, 化学运动中, 因果联系是通过原子的化合和分解的形式 表现出来, 离开化合和分解就无法把握化学运动的因果联系; 生物 运动中, 因果联系是通过有机体的同化和异化、遗传和变异的形式 表现出来; 社会运动中, 因果联系是通过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 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相互作用表现出来; 等等。

第二,在同一种运动形式中,由于事物之间相互作用的多样性决定了因果联系的复杂性、多样性。这大体分两种情况:

一种情况是:一因多果,同因异果。

一因多果,就是一种原因,同时引起多种结果。例如,在一定条件下,只要抓好水利这一环节,就可以同时解决饮水、灌溉、发电、养鱼等一系列问题;植树造林既可以调节气候、保持生态平衡、蓄水防洪防旱、防风防沙,又可获得木材、燃料和各种林业副产品。

同因异果,就是同一样的原因,在不同条件、不同场合下可以 引起不同的结果。例如电流通过灯泡的钨丝,引起钨丝白热化,发 出光来,通过水引起水的电解,通过电机则引起机械运动等。

另一种情况是:一果多因,同果异因。

一果多因,是指同一结果由多种原因引起。如中国新民主主义 革命的胜利有多种原因,有国内国外的,有敌我两方面的,有党内 党外的,有政治、经济和军事的,总之,是由多种原因合成的。

同果异因,指同一结果在不同场合、不同条件下由不同的原因 引起。例如粮食增产,可能因气候好,可能因兴修水利,可能因良 种化,可能因施肥适当等。

总之,事物因果联系是辩证的、复杂的,考察事物因果联系时 必须具体分析。

### 第四节 必然性和偶然性

### (一) 什么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当我们深入观察事物发展过程中的因果联系时,就会发现两种不同的联系: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必然性和偶然性这对范畴,就是揭示事物之间的必然联系和偶然联系的对立统一,是对因果联系的进一步认识。

必然性,就是指事物内部矛盾所决定的、确定不移的发展趋势, 它反映事物的本质联系。例如,生物体中同化和异化的矛盾决定着 生物只能朝着生长、成熟、衰老和死亡方向发展;资本主义的生产 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决定着资本主义私有制要被社会主义公有制 代替的趋向发展;等等。

偶然性,就是指由事物外部的、不稳定的、非本质联系引起的 摇摆或偏离的趋向。它可能出现,也可能不出现,出现的形式也有 不确定性,显示出事物发展过程的复杂性、曲折性。例如,生物体 按照新陈代谢规律发展是必然的。但是,由于环境和条件的不同, 有的健康成长,有的未老先衰,有的甚至中途夭折。诸如此类,就 属于偶然性。

必然性为事物内部的根本矛盾所决定。事物的根本矛盾决定事物的根本的质, 贯串过程始终, 决定着事物发展的方向, 只要事物根本矛盾没有解决, 事物的发展方向是不会变更的。

偶然性虽然不是事物内部根本矛盾决定的, 但也不是没有原因和根据。一般说来, 偶然性的根据有以下两种情形:

一是偶然性决定于事物发展过程内部的非根本性矛盾。事物的 非根本性矛盾虽然不贯串过程始终,不决定事物根本的质和发展前 途,但是对于根本矛盾也起着一定的影响作用。在事物发展过程中, 非根本性矛盾有的解决了,有的发生了,有的缓和了,有的激化了, 这就对整个过程发生影响,造成某些具体特点。这些特点对于过程整体来说就带有偶然性。

二是事物之间的外部矛盾的作用,也是偶然性产生原因之一。 事物的发展不单决定于事物内部的矛盾性,也受到事物外部矛盾的 影响或干扰。这种影响或干扰会使发展过程摇摆或偏离,造成许多 偶然现象。例如,人在正常情况下经过幼年、少年、青年、壮年、 老年而死亡,这是必然的。但是,各种非正常死亡就带有偶然性。

总之,必然性和偶然性都有其客观根据,而不是由人们的主观意志决定的。从思维中引出必然性和偶然性,是一种唯心主义观点。如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就是从思维中引出必然性的,他认为概念是必然性的真理,必然性就是概念自身。在这里,他把必然性移到了概念领域,而不承认概念中的必然性只是现实世界的必然性反映而已。主观唯心主义者马赫则声称,除了逻辑的必然性,任何其他的必然性,例如物理的必然性,都是不存在的。

列宁在批判这些唯心主义观点时说: "承认自然界的必然性, 并从其中引出思维的必然性,这是唯物主义。从思维中引出必然 性……这是唯心主义。"(《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160页)

唯物辩证法认为,必然性和偶然性都是由客观世界本身存在的 矛盾决定的,承认事物矛盾的客观性也必然承认必然性和偶然性的 客观性。作为哲学范畴的必然性和偶然性,只不过是客观事物的必然性和偶然性在人脑中的反映而已。

### (二)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

必然性和偶然性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唯物辩证法认为,必然性和偶然性是相互对立的,必然性不是 偶然性,偶然性也不是必然性,不能混淆。但是,必然性和偶然性 又是相互依存,在一定条件下又是相互转化的。必然性是从事物中 抽象和概括出来的,是事物本质的东西。但是,一般的东西不能离 开具体的东西,必然性也不能离开偶然性而自己表现出来。任何事 物都必取一定的表现形式,必然性的表现形式就是偶然性。

恩格斯说:"被断定为必然的东西,是由纯粹的偶然性构成的,而所谓偶然的东西,是一种有必然性隐藏在里面的形式。"(《费尔巴哈论》单行本第35页)

这段话告诉我们:必然性和偶然性是相互依存的,没有偶然性也就没有必然性,必然性通过大量的偶然性才能表现出来;同样,偶然性也不能离开必然性,在偶然性背后隐藏着必然性,受必然性支配。在事物发展过程中总是有必然性的一面,又有偶然性的一面,必然性对事物发展过程起支配作用,而偶然性则起影响作用。必然性通过偶然性为自己开辟道路。下面分别讲讲:

第一,必然性和偶然性相互排斥、对立。在事物发展中,必然性和偶然性是两种互相对立的趋势。必然性是事物发展过程中普遍的、稳定的,一定要贯彻下去的趋势。偶然性则是个别的、不稳定的随机的趋势。

例如,季节更替是一种普遍的、稳定的、一定要贯彻下去的趋势,是必然性。但是,季节中的气温不一定一直是符合当季特点的气温,总是有时热、有时冷,甚至出现反季气温现象。这种个别的、不稳定的、随机的趋势,就是偶然性。

第二,必然性和偶然性相互依存、统一。它们是在事物发展过程中同时存在的,必然性存在于偶然性中,偶然性为必然性开辟道路。例如,地球自转或公转是有一定轨道的,有规律性。但是,地球每次自转或公转的轨迹与前一次不同,总是有偏离前一次轨迹的现象。只有把各次的自转或公转轨迹总和起来,它们才是按一定轨迹运行的。

科学技术的发明和创造方面也反映必然性和偶然性的统一。任何发明与创造都是时代的产物,都是科学和生产发展的必然结果。但是,到底由谁发现,怎样发现,却有偶然因素。例如天然放射现象,这个现象最初由法国物理学家贝克勒尔在研究磷光物质时,从一次底片感光的偶然机会发现,是偶然的机遇。这是历史条件决定的,具有客观必然性。如果没有他的工作,其他人早晚也会发现的。

第三,偶然性和必然性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在事物发展过程中,由于情况的发展和条件的变化,偶然的东西可以转化为必然的东西,必然的东西可以转化为偶然的东西。

例如,生物机体在外界生活的影响下会发生变异。最初这种变异表现为同一品种内部个体之间的差异,也就是某些个体出现新的性状,这是偶然的。如果这种性状适应环境的变化,有利于个体的发展,它的后代就会沿着变异的方向发展,使偶然出现的新性状逐步巩固下来,成为必然具有的性状,这是偶然转化为必然了。反之,原来的必然具有的性状,由于情况的发展和条件的变化,成为不稳定的、可以出现也可以不出现的性状,这时必然就转化为偶然。

菜花、苤拉这两种菜就是甘兰变异而来的。甘兰的某些个体花 冠异变,经过人工培养使这种性状巩固下来,变成菜花。甘兰的某 些个体根部膨胀,这种性状在适当条件下巩固下来,形成新品种苤 拉。这就是偶然转化为必然的例子。

生物进化中也有返祖现象,是偶然的。在返祖中出现的某些性状,在历史上曾是生物体必然出现的性状。但是,这种性状在它们后代中已经失去了它的必然性,而返祖现象的出现,就是这种必然向偶然转化的表现。

综上所述,偶然和必然是同一事物发展过程中的两种趋势,偶 然包含着必然,必然通过偶然来表现,偶然为必然开辟道路,在一 定条件下二者相互转化。这就是偶然与必然的辩证关系。

在偶然和必然关系问题上,要批判形而上学观点。形而上学者否认偶然和必然的辩证统一,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

第一, 只承认偶然, 否认必然, 把世界上一切现象都看作是偶然发生的, 偶然性支配一切。在社会领域, 他们否认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 把偶然事件说成历史发展的根本原因。这种观点看不到偶然的背后隐藏着必然性, 不了解偶然在不断地为必然开辟道路。

恩格斯曾批判否认必然性的形而上学观点说:"人们自己创造自己的历史,但是到现在为止,他们并不是按照共同的意志,根据一个共同计划,甚至不是在某个特定的局限的社会内创造历史。他们的意向是相互交错着的,因此在所有社会里,都是那种以偶然性为其补充和表现形式的必然性占统治地位。在这里透过各种偶然性来为自己开辟道路的必然性,归根到底仍然是经济的必然性。这里我们就来谈所谓伟大人物问题。恰巧某个伟大人物在一定时间出现于某一国家,这当然纯粹是一种偶然现象。但是,如果我们把这个人除掉,那时就会需要有另外一个人来代替他,并且这个代替者是会出现的,——或好或坏,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是会出现的。恰巧拿破仑这个科西嘉岛人做了被战争弄得精疲力竭的法兰西共和国

所需要的军事独裁者, ---这是个偶然现象。但是, 假如不曾有拿破仑这个人, 那么他的角色会由另一个人来扮演的。"(《马恩选集》第4卷第506-507页)

第二,只承认必然,不承认偶然,也是形而上学观点的另一种表现。认为世界上一切现象都是必然的,没有偶然性;偶然性是人们不知道它发生原因而产生的主观范畴。按照这种观点看来,就是一条狗尾巴多长,一个人何时被跳虱咬了一口,等等,都是必然的。这是一种机械的决定论。

恩格斯说:"如果某个豆荚中有六粒豌豆而不是五粒或七粒这一事实,是和太阳系的运动规律或能量转化规律处于同一等级,那么实际上不是偶然性提高到必然性,而倒是必然性降低为偶然性。"(《马恩全集》第20卷第562页)

只承认必然性,否认偶然性,必然陷入宿命论。事实上,任何 偶然性的产生都是有原因的。你认识它的原因时是偶然性,不认识 它产生的原因时仍然是偶然性。总之,偶然性有它产生的客观根据。 形而上学者不承认偶然性,也就必然否定偶然性在事物发现过程中 的作用,从而导致宿命论。

马克思说:"如果'偶然性'不起任何作用的话,那么世界历史就会带有非常神秘的性质。这些偶然性本身自然纳入总的发展过程中,并且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这些'偶然性'的,其中也包括一

开始就站在运动最前面的那些人物性格这样一种'偶然情况'。" (《马恩选集》第4卷第393页)

# (三)要根据事物的必然规律办事,并充分估计各种偶然因素 正确认识必然性和偶然性的辩证关系,对我们的革命和建设实 践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恩格斯指出:"在表面上是偶然性在起作用的地方,这种偶然性始终是受内部的隐蔽着的规律支配的,而问题只是在于发现这些规律。"(《马恩选集》第4卷第243页)

发现事物规律,按照事物的客观必然性办事,是做好各项工作的前提和条件。必然性也就是规律性,不按规律办事就要失败。科学研究的任务,就是透过复杂的偶然现象揭露出隐藏事物背后的必然规律性,并用这种认识指导实践活动。

客观必然性是必须研究和强调的,而偶然性也不能忽视。这是因为:一是要掌握必然性就必须研究偶然性,偶然性是必然性的表现形式;二是偶然性在事物发展中起促进或阻碍的作用。要搞好革命和建设工作,就要充分利用偶然性的有利因素,尽可能避免不利因素,做到"防患于未然"。利用偶然性的有利因素促进事业成功的,古今中外也不乏其例。如诸葛亮帮助东吴周瑜借东风,用火攻烧了曹操军队的战船,赤壁之战大获全胜,就是利用偶然性因素的典型事例。

# 第五节 可能与现实

#### (一) 什么是可能与现实

客观事物都是按照一定的必然规律发生和发展的,而发生、发展的过程就是由可能转化为现实的过程。可能与现实,是揭示客观事物由可能向现实转化的辩证过程的一对范畴。

可能,是事物内部孕育着的运动变化的趋势,或者说是包含在现存事物中的、预示事物发展前途的种种趋势。

可能有两种:一种是必然的可能,凡是有必然的运动变化的趋势,就是必然的可能;另一种是偶然的可能,不具备发展必然的趋势,就是偶然的可能。

可能,是在目前尚未存在而只能在将来出现的东西。如受精的 鸡卵包含有变成小鸡的根据或趋势,可是在孵化之前,它只作为可 能性而存在着。

现实,是现在存在着的客观实在。现实有两种:一种是生长着的现实,凡是具备发展必然性的事物,就是生长着的现实;另一种是衰亡着的现实。

客观事物的发展之所以是一个由可能性转化为现实的过程,这 是由事物内部矛盾运动决定的。任何事物内部都存在着肯定和否定 两种因素,包含着一事物转化为他事物的根据。经过事物内部矛盾 对立面斗争,一方克服另一方,某种可能性就转化为现实。在未实现转化之前,他事物的出现只是一种可能。

以植物种子说,它本身有转化为植株的根据。种子有胚、胚乳、种皮三个部分,胚是种子的有生命部分,是母体所产生的下一代植物幼体。这种幼体在适当条件下可以萌发,转化为植株。胚,就是植物种子转化为植株的内在根据。但是,在种子转化为植株之前,能否转化为植株还只是一种可能,而不是现实。只有种子萌发,转化为植株,才能成为现实。

可能和不可能是对立的。可能是具有客观根据的,只要具备了一定条件就能转化为现实。不可能,是在现实中没有客观根据。没有客观根据的东西,在任何条件下都不能变为现实。如金属是死物,没有生殖器官,不会繁殖,说它能繁殖下一代是没有客观根据的。

在可能的范围内,还必须把现阶段实现的可能与将来才能实现的可能区别开来。前者的根据已经展开,解决矛盾的条件已经具备。后者则根据没有展开,解决矛盾的条件尚未具备。

例如, 我国现阶段就可能建成四个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 将来一定能实现共产主义, 这都有客观根据。但是, 二者是有区别的。实现四个现代化的条件已经成熟, 是提到工作日程上的问题, 而实现共产主义可能的条件尚未具备, 是未来工作日程上的问题。如果

把将来才能实现的东西拿到现阶段去做,就会犯"左倾"错误。现 在可能办到的事不努力去实现,就要犯右倾错误。

从对人的利害关系看,事物发展具有好的和坏的两种可能性。 搞农业生产,同自然界作斗争,有丰收的可能也有歉收的可能。进 行革命斗争,有成功的可能也有失败的可能。究竟哪种可能变为现 实,则取决于各种条件。

毛主席说:"事情的发展,无非是好坏两种可能。无论对国际问题,对国内问题,都要估计到这两种可能。"(《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52页)

在一定条件下,革命斗争的两种可能性都有变成现实的可能。 但是,从事物发展规律的总趋势看,革命必将战胜反动,前进一定 会战胜倒退。反动、倒退的东西可能得逞一时,但是以总的趋势看, 它们终要归于灭亡。

#### (二) 可能与现实的辩证关系

可能与现实是相互矛盾着的两个对立面。可能,是还没有成为现实的东西。现实,是已经实现了的可能。二者是有严格区别的,不能混淆。列宁说:"应当在'方法论'……上分清可能的东西和现实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政策是现实的东西,而不是以可能的东西为依据的。"(《列宁全集》第35卷第231、256页)

可能和现实又是相互联系的,在一定条件下会相互转化。可能存在于现实之中,现实是实现了的可能。凡是现实的东西都包含着进一步发展的可能,这种可能变为现实后又包含着发展成为更新的现实的可能。一切现实都是从可能发展而来的,是可能的展开。没有可能也就没有现实。事物就是可能与现实的辩证统一体。

例如, 机械运动可能转化为热运动, 热运动又可能转化为化学运动; 学生有转化为教师的可能, 教师也有转化为工程技术人员的可能; 资本主义社会包含着发展成为社会主义的可能, 而社会主义建成后又包含有发展成为共产主义的可能; 等等。

可能与现实之间的相互转化是无穷尽的。可能转化为现实,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不然就不能转化为现实。正如鸡蛋有发展成小鸡的可能,但是没有适当温度,可能就变不成现实。资本主义国家有发展为社会主义国家的可能,但是要变成现实,就必须经过无产阶级社会主义革命。

在把可能转化为现实的过程中,客观因素和主观因素都不可忽视。可能是以客观规律为依据的。把可能转化为现实,首先要遵循客观规律,且不能忽视主观因素。资本主义社会转化为社会主义社会,就是具备了客观条件,但如果没有一个正确的马列主义政党的领导,没有一条正确的政治路线,没有正确的方针和政策,也不经过努力奋斗,就还是实现不了的。

可能转化为现实,是一个矛盾斗争过程。这个过程在自然界和 人类社会具有不同特点。在自然界,一种可能只要具备了必要条件, 就会自发地转化为现实。而社会生活中的这种转化,总要经过人的 自觉的实践活动才能实现。人的主观努力就成了可能转化为现实的 重要条件。

#### (三) 全面分析各种可能, 争取最好的可能

由于客观事物发展存在着多种可能性,这就要求我们在实际工作中注意把握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全面分析各种可能性和可能转化为现实的条件,做出正确的预见和判断,争取好的可能,克服坏的可能,以利于革命、建设事业的发展。

我们在全面分析各种可能性时, 既要分清可能与现实, 又要分清可能和不可能; 既要分清现实的可能和非现实的可能, 又要分清现阶段实现的可能和将来实现的可能, 有利的可能和不利的可能。

在分析可能转化为现实的条件时,既要分析客观条件和主观条件,又要分清已经具备的条件和尚未具备的条件。

我们在工作中不可以把可能当现实,否则就会在制定政策时出现差错。我们的政策是建立在现实基础上的,要从实际出发,而不能从可能性出发。

我们在工作中也不可以把不可能的东西当成可能的东西。如制造"永动机",没有科学依据,难免失败。

我们在工作中也不能把将来可能实现的东西,当作现在就能实现的东西。如商品生产,将来是可能消灭的,但是现在不能马上消灭,因为生产力发展还没有达到消灭商品的程度。就是说,还不具备消灭商品的条件。

我们在工作中特别要注意好、坏两种可能,不要只看见有利因素,看不到不利因素,看到好的可能,看不到坏的可能。在工作中必须准备两手,向好处努力,同时为克服坏的可能准备条件,做到有备无患,立于不败之地。如果坏的可能变为现实,那就恰当处理,争取再向好的可能转化。

我们在可能和现实关系问题上,既要反对不顾客观条件、单凭主观愿望办事的主观主义,也要反对不做任何主观努力、消极等待可能变成现实的自发论;既要反对把不可能当成可能、把将来才能实现的可能当成现在就要实现的可能的冒险主义,又要反对把可能当成不可能,把现在能够实现的可能当成将来才能实现的可能的保守主义。

正确的做法是: 从实际出发, 实事求是, 既要尊重客观规律性, 又要发挥主观能动性, 能办到的尽力去办, 办不到的不勉强去办, 将来才能办到的, 要积极做好当前工作, 为之创造条件。只有这样, 我们才能做好工作。

# 第六节 内容与形式

#### (一) 什么是内容和形式

内容与形式,是揭示事物内在要素和它的结构、表现方式的辩证关系的一对范畴。

所谓内容,就是事物内在要素的总和,是事物存在的基础。 所谓形式,就是事物内在要素结合起来的结构和表现方式。 任何事物都具有自己的一定内容和一定形式。

例如:在自然界中,每一个原子都以若干基本粒子作为内容。 这些粒子按照一定方式排列、运动,形成一定的形式;一部文学作品,它的主题、人物、思想是内容,而作品的结构、体裁、风格、语言是形式;教学中,科学知识是其内容,讲课、辅导、作业、实习、考试是其形式;搞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是内容,开调查会、走访、实地考察、查阅文献资料,是其形式;如此等等。

事物的形式还有内在形式和外在形式的区别。内在形式是与事物特定内容密切相联系、不可分离的形式,外在形式是与事物特定内容没有必然联系的形式。如人的生理构造、身体结构是内在形式,而穿着打扮则是外在形式。

内在形式与特定内容不可分离,并不是说任何特定内容只能有某一种形式,或者某一种形式只能体现某一种内容。实际上,同一种内容在不同条件下可以采取不同的形式。如阶级斗争的内容可以

采取政治斗争、经济斗争和理论斗争形式。同样,同一形式在不同 条件下可以体现不同的内容。这也是大量存在的。

例如: 商品交换这种经济形式,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具有资本主义内容,在社会主义社会则有社会主义内容;七言诗、五言诗、词牌这些文学形式可以体现多种内容,既可以体现奴隶主、封建主、资产者的思想,也可以体现劳动人民的思想;民主共和国这种国家形式,既可以体现奴隶主、封建主、资产者阶级专政,也可以体现无产阶级专政。

内容和形式虽然有多样性,但不是随意的。特定的内容不是随便采取任何形式的;而特定的形式也不是随便容纳任何内容的。如 无产阶级专政就不能采取君主制这种形式,辩证法不能以八股文章 形式体现,人民内部斗争不能采取武斗形式等。

#### (二)内容与形式的辩证关系

内容与形式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

内容与形式是相互有区别的,如果混淆二者界限,在实践中就会造成有害后果。例如,在资本主义社会,商品这种经济形式是体现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如果我们把商品经济形式等同于资本主义制度,反对商品生产,那就会对社会主义经济造成损害。

内容与形式又是相互依存的。任何一种内容都具有某种形式; 任何一种形式也都具有一定的内容。二者密切联系,是不可分离的。 如任何社会生产都是以一定的生产力为其内容,以一定的生产关系为其形式,缺了任何一面,社会生产就不能存在。

内容与形式的区别也有相对一面,在一定条件下是可以相互转化的。在一定关系中是形式,在另一种关系中又可以变成内容。例如,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关系来说是形式,但对上层建筑的关系来说又变成内容;原子内部结构是原子的形式,但是它反映到人脑中,就成为原子理论的内容。

在内容与形式的关系中,内容处于决定地位,是事物存在的基础,也是形式存在的基础。因为内容是事物的本质,而本质构成事物的主要要素,本质规定自己的形式。形式则处于被决定的地位,它必须适合事物矛盾运动的内容。简言之,内容决定形式,有什么样的内容就有什么样的形式,如果内容变了,形式也相应发生改变。

比如,生命这种形式是由蛋白体决定的。恩格斯说生命是蛋白体的存在方式,就是说蛋白体是生命的基础、内容,是生命的唯一承担者。生命的一切主要机能都由蛋白体执行着。如果蛋白体解体了,生命也就停止了。

文章的格式也是形式,格式要服从于文章的内容。一篇文章的 质量高低,主要在其内容是否丰富、科学,而不在格式。什么样的 格式能更好地体现内容,就采取什么样的格式,不能使格式束缚内 容。如果格式束缚内容,就是搞八股文。 内容决定形式,形式要适应内容。但是,形式对内容来说也不 是消极被动因素,而是能够对内容起到重大的反作用。当形式与内 容相适应时,它就能促进内容的发展;当形式不适应内容时,它就 会阻碍内容的发展。

例如,生产力作为生产的内容,它是决定生产形式即生产关系的。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就会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生产力发展了,发生质变了,迟早要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但是生产关系这种生产形式,对生产力这种生产内容也不是消极的,它可以反作用于生产力,促进或阻碍生产力的发展;文章的内容决定文章的格式,但是格式也反过来影响文章内容的体现。八股文就禁锢内容的发挥;商品的内在形式和外在形式都对出售有很大影响。内在形式新颖、型号多样、美观,就可以售价高一些,销售快一些。而外在形式包装的好就可以多吸引顾客。同样质量和价格的商品,人们总是愿意买包装比较好的商品。

形式对内容发展的影响有时是巨大的。因为不改变形式而使内容不能得到发展,这种情形就是。如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的发展,经济危机使生产力遭受破坏,这时变革生产关系就对生产力发展具有关键性意义;关于教学,如果教学形式不好,采用填鸭式教学方法,就要影响教学内容,而采用启发式教学方法,教学效果就会有很大提升。

事物的形式与内容不是静止不变的,而是发展着变化着的。

内容与形式的对立统一是一个矛盾运动不断发展的过程,而它的发展又是有规律的。事物的内容总是比较活跃,不断发展变化,事物的形式则相对稳定。二者之间总是存在矛盾。在事物发展初期或上升时期,形式基本适合内容,能促进事物内容的发展。经过一段时间,内容向前发展了,形式就日益落后于内容,从基本适应内容到基本不适应内容,这时原有的形式就成了内容发展的阻力,发展了的内容要求改变旧形式,建立新形式。

当新形式代替旧形式后,新形式就成了内容进一步发展的促进力。内容与形式的矛盾运动过程,就是形式对内容由基本适应到基本不适应,由基本不适应再到基本适应,在新的基本适应基础上再到新的基本不适应,如此循环往复、无限发展。每一循环都使内容和形式进入到更高一级的程度。这是内容与形式矛盾运动的规律。

唯心主义者有的否认形式的客观性,有的把内容和形式都看成主观的。形而上学者则割裂形式与内容关系,或强调内容而否定形式,或强调形式而否定内容。形式主义就是形而上学观点的一种表现。形式主义只注意形式而忽视内容,抹煞内容对形式起决定作用。用形式主义观察问题,就是只从形式上、而不是从内容上判断事物性质。用形式主义处理问题,就是只从事物形式着眼,满足于追求

形式而不管形式是否适合内容,在工作上走过场,表面上轰轰烈烈,但不解决实际问题。

#### (三)学习内容与形式范畴的意义

一是在观察和处理内容和形式关系问题上,首先要注意事物的内容,要看它是否对革命和建设有利,是否对实现四个现代化有利,是否对人民群众有利。因为内容决定形式,事物有了好的内容,它的形式才有意义,否则就是不可取的。

例如,不管劣质酒包装如何完美,还是不能饮的;群众选举干部,如果不是真正发扬民主,不能让群众有权选举认为合适的人,而是由上级圈定,那么,虽曰"民主选举",也只不过是走过场的形式主义;建筑首先要注意质量,然后在此基础上力求美观大方,否则是不行的;等等。

二是在强调注重内容时也不可忽视形式的作用。注意,我们只 反对形式主义,而不是反对讲究形式。毛主席说:"我们的要求则 是政治与艺术的统一,内容和形式的统一,革命的政治内容和尽可能完美艺术形式的统一。"(《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826页)

做思想工作也要讲究形式,检讨会、生活会、谈心会、个别谈话、家庭访问等都是形式。有的思想问题本来通过个别谈话就能解决,如果采取会议形式反而解决不了问题。所以,我们在工作中要善于选择、创造和利用适当形式来解决矛盾。

另外,还要注意利用旧形式的问题。对旧形式一概弃之不用,这是一种机械论观点,在文化上是一种民族虚无主义的表现。有些旧形式对发展了的内容有不适应的一面,也有适应的一面,这就要善于继承和改造旧形式,使之更加适合新内容的发展。如集市贸易形式,这在旧社会就存在,我们就可以继承和改造它,来为发展社会主义经济服务。京戏也是戏剧的一种旧形式,我也可以利用它来反映社会主义新生活。

旧形式可以为新内容服务,新形式也可以恢复旧内容。对后者,我们尤其要注意。马克思说:"陈旧的东西总是力图在新生的形式中得到恢复和巩固。"(《马恩选集》第4卷第394页)在阶级斗争中,阶级敌人利用革命旗帜反对革命,即打着红旗反红旗,这也是常有的事,不提高警惕就要上当。

# 第七节 本质和现象

#### (一) 什么是本质和现象

我们在观察和处理事物当中,不仅要注意研究因果性、必然和偶然、可能与现实、内容和形式,而且还要研究本质和现象的关系。

本质和现象是揭示事物内部联系和外部联系之间的相互关系的一对范畴。

毛主席指出,本质是"事情的性质即此一事情和其他事情的内部联系"。简言之,本质就是事物的内部联系,它是由事物内部矛盾决定的。比如,力学运动的内部联系就是吸引和排斥、作用和反作用的对立统一。力学的本质就是由吸引和排斥、作用和反作用的矛盾决定的。

事物的本质有特殊本质和共同本质之分。

特殊本质,是指不同事物所包含的特殊的内在联系,它是由事物自身的特殊矛盾决定的。《矛盾论》中说:"任何运动形式,其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盾。这种特殊矛盾,就构成一事物区别于它事物的特殊的本质。"正如人和动物的本质区别,在于人能制造工具从事生产劳动,而生产劳动是人们结成一定的社会关系进行的,在生产中结成的社会关系就是生产关系。在生产关系的基础上,人们还形成政治的、思想的社会关系。人的本质就是社会关系的总和,它是由社会的特殊矛盾决定的。

共同本质,是指同类事物中存在的共同性质。这种共同本质又使千差万别的事物联系起来。如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各有自己的特殊本质,但同时又有共同本质,三者都是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私有制就是三者的共同本质。

特殊本质和共同本质的区别也具有相对性。在某一范围为特殊本质的东西,到另一范围内则变成共同本质,反之亦然。如私有制

是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的共同本质,但是就整个人类社会而言,它又成了特殊本质。因为原始社会、共产主义社会就不存在私有制,只存在公有制。蛋白体的同化和异化的新陈代谢,也是微生物、植物和动物的共同本质,但是就物质世界的无机界而言,它又是特殊本质。

本质和规律是同等程度的概念。规律就是本质的关系或本质之间的关系。认清了事物的本质,就能更好地掌握事物的发展规律。

所谓"现象",就是我们的感官所能直接感觉到的事物外部形态和外部联系,它是本质的各方面的表现。如我们看到有根、叶、花,春季发芽,夏季盛长,秋季结实,冬季凋零,这都是植物呈现出来的现象。

现象有真假之分。从正面表现本质,与本质相一致的现象叫真象。从反面表现本质,歪曲地表现本质的现象叫假象。假象也是本质表现的一种形态,也是客观存在的。

列宁说:"假象也是客观的,因为在假象中也有客观世界的一个方面,不仅本质是客观的,而且假象也是客观的。""假象是本质自身在自身中的表现。"(《哲学笔记》第73页、111页)

假象与真象的不同点,不在于它是否具有客观性,是否是本质的表现,而是在于如何表现本质,是正确地表现还是歪曲地表现。

假象是广泛存在的。例如,地球是围绕太阳转的,可是我们在地球上看到的却是太阳绕着地球转,这就是一种假象。再如,我们知道,资本主义的工人工资是劳动力的价值表现,但是在表面上好像是劳动的价值表现。因为干一天活给一天工资,干多多得,干少少得,这样就掩盖了资本家剥削工人的实质。实际上,工人工资决不是他的劳动价值,如果工人真把自己劳动创造的价值全部拿走了,资本家也就无利可图了。工资以劳动的价值出现,实际是歪曲地反映了资本主义剥削实质。

中国人对假象是有深刻认识的。老百姓常说的"黄鼠狼给鸡拜年——没拿好心。""老虎带念珠——假充善人。"等歇后语,就是讲的防止受假象欺骗。

列宁说: "马克思主义在理论上的胜利, 逼得它的敌人装扮成马克思主义者, 历史的辩证法就是如此。"(《列宁选集》第2卷第439页)修正主义者就是这种假马克思主义者。

本质以假象的形态表现出来,也是有条件的。如阶级敌人往往 是在形势对其不利的条件下制造假象,一旦得逞,凶相毕露。

#### (二) 本质与现象的辩证关系

本质与现象的关系也是对立统一的关系。本质与现象是相互联系、密不可分的。现象是本质的现象,是本质的表现;本质是现象的本质,是现象的内部联系。没有本质的现象和没有现象的本质都

是不存在的。本质总要通过大量现象表现出来,现象也总要这样或那样来表现本质。如一个正直的共产党员,他光明磊落,能牺牲个人利益去服从集体利益,他对待同志就必然胸怀坦荡,对党就忠诚老实,实事求是。这正是共产党员的本质表现。

本质与现象既是相互联系的, 又是对立的, 有矛盾的。

马克思说:"如果事物的表现形式和事物的本质直接合而为一, 一切科学就都成为多余的了。"(《马恩全集》第35卷第923页)

毛泽东说:"一切事物,它的现象同它的本质之间是有矛盾的。 人们必须通过对现象的分析和研究,才能了解事物的本质,因此需要科学。"(《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150页)

总之,本质与现象是有区别的,不能混为一谈。那么有什么区别呢? 大体有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现象是事物的外部联系,凭我们的感官能感觉出来;而本质是事物的内部联系,感官感觉不出来,只有靠大脑思维才能把握它。一个人的穿着打扮、举止行为能被别人感觉出来,但是他的品质如何呢?只有靠大脑思维才能识别。

第二,现象是多变易逝的,本质是相对稳定的。如资产阶级压 迫与剥削无产阶级的手段、方法是多种多样的,变化着的。但是, 资产阶级压迫与剥削无产阶级的本质是保持不变的。 第三,在总体上,现象比本质丰富而多彩,本质比现象深刻、 简单。列宁说过"现象比规律丰富"。

第四,任何现象都只是本质的某一侧面的具体表现,而本质则是同类现象中一般的共同的东西。这里存在一般与个别的矛盾。如 电磁辐射是自然界各种颜色的共同本质,而某种颜色现象只是电磁辐射这种本质的一种具体表现。再如,一个人的各种言行都贯串着他的思想本质,而他的一言一行则只是他思想本质的某种表现。

本质和现象的辩证关系还表现在本质显现的现象,有一个过程。这个过程也就是本质显现为现象的过程。俗语说"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马作为役畜,力就是马的本质。马的这种本质在负重的长途行走中才能逐步显现出来。人的思想本质的显现,决不是打一两次交道就暴露无遗,而是逐渐暴露的。因此,看一个人的思想品质如何,不能仅凭一言一行就可以下结论。

#### (三) 透过现象看本质

本质和现象的辩证原理告诉我们:认识客观事物要采取"透过现象看本质"的方法。既然本质与现象之间存在矛盾,如果要认识事物,掌握它的发展规律,就不能停留在事物的现象上,而必须由现象深入到本质。毛泽东说:"我们看事情必须要看它的实质,而把它的现象只看作入门的向导,一进了门就要抓住它的实质,这才是可靠的科学方法。"(《星星之火,可以燎原》)

怎样才能透过现象看到本质呢?

首先,要全面掌握事物的现象。列宁说:"要真正地认识事物, 就必须把握、研究它的一切方面、一切联系和'中介'。"(《列 宁选集》第4卷第45页)

其次,要做到全面掌握事物的现象,就必须深入到社会实践中去。毛主席在《实践论》中说: "只有亲身参加变革现实、变革某种或某些事物的实践斗争中,才能触到那种或那些事物的现象,也只有在亲身参加变革现实的实践斗争中,才能暴露那种或那些事物的本质而理解它们。"

再次,要透过现象看本质,还要善于调查研究,在全面掌握有 关现象的基础上,对现象进行分析、综合,把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 认识,然后再放到实践中去检验,看看是否与客观实际相符合。

还要注意的是, 我们认识事物会受到客观和主观条件限制, 或 因客观事物的本质还没有完全暴露, 或因知识缺乏, 或因方法不对, 从而做不到对事物本质一次就能准确认识, 总要有一个过程。特别 是有些假象更容易使人陷于迷津, 所以识破假象对达到本质的认识 具有特殊的意义。

假象尽管歪曲本质,但它还是本质的表现。因此,只要坚持调查研究,采用科学方法进行分析,假象也是可以识破的。《西游记》 里有一个杨戬与孙悟空打斗的故事,孙悟空打不过杨戬,变了一座 庙,把金箍棒插到庙后当旗杆。杨戬见到这座庙,但找不到孙悟空, 经他分析,庙的旗杆都在庙前而不在庙后,断定是孙悟空变的,识 破了孙悟空的假象。在日常生活中,我们也会见到一些"贼喊捉贼" 的案例,有经验的公安战士还是能破案的。

# 第八节 其他基本范畴

除上述五对基本范畴外, 唯物辩证法还有其他一些基本范畴: 有限与无限、相对和绝对、必然与自由、内因和外因、普遍和特殊、 两极和中介、链与环、动机和效果、个别和一般等等。其中, 有些 范畴在部分章节中穿插讲过一些。在本节中, 略谈有限与无限、相 对和绝对、必然与自由、局部和全局。

#### (一) 有限与无限

有限与无限是唯物辩证法的一对基本范畴。

哲学上讲的有限,就是指有条件的、有始有终、有边有际、可以穷尽的意思。哲学上讲的无限,就是指无条件的、无始无终、无边无际、不可穷尽的意思。

唯物辩证法认为,任何一个具体事物都是有限的,都有它的产生、发展和消灭过程。大至宇宙天体星系,小至人类,都是有生有灭的。阶级、政党等更是如此。

有限与无限也是辩证关系。无限是由无数有限的总和构成的, 或者说无数有限的总和构成无限。没有离开有限的无限,无限离开 有限就变成毫无具体内容的东西。同样,也没有离开无限的有限, 有限总是无限的一个部分、方面。

宇宙中的每个具体天体在空间上是有限的, 无数有限空间的具体天体的总和, 构成宇宙的无限空间。同样, 各种具体事物的发生、发展和消失过程的时间也是有限的, 但是把各种有限时间的事物汇合起来, 就构成宇宙的无限空间。

对此,我国古代已有朴素认识。明代人董谷在《豢龙子》一文中说:"或问:天地有始乎?曰:无始也;天地无始乎?曰:有始也。未达,曰:自一元而言,有始也;自元元而言,无始也。"意思是:问天地有开头吗?答没有开头。问天地没有开头吗?答有开头。问:不懂得你这是什么意思。答:就一个具体天体系统来说是有开头的,但是就无限多的天体系统及其演化来说,是没有开头的。

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说: "无限性是一个矛盾,而且充满种种矛盾。无限纯粹是由有限组成的,这已经是矛盾""正因为无限性是矛盾,所以它是无限的、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无止无境地展开过程。如果矛盾消灭了,那就是无限性的终结。"

这个结论揭示了无限性的内在联系和实质。我们只有从矛盾的 规律去理解"无限"的概念,才能把握其实质。无限是由无数有限 构成,无限存在于有限之中,并通过有限表现出来。

有限和无限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这表现在:宇宙中有始有终的万物汇合成宇宙,无休止地发展,这是有限转化为无限。另一方面,无始无终的宇宙总体是分成各个具体部分,通过无数的有始有终的具体事物表现出来,这又是无限转化为有限。

在学术界,除了对"无限"有传统的理解外,还有一种理解: 无限是开放式的无限。也就是说,无限是封闭式的无限,或者说是 有极限的无限,这种无限就是不能超越极限,一超过极限就等于零, 零就是无限。如速度不能超出光速,这就是速度的极限,超出这个 极限,实物就等于零。对于这种理解,还可以讨论研究。

#### (二)绝对和相对

有限和无限的辩证关系,在认识论上就是相对和绝对的辩证关系。相对,是指有条件的、暂时的、有限的;绝对,是指无条件的、 永恒的、无限的。

例如,运动作为物质的根本属性,是绝对的、无条件的、永恒的。因为只要是物质就必然是运动着的物质,没有例外。但就运动形式而言,不同的事物有不同的运动形式,每一具体事物的运动形式是可变的、有条件的、暂时的,因而也就是相对的。

绝对和相对也是对立统一关系。二者既相互对立又相互依存, 在一定条件下又相互转化。相对和绝对互为存在条件,没有相对就 谈不上绝对,同样,没有绝对也谈不上相对。绝对只能包含于相对 之中,相对中也包含着绝对的颗粒、部分。如前所说,物质的运动 是绝对的,运动形式是相对的,物质的运动不能离开运动形式而存 在。每一种运动形式中都包含有运动的绝对性,如果不包含,也就 不成其为运动形式。

相对和绝对的对立也有相对性。在某场合是绝对的东西,到另一场合则变为相对的东西,反之也一样。例如,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是必然现象,是绝对的。但是,就发展着的整个人类社会来说,阶级斗争只是生产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随着阶级产生而产生,随着阶级消灭而消灭,因而它又是有条件的、暂时的、相对的;就具体个人而言,人的认识能力是有限的、相对的,但就整个人类及其后代延续而言又是无限的、绝对的。(这里说的绝对,不是绝对化的绝对,因为人类也是有极限的,有相对性)

在相对和绝对关系问题上,要反对两种倾向或错误思想:相对主义和绝对主义。

相对主义是把相对性绝对化,认为事物只有相对性,没有任何绝对性。如"婆说婆有理,公说公有理",对与错没有界限,就是相对主义说法。

绝对主义则把一切事物的绝对性绝对化,没有任何相对性。对的就是对的,不能包含任何不对的东西;错的就是错的,不能包含任何对的东西。肯定一切或否定一切,则是绝对主义的一种表现。

#### (三) 必然和自由

必然和自由,是揭示客观事物规律与人类活动之间辩证关系的一对范畴。必然,就是客观事物的规律性。自由,就是对必然性的认识和对客观世界的改造。

关于必然,前面已经讲过,这里着重谈"自由"的问题。

自由, 不是随心所欲, 想干什么就干什么。

为什么说,自由是对客观规律(必然)的认识呢?人的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人脑反映客观事物是先从现象开始的,反映事物现象只是感性认识,事物的规律是靠理性才能认识的。当人们不认识事物规律的时候,便思想混乱,知其然不知其所以然,办起事来就要碰钉子,这当然没有自由了。只有认识了事物的客观规律,并按客观规律办事,才从思想和行动上有了自由。

为什么说,自由又是对客观世界的改造呢?当人们对客观规律 认识之后,如果不按规律去改造自然和社会,还不能摆脱自然力的 限制和社会压迫,实际上还是没有自由。如果穷人知道自己受穷的 根本原因是由于剥削制度造成的,但是不采取行动推翻剥削制度的 话,就不能摆脱受压迫与剥削的地位,而获得解放。这种情况就还谈不上获得自由。

毛主席说:"人们为着要在社会上得到自由,就要用社会科学来了解社会,改造社会进行社会革命。人们为着要在自然界里得到自由,就要用自然科学来了解自然和改造自然,从自然里得到自由。"(《红旗》1971年第9期)

必然和自由也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 化。事实上,人们对客观世界的改造成果,就是在必然和自由相互 转化中实现的。

例如,我们从事一项工作,开始对其规律不认识,经过实践,不断总结经验教训,认识了它的规律,并按规律办事,达到了改造客观事物之目的,这就是从必然转化为自由。当我们完成这项工作后,又有新的工作有待去做,对新工作的规律性不了解,这时又从自由转化到必然。

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和改造,就是不断地由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转化的过程。这个转化是无止境的。

必然转化为自由,要经过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社会实践,要经过主观努力。如果不参加社会实践,客观事物的规律就无法认识,更谈不上把主观认识转化为现实。如果不主观努力,

不动脑子,不总结经验,就不能使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必然还是转化不成自由。

在必然与自由的关系问题上,一定要承认必然、规律的客观性, 人们只能认识它,而不能创造它、消灭它。但是,人们在规律面前 也不是无能为力,而是能利用它为人类谋福利的。因此,我们在工 作中既要尊重客观规律,按照客观规律办事,又要发挥主观能动性, 在改造自然、改造社会中取得更大成绩。

#### (四)局部和全局

局部和全局, 这是揭示事物整体与组成整体的部分、方面之间 辩证关系的范畴。

全局,是指事物的整体及其发展的全过程。局部,是指组成事物整体的部分、方面及其发展的阶段。例如,就国家而言,全国是整体、全局,各省市则是局部;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整个过渡时期,是社会主义发展的全过程,是全局,而过渡时期的不同阶段则是局部:等等。

局部和全局也是辩证关系。二者既相互对立又相互依存,并在一定条件下相互转化。全局是由局部组成,没有局部就没有全局。 而局部又都是全局的一部分,没有全局也就没有局部。

全局与局部的差别也有相对性。在彼场合是全局性的东西,到 另一场合则变成局部性的东西。一个国家对全世界而言是局部,但 对国内各省说它又是全局,作为全国局部的省,对其管辖的市县而言又成了全局。

全局与局部的辩证关系原理,对于指导人们工作有重要意义。 要做好工作就必须有全局观点,对局部可行、对全局不可行的事, 就要服从全局。反之,对局部不可行、而对全局可行的事,那就应 当照顾全局。这就是全局观点。强调全局的观点,不是说可以忽视 局部,局部性的东西也要注意解决,特别是对全局有决定作用的局 部.更要注意抓好。

# 第四篇 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

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即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归根到底,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给人类特别是无产阶级提供了一个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从这个意义上说,马克思主义哲学也就是一部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认识论是关于认识及其规律的理论。它必须正确地解决主观与客观、思维与存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包括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在内的整个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内容,也正是围绕这个问题展开的。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坚持了唯物主义认识路线,坚持辩证法和唯物论的统一,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论,使主观辩证法和客观辩证法统一起来,使辩证法、认识论和逻辑学三者统一起来,从而使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真正成为唯一正确的认识论和科学的思维方法。

本篇分三章讲:一、认识和实践;二、真理;三、科学的认识方法。

# 第一章 认识和实践

# 第一节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科学的认识论

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是全部哲学的基本问题,也是认识论的基本问题。它包括互相联系的两个方面:一是思维和存在、主观和客观,何者为第一性、何者为第二性的问题,这是认识论的出发点的问题;二是思维能否反映存在,主观能否认识客观的问题,这是认识的能力或可能性的问题。

对认识论的基本问题这两个方面的不同回答,划分出唯物主义和唯心主义、可知论和不可知论的哲学派别和认识路线。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认识论,先验论和不可知论是非科学的认识 论,旧唯物论的认识论虽有正确之处,但在总体上是不科学的。只 有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才使认识论变成科学。

这里分两点讲: 唯物论的认识论是反映论;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 (一) 唯物论的认识论是反映论

什么叫认识? 唯物主义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这个基本观点出发,认为认识是人脑对客观世界的反映。

人脑好比一个加工厂,它的原材料都是来自客观世界。认识,就是这个加工厂对客观材料进行加工后的产品。如果没有客观世界

提供材料,人脑这个加工厂是什么也生产不出来的。因此, 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反映论。它的认识路线是"从物到感觉和思维",即从物质到精神、从客观到主观的路线。

所有的唯物主义,尽管其表现形态不同,但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基础、前提,就是都坚持反映论,都是"认真地坚决地承认外部世界及其在人们意识中的反映为其一切论断的基础。"(《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这也是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的第一个重要结论。

同唯物论的反映论相反, 唯心主义颠倒了思维和存在、物质和精神的关系, 它从意识第一性、物质第二性的基本观点出发, 否定认识来源于实践, 认为认识来自精神本身。

客观唯心主义者认为,人的认识是天上掉下来的,来自独立于人的头脑之外的客观精神,或者是由于神的启示。如柏拉图认为,认识是灵魂对"理念"的回忆,灵魂在和肉体结合之前已在"理念世界"对理念全都认识,当和肉体结合降生时受肉体影响而忘记,通过学习又回忆起来;孔子说的"生而知之""天生德与予"也是宣扬"圣人"的思想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这些都是客观唯心主义对认识的看法。

主观唯心主义者则认为,人的认识来源于主观精神,是人的心灵的自由创造和想象的产物。一句话,人的认识是自己头脑里固有的。如孟子说的"学问之道无他,求其放心而已矣",就是说知识

是人脑中固有的,求学问无它途径,只有从自己头脑中去发掘;明代王守仁说的"心即理也,学者学此心也,求者求此心也"也与孟子的说法一致;英国大主教贝克莱认为,我们认识的只是感觉,离开感觉,一切事物都不存在,世界上只有感觉和感觉者,至于引起感觉的客观对象,是没有的。感觉从哪里来的,是上帝放在人心中的。这种说法也是主观唯心论。

总之, 唯心主义认识论有两个特点:一是不承认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二是都否定认识来自实践,把认识看作是先于实践的东西。从第二个特点的意义上说,所有唯心论的认识论都是先验论,坚持"从思想和感觉到物",即从精神到物质、从主观到客观的认识路线。

从反映论这个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出发,在解决认识论基本问题的第二个方面时,一切唯物主义者都主张世界的可知性,反对不可知论。

不可知论的基本观点是否认思维和存在的同一性,否认人们有 正确认识客观世界的能力,否认人类有反映客观世界的可能性,怀 疑人类科学知识的客观性和可靠性。总之,不可知论认为客观世界 及其规律是不可认识的。

不可知论的典型代表是英国的休谟和德国的康德。休谟认为, 人类的认识不能超出感觉经验的范围, 但感觉的源泉是什么, 那是 无法也不可能回答的。因此休谟断言,一切知识实质上都是无知。 他甚至认为,在感觉之外是否有客观事物存在,那是根本无法知道 的,至于对世界本质的认识,那就更谈不上了。

康德和休谟不同,他承认客观世界的存在,并且承认我们的感觉是外部世界所引起的,这是正确的。但是,他认为客观世界是不可认识的"自在之物",人们只能通过感觉认识某些现象,而不能透过现象进一步认识外部世界——"自在之物"的本质。这样,康德就把现象和"自在之物"(外部世界)的本质绝对的对立起来,割裂开来,从而走上了不可知论。

总之,无论是休谟还是康德,都不是把感觉看作是人和外部世界直接联系的桥梁,而是把感觉看作是隔离意识和外间世界的鸿沟或屏障。这就是不可知论者错误的认识论根源。

哲学史上大多数哲学家,包括唯物主义者和一些彻底的唯心主义者,都承认世界的可知性,批判过不可知论。但由于旧唯物主义者不了解实践活动的意义,不懂得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而唯心主义者却颠倒了物质和意识的关系,否认认识是人脑对客观外界的反映。所以,他们就不可能科学地解决认识问题,也不可能彻底地驳倒不可知论。

对不可知论最有力的驳斥是社会实践。恩格斯指出:"对这些以及其他一切哲学上的怪论的最令人信服的驳斥是实践,即实验和

工业。既然我们自己能够制造出某一自然过程,使他按照它的条件产生出来,并使他为我们的目的服务,从而证明我们对这一过程的理解是正确的,那么康德的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页)

例如,作为生命活动物质基础的蛋白质,原来只存在于生命体中。在人工把它制造出来以前,始终还是这样的"自在之物"。但是我国的科学工作者第一次用人工方法合成了一种具有生命活力的蛋白质,即结晶牛胰岛素,从而证明我们对于生命体内这种蛋白质的化学成分和结构的认识是正确的。这样,这种所谓不可捉摸的"自在之物"就完结了,"自在之物"变成了"为我之物"。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客观世界的一切事物都是可以认识的。从 人类认识的可能性来说,客观事物只有已被认识和尚未认识的区 别.决没有不可认识的事物存在。

而就认识的现实情况来说,无论是自然界还是社会现象,人类对很多现象还是处于无知的"国度"。因为一个人或一个时代,人的生命及其认识能力和认识条件是有限的,不可能认识客观世界所有事物及其发展。从这个意义上说,人的认识又是有限的。

但是,人类是世代延续的,我们这一代认识不了的事物,下一代可以继续认识,下一代认识不了,还有再下一代。在无限的前进

系列中,在人类世代更迭中,最终是能够得到解决的。人类的认识,就是一个在实践基础上无限发展的过程。

#### (二) 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能动的反映论

一切唯物主义的认识论都是反映论。但是,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和形而上学唯物主义(旧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有本质的区别。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不仅继承了唯物主义的传统,坚决把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意识是存在的反映,这一唯物主义的基本前提作为认识论的基础。而且,它全面地、科学地解决了意识和存在、主观和客观的相互关系。人是认识的主体,客观外界是被认识的对象,而且是人们改造的对象。人是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认识事物及其规律的,并根据对客观规律性的认识进一步指导人们改造世界的实践活动。

马克思主义以前的旧唯物主义哲学,在认识论上坚持了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原理,肯定了客观世界的可知性,批判了唯心主义的先验论和不可知论。

但是,旧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有两个根本缺陷:一是脱离实践,不了解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二是不懂得辩证法,不了解认识是一种辩证的发展过程。

为什么旧唯物论者不了解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呢?

毛泽东主席在《实践论》中指出:"马克思以前的唯物论,因为离开人的社会性。离开人的历史发展,去观察认识问题,因此不能了解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即认识对生产和阶级斗争的依赖关系。"

旧唯物论者虽然承认物质第一性、精神第二性,意识是存在的 反映。但是,他们所理解的"物质""存在"是很片面的。他们仅 仅承认自然界是物质的,自然界是客观存在的,而不承认社会物质 生产方式也是物质的、客观存在的,只承认人的肉体是客观的,而 不承认人们感知事物的实践活动也是客观的,把人的本质仅看作是 生物学的人,而没有看作是社会的人、阶级的人,或者说只看到了人的自然本质和属性,没有看到人的社会本质和属性。

正因如此,他们看问题不是同人们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实践 联系起来,而是离开社会实践,离开人的历史发展去看事物。这样,他们把人和自然的关系只看作是认识与被认识的关系,而没有看作是改造和被改造的关系。在他们看来,认识也不过是人脑对自然现象的直观的、消极的反映,是完全被动的。

这种反映论说明不了:对同一现象,为什么不同时代的人有不同的认识,不同的阶级的人有不同看法的问题。也正是由于有这样的缺陷,它经不起唯心论的攻击。唯心论者抓住旧唯物论的这个缺

陷,把人的主观能动性唯心的抽象的加以发展了,把人的主观能动性说成是人的单纯意识活动,而不承认是现实的感性实践活动。

在《关于费尔巴哈提纲》中,马克思就一针见血的指出:"从前的一切唯物主义,包括费尔巴哈的在内,其主要缺点是:把事物、现实、感性,只是从客体的形式或是从直观的形式去理解,而不是当作人的感性活动,当作实践去理解的,不是主观地去理解的。所以,结果竟是这样,那能动的方面是和唯物主义相反的由唯心主义加以发展了,因为唯心主义当然不知道现实的感性活动之为现实的感性活动的。"

是否旧唯物论者都否认认识依赖于实践呢?也不是。有少数旧唯物论者也看到认识依赖于实践的关系。如明代的王廷相就说:"讲得一事即行一事,行得一事即知一事,所谓真知矣。"又说:"赤子生而幽闭之,不接习于人间,壮而出之,不辨牛马矣。"明末的王夫之也说过"知也者,以行为功",并认为实践包含有认识的意义在内,但认识不可代替实践,即"行可兼知,而知不可兼行"。

王廷相和王夫之虽然知道认识依赖于实践,但他们说的实践只不过是指个人的生活实践,而没有把个人作为阶级的人去看。因此,他们仍然是离开人的社会性、人的历史发展去观察事物的,还没有真正摆脱旧唯物论的局限性。

只有辩证唯物主义才彻底克服了旧唯物主义认识论的局限性。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作为认识主体的人总是生活在社会中的,总 是社会的人。而社会生活在本质上是实践的,人的生活实质上就是 实践活动。实践是人的生活的主要内容。人的社会性就是人的社会 实践性,因为人是在一定生产关系(包括社会生活、社会关系、阶 级关系等)中实践着的社会的人。而且,人类本身就是社会实践的 产物,人的本质就是各种社会关系的总和。离开实践就无所谓社会 生活,就没有人类本身,更没有人的认识。

同时,社会生活、社会关系、阶级关系是一个矛盾的统一体,它又是处在不断运动和变化当中,是一个历史的发展过程。因此,人总是生活在一定历史条件下,为社会历史发展的具体阶段所制约,脱离历史发展、社会实践的历史发展阶段或抽象的人是没有的。

形而上学唯物主义由于"两个离开",认为人的本质完全和动物一样没有区别,而把人的认识看作是孤立的、抽象的非历史的认识,因此就不懂得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也就不可能揭示认识的产生和发展的辩证法。

辩证唯物主义把实践的观点引入认识论,把实践作为全部认识论的基础。列宁说:"生活、实践的观点,应该是认识论的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首先,从认识的主体来看,人不仅是自然界的产物,而且是社会实践的产物。其次,作为认识对象的自然界,只有作为人的改造(实践)对象的时候,才能成为认识的对象。正如恩格斯说的"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界本身"。

此外,作为认识对象,还有由人们的实践活动所造成的社会存在和社会物质生活条件。而且,实践本身又是客观的物质活动,也是认识的对象。再就认识的过程来看,实践是认识的起点和归宿。

总之,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以科学的实践为其特征的。它 把实践提到第一的地位,认为人的认识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懂得 了实践的观点,就根本上懂得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否认了实践 的观点,也就是从根本上抛弃了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因此,从 这个意义上说.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就是实践论。

辩证唯物主义把实践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应用于认识论,从而使一般唯物主义的反映论发展为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这种能动的革命的反映论认为:

第一,人的认识对客观事物的反映就是积极的、能动的,是由不知到知、由知之不多到知之甚多,由片面到全面、由现象到本质的辩证过程;

第二,它在承认认识是对客观事物的反映的同时,又承认认识对客观事物有反作用。它指导人们的实践活动,为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服务。列宁指出:"从生动到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途径。"(《列宁全集》第38卷第18页)

唯物论和辩证法,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等,都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统一起来了,从而使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成为真正科学的认识论。这是贡献给人类,特别是工人阶级的"伟大的认识工具"和改造世界的锐利武器。

# 第二节 实践是认识的基础

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和以前的一切认识论的根本不同之处, 在 于把社会实践引入认识论, 强调认识对实践的依赖关系, 把实践看 作是认识的基础。现在就讲这个问题。

#### (一) 实践的内容和形式

什么是实践? 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提纲》中说,旧唯物论没有把事物当做人的感性活动,当做实践去理解的。在这里,也就告诉了我们:所谓实践,就是人的感性活动。什么是感性活动? 就是凭人们的感官可感觉的活动,实际上就是人们进行的物质性活

动。但这种物质性活动主要是指人们能动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 而不是指人们吃喝拉撒睡的活动。工人做工, 农民种地, 战士练兵, 科研人员搞实验, 作家的艺术活动等, 这类活动就是实践。

实践的内容就是组成实践的各种要素的总和。

有人认为实践要素包括实践主体的人、实践的对象和实践的手段三项,有人认为实践要素是由目的、手段和效果构成的。我倾向于后一种说法。因为实践既然是感性活动,它就应包括主观和客观两方面的因素,是主观见于之客观的活动。实践是人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这是主观的。改造客观世界要有工具,工具也就是实践的手段。这种活动最终要实现事物的变革,而这是实践的效果。没有这三个方面,就构不成实践的内容。

为什么不把实践主体的人和实践对象作为实践的要素呢? 道 理很简单,因为这里说的实践就是指人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我们 说的实践要素是指在肯定这种活动的大前提下还包含一些什么东 西。所以,人们的实践活动无非是先要有目的性,还要有达到目的 手段,最后是否达到了预期效果。

实践既然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东西,那么它的特点也必然与此有关。实践的基本特点带有三性:客观性、能动性和社会历史性。

第一,实践是客观的物质性活动,实践的主体是人,实践的对象是客观世界,实践的手段是工具、机器,这都是客观的物质性的

东西。实践的过程和结果也是客观的、物质性的。如工人做工造出了机器等,农民种地生产出了粮食等。因此,从实践活动一定会引起客观世界的某种变化,取得一定成果来说,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

列宁说: "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现实性的优点。"(《哲学笔记》第201页)就是说,理论和实践都有普遍性,但实践高于理论,因为理论没有直接的现实性,理论要转化成现实还要经过实践,而实践则是直接的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是用感官可以感知的物质性活动。

第二,实践是能动性的活动。实践是人类有意识有目的地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它体现了人区别于一般动物的特殊的能动性。动物的活动虽然也影响着外部世界,在一定程度上能引起外部世界的变化,但这是无目的、无计划的本能活动。因此,动物是消极被动的适应环境,而人类的实践活动是按照客观规律自觉的、有目的、能动地改造世界的活动。同时,人类实践的能动性还表现在:只有在实践中,人们才可以透过事物现象认识到事物本质,由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

第三,实践是社会历史的活动。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是社会的人,人们的实践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中,在阶级社会里还与一定的阶级关系相联系。人们改造世界的活动绝不是孤立的个人活动。社会实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实践是结成一定社会关系的群众

的实践。同时,人们的实践活动又是在一定历史阶段上进行的。实践的内容和形式受着一定社会历史条件的制约和影响,又随着社会历史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因此,在不同的历史阶段,人们的实践内容、方式、深度和广度都是不同的。

社会实践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有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科学实验等,它包括人类为了改造世界的一切方面和领域,形成一幅生动活泼、丰富多彩、精美永恒的人类实践发展的总图画。

在多样的实践形式中,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

首先,因为生产活动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离开了物质生产,人类就不能生存,社会就不能存在。马克思说:"人们为了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马恩选集》第1卷32页)

其次,人类社会的其他一切活动,如阶级斗争、科学实验等,都是在生产活动的基础上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而且是为生产斗争服务的。如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历史阶段相联系,它的产生、发展和消灭都是由生产发展决定的。由于物质资料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就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所以人们的认识主要是依赖于物质的生产活动。

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是社会实践的基本形式之一,对社会发展和生产发展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否认阶级斗争重要作用的理论是错误的。

科学实验也是社会实践的一种基本形式。它是在生产实践的基础上产生、发展起来的,是人类改造自然界、社会不可缺少的方式和手段。恩格斯说"科学的发生和发展,一开始就是由生产决定的"。科学实验从生产实践中产生,受生产实践所制约,随着生产实践的发展而发展。我们要在20世纪末实现四个现代化,大力开展科学研究实验是我们认识与掌握自然规律重要手段,也是实现四个现代化的重要条件。

## (二) 实践对认识的决定作用

在认识和实践的关系中,实践居于首要地位,起着决定的作用:一、实践是认识的起点。

认识是人对客观世界的反映。人们只有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中,通过眼、耳、鼻、舌等身体感官与客观事物接触,客观世界才能反映到人的头脑中来,再经过大脑的思考加工,才能形成对客观事物的特点、性质和规律性的正确认识。

人类的科学知识都是从实践中获得的。如在历代的丈量土地、 衡量容积、计算重量和确定事物的数量等实践活动中,人们认识到 事物的数量关系,由此取得了数学的科学知识;在兴修水利、建筑、 造船、航海等实践活动中,人们认识到物体的力学关系,从而总结出力学的科学知识;等等。

总之,没有人们的实践活动,不用感觉器官同外界事物直接接触,人的正确认识是不能产生的。一个闭目塞听,同客观外界根本绝缘的人,是无所谓认识的。

实践是认识的起点,这是就整个人类知识的总体而言的。但就一个人来说,不可能也不必要事事亲自实践。事实上,多数知识都是前人的或域外传来的知识。

科学发展的历史告诉我们,每一代人都是在学习和继承前人所取得的知识的基础上,把前人知识的终点作为自己认识的起点,然后再把自己的在新的实践中取得的新经验知识充实到人类知识的宝库中去。这样,人类的知识才能积少成多,由浅入深、由低级向高级发展。如果每个人都要事事实践,从原始人的"钻木取火"做起,人类知识就不能发展,科学就不能进步,就不会有今天现代火箭的发射和人造卫星的上天,更没有宇宙飞船的飞行。

恩格斯说:"每一个个体都必须亲自去经验,这不再是必要的了;它的个体的经验在某种程度上可以由它的历代祖先的经验的结果来代替。"因此,我们要正确处理好直接经验和间接经验的关系。既要重视通过亲身实践获得的直接经验,又要认真读书,学习别人的实践经验,把二者有机地结合起来。

二、实践是认识发展的推动力量。

这是因为:

第一,社会实践的发展必然会出现许多新情况,提出许多新问题,需要人们去解决。人的认识就是在不断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矛盾运动中向前发展的。欧洲文艺复兴时代自然科学之所以有实飞猛进的发展,是因为当时的新兴资产阶级为了发展它的工业生产,需要有探察自然物体的物理特性和自然力的活动方式科学。这也是社会实践推动人的认识和科学文化发展的生动表现。正如恩格斯说:"社会一旦有技术上的需要,则这种需要就比十所大学更能把科学推向前进。"(《马恩选集》第4卷第605页)

第二,社会实践的发展,为人们的认识发展积累了大量资料和丰富的经验,人们在不断地概括和总结经验的基础上把认识推向前进。如自然科学关于基本粒子的研究,已经发现和积累了"介子""中微子"等三百多种基本粒子的大量资料。随着高能加速器的进一步改进,人们必将发现更多的微观粒子,积累更多的资料。

第三,社会实践的发展还不断地为人们的认识提供了新的认识 工具和技术手段。如射电望远镜、显微镜、计算机、高能加速器、 放电计数器、人造卫星、宇宙飞船等新工具的制造和运用,大大加 强了人的感官,提高了人对自然的认识能力,帮助人们更深度地探 索大自然的秘密。 第四,社会实践的发展还进一步锻炼和提高了人们的认识能力。恩格斯说:"人的思维的最本质和最切近的基础,正是人所引起的自然界的变化,而不单独是自然界本身;人的智力是按照人如何学会改变自然界而发展的。"(《马恩选集》第3卷551页)

人的实践越多、越广、越深, 其认识能力就越强, 也就是说脑子就越灵、越聪明。例如, 一个长期专门从事黑色纺织品工作的老工人, 凭视觉就可以分辨出 40 多种不同的黑色色度; 一个有丰富经验的机器工人, 根据机器的声响就能迅速准确地判断机器的运转是否正常和问题所在。

这说明,人的认识能力的发展也是离不开实践的。人们通过实践使主观和客观不断求得统一。一方面,在实践中逐步地改造客观世界;另一方面,在实践中又发展了人的认识能力。这就是人们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也改造了自己的主观世界,改造了自己的认识能力。

三、实践是检验认识正确与否的标准。

人们在社会实践中形成的认识究竟是否正确,拿什么去检验,用什么作标准呢?辩证唯物主义认为,认识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主观反映正确与否,不能凭反映者的自我夸张,反映本身是无法回答的;客观事物(被反映者)本身也不能出来直接回答这个问题。而实践是主客观的"交错点"(列宁语),是沟通二者之间的"桥

梁"。由于实践具有把主观认识和客观事物联系起来的特性,所以, 只有社会实践才能作为检验认识是否正确的客观标准。

四、实践又是认识的目的或归宿。

认识不仅从实践中来,而且必须回到实践中去,以指导实践,为实践服务。毛泽东同志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因而能够解释世界,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21页)

无产阶级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只是把它束之高阁而不实行,那么这种理论再好也是没有意义的。理论的生命力就在于它能够指导实践,为实践服务。脱离实际的理论,只能是僵死的教条。

总之,实践是认识的起点和归宿,是全部认识过程的基础,实 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之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

## 第三节 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认识依赖于实践。那么,人的认识究竟怎样从实践中发展而又服务于实践呢?这就要进一步研究认识的辩证发展过程。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的认识发展是一个在实践的基础上,从感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能动地飞跃到实践,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无限发展过程。

#### (一) 由实践到认识

由实践到认识,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这是认识过程中的第一次飞跃,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第一阶段,即由物质到精神的阶段。

#### 一、什么是感性认识

所谓"感性认识",就是人们的感觉器官直接感受到的关于事物的现象、事物的各个片面、事物的外部联系的认识。它以直接性为特点,以事物的现象为内容。

感性认识的基本形式是感觉、知觉和表象:感觉是客观事物的个别属性在人脑中的反映。客观事物直接作用于人的感觉器官,引起神经冲动,由感觉神经传导到大脑的相应部位,便产生感觉。感觉是整个认识的起点;知觉是客观事物的整体在人脑中的反映。它是比感觉高一级的感性认识形式;表象是感知过的客观事物在人脑中重现的形象.故也叫印象。

感性认识的可靠性就在于,它是对事物的直接反映,在感性认识和客观事物之间没有任何中间环节。感性认识是认识的低级阶

段。感性认识的重要性就在于,它是认识的起点,是认识过程的第一步,没有感性认识就不可能有理性认识。

#### 二、什么是理性认识

所谓"理性认识",就是人们通过抽象思维把握的关于事物的本质、事物的全体、事物的内部联系的认识。它以抽象性、间接性为特点,以事物的本质为内容。它是人们在反复的社会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感性材料,经过大脑的抽象概括和逻辑加工而产生了一个飞跃,变成了理性认识。

理性认识的形式是概念、判断和推理。

概念,顾名思义,可以理解为概括起来的观念。它是从感性认识所提供的关于事物的各种属性和具体形象中,抽象概括出共同的本质而形成的。因此,概念是客观事物的本质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例如,物质概念所反映的就不是物体的这种或那种具体的特点和特性(如软硬、长短等),而是一切物体所共有的最一般的特性,即不依赖于意识而独立存在的客观实在性。

概念、判断、推理这三种思维形式是有机联系的。概念是思维的细胞,是认识成果的凝结体,它是构成判断,从而进一步构成推理的不可缺少的因子。概念、判断和推理构成了完整的思维过程,是客观事物的内在联系或事物之间的关系在意识中的反映。理性认识的过程就是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的过程。

理性认识是认识的最高阶段。其作用包括两个方面的意义:

第一,认识的任务就在于通过感性认识而达到理性认识,因为 只有理性认识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只有认识了事物的本 质,掌握事物的发展规律,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有效地改造世界。

第二,人们依据对于客观事物规律性的理性认识,就能更好地进一步去感知事物和预见未来。毛泽东指出: "我们的实践证明:感觉到了的东西,我们不能立刻理解它,只有理解了的东西才能更深刻地感觉它"(《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10页)

例如,音乐家对声调旋律的感觉,地质工作者对矿石的鉴别,画家对形象色彩的辩证等都要超过一般人,就是因为"理解"了,所以才能"更深刻、更敏锐、更准确"地感知事物,丰富和发展已有的认识。只要认识和把握了事物的本质和规律,就能把握事物发展的趋势和方向,遵从必然,把握自由,预见未来,指导实践。

要使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 必须具备两个条件:

第一,必须占有十分丰富和合乎实际的感性材料。如果材料零碎不全.又不符合实际.就不可能形成正确的理性的认识。

第二,必须对丰富的感性材料进行科学抽象和逻辑加工,即对感性材料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由此及彼、由表及里"的改造制作,建成概念和逻辑的系统,从而达到理性认识,即对事物本质的认识。

#### 三、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

感性和理性认识既有本质区别,又是统一不可分的,它们之间的辩证关系主要表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一是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而事物的本质就存在于事物的现象之中,并通过事物的现象表现出来。人们只有通过理解事物的现象,才能把握事物的本质。从人们认识事物的过程看,首先要在实践中获得丰富的感性材料,然后通过头脑的思维加工,才能上升到理性认识。没有感性认识,理性认识就成了无源之水、无本之木,就无从产生。所以,毛主席在《实践论》中指出:"认识开始于经验——这就是认识论的唯物论。"

二是感性认识有待于发展到理性认识。感性认识是片面和表面的东西,还没有反映事物的本质。感性认识只解决现象问题,理性认识才能解决本质问题。因此,毛主席说:"认识有待于深化,认

识的感性阶段有待于发展到理性阶段——这就是认识论的辩证法。" (《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18页)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统一,不仅表现在它们之间的互相依赖、互相转化,还表现在互相渗透。在人们的实际认识中,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总是互相交错在一起的,即感性中有理性,理性中有感性。注意,离开感性的纯粹理性和离开理性的纯粹感性,实际是不存在的。

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统一的基础是社会实践,这可以从以下两点来看:

第一点,感性认识或理性认识,都是在实践的基础上对客观现实的反映。二者都依赖于实践,通过实践产生感性认识,认识了事物的现象,而本质就存在于现象之中。因此,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就能认识事物的本质。如果离开了实践,既不能认识事物的现象,也不能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认识。所以,二者都不能离开实践,都依赖于实践。

第二点,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也必须通过实践。因为,这种飞跃不是离开实践作"纯粹的"思维加工的结果,而是经过反复多次的实践再加上思维加工才能完成。

总之,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感性认识向理性认识的飞跃,都 一点也不能离开实践。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是统一的认识过程中两 个不可分割的阶段。片面地看重感性认识而轻视理性认识,或者片面地看重理性认识而轻视感性认识.都是错误的。

在哲学史上, 唯理论和经验论就是割裂了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统一关系。唯理论只承认理性认识的可靠性, 而否认感性认识的可靠性。经验论则认为只有感性认识可靠, 理性认识靠不住。

毛主席指出:"哲学上的唯理论和经验论都不懂得认识的历史性和辩证性,虽然各有片面真理(对于唯物的唯理论和经验论而言,非指唯心的唯理论和经验论),但在认识论的全体上则都是错误的。"(《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20页)

在我们党的历史上, 教条主义者和经验主义者都不懂得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辩证关系, 犯了类似唯理论和经验论的错误。教条主义者轻视感性经验, 不从实际出发, 而是从本本出发, 把马列主义当作教条到处乱套, 阉割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精神。经验主义者则轻视理论的指导作用, 满足于自己的局部经验, 往往把它当作普遍真理到处搬用。

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都给中国革命带来过极大的危害和损失。 我们要克服教条主义和经验主义的错误及其影响,从认识论上说, 就必须坚持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一切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 理论联系实际,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把马列主义、毛泽东 思想的普遍真理同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 去夺取革命和建设的胜利!

#### (二) 由认识到实践

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认识运动并没有结束。要完成对一个具体事物的认识过程,还必须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实现由精神到物质的转化。这是整个认识过程的又一次能动的飞跃,而且这次飞跃比前一次飞跃的意义更加伟大。

毛主席指出:"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运动,如果只到理性认识为止,那么还只说到问题的那一半。而且对于马克思主义的哲学来说,还只说到非十分重要的那一半。"(同上书第21页)

第一,认识世界的目的是为了改造世界。毛主席指出:"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因而能够解释世界,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同上书第21页)

因此,认识决不能停留在理性认识阶段,而必须回到实践,指导实践,改造世界。同时,理论本身虽然是对客观事物本质的概括和反映,是人们从客观实际中抽出来又在客观实际中得到证明的科学结论。但是,理论若不和实践相结合,仍然不能改造世界。只有通过社会实践,才能变成改造社会、改造世界的物质力量。

从这个意义上说,认识的第一个飞跃只是第二个飞跃的准备,第二个飞跃是第一个飞跃的目的和归宿。没有这第二个飞跃,就不能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第一个飞跃也就失去意义。所以,毛泽东指出:"在马克思主义看来,理论是重要的。它的重要性充分地表现在列宁说过的一句话:'没有革命的理论,就不会有革命的运动。'然而马克思主义看重理论,正是,也仅仅是,因为它能够指导行动。如果有了正确的理论,只是把它空谈一阵,束之高阁,并不实行。那么,这种理论再好也是没有意义的。"(同上书第21页)

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正是在实践中,也只有通过实践才能表现出来。没有实践,一切理论、设想、计划、方案等都不过是空中楼阁,纸上谈兵。一切事物都是要人去做的,坐着不动,什么也不会出现,更不会有革命的胜利。因此,马克思主义者认识世界的目的,不只是希望达到对现存事物的正确理解,能够解释世界,而更重要的是为了改造世界。正因为实践如此重要,所以马克思说"一步实际行动,胜过一打纲领"。

第二,理性认识只有回到实践中去才能得到检验和发展。要知道人们在实践中得到的理性认识是否正确,是否符合客观规律性,只有再回到社会实践中去,应用理论于实践,看是否能够达到预想的目的。如果达到了,就证明这个认识是正确的;达不到,就证明是错误的。

一般说来,由感性认识发展而来的理性认识,可能是基本正确的也可能是根本错误的,也可能是部分正确、部分错误等。而究竟正确与错误的程度如何,都必须由实践做出判断,不能凭主观臆断。由于人们在认识过程中受着各种主观条件的限制,完全正确的情况是少有的,部分错误是常有的,全部错误的事也是屡见不鲜的。同时,客观事物在不断变化,实践在不断发展,即使原来的认识(理论)是正确的或基本正确,当再由认识到实践的过程中,这种认识还要随着实践情况的变化而不断得到补充、纠正、丰富和发展。因此,由认识到实践的过程就是认识指导实践的过程,也是一个实践检验理论和发展理论的过程。这是整个认识过程的继续。

从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需要两个条件:

第一个条件是理论与具体实践相结合,实事求是。由理性认识 回到实践,就是用理论指导实践,改造客观世界。要达到这个目的,就必须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理论结合实际,根据客观实际情况 和实践的具体时间、地点和条件,用普遍原理为指导,去具体地分析具体问题、解决问题。

如果不从实际出发,把理论当成僵死的教条,到处生搬硬套,必然不能有效地达到改造世界的目的。如果把脱离实际的方法和作风拿来律己,则害了自己;拿来律人,则害了别人;拿来指导革命,则要葬送革命,给党和人民带来巨大灾难。

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因主观主义、脱离实际而吃亏的事有很多。 王明就曾经以百分之百的马克思主义者自居,动不动就说拿本本来。但是,他既不了解中国的现状,也不了解中国的历史,只是生吞活剥马克思主义的词句,把它当成包医百病的灵丹圣药,机械地照搬,结果在实践中碰得头破血流,使革命事业遭受很大的损失,几乎断送了中国革命。

鉴于这种严重的教训, 我们必须要反对空谈马克思主义, 必须 联系中国革命的实际来研究马克思主义。只要把马列主义普遍真理 与我国革命和建设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 我们就能成功。

毛泽东思想就是如此。毛泽东主席运用马列主义基本原理科学 地分析了我国的政治、经济、军事、文化现状和历史,总结了革命 和建设的实践经验,为我们制定了一整套正确的理论、路线、方针 和政策,才夺取了新民主义革命的彻底胜利,夺取了社会主义革命 和建设的新胜利。

第二个条件是发动广大群众,实行群众路线。要实现由认识到 实践的飞跃,还必须相信群众、发动群众、依靠群众,实行群众路 线,使理论和群众运动相结合。实践是人们的社会性活动,社会实 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要实现理性认识到实践的飞跃,必须通过千 百万人民群众的实践。 马克思指出: "思想根本不能实现什么东西。为了实现思想、就要有使用实践力量的人。""批判的武器当然不能代替武器的批判,物质力量只能用物质力量来摧毁;但是理论一经掌握群众,也会变成物质力量。"(《马恩选集》)

#### (三) 认识运动的总规律

在实践过程中,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回到实践,如果在实践中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因而证明了理性认识的正确性,就算完成对一个具体过程的认识运动。但是,人们对客观世界的正确认识,往往需要经过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

为什么说一个正确的认识往往需要多次的反复才能完成呢? 毛泽东说:"这是因为从事变革现实的人们,常常受着许多的限制, 不但常常受着科学条件和技术条件的限制,而且也受着客观过程的 发展及其表现程度的限制(客观过程的方面及本质尚未充分暴露)。" (《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25页)

这就是说,从客观过程来说,一方面,事物的发展及其本质的 暴露要有一个过程,不可能一下子就得到充分发展,它的本质也不 可能一次就暴露无遗。另一方面,事物的本质隐藏在现象之中,甚 至为假象所掩盖。只有事物得到充分发展,矛盾充分暴露,并对大 量现象(包括假象)进行了分析比较,才能达到对于事物的本质和 规律性的认识。 例如,从1808年道尔顿发现原子之后,科学家们进行了一百 多年的实验、认识、再实验的多次反复,才对原子的结构形成了比 较正确的认识,而且这个认识仍在进一步深化中。

从认识主体来说,人们的认识总是受到各种条件的限制。一方面受到客观的社会历史和科学技术水平的限制。如在发明显微镜以前,人们对细胞结构的认识受到限制;没有望远镜,人们对天体运行规律的认识受到限制;没有 X 光机,人们对人体的观察受到限制;在资本主义大工业出现以前,由于生产规模狭小,限制了人们的眼界,这就不能全面揭示社会发展的规律;等等。另一方面,人们的认识还要受到种种主观条件的限制。如立场、观点、方法的限制,个人的实践范围、思维能力、知识水平的限制,等等。

由于主客观条件上有这样一些限制,因此人们对事物的认识常常需要有一个反复的过程,而不能一次完成。

例如,我们党的许多政策都是首先在实践的基础上了解情况、总结经验,然后提出一个方案,再把方案拿到实践中进行试点,在试点中进一步总结正反两反面的经验,再对方案进行修改和补充,又把修正后的新方案拿回到实践中去继续接受检验。一个方针政策性的草案,往往经过多次反复后才能形成一个正确的方针政策。

总之,无论对自然现象还是对社会现象,若要完成一个正确的认识,总是要经过不断实践、不断认识,经过认识和实践的多次反

复后才能成功。人们的认识经过由实践到认识,又由认识到实践的 多次反复,如果在实践中得到了预想的结果,人们对某一发展阶段 的某一客观过程的认识运动就算完成了。

然而,对于过程的推移而言,人们的认识运动还没有完成。事物总是作为过程而向前发展的。任何过程,无论是属于自然界的还是社会的,由于内部的矛盾和斗争,都是向前推移、向前发展的。

客观物质世界的运动和发展是无限的,人们的认识运动也是无止境的。关于客观事物及其发展的无限性:从时间上来说,一个过程向另一过程的推移和转变是无限的;从空间上来说,物质结构的水平和层次也是无限的;同时,某一事物的具体过程同其他过程的联系和关系也是无限的。客观事物的这种无限发展、无限的层次和无限联系,就决定了人们的实践和认识运动也必然是一个无限循环、无限发展的过程。

因此,毛主席说:"通过实践而发现真理,又通过实践而证实真理和发展真理。从感性认识而能动地发展到理性认识,又从理性认识而能动地指导革命实践,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种形式,循环往复至无穷,而实践和认识之每一循环的内容,都比较地进到了高一级的程度。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全部认识论,这就是辩证唯物论的知行统一观。"(《毛主席的五篇哲学著作》第30页)这是对人类运动无限发展的科学概

括和总结,从而深刻揭示了人类运动的总规律。这也是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杰出贡献。

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路线和党的群众路线的领导方法、工作方法是完全一致的。毛主席说:"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的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854页)

马克思主义认为,实践是社会的实践,而社会实践的主体是人民群众。因此,必须尊重实践,尊重群众。脱离人民群众的实践,就得不到起码的知识。"从群众中来"就是深入群众,进行调查研究,了解情况,把群众分散的无系统的意见化为集中系统的意见,形成思想、理论、方针、政策的过程。这个过程实际上就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由物质到精神的过程;"到群众中去"就是把集中起来的意见,经过研究而形成的思想、理论、方针、政策等,再回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指

导群众的实践,并在群众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的过程。这个过程是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即精神转化为物质的过程。

坚持不断的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就是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循环往复,以至无穷的过程。因此,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和坚持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是一致的。认识路线是群众路线的思想基础;群众路线是认识路线的具体运用,是表现于实际工作中的活生生的认识论。

# 第二章 真理

认识的目的在于改造世界。人们要有成效地改造世界,就必须使自己的认识具有真理性。人类的认识发展过程,说到底就是通过实践发现真理、检验真理和发展真理的过程,也是真理与谬论作斗争的过程,由相对真理不断向绝对真理发展的过程。真理问题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中一个十分重要的问题。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凡是真理都是客观的,这是真理观中的唯物论;真理是同谬论相比较而存在、相斗争而发展,是一个由相对到绝对的推移过程,这是真理观中的辩证法。

本章分四节讲:一、真理的客观性;二、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 三、检验真理的标准;四、坚持真理为实现真理而斗争。

## 第一节 真理的客观性

## (一) 什么是真理

什么是真理?人们对此有不同的理解。

有的认为真理是客观性与概念的符合。如黑格尔说: "观念是 真理, 因为真理就是客观性跟概念的符合。""按照更深的意义来 说,真理就是在于客观性和概念的同一……。"黑格尔对真理的定义有合理性也有荒谬之处。合理之处在于,他认为真理是客观事物和主观概念相一致、符合;荒谬之处在于,他把真理看作是客观事物去符合概念,而不是概念去符合客观事物。

有的认为真理是人脑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苏联罗森塔尔等编的《哲学简明词典》第401页中说,真理是"概念、观念与客体的一致;正确反映客观现实的知识。"这个说法与我们说的"真理是人脑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是相一致的。

不过, 我认为"真理是人脑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 这个说法更科学一些。这里有两点要注意:

第一, 真理一定是主观对客观的正确反映, 特别要注意"正确"二字。只说主观是对客观的反映, 就不一定是真理, 因为谬论也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 只不过是歪曲的反映。真理与谬论的区别不在于是否是主观对客观的反映, 而在于反映得正确不正确, 反映得正确就是真理, 不正确的就是谬误。

第二, 真理性认识包括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在内, 感性认识是对事物现象的认识, 理性认识是对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的认识。有的人说真理是对客观事物的正确认识, 但没有指出规律性, 这是片面的。因为真理最重要的是对客观事物的规律性的认识。只有对客观事物的规律有了正确认识, 我们才能在行动中减少盲目性。

#### (二) 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形式是主观的

真理, 就其内容而言是客观的, 就其形式而言是主观的。

所谓真理的形式是主观的,是指真理作为一种正确反映,属于 主观意识范畴,是第二性的。

所谓真理的内容是客观的,这里有两层意思:

一是必须有客观事物。因为没有被反映者,就谈不上有反映者, 更谈不上有什么真理; 二是人们对客观事物的反映要正确,就必须 符合客观实际。

总之,真理的客观性就在于,它所反映的客观内容具有不依赖 人的主观意识的性质。但肯定真理的客观性,承认真理中包含着不 依赖于人的主观意识的客观内容,决不是把真理的客观性和客观事 物等同。真理是同人的主观认识相联系,同错误认识相对立而存在 的。而客观事物是真理反映的对象,是离开人的意识而独立存在的, 它本身并没有正确和错误之分。因此,我们承认真理的客观性,肯 定真理中包含不依赖于任何人的客观内容,是为了与唯心主义划清 界限,决不是说真理的客观性和客观事物是相等的。如果把两者任 意加以混淆或等同,那就会背离唯物主义反映论的基本原则。

在是否承认真理内容的客观性这个问题上, 唯物论和唯心论一直在进行斗争, 而这种斗争与解决哲学基本问题是密切相联系的。

辩证唯物主义承认真理的客观性,是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而必然得出的逻辑结论。既然存在决定意识,那么人们的意识就能够正确反映客观世界及其规律,就必须承认真理的客观性。

与此相反, 唯心主义从意识第一性, 物质第二性的基本前提出发, 否认客观存在决定主观意识, 否认人们的意识是对客观世界的反映, 因而也就必然否认真理内容的客观性。

客观唯心主义者黑格尔认为,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就是认识"绝对精神"本身。真理虽然不依赖于人的意识,却依赖于"绝对精神"。 这实质上否认了真理的客观性。

从贝克莱到马赫主义的主观唯心论者都露骨地鼓吹主观真理 论,否定真理的客观性。如俄国的马赫主义者博格丹诺夫认为"真 理是思想形式,是人类经验的组织形式"。这就否认了不依赖于人 的客观内容,也就否认了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的内容有没有客观性?这是可以用社会实践验证的。如水是氢氧化合物,这用实验的办法即可证实。真理内容如果没有客观性就不可能得到证实。列宁说:"人的人类的实践是认识的客观性的验证、准绳。"(《哲学笔记》第198页)

有人以检验真理的标准的客观性来证明真理的客观性。我认为这种说法值得商榷。

其实,社会实践既不是纯主观的,也不是纯客观的,而是主观见于客观的东西。实践是人有目的地活动,"有目的"是主观的,改造客观世界的活动是客观的。如果认为检验真理标准的实践客观性就可以证明真理的客观性,那么人家也可以说:实践的主观性也可证明真理的主观性。

有人以真理没有阶级性来说真理的客观性,这种说法也值得探讨。真理有没有客观性,怎能以真理有没有阶级性来说呢?难道没有阶级性的东西就是客观的,有阶级性的东西就是主观的吗?

国家、军队等都是有阶级性的,难道因为有阶级性就成了主观的吗?阶级是客观存在的,但并不是主观范畴,而是客观经济范畴。阶级性是说事物带有阶级的属性。我们说客观存在的国家具有阶级性,就是说它有阶级的属性。而真理有没有阶级性是可以探讨的,但以真理有没有阶级性来证明真理客观性则是不能成立的。

关于真理有没有阶级性问题,要具体回答,不能笼统地说真理都有阶级性,也不能笼统地说真理都没阶级性。我们说的真理有没有阶级性,是指真理反映的客观内容有没有阶级性。自然界的东西是谈不上有阶级性的。因此,反映它的自然科学真理当然也没有阶级性。但是在社会领域,就不能说社会事物都没有阶级性。比如阶级社会的生产关系就表现为阶级关系,生产关系就是有阶级属性的,国家也是社会现象,它也有阶级性。既然真理有没有阶级性是

以其内容有没有阶级性决定的,那么生产关系、国家这些事物都带有阶级性,反映这些事物的真理也应有阶级性。语言也是社会现象,但语言没有阶级性,反映语言规律的语言学当然也没有阶级性。

那么,是否承认真理是有阶级性的,就否认其客观性了呢?当然不能得出这样的结论。因为阶级性同其他事物的属性一样具有客观性,如国家是阶级统治的工具,这也是客观的,你承认也好,不承认也好,它总是作为阶级统治工具存在的。如果阶级性没有客观性,完全是主观的,那就等于国家是否有阶级性是由人的意志决定的,这显然不能成立。

那么,是否承认这些真理具有阶级性,就可以导致世界上有多少阶级就有多少真理的结论呢?不能。这里还牵涉到阶级性是不是客观的问题。如果承认阶级性是客观的,那它当然也不是以阶级的意志为转移的。

例如,资本主义国家带有资产阶级性质或属性,这种性质或属性既不以资产阶级意志为转移,也不以无产阶级意志为转移。资产阶级并不承认资本主义国家带有资产阶级性,但不承认并不能改变这种性质。马克思主义说出它的阶级属性,只是如实地反映情况罢了。这里,真理还是只有一个,就是反映的情况是否与实际相符合。

有一种奇怪的逻辑:一方面承认阶级、阶级斗争都是客观存在的,不能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但是另一方面,一谈到阶级性就以

为是由阶级意志为转移的,难道阶级性可以离开阶级、阶级斗争而存在吗?承认阶级、阶级斗争是客观的,也就应该承认阶级性是客观的。承认真理的阶级性,并不否定真理的客观性。

真理是否具有客观性,不是指别的,就是指真理反映的内容是 否是客观的,承认客观事物及其规律是真理的内容,也就承认了真 理的客观性。所以,不要添枝加叶、牵强附会地说真理的客观性。

## 第二节 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真理就其内容来说是客观的,这是真理问题上的唯物论。真理就其过程来说,是一个辩证复杂的发展过程。在此过程中,真理是在同谬误的斗争中、在与不同观点的斗争中发展的,而人们对真理的认识和掌握程度,又是一个由相对走向绝对的逐步深化的过程。这是真理问题上的辩证法。

## (一) 真理是在同谬误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真理不是自然而然地产生和发展起来的,而是在实践中、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因为真理和谬误,即正确和错误是人的认识上的一对矛盾。所以,要研究真理的发展过程,首先就要研究真理与谬误的对立的统一。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谬误是主观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歪曲 反映,而真理是主观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一个是正确 反映,一个是歪曲反映,即一个是主观和客观相符、相一致,一个是主观和客观相分裂、相脱离。因此,真理与谬误在一定范围内的对立是绝对的,真理就是真理,谬误就是谬误,二者有本质区别。它们之间的原则界限是不容混淆的,只有划清了真理与谬误的界限,才能真正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如果抹杀了真理同谬误的区别,就会导致相对主义诡辩论。

另外, 真理与谬误又是统一的, 是相互依存、相互转化的。

首先,真理与谬误相互依存,互为存在的前提。没有假就没有真,没有丑就显不出美,没有恶就谈不上善,没有谬误也就没有真理,真理与谬误是"相比较而存在"的。任何时候,同真理并存的必然有谬误,有谬误就必然有真理与之斗争。

其次,真理与谬误在一定条件下可以相互转化。恩格斯说:"真理与谬误,正如一切在两极对立运动的逻辑范畴一样,只是在非常有限的领域内,才是具有绝对的意义······如果我们企图在这一领域之外把这种对立当做绝对有效的东西来应用,那么我们就会完全遭到失败,对立的两极都向自己的对立面转化,真理变成谬误,谬误变成真理"(《反杜林论》第88页)

真理向谬误的转化有两种情况:

第一,任何真理都是具体的,它仅仅适用于一定的条件和范围,如果超出,就会如列宁所说的"多走一小步,真理便会变成错误"。例如,在机械运动范围内,古典力学揭示的规律是真理。若我们把它运用到量子力学范围,就会陷入错误;欧几里得几何学解释不了相对论领域中的问题,等等。

第二,真理是一个过程,客观事物是不断变化发展的,实践也是不断发展变化的,作为真理性的认识也必然是不断发展的。如果不顾客观情况的变化,将原有的真理性认识到处搬用,真理就必然会变成谬误。

谬误向真理的转化也有两种情况:

第一,既然真理超出适用范围和条件会变成谬误,那么,只要回到原来的范围条件以内,谬误又会变成真理。例如,古典力学揭示的客观规律不能适用于量子力学范围,而恢复到机械运动范围内,它又作为科学的定律而发挥作用了。

第二,人不可能不犯错误,如果犯了错误能够采取科学分析与批判的态度,认真吸取经验教训,提出改正的办法,错误就可以转化为正确。"吃一堑长一智""失败为成功之母""错误常常是正确的先导"等都是说明谬误在一定条件下转化为真理的意思。

真理与谬误的对立,既有绝对性又有相对性。在有限的范围内, 二者的对立是绝对的,超出这个范围,真理与谬误就可以相互转化。 既然真理与谬误的界限有相对性,错误常常是正确的先导,那么就要正确分析和对待错误。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在整个人类认识过程中,在一个人的全部认识过程中,错误是在所难免的。人们之所以会犯错误,是由主、客观种种局限性决定的。主观局限性,即认识主体的局限性,包括知识水平、思维能力和阶级的局限性以及认识生理条件的局限性等,这些是发生错误的基本原因。此外,客观的复杂性也使人们难免犯错误。

一个彻底的辩证唯物主义者不仅要尽可能从实际出发,少犯错误,同时必须建立错误难免的正确观点,不仅要允许别人犯错误,允许别人改正错误,而且要承认自己也会犯错误。当然,承认犯错误并不是为了给错误作辩解,而是为了提高与错误作斗争的自觉性,树立坚持真理、修正错误的优良作风。

错误具有两重性。犯错误对革命工作无疑是一个损失,会带来困难,甚至失败,具有不同程度的破坏性。但是,我们又必须看到,错误在一定条件下对人民起着教育作用,可以提高人民认识水平。只要我们采取积极的态度,对错误进行具体分析与批判,认真总结经验教训,错误就能转化为正确,具有建设性。正如恩格斯说:"伟大的阶级,正如伟大的民族一样。无论从那方向学习都不如从自己所犯错误的后果中学习来得快。"(《马恩书信选集》第440页)

因此, 我们必须正确认识和对待错误, 尤其要看到错误的建设性, 否则就看不到真理的理, 从而就不能深刻理解真理是在同错误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

毛主席指出:"正确的东西总是在同错误的东西作斗争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真的、善的、美的东西总是在同假的、恶的、丑的东西相比较而存在的,相斗争而发展的。当着某一种错误的东西被人类普遍的抛弃,某一种真理被人类普遍地接受的时候,更加新的真理又在同新的错误意见作斗争。这种斗争永远不会完结。这是真理发展的规律,当然也是马克思主义发展的规律。"(《毛泽东选集》第五卷 390 页)

事实正是如此。自然科学是在同宗教迷信和各种错误观点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如化学的前身是"炼金术",掌握在巫师和道士的手里,科学的化学正是在与之斗争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社会科学的发展也是这样,一部哲学史就是唯物主义同唯心主义、辩证法同形而上学斗争与发展的历史。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也是在同形形色色的机会主义、修正主义以及资产阶级反动思潮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整个人类的认识史就是真理同谬误作斗争的历史。

为什么真理总是战胜谬误而得到发展呢?这是由真理的本性所决定的。真理是对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所以它在任何

时候都经得起实践的检验。实践是真理的基础和标准,也是真理战胜谬误的有力武器,真理战胜谬误,归根到底是由实践来裁决。

当然, 真理战胜谬误的斗争并不是一帆风顺的, 往往要经历曲折的道路。而不管道路多么曲折, 真理终归要战胜一切谬误, 不断扩大自己的阵地, 真理本身也不断得到丰富和发展。

马克思说的好:"最好是把真理比作燧石,——它受的敲打越 厉害,发射出的光辉越灿烂。"(《马恩全集》第1卷69页)

我们党"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就是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自觉地运用真理发展规律、促进真理发展的方针,是繁荣社会主义科学文化的正确方针。它既是坚定的无产阶级政策,又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精神和科学精神。

科学无禁区,在科学研究和学术讨论中,提倡同志式的、友好的自由讨论,提倡摆事实讲道理、以理服人的作风。要允许批评,也要允许反批评;要允许坚持真理,也要允许修正错误,要真正做到在真理面前人人平等。要坚决反对那种靠行政命令裁决、专横武断、动辄整人的学阀作风。只有这样,才能有利于真理的发展,有利于文化科学事业的繁荣兴旺。

### (二) 真理的发展过程是由相对走向绝对的过程

真理的发展过程,不仅是真理同谬误进行斗争的过程,也是由 相对真理走向绝对真理的过程。 真理是客观的,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任何真理都是相对性和绝对性的统一。列宁指出:"如果有客观真理,那么表现客观真理的人的表象能否立即的、完全地、无条件地、绝对地表现它,或者只能近似地、相对地表现它?这第二个问题就是关于绝对真理和相对真理的相互关系。"(《列宁选集》第2卷121页)

什么是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呢?

真理的绝对性含义是:

第一,凡是真理都包含不依赖于人的客观内容,都是主观和客观的符合,不会被推翻,这一点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真理的客观性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

第二,人的认识,按它的本性来说,是能够反映客观世界及其规律的,认识每前进一步都是对无限的物质世界的接近,这一点也是绝对的,无条件的。在这个意义上,承认世界的可知性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绝对性。

真理的相对性含义是:

第一,从广度上说,任何真理只是对无限宇宙的一分部的正确 反映,承认世界上尚有未被认识的东西,我们的认识有待于发展, 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 第二,从深度上说,任何真理只是对客观事物的一定层次的正确反映,这种反映总带有近似的性质。承认我们的认识有待于深化,也就承认了相对真理。

第三,从真理的运用说,一切以时间、地点、条件为转移,任何真理都是主观和客观的具体的历史的统一,承认真理是具体的,抽象的真理是没有的,也就承认了真理的相对性。

关于真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的辩证关系,列宁指出:"绝对真理是由发展中的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的;相对真理是不依赖于人类而存在的客观的相对正确的反映;这些反映是否正确,每个科学真理尽管有相对性,其中都含有绝对真理的成分。"(《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第309页)

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两者从反映客观世界的精确程度和完备程度上有所不同,又表现在它们之间的相互渗透和辩证转化。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互相渗透、互相包含表现在:

一方面,相对之中有绝对,即任何相对性都包含着绝对性的颗粒;另一方面,绝对之中有相对,相对是绝对的一部分,绝对性通过相对性表现出来,无数相对性的总和构成绝对性。因此,它们是紧密相连、不可分割的,即没有存在于相对性之外的绝对性,也没有脱离绝对性的相对性,纯粹的相对性和终极的绝对性,事实上都是不存在的。

它们之间的辩证转化表现在: 真理是一个过程, 是由相对性走向绝对性的逐步深化过程。列宁说"思想和客体的一致是一个过程", 就是说人们不能把真理看成永远不变的僵化的东西, 而要把它看作是永远处在相对到绝对的不断转化和发展过程中。

毛主席指出:"马克思主义者承认,在绝对的总的宇宙发展过程中,各个具体过程的发展都是相对的,因而在绝对真理的长河中,人们对于在各个一定阶段上的具体过程的认识只有相对的真理性,无数相对真理之总和,就是绝对真理。"(《实践论》)

这是一个恰当的比喻。如果把真理和绝对性比作一条"长河",那么真理的相对性就是长河中的"水滴",是真理绝对性的一部分。 真理绝对性存在于无数"水滴"之中,并通过无数"水滴"而表现 出来。正因为任何一个真理的相对性都包含着绝对的成分,人们在 实践中获得了相对正确认识,也就获得了一部分绝对正确认识,人 的认识也就向前发展了一步。获得绝对正确认识愈多,就愈接近对 无限发展着的客观世界的完全正确的认识,无数发展着的相对正确 认识积集起来,就汇成绝对正确认识的长河。

因此,人们已经获得的任何一项真理性的认识,既是以往认识 达到的终点,又是进一步迈向绝对正确认识的起点。由无数这样的 相对正确认识所构成、所连接的绝对认识的长河川流不息,万古不 竭,永远不会停留在一个水平上。 由此可见,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从它们的互相渗透上看,任何真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从真理的发展过程上看,任何真理都是由相对性向绝对性转化的一个环节。这就是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

这个辩证统一是同人的认识能力有限和无限的辩证统一相联系的。恩格斯说:"一方面,人的思维的性质必然被看作是绝对的,另一方面,人的思维又在是完全有限的思维着的个人中实现的。这个矛盾只有在无限的前进过程中,在至少对我们来说实际上是无止境的人类世代更迭中才能得到解决。从这个意义来说,人的思维是至上的,同样又是非至上的,它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同样又是有限的。(《反杜林论》第84页)

这就是说,人类的思维按其本性、能力来说是能够认识无限的物质世界的,这是思维的至上性。但是,每一个人以至一代人在认识过程中常常受到许多限制。从认识的对象看,受到客观过程发展及其本质表现程度的限制;从认识手段看,受到科学发展水平和技术条件的限制;从认识的主体看,受到人的年龄,经历文化、健康、阶级立场、看问题的方法等限制。

在这种情况下,一定时代的人,每个人的思想认识是有限的、有条件的相对的,不可能穷尽真理性认识。人们只有通过前人认识的基础上,在一代又一代无限延续的过程中逐渐接近真理的绝对

性。既然人的认识思维能力是有限的矛盾统一,作为认识、思维的成果的真理,也只能是绝对和相对的矛盾统一了。

我们要特别注意,在相对真理和绝对真理的关系上要反对绝对主义和相对主义。

绝对主义片面夸大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真理的相对性,否认认识真理是一个过程,认为人的认识一下子可以穷尽真理,把一切真理都看成是绝对的、不变的。在它看来,绝对与相对是没有联系的,绝对不存在于相对之中,也否认绝对真理是由相对真理构成的。这种观点必然使认识凝固化,把科学理论变成僵死的教条,导致主观和客观分裂,理论和实践相脱离。

相对主义则片面地夸大真理的相对性,否认真理的绝对性,否认相对中有绝对。在它看来,任何一件事在同一的条件下,既是这个又是那个,既是正确又是错误,结果就成了"各是其所是,各非其所非",没有原则,没有界限。这种观点实际上否认客观真理的存在,把真理的相对性夸大为主观随意性,完全抹杀了正确和错误的原则界线,陷入了唯心主义的诡辩论。

# 第三节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

我们懂得了客观真理、真理发展的辩证过程的原理之后,还必 须进一步了解依据什么确定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这就是检验真理 的标准问题。

### (一)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在没谈这个问题之前,要谈一下真理标准和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有人把二者混为一谈,我认为不妥。什么是真理标准和什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真理标准,是要确定什么是真理的问题,而检验真理的标准是确定你怎么知道某种认识是有真理性的问题。

关于真理的标准,列宁在《哲学笔记》中说"真理的标准(概念和实在的统一)",就是说主观符合客观是真理的标准。凡是真理,必然是主观正确地反映客观,否则就不能叫真理。

关于检验真理的标准,列宁在《哲学笔记》中说:"行动的结果是对主观认识的检验和真理存在着的客观性的标准。"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中说:"在唯物主义者看来,人类实践的'成功'证明着我们的表象和我们的所感知的事物的客观本性的符合。"

列宁说的很明确,实践的结果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由此可见, 真理标准与检验真理标准是有区别的。

在什么是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上,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前,所有哲学派别都没有作过科学的回答。一切唯心主义者都从主观意识

的范围内寻找这种标准:有的把天命、天理、圣经和师说奉为真理的标准,如中国儒家通常是以孔子说的是非为是非,西方大多以"圣经"来裁决一切;有的把感觉经验、社会公德、人的理性当作真理的标准,如王阳明以所谓的"良知"为"自家的标准",实用主义者则公开宣扬以"有用""效果"为标准。美国的詹姆斯声称:"凡是有利于我们的工作,并使我们得到效果的东西就是真理,这也是真理的唯一标准"。根据这个标准,他公然称"上帝"的观念也是真理,因为他"能给人以安慰的效果"。

上述形形色色的说法有一个共同点,就是以人的主观因素作为标准,都是用人的认识来检验认识,而人的认识是各不相同的,真理标准自然也因人而异。按照这种主观的标准去判断认识,就根本无法划清真理与谬误的界限。

旧唯物主义者虽然在真理问题上坚持反映论, 肯定符合客观实际的思想是真理, 但也没有科学地回答检验真理的标准问题。

近代唯物主义哲学家极为重视感性经验,但却错误地把经验作为判断真理和谬误的标准。经验属于感性认识的范围,以经验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实际上依然是用认识来衡量认识,仍然不可能和唯心主义划清界限。他们中有的曾经提出以实验作为检验认识的标准,如费尔巴哈就提出实践和生活能够证实人的认识的真理性。但是,由于他的唯物主义哲学在总体上是以消极被动的反映作为基础

的,不懂得实践在认识过程中的决定作用,对实践缺乏科学的理解, 把实践局限在实验和日常生活的狭隘范围内,所以并没有自觉地、 明确地把千百万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

总之,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之前,众多的哲学家对检验真理标准问题虽然作出各种回答,提出过一些有益的见解,但都没有做出正确的结论。而只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第一次科学地解决了真理标准的问题。

早在1845年,马克思就明确指出: "人的思维是否具有客观的真理性,这并不是一个理论问题,而是一个实践的问题。人应该在实践中证明自己思维的真理性,即思维的现实性和力量,以及自己思维的此岸性。关于离开实践的思维是否具有现实性的争论,是一个纯粹经院哲学的问题"。(《马恩选集》)第1卷第16页)

毛主席进一步指明:"制定认识或理论之是否真理,不是依主观上觉得如何而定。而是依客观上社会实践的结果如何而定。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实践的观点是辩证唯物论的认识论之第一的和基本的观点。"(《毛泽东选集第1卷》第261页)

毛主席还在《实践论》中非常清楚地告诉我们"真理的标准只能是社会的实践"。也就是说,只有社会实践才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那么,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这是由真理的本性和实践的特点所决定的。

第一,是真理本身的特性所决定的。所谓真理是指人们对客观事物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换句话说,真理是指主客观相一致的那种认识,包括思想、理论、学说等。只有符合客观实际的才叫真理。因此,检验一种认识是不是真理,就是要检验它同客观实际是不是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

那么,怎样才能判明主观同客观符合以及符合的程度呢?要证明主观认识和客观实际相符合,只有把主观认识拿到客观实际中去对照,也就是通过实践。因为单纯的主观思想范围内的活动起不到同客观实际对照的作用,因而达不到检验真理的目的;单纯的客观事物也不能直接回答某一认识是否符合事物的实际。所以,只有实践的结果才能满足真理本身的要求,充当检验真理的标准。

第二,是实践本身的特点所决定的。因为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列宁说:"实践高于(理论的)认识,因为实践不仅有普遍性的优点,并且有直接的现实性的优点。"正是实践具有直接现实性的特点,决定了实践结果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所谓实践的直接现实性特点,就是指实践是直接改造客观世界的活生生的物质活动,它能给人们提供直接看得见、摸得着的现实成果,即能把主观变成客观,把思想、理论现实化加以实现。实践的又一特点是主观见之于客观的活动,是主观与客观矛盾统一的基础,是连接主观

与客观的桥梁。只有通过这个桥梁才能把理论和实际联系起来,并对二者进行比较,用实际验证理论,使理论符合实际。

例如,在20世纪50年代以前,人们从来没有怀疑过字称守恒这个理论。可是,李政道、杨振宁根据某些实验证实与字称守恒概念有矛盾,他们就大胆提出了在弱相互作用下字称守恒的新理论。这一理论究竟能不能成立呢?这不取决于主观上觉得如何而是,全凭科学实验的结果来鉴定。最终,他们提出的新理论被后来的实践所证实.成为二十世纪的一大发现。

总之, 实践的结果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

我们强调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绝不是否定马克思主义理论 对实践的指导作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对实践有巨大的指导作用,但 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和实践对理论的检验 作用,虽然有联系,但二者并不是一回事。

马克思主义理论之所以对实践有巨大的指导作用,在于它正确 地反映了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为人们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提供了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是人们行动的指南;在于它 是经过实践反复检验,并证明是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

马克思主义理论之所以对实践有巨大的指导作用, 归根到底还 是因为理论来源于实践, 并经过实践的检验。理论愈是依靠实践, 不断接受实践, 就愈能正确地反映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 从而就能 更好地发挥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因此,马克思主义理论对实践具有重大的指导作用,但它不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与发挥理论的指导作用是一致的。

马克思主义哲学认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同时也丝毫不否认逻辑证明的必要性和普遍性。逻辑证明是人们认识过程中探索真理的重要方法,也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途径。但是,逻辑证明不能也不可能代替检验真理的实践标准。因为逻辑证明同概念、判断和推理一样是理性思维形式。

所谓逻辑证明,就是以真实性的判断来论证另一个判断的真实性的思维形式。例如,我国社会制度之所以是社会主义的,因为在我国是消灭了阶级剥削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实行按劳分配。在这个证明中,援引了"在我国是消灭了阶级剥削的生产资料公有制,实行按劳分配"的真实判断,论证了我国是社会主义制度。

逻辑证明的根本特点是一种主观思维形式,在认识论上属于理性认识的范围,它是以认识和认识相比较,只能确定人的认识是否符合思维规律。所以,逻辑证明不能代替真理检验的实践标准。同时,逻辑证明的重要作用也是以实践为基础的。

逻辑证明的可靠性, 归根到底要取决于实践的检验。首先, 逻辑证明的前提, 必须是被以往的实践检验过而被证明是正确的知识。其次, 逻辑证明所运用的规律、规则和方法也是在人类社会长

期实践中形成并不断发展完善的。再次,逻辑证明的结论是否正确,最终仍然要由实践来验证。所以,从逻辑证明出发的前提,运用的规则以及推出的结论来看,都离不开实践的检验。因此,逻辑证明既不能代替实践,也不能同实践并列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

总之,只有坚持实践结果是检验真理的标准,才能有力地批判 一切唯心主义的真理论,与形而上学的唯物主义划清界限,才能始 终坚持真理的客观性,坚持实践标准的唯物论。

### (二) 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和绝对性

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但是,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一个历史过程,具有确定和不确定的辩证性质。也就是说,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标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

对于检验真理标准的辩证法,列宁曾经指出:"实践标准实质上决不能完全地证实或驳倒人类的任何表象。这个标准也是这样的'不确定',以便不致使人的知识变成'绝对',同时它又是这样的确定,以便同唯心主义和不可知论的一切变种进行无情的斗争。(《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所谓实践标准的确定性或绝对性,就是指检验真理的标准只能 是社会实践,即指实践标准的客观性、唯一性。离开实践就无法检 验真理。这是因为任何认识的真理性,无例外的都只能以实践来检 验。凡是经过实践检验并证明是正确的认识,都是客观真理。这是无条件的、绝对的。

另外,在原则上,无限发展着的实践对任何认识都能做出确定的检验。尽管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由于实践发展水平的限制,它不能对一切理论、观点都作出真理或谬误的证实。然而,今天的实践不能判明的一些理论、观点,随着实践的发展,终将对它们做出确实的检验。这也是确定的、无条件的、绝对的。

所谓实践标准的不确定性或相对性,是指实践对真理的检验不是一次完成的,不是一劳永逸的,而是一个辩证发展过程。因为社会实践是一个无限发展的过程,每一个历史阶段的实践都是在一定时间、空间、条件下的具体的历史实践。实践发展的规模和水平决定了真理标准的相对性。

实践标准之所以是不确定性或相对性,还因为实践对于认识的检验一般不能一次完成,而是需要经过多次的反复才能确定其是否是真理。因为,在一定历史阶段上,实践对真理的检验是有限度的,它总会直接受着参加实践的人们的水平和历史条件所制约,而带有局限性。因此,在一定历史阶段上,实践不可能对现有一切认识都做出确定性的检验,证明所有的真理。

大量的真理性认识,都是在它提出以后很久才被实践逐渐证明的,而且有些真理性认识需要实践无限地证明下去。例如,在自然

科学领域,以前的实践使我们对物质构造的认识达到质子、中子、 介子等基本粒子的程度;随着实践的发展,我们对物质构造的认识 又会进入到新的物质层次,永远不会停止在一个水平上。

同时,实践对真理的检验一般都不是一劳永逸的,既是被实践 检验过并确认真理的东西,也还要不断地接受实践的检验。因为, 客观物质世界以及对它的认识和改造都是发展的。社会实践在发 展,实践对于认识的检验也是具有相对性,检验的结果不是永远一 成不变的。因此,任何理论都要不断接受实践的检验。

总之,实践标准既是绝对的又是相对的。一切真理归根到底都要由实践检验,这是实践标准的绝对性。而任何实践都是历史的、具体的、受条件局限的,因而不可能完全证实和驳倒现存的一切认识。而在可能范围内,也只能是近似正确的检验认识的真理性,这是实践标准的相对性。实践标准是绝对性和相对性的辩证统一。正是实践标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才决定了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

# 第四节 坚持真理为追求真理而斗争

人们探索真理的真正任务,也是一切科学的基本任务,就是追求真理和发现真理,并用真理指导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打开人类的认识史,几乎每一页都记载着人们世世代代为认识和坚持真理,为追求真理而斗争的史实。

例如:公元四世纪,埃及亚历山城的女天文学家伊巴蒂,由于研究天体运行被基督教僧侣指控为妖术,终于惨遭撕死;十六世纪的意大利科学家布鲁诺,由于热情宣传和坚决拥护哥白尼的学说而被宗教裁判所逮捕入狱,最后活活烧死;诺贝尔出生入死,才研究成功了多种炸药;居里夫人研究发现了放射性元素——镭,这种元素曾被用于治癌,治好了许多病人,而她自己却死于镭上。这许许多多闪光的事迹,正是这些科学家为科学真理献身的生动写照。

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是能够认识真理和坚持真理的。因为无产 阶级代表最先进的生产力,是彻底革命的阶级,它的利益和真理完 全一致,同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完全一致。同时,无产阶级光明磊 落,大公无私,没有阶级偏见,所以他就能够认识和坚持真理,敢 于修正错误,这是无产阶级的阶级本色。

人们探索真理、坚持真理并非轻而易举,而是一个艰苦斗争的 曲折过程。这是因为真理是对谬误、迷信和偏见的否定,因而它就 不能不遭到反动阶级和保守集团的竭力反对。所以,在阶级社会里, 探索和实现真理是一条坎坷不平的曲折道路。

同时,人们要求并坚持真理,需要艰巨的劳动、顽强地工作和痛苦的斗争,需要冲破各种阻力和排除各种艰险,有时甚至付出鲜血和生命。所有这些都充分说明,只有那些敢于坚持真理,不畏艰险,勇于进取的人,才能有希望发现和求得真理。

认识真理,坚持真理,用真理指导行动的过程,就是改造客观世界与改造主观世界的过程。所谓改造客观世界,就是改造自然和社会。所谓改造主观世界,就是改造人们的认识能力,改造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关系,从根本上说就是改造自己的立场、观点、方法,树立无产阶级世界观,树立共产主义的人生观。

改造客观世界和改造主观世界的关系是辩证统一的。人们为了 改造客观世界必须改造主观世界,而主管世界的改造又必须在改造 客观世界的实践中进行。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的不断发展,推 动着人的认识不断深化和主观世界的不断改造,而主观世界的不断 改造又反过来促进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活动不断发展。人类社会发 展史就是不断改造客观世界,同时又不断改造主观世界的历史。

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为什么在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中,同时要 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呢?这是因为:

第一,人们改造客观世界的斗争总是在一定的世界观指导下进行。人对世界的认识水平直接影响着人的实践效果,只有掌握辩证 唯物主义世界观,才能正确地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第二,阶级和阶级斗争还将长期存在,如果不注意改造主观世界,就会受到封建和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侵蚀。因此,无产阶级和革命人民必须自觉地同一切非无产阶级思想作斗争,不断清除它们的影响,才能更有效的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

第三,客观世界是不断发展变化的,而人们的思想往往落后于客观世界的变化和发展,要使人的思想适应不断变化着的客观世界,就得不断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解决主、客观之间的矛盾。

要改造主观世界, 就应该遵循正确的途径:

首先,改造主观世界必须在实践中进行。人们在实践中才能逐步发现自己的主观世界同客观世界的矛盾,并逐步解决这种矛盾,提高认识能力。主观世界的改造不单单是一个理论问题,而首先是一个实践问题。事实证明,在理论上懂得了什么是无产阶级立场、观点方法,在实践中不一定就能运用得好。所以,改造主观世界是离不开实践的。

其次,要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自然科学和其他科学知识。虽然改造主观世界不能离开改造客观世界的实践,但是改造客观世界本身并不等于改造主观世界。

个人的无产阶级世界观不是自发产生的,只有在实践基础上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学习自然科学技术知识,把科学理论与实践结合起来才能逐步形成。

# 第三章 科学的认识方法

在懂得了认识的基础和认识的辩证过程之后,还应该了解科学的认识方法。科学的认识方法,就是人们在实践中取得丰富可靠的科学材料,经过一系列科学的抽象,达到对事物本质的规律性认识的具体方法。这对于人们探求真理、发展真理是十分重要的。无论是研究自然科学还是社会科学,如果不掌握科学的认识方法,就难以取得成功。

### 第一节 科学的认识方法及其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

### (一) 什么是科学的认识方法

人们认识事物是有方法的,认识的方法有正确、科学的方法与 错误、非科学的方法之分。

所谓科学的、正确的认识方法,就是通过实践获得确实可靠的感性材料,并用辩证逻辑思维方法进行一系列科学抽象,达到对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认识的具体方法。人们要对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有正确的认识,首先要有现实和可靠的感性材料,而这样的材料只有通过实践进行观察、调查才能获得。

然而,感性材料还只是对事物表面现象的反映,不是对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的反映,要达到对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正确反映,还要对感性材料进行科学抽象加工,把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否则就不能达到对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

所谓非科学的、错误的认识方法,就是脱离实践、脱离实际、主观臆断、以偏概全的方法。

科学的认识方法,是唯物辩证法原理在认识方法上的具体运用。从这个意义上讲,科学的认识方法就是唯物辩证的认识方法。 这种认识方法是唯物主义的,它要求真正认识对象,认识要与对象相符合。因此,这种方法首先尊重客观事实,从实际出发,通过实践求得对事物的正确认识。

这种认识方法也是辩证的,它要求从对象的感性认识达到理性认识,从现象的认识达到本质的规律性的认识。在从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过程中,要采取本质上不同于取得感性认识的科学的抽象方法。而实现科学的抽象又需要采取科学的逻辑思维方式,也就是辩证的思想方法。它是由许多相互区别而又密切联系的具体方法组成的,其中主要有比较和分类、归纳、分析和综合、历史的和逻辑的方法等,这些也是本章要讲的重点。

### (二) 科学的认识方法在认识过程中的作用

科学的认识方法在认识过程中有着重大作用。我们知道,在研究或认识对象确定之后,采取的研究的方法、认识的方法是否正确,对能不能达到正确认识是个关键问题。没有正确的认识方法就不可能达到正确的认识。具体说来有以下几点:

第一,科学的认识方法可以使人们获得可靠的感性材料,为上 升理性认识创造必要的条件。科学的认识任务,在于对事物现象的 感性认识上升为对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理性认识。若要实现理性认识,就必须有十分现实和可靠的感性材料为基础。要取得十分现实 和可靠的感性材料,就要有获得感性认识的科学方法。这就是从实 际出发,通过实践进行观察和调查的方法。

脱离实际,不实践,不观察,不调查,就不可能获得可靠的感性认识,更谈不上取得现实的感性经验。毛主席说"要知梨子滋味,就要亲口尝一尝"。知道梨子有什么滋味,这是感性认识,亲口尝一尝,这就是实践。不尝是不能真正知道梨子滋味的。

大家知道有个"道听途说"的成语,其来源是讲古时有一处人家没有井,到远处去担水很费时费力,所以他在自己院里挖了一口井。他对别人说,挖井后可以节省一个人的劳动时间。结果,这话传出去就走了样,有的人说他挖井挖出了一个人,而有的人就不相信这种传说,亲自去问挖井人,就把情况弄清楚了。可见,要获得可靠的感性认识材料,不实践、不观察、不调查是不行的。

第二,有科学的认识方法,才能对感性材料进行科学的抽象,由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对同样的感性材料,由于加工方法正确与错误的不同,获得的理性认识也就有正确与错误之分。感性材料有反映真相的也有反映假象的,有反映本质的也有反映非本质的。在对其加工时,如果不实行去伪存真、去粗取精的挑选,就不可能取得对事物本质及其规律的正确认识。

第三,科学的认识方法使理论、思想是否正确获得准确的验证。 在由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之后,还不知道理性认识是否正确地 反映了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性。那么如何验证认识的正确性呢?这 又涉及方法问题。

有人认为符合原理原则的就是真理,就是正确的,于是他们总是用理论对照的方法来验证认识的正确性。有人认为只要符合形式逻辑的就是正确的,他们不管认识是否与对象符合。这两种认识方法都不是真正科学的检验认识的方法。逻辑的方法,它是以已有的了解作推论,要求了解本身前后不矛盾,它并不了解与对象是否符合。它只能作为达到真理性认识的辅助手段,而不能作为主要方法。科学的认识方法,即唯物辩证的认识方法,则要求了解与对象符合。如何知道相符合?就是把理性认识拿到实践中去检验。只有用实践的方法来检验认识,才能达到认识是否正确的目的。

总之,认识过程是在实践的基础上由感性认识达到理性认识, 再由理性认识回到实践的过程。这里有三个认识环节:感性认识、 理性认识、检验理性认识。每一个环节的实现,都要有科学的认识 方法。获得感性认识的方法是通过实践观察和调查,获得理性认识 的方法是运用辩证逻辑对感性材料进行抽象加工。检验理性认识的 方式是回到实践,进行实验。

# 第二节 获得感性认识的方法

感性认识是通过实践获得的,从实践中怎样获得的呢?是通过 观察和调查获得的。

### (一) 观察

从认识论的角度看,观察是人的感官与客观事物直接发生联系 从而产生感觉。这是科学研究中获得第一手资料的重要方法之一。

例如,天文学家的研究就是靠天文工作者经年累月地对天体进行观察,作为获得天文资料的来源。16世纪丹麦天文学家弟古勃拉使用非常简陋的工具,在二十年时间里每天对天上的群星认真观察和做详尽的记录,把古代传下来的星表上的错误一一纠正。后来,刻卜勒利用弟古勃拉积累的有关行星观察资料,经过刻苦研究发现了行星运行的三大规律,在天文史上写下了灿烂的一页。达尔文也

是善于直接向大自然索取第一手资料的能手。他从1831年踏上军舰作航行考察时开始,就孜孜不倦地搜集各种动植物和地质标本,挖掘古生物化石,研究生物遗骸,观察荒岛上许多生物的习性,经过长达27年的资料积累和分析,终于发表了轰动一时的新理论"物种起源"。恩格斯称赞这本书是划时代的著作。

我们在进行观察时必须遵循的原则:

第一,坚持观察的客观性。对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的观察都要有从实际出发的态度,决不能以主观想象去代替客观实际。列宁的关于辩证法的十六条要素中,第一条就是"观察的客观性"。因此,应当按照事物的本来面目去了解事物,从事物本身的联系中去观察事物。有人认为,目击观察是全然不可靠的,这种看法当然不对。人们必须懂得,观察者不仅经常错过似乎是显而易见的事物,而且常常臆造出虚假的现象。虚假的现象可能由错觉造成,也可能是头脑本身滋生了谬误。各种几何图形能造成视觉上的错觉,光在水、玻璃及热空气中的折射造成的畸形也能使人产生视觉上的错误。至于头脑滋生谬误,是由于头脑无意识地根据过去的经历、知识和自觉的意愿去感知事物。不同的人在观察同一对象时,会根据自己的兴趣去注意事物。

因此,在观察时要做到注意力集中,善于观察客观事物的细节。如果观察的是短暂的现象,则必须使其重复多次。

第二,科学观察要以正确的方法论作指导。机械唯物论把观察 当作消极的直观,是对自然界静止的镜子式的反映。唯物辩证法则 认为,观察是为了一定的目的,有意识的能动的认识客观事物。所 以,一切观察都含有感觉知觉因素和思维因素两个因素。

要进行有效的观察,首先必须注意到某个事物和现象,并把观察到的事物和现象与过去经验中的有关知识联系起来,这对观察到的事物才有意义。因此观察者必须把注意力集中在选定的范围内,还应同时留意其他现象,尤其是特殊的现象。有时候,特殊的、意外的现象会导致获得新的科学真理。总之,观察不是消极的注视,而是一种积极的思维过程。

### (二)调查

调查是了解情况、是获得第一手资料的另一重要方法。

对自然现象的研究需要进行观察,对社会现象的研究也需要进行观察。社会现象比较复杂,不仅包含物质的东西,还包含精神的东西。要对社会现象取得大量的实际材料,仅靠人的感受或感觉器官去观察是很不够的,必须采取社会调查的方法,如谈话、开调查会、看材料、实地观察等。

亲自调查对于认识社会事物的重要性是毋容置疑的。毛主席说"没有调查就没有发言权"。只有把情况调查明白,才能下定正确的决心,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办法。方针、政策的制定,工作计划

的安排,对上级指示的执行,对群众意见的判断,等等,都要建立在调查情况的基础上。

若要做好调查工作:

一是必须有客观的态度。坚持从实际出发,一是一,二是二,不能戴着有色眼睛看人看事,不能先入为主偏听偏信。只有客观才能做到全面,只有全面了解情况才能提供科学认识的基础。东张西望,道听途说,浅尝辄止,主观臆断,决然得不到什么完全的知识。

二是需要有满腔的热情,求知的渴望, 甘当小学生的精神。社会调查是相当艰苦复杂的工作,真正要弄清事实真相,掌握全面情况,需要下很大的功夫。这就需要依靠群众的智慧和调查者本身的正确态度。

### 第三节 获得理性认识方法

概念、判断、推理是理性认识的三种基本形式。人们的理性思维活动是运用概念进行判断、推理来反映客观世界的活动。要进行理性思维活动,就必须把大量的感性材料转化为抽象的概念,并把它在大脑中储存起来,已备待用。那么,如何使感性材料转化为概念呢?这就关系到获得理性认识的方法。

### (一) 把感性材料转化成概念的方法

感性材料好比是原料,概念好比是成品,原料转化为成品要经过加工制作。感性材料成为思想成品即概念,就是在人脑这个思想加工厂中经过了一系列的加工制作而形成的。怎么样加工制作呢? 大体上有这样几道工序:比较和分类、分析和综合、抽象和概括。而这些也就是把感性认识上升为理性认识的科学方法。

#### 一、比较与分类

比较与分类是形成概念的第一步工作。我们知道,通过观察、调查获得的感性材料是杂乱的,有表现事物本质的真相材料,也有 歪曲表现事物本质的假相材料,真伪、精粗的材料是混杂在一起的。 概念是对事物本质的反映,那些伪、粗的材料对形成概念来说是废 材料,只有真、精的材料才是形成概念所需的材料。所以,要形成概念,首先要对感性材料进行挑选,要"去伪存真""去粗取精"。

那么,用什么方法进行挑选呢?就是用比较的方法进行挑选,有比较才能有鉴别。比较的方法,就是确定对象之间差异和共同点的方法。它在概念形成过程中的作用,是发现、确定对象之间有哪些属性相同或差异。通过比较,把形成概念对象的特有属性和其他对象共有的属性区别开来,就能看出"异中之同,或同中之异"。

比如"人"这个概念,首先要比较人与动物、植物等对象之异同。人与动物、植物都是具有同化和异化的新陈代谢功能的有机体,这是三者的共同属性。然而,人与动物是异养的,而植物却是自养

的。不过,用异养生活的属性还是不能区分人和动物,要区别开的话就还要进行比较。人是有自己生产劳动解决生活资料属性的,而动物则无这种属性。经过比较,我们就可以发现人与其他生物之间的种种异同,为形成"人"的概念作了第一步工作。

比较方法包括空间和时间的比较。空间比较是在既定形态上的比较,它能够使我们区分或认识各种不同的事物。时间比较是在历史形态上的比较,它能使我们进一步发现同一事物,随时间的推移而发生变化。二者对鉴别事物来说都是不可缺少的。

比较都是在一定关系上,根据一定标准进行的,不同的关系、 不同的标准是不能进行比较的。

在对感性材料进行比较之后,接着要进行分类。分类是根据对象的共同点和差异点,将其区分为不同种类的逻辑方法。"类"是具有某些共同特征的集合。分类,就是通过比较对象之间的相似性,将它们归属于一个确定的集合。比如,生物学家把生物个体之间最相似的归成一个"属",大体相似的归成一个"科",相似的"科"归成一个"目",相似的"目"归成一个"纲",相似的"纲"归成一个"门"。

分类对形成概念是不可缺少的方法,它可以使大量繁杂的材料 条理化、系统化,并为发现事物内在本质联系创造必要条件,也是 对感性材料进行分析和综合的第二道加工的前提。

#### 二、分析和综合

比较和分类的方法只是为把感觉材料转化为概念的初步功夫, 它并没有把事物的本质揭示出来。要揭示出事物的本质,还要对感 觉材料进一步加工,进行分析和综合。分析和综合的主要任务,就 是研究哪些属性是对象的本质属性,哪些是对象的非本质属性。

分析,就是把认识对象在思想中分解成各个组成部分,以便找出组成复杂事物的最简单要素,即找出那些必然的本质的东西,得到一些单纯的规定。分析在概念形成中的作用,就是在头脑中把对象的各种不同属性隔离开来,并单独考察其中每一种属性。

在比较和分类当中,只是在总体上把握了对象的异和同,区分 出所要形成概念的对象。要形成概念,就要对概念对象进行分析, 即对概念对象每一种属性进行研究。分析的基础职能就是深入事物 内部了解细节,搞清它的内部结构、内部联系,抓住决定事物的基 础的东西,即本质的东西。这也就是所谓"由表及里"的过程。

比如对"人"的概念形成,经过对象的比较与分类,从生物中把人与动物、植物区别开来,把人作为形成概念的对象。在确定人是形成概念对象之后,就要对人的各种属性进行分析,如自然属性、社会属性等。经过对各种属性的分析,就为找出本质属性打下了基础。但光有分析还不够,要找出本质属性就还要进行综合。

综合,是在分析的基础上把对象的各种属性统一为整体的认识方法。它在形成概念过程中的作用,是把分析时所得出的关于对象的个别属性认识结合为统一整体,并从它们相互关系上进行研究、探讨哪种属性是本质的,从而确定本质的属性。

我们对人的各种属性研究之后,就要把各种属性结合起来研究,找出人之所以成为"人"的最基本属性。人的自然属性是与动物共有的属性,因此不能确定人之为人。经过研究社会属性中的各种属性之间的相互关系,可知生产劳动属性决定着其他的社会属性,生产劳动属性决定了人之为"人"。

恩格斯说: "思维既把相互的要素综合为一个统一体。同样地 把意识的对象分解为它们的要素。没有分析就没有综合。"(《马 恩全集》第20卷第46页)

也就是说,分析与综合也是对立的统一。分析是综合的基础, 没有分析就不能深入,对对象的认识只能是空洞的、笼统的。另一 方面,分析离不开综合,综合是分析的完成。

### 三、抽象和概括

抽象就是在概念形成过程中,在分析综合的基础上,把非本质属性撇开,而把本质属性从中抽取出来的认识方法。

综合虽然明确了对象各种属性之间的相互关系,分清了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但是,这样还不能形成概念。要形成概念,就必

须用抽象的方法把本质属性从对象的整体中抽取出来, 而把非本质属性抛开。这样, 我们就会得到所研究过的对象的本质属性。

这时,概念是否形成了呢?没有。因为概念,特别是科学中的概念,通常都是一类对象的概念,这种概念所反映的整个类所有对象的共同本质,而在科学研究中,没有必要也不可能对一个类中所有过去、现在和未来的一切对象都一一加以研究。

事实上,只可能同时也只需要研究一个类中某些对象就可以了。这样研究得到的本质属性,还只是研究过的对象的本质属性,而不是得到一个类的所有对象的共同本质属性。要得到一个类的所有对象的共同本质属性,还需要做概括。

概括,就是把头脑中已经被研究过的个别的或某些对象的本质 属性,推广到未被研究过的同类对象中去,使之成为一类对象的本 质属性的认识方法。

例如,在我们对人的属性研究之后,就可以抽出这样本质属性: 人会制造工具进行生产劳动。但是,这不是对所有过去、现在和未 来的人都研究过以后抽取出来的本质属性,只是研究一部分人的属 性后进行的抽象。所以,还应当用概括的方法把我们研究出来的本 质属性推广到未被研究过的人中去,使它成为所有人的共同本质属 性。这样,我们就形成了"人"的概念,人就是会制造生产工具并 进行生产劳动的活的有机体。 抽象和概括也是相辅而行、密不可分的一组方法。抽象是概括的基础,只有经过了对某些或个别对象的本质属性的抽象,才能进行概括。抽象也离不了概括,概括是抽象的完成,而且概括出一类对象的本质属性又可以用它来指导进一步研究对象,从而使从前获取的认识更加深刻。

以上谈的比较和分类、分析与综合、抽象与概括等方法,在运用于概念形成过程中时都不是孤立的,并没有一个固定不变的先后顺序,而是相互交错的,同时并用的。

概念是抽象思维的成果,是思维的细胞,是帮助我们认识和掌握现象之"网"的网上扭结。人们以科学概念为逻辑的出发点,循此前进,运用判断和推理等方法,就可以产生合乎论理的结论来。

### (二) 运用概念得出论理结论的方法

概念只是对事物本质属性的反映,是认识和现象之"网"的网上扭结。只把感性材料加工形成概念,还不能形成科学理论。科学理论都是正确反映客观现实的概念、判断和推理的体系,它系统而全面地揭示客观事物的规律性,对人类改造自然、改造社会起指导作用。要从概念形成科学理论,就要运用概念进行判断和推理。

判断,是用肯定或否定方法反映客观对象的思维形式。它反映事物的属性要比概念广泛,对本质属性和非本质属性都能反映,而且能反映事物的状态、关系等。例如"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它

表明中国具有社会主义属性。"中国正在搞四化建设",它表明中国具有搞四化建设的状态。中国是朝鲜的邻邦,反映了中国与朝鲜有国界的联系。

推理,是从已有的判断推出新的判断的方法,是反映客观对象的思维形式。它能够从已有知识推理出新知识来。推理的方法有直接推理和间接推理两种。其中,间接推理又有归纳推理、演绎推理和类比推理三种。

归纳推理和演绎推理是运用极其广泛的推理方法。人们的认识运动总是由特殊到一般,由一般到特殊中实现的。归纳,就是在认识过程中从特殊到一般的推理方法。演绎,就是在认识过程中从一般到特殊的推理方法。下面分别讲讲。

归纳,是特殊到一般的思维运动。人们在认识客观事物过程中, 先是从个别事物开始,在研究了许多个别事物之后进一步加以概括,以认识这类事物的共同属性。例如,人们从长期的生产实践中看到"种瓜得瓜,种豆得豆",这些大量的个别的经验,使人们推断出"一切生物都能将性状传递给子代"的结论。归纳法的客观基础是个性和共性的统一。因为个性中包含着共性,所以通过个性可以认识共性。

归纳推理,是科学研究中经常运用的一种思维形式。要改造世界,就必须由对客观事物的"个别"认识提高到"一般"认识,从

个别的片断经验中总结出规律性的认识。爱因斯坦说:"经验科学的发展过程,就是不断地归纳过程。"科学史表明,自然科学中的经验定律和经验公式大多是用归纳法总结出来的。如关于行星至太阳距离的波德定律,关于气体压强、体积和温度的波耳定律,关于生物进化的生存竞争规律等,都是和归纳法的运用是分不开的。

演绎同归纳相反,是从一般原理引出个别事物的结论的推理方法,是一般到特殊的思维运动。在科学研究中,人们往往从某些公理、定律、法则、理论或学说出发,运用逻辑推理得出一些结论;然后又根据这些结论及原来的公理或新的公理,再运用逻辑推理得出新的结论,如此循环往复下去,往往可以得到许多比较深刻的知识。这种方法广泛应用于天文、地理、数学和其他科学中。整个欧几里得几何就是一个演绎推理的系统,马列主义与各个国家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也是包含着演绎的方法。

演绎推理的客观基础,也是共性和个性的对立统一。一般存在于个别之中,个别之中包含着共性。所以,只要推理的过程是正确的,从真实的前提中一定能得出真实的结论。

演绎法是科学预见的一种手段,也是发展假说和理论的一个必要环节。中国共产党和毛主席把马列主义的普遍原理运用于中国革命,提出了中国革命分两步走的科学预见,实践已经证明了这个科学预见的正确性。同时,在这个科学预见的实现过程中,马列主义

的理论又得到新的发展。科学预见是以科学的理论作为根据的,因此它对实践有指导作用。例如,人们在 20 世纪 20 年代发现原子射线 B 衰变中有能量亏损现象,衰变放射出的电子带走的能量小于原子核损失的能量。物理学家根据能量守恒原理做出推论,认为在射线 B 衰变中,有一种尚未发现的微小中性粒子带走了亏损的这部分能量,预言了中微子的存在。1953 年,物理学家在原子反应堆中找到了中微子,之前的预见得到证实。由此可见,演绎为检验和发展假说理论创造了条件。

归纳和演绎既是对立的,又是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的。从认识过程来看,它们是相互补充的。演绎必须以归纳为基础,如果没有对大量个别事实的归纳概括作基础,没有归纳为演绎提供大前提,要进行演绎是不可能的。

同时,归纳也必须以演绎为指导,完全脱离演绎的归纳是盲目的。人们在对大量的个别事实进行归纳时,首先必须在一般原理、原则指导下对这些个别事物进行研究,没有对这些个别事物的正确认识,归纳得出的一般结论就是不可靠的。所以演绎离不开归纳,归纳也离不开演绎。真理是归纳和演绎的辩证统一。

再则,人类认识是一个历史的长河,已经积累的知识总是要在 归纳中起指导作用,脱离了前人和今人已经积累的知识,我们将在 科学发展的道路上寸步难行。 另外, 形成科学理论体系要遵循逻辑的与历史的统一的原则。

人们认识客观事物当然需要逻辑思维,而逻辑思维又不能离开 历史的发展。历史这个范畴,一是研究对象的运动发展过程,即客 观事物发展的历史;二是人们研究对象的过程,也是对这个事物的 认识史。逻辑这个范畴,是指客观历史过程在概念等思维形式中的 概括反映,是历史的东西在论理思维中的再现。

所谓历史的方法,就是对事物的历史的自然进程进行研究。任何事物都有其现在、过去和将来的历史,不从历史进程加以考察,是无从认识事物的;所谓逻辑的方法,则是撇开那些偶然现象,撇开那些非本质联系的东西,抓住事物的矛盾运动过程,以逻辑的形式表现出来。

这两种方法是紧密联系的,辩证统一的。离开了逻辑来描绘历史,就会分不清主流和支流、现象和本质,而是眉毛胡子一把抓,使历史成为一些偶然事件的堆积。同样,逻辑离开了历史,也会使人们的认识失去客观的依据,达不到对事物系统的历史的分析。事物发展从哪里开始,思维的逻辑进程也应该从哪里开始。

例如,对生物进行研究,就应当从细胞开始,因为复杂的有机体都是由单细胞生物演变而来的。要研究现代中国革命的性质,就必须从鸦片战争开始,因为鸦片战争是中国变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起点。

为什么说"逻辑的与历史的统一"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基本 原则呢?这是因为,科学理论中的各个概念和原理都是主观对客观 的反映。客观事物有自己运动、变化、发展的规律。人们对客观事 物的认识进程,包括概念的转化、原理的演绎等也都有自己的规律。 所以,科学理论的逻辑系统不是任意的,而是上述历史过程内在规 律的反映。

马克思主义的经典作家,是运用逻辑的和历史的相结合的方法的典范。例如,国家问题是被资产阶级学者弄得最混乱的问题之一。 为了澄清这个问题,列宁指出:"要最科学地来看这个问题,至少应该对国家的产生和发展的情况作一个概括的历史考察。为了解决社会科学问题""最可靠,最必须,最重要的就是不要忘记基本的历史联系,考察每个问题都要看某种现象在历史上怎样产生,在发展中经过了哪些主要阶段,并根据它的这种发展去考察这一事物是怎样的。"(《列宁选集》第4卷第43页)

列宁还说,恩格斯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起源》中运用的正 是这种科学方法,因而产生极大的逻辑力量,使人感到"其中每一 句话都是可以相信的。"(同上)

马克思研究资本主义,列宁研究帝国主义,毛泽东研究中国革命,都是从逻辑和历史的辩证统一中建立的科学理论。

历史的和逻辑的统一是建立科学理论体系的重要方法,这具体表现在:任何一门科学不仅要制定反映现实本质的概念和范畴,而且要建立自己的科学的概念和范畴的体系。逻辑的东西和历史的东西统一的原则,给各门科学提供了建立概念和范畴体系的标准。

例如,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主义的基石之一,而这个学说就是由商品、货币、价值、资本、可变资本、不变资本、必要劳动、剩余劳动、相对剩余价值、绝对剩余价值、价值规律等有机联系的范畴和规律的转化、演绎所形成的科学理论体系。这个理论体系的形成,既反映了从简单商品到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整个历史过程,也反映了马克思、恩格斯对这个过程的必然性的认识。

总之,科学的理论体系不仅要历史地、全面地反映客观事物的进程,而且要有明确的概念、恰当的判断、正确的推理和严密的逻辑证明。各个概念、范畴之间,各部分之间,要按照内在联系结合为一个整体,而不是彼此隔离的简单堆砌。历史为逻辑提供客观依据,逻辑又撇开历史进程中次要的、偶然的因素,抽象出反映事物本质和规律性的理论体系。所以,历史的和逻辑的统一也体现了唯物论和辩证法的统一。

## 第四节 检验认识的方法

理性认识是客观事物的本质及其规律的反映。用逻辑的方法、逻辑与历史统一的方法所得到的理性认识,是否与实际相符还是不能确定的。要确定主观是否正确地反映客观,就要回到实践中去检验,通常采取的是科学实验、典型试点的实践检验方法。

#### (一) 科学实验

科学实验是社会实践的基本形式之一,它既可以检验认识是否 正确,又可以获取新的感性认识。它既可以校正认识的不正确,又 可以为发展科学理论创造条件。

实验使人们为了认识自然而能动地变革自然的实践活动。客观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性,只有在事物的相互作用中,在它们的运动、发展、变化中,才能充分地表现出来。实验恰恰是按照认识的需要,有目的地实现这样的过程,达到取得精确的、典型的科学材料,判断某一理论提出的假说是否正确,探求新的知识。

一种自然科学理论形成之后,在它没有受到实践验证之前,它只能算是假说而不是科学的真理。要使假说变成科学的真理,就必须经过实践的验证。在实践中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就证明这种理论是科学的真理。

自然科学的假说可以通过生产实践的验证,也可以通过科学实验的验证。两种验证验证方式比较起来. 科学实验更具有优越性:

第一,科学实验比生产实践检验经济、可靠。人类对自然界的 认识和实践的过程是非常曲折的、复杂的,往往会遭到许多挫折和 失败才能成功。但是用实验的方法,在规模、范围上都比生产实践 小得多,多次失败损失也不会大。这样,就能以小的代价获得对认 识正确与否的验证。

第二,科学实验的方法具有简化和纯化作用,它可以借助于科学仪器、装备所创造的条件,排除自然过程中各种偶然的、次要因素的干扰,使我们需要认识的某种属性或联系,以比较纯粹的形态呈现出来,比较容易和精确地验证认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例如,英国科学家亨弗利·戴维在1799年做了否定"热素说"的实验,以证明摩擦生热的原理。他在真空中用一只钟表机件使两块冰相互摩擦,并把整个实验仪器都保持在水的冰点,这样就排除了实验物和周围环境的热交换,使实验在较纯粹的条件下进行。实验结果证明了冰融化所需的热只能来源于摩擦,否定了"热素说"。

科学实验是人们有目的地进行的实践活动。确定一项实验的目的要从实际出发,对待一项实验的结果也必须采取客观的、认真的态度,要对实验结果作全面的分析。

有时,实验的结果不符合原来的假设,但这并不证明假设是错误的,因为不能经过一两次实验就否定假设。有时为实验提供的材料不完全,对这些资料又可作多种理解,在这种情况下也需要反复

进行实验。有时实验结果是正确的,但是理解也可能错误。所以,要搞好科学实验,既要有客观的态度,又要借助于正确的理论思维。

#### (二) 典型试点

社会科学理论的验证,也可以用典型试点的方法来验证。如十八世纪英国欧文对他的空想社会主义理论做过典型试点,证明空想社会主义是不科学的。毛主席倡导的党政工作种"试验田",也是一种典型试点的一种形式。典型试点也具有规模范围小,就是失败也损失小的特点。

# 第五篇 历史唯物主义

历史观是世界观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我们知道,哲学是关于自然、社会和思维发展的一般规律的科学。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是由辩证唯物主义(分两部分:辩证唯物论和唯物辩证法)、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自然辩证法四个部分组成的。辩证唯物主义是总论,历史唯物主义、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和自然辩证法是分论。

历史唯物主义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马克思和恩格斯对哲学的最大贡献,是他们把辩证唯物主义原理应用到人类社会的研究,发现了社会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从而创立了历史唯物主义哲学,把唯心主义从社会历史领域驱逐出去,使历史观成为科学,使马克思主义哲学成为彻底的唯物主义哲学。

要完整、准确地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体系,就必须懂得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以及它对社会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的重要指导意义。历史唯物主义也是一个完整的理论体系,它由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社会发展基本规律和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三个部分组成。现在就把这三部分分成三章来讲一讲。

# 第一章 历史唯物论的基本原理

## 第一节 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 (一) 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是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什么是历史观? 历史观就是人们对社会一切现象、对整个人类社会历史的总的和根本的观点。

人类社会是整个物质世界的一个重要领域,自有人类以来,人们在不断地探索和改造自然界的同时,就十分重视探索人类自身创造的社会历史。以自然界为研究对象,探求自然界各个领域、各个部分的发展规律,形成了自然科学。以社会为研究对象,探求社会各个领域、各个方面的发展规律,形成了社会科学。

其中,由于研究对象的不同,社会科学又形成各种不同的专门社会科学。如以研究生产关系为对象形成政治经济学;以研究阶级、国家为对象形成政治学;以研究战争为对象形成军事学;以研究民族为对象形成民族学;以研究文学艺术为对象形成文艺学;以研究社会道德为对象形成伦理学;以宗教为研究对象形成宗教学;以语言为研究对象形成语言学;以研究思维形式为对象形成逻辑学,如此等等。这些专门科学都是研究社会特殊领域、特殊规律的科学。各个专门社会科学是社会历史哲学的基础。

历史观不同于各个专门社会科学,它是社会历史哲学。它不是研究社会各个领域及其特殊规律的科学,而是以整个社会为研究对象,揭示社会发展一般(普遍)规律的科学。它是以各门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为基础,从中概括和总结出来的,它对各门社会科学研究起指导作用。

历史观作为历史哲学,它所研究涉及的问题,不是仅仅关于人类社会的某一方面或某一局部问题,而是关于整个人类社会最普遍、最本质的问题。诸如这些问题:人类社会的本质是什么?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是物质力量、还是精神力量?社会历史的演变有无自身的客观规律性,人类社会历史的创造者是人民群众还是英雄人物?所有这些问题归结到一点,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是怎样的,哪个是第一性的,哪个是第二性的,谁决定谁?这个问题是社会历史观中的基本问题。

历史观是世界观的重要组成部分, 唯物主义历史观的基本问题, 是辩证唯物主义基本问题在社会历史观中的展开。任何哲学派别都不能回避而必须回答"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究竟何者是第一性的", 这是构成社会历史观的出发点和基础。

在哲学上对这一问题的不同回答,形成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 心主义两种历史观的根本对立。这是两种历史观斗争的焦点,在其 他重大社会理论问题上的分歧都是由此发源和展开的。因此,对社 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何者是第一性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划分历史唯物主义和历史唯心主义的唯一标准。

什么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人类社会是处在经常运动变化着的社会有机体。它是统一的物质世界的一个最复杂的特殊部分、特殊领域,与自然界的动植物有机体有本质的不同。要了解人类社会,就必须从总体上分析构成社会生活的一切要素,了解各种社会要素之间的相互联系,找到对社会生活和社会发展起主导作用的基本要素,揭示社会有机体不同于自然界动植物有机体的本质特征和发展规律。历史唯物主义对社会有机体进行了全面而科学的分析,把构成社会生活的一切要素高度概括为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社会就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统一体。

关于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及其相互关系,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说: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过程。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社会意识,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

这是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及其关系的经典论述。

很明确,社会存在是指"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生产方式中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包括生产资料所有制、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产品分配形式)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也就是经济基础。社会存在,主要是指作为社会经济基础的生产关系说的。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上层建筑,如国家、军队、法院等也是物质性的,不属于社会意识,应在社会存在之内。这样说来,社会存在包括了以生产关系为主,生产力和上层建筑在内的物质性东西。

从更广泛的意义上讲,人们的社会关系除生产关系和政治关系 外,还有其他很多社会关系。如民族关系、亲属关系、师生关系、 朋友关系等也是社会关系,也应在社会存在范畴之内。

总之,生产关系、政治关系和其他一切社会关系都是不依赖人的意识的客观的社会存在,社会意识反映的对象、内容包括一切客观存在的社会关系。

毛主席就把政治列入被反映的对象。他在《新民主主又论》里明确指出:"一定的文化是一定社会的政治和经济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列宁则把社会存在看得更加广泛。他在《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中说:"你们过日子、经营事业、生儿育女、生产物品、交换产品等等,这些事实形成事件的客观必然的链条、发展的链条,这个链条不依赖于你们的社会意识,永远也不会为社会意识所完全把握。"(《列宁选集》第2卷第332页》)

但是,社会关系内的最基本关系是生产关系,生产关系制约着 政治关系以及其他一切社会关系。同理,生产关系这个主要社会存 在制约着政治关系和其他一切社会关系的社会存在。生产关系是起 主导作用的社会关系,也是起主导作用的社会存在。反映社会存在 的主导性的社会意识,就是反映生产关系的社会意识。

综上所述,社会存在是标志社会客观实在的哲学范畴,它独立 于人们的社会意识之外,为人们的社会意识所反映。它包括了社会 生产力、社会生产关系、社会上层建筑和其他一切社会关系以及各 种现实生活的客观事物。

其中,最基本的社会存在是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起主导作用的是社会生产关系。因此,一般说的社会存在,主要是指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一般说的社会意识,主要是指反映生产关系的社会意识。当然,社会意识还包括政治法律观念、道德观念、艺术观念、宗教观念、民族观念、家庭观念等。哲学也是属于社会意识范畴的。

在我们弄清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以及谁决定谁的问题后,还有一个问题,就是为什么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问题成了历史观的基本问题。原因有以下两点:

一是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问题涉及对社会的根本看法,社 会本质是物质的还是精神的,这是历史观中的根本问题。而其他问 题,如社会发展是否有规律、社会发展的动力是什么、是人民群众 创造历史还是英雄创造历史等,都是由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问题规定的。

二是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问题的不同回答,是区分唯物 史观和唯心史观的根本标准。凡是认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 属于历史唯物主义;凡是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属于历史 唯心主义。阶级社会的阶级斗争是社会存在的一种表现形式,以是 否承认阶级斗争历史作为划分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标准,同是否 承认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标准并不矛盾。

#### (二) 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的对立

唯物史观和唯心史观是两种根本对立的历史观。

在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之前, 唯物史观还处于萌芽状态, 没有形成系统的、完整的科学理论体系。

我国春秋时期齐桓公的宰相管仲,提出"仓廪实而知礼节,衣食足而知荣辱"的看法,其中就有社会物质生活决定精神生活的合理思想。他还说"得人之道,莫如利之",就是说君主要得人心,要给百姓实际利益。

汉景帝认识到乱子是由生产遭破坏引起的,说: "农事伤,则 饥之本也;女红害,则寒之源也。夫饥寒并至,而能无为非者寡矣。" (《古文观正》上册 231 页)

西汉的晁错认为:治国安邦,发展生产是为根本。他说:"民贫则奸邪生,贫生于不足,不足生于不农,不农则不地著,不地著则离乡轻家,民如鸟兽,虽有高城深池,严法重刑,犹不能禁也。寒之于衣,不待轻暖,饥之于食,不待甘旨,饥寒至身,不顾廉耻。""粟者,王者大用,政之本务。"(《古文观正》上册 246 页)

在西欧,17世纪英国唯物主义者培根认为,动乱产生于饥饿和不满;18世纪法国启蒙思想家卢梭认为,社会生活是由经济的发展决定的,社会上存在不平等的原因在于私有制的发展。不过,他只反大私有制,不反小私有制;18世纪空想社会主义者欧文则强调人是环境的产物,人的罪恶不应归罪于他们自己,而应归咎于社会制度。他认为正是因为私有制才产生了社会不平等,导致了大多数人贫困。

这些哲学家和思想家,对某些社会现象所作的解释具有唯物主义性质。但总的说来,他们的社会历史观仍然是唯心主义的。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唯物主义产生之前,在整个社会历史理论领域,唯心史观一直占据统治地位,因而没有正确地反映社会历史发展的科学。

历史唯心主义的根本观点,是认为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它 从这个根本观点出发,把社会发展的最终原因归结为人们的思想动 机,否认物质资料的生产是社会生存、发展的决定力量。 历史唯心主义有两种基本理论形态: 唯意志论和宿命论。

唯意志论直言不讳地宣称: 个别的超人、天才、英雄的主观意 志和动机,是左右社会历史变化发展的决定力量。西方的唯意志论 的代表人物是叔本华和尼采。

叔本华(1788-1860),德国资产阶级哲学家,他否认客观世界的独立性,断言"世界是我的表象",认为意志是万事万物的本原和本质,意志支配一切、创造一切,意志是万能的。他说:"有意志,也就有生命,有世界。"

尼采(1844-1900)也是德国人。他认为"权力意志"决定一切,上等人的意志决定着历史。他说: "有上等人,也有下等人,一个人可以使千百万年的历史生色的——也就是说,一个充实的、雄厚的、伟大的、完全的人,要胜过无数残缺不全、鸡毛蒜皮的人。"又说: "雄鹰决不结队飞翔。这种事应当让燕雀去干……高飞远著,张牙舞爪,才是伟大天才的本分。"(《西方现代资产阶级哲学论著选编》22页)

另外,俄国的民粹派也是宣扬历史是英雄人物创造的,人民群众不过是"群氓"。在中国春秋时代,也有大人物可以"一言兴邦,一言丧邦"的观点流传。认为帝王将相创造历史,就是把所谓英雄人物的意志看作是历史命运的决定者,实际就是唯意志论的观点。

宿命论认为,决定社会历史命运的是"上帝""天命"或某种 "宇宙精神"等神秘的精神力量,帝王将相、英雄豪杰则是精神力 量的执行者或体现者。

孔子说的"天命"就是认为"天"是主宰一切的;孟子说的"五百年必有王者兴,其间必有名世者"。这里除了有循环论的观点外,也有宿命论的观点。

而汉朝的董仲舒发展了孔子的天命观,宣扬"天人合一""王 权神授",天意支配一切,说封建的"三纲""五常""尽取于天", 说人类的一切都是天给的("为人者,天也")。

在西方,基督教神学宣扬上帝主宰一切。黑格尔把历史的发展 看作是"绝对精神"的发展, "绝对精神"决定着历史。

宿命论宣扬的这种超社会的精神力量,不过是披着神秘外衣的世俗的精神力量。从本质上来看,宿命论和唯意志论都是英雄创造历史论。

列宁在批判历史唯心主义时指出: "第一,以往的历史理论,至多是考察了人们历史活动的思想动机,而没有考究产生这些动机的原因,没有摸到社会关系体系发展客观规律性,没有看出物质生产发展程度是这种关系的根源;第二,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准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

列宁这段话深刻地说明了历史唯心主义的致命弱点,就在于它把个别英雄人物的主观意志、思想动机看成是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最终原因。这就颠倒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同时,既然社会历史是个别英雄人物随心所欲创造的,也就否认了社会历史有其自身的客观规律性。按照这种理论,还必然否认人民群众创造社会历史的决定作用,把人民群众看成是消极的、任人摆布的"群氓"和"阿斗",他们的命运只能寄希望于某个"救世主"的偶然出现。

历史唯心主义长期统治人们的思想,有其深刻的阶级根源、历史根源和认识根源。

阶级根源:由于对社会历史的解释直接同各阶级的利害息息相关,因此它就会更多地受剥削阶级偏见的歪曲。在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里,剥削阶级垄断着精神活动,被剥削者担负着繁重的体力劳动,剥削阶级极力夸大精神作用,贬低物质生产的意义,用以说明"劳心者治人,劳力者治于人"是"天下通义",论证剥削制度的合理性和永恒性。

历史根源:生产规模的狭小限制了人们认识社会历史的眼界。 在资本主义大工业出现之前,封建社会的自给自足经济,生产发展 缓慢,规模狭小,世界各地和各民族处于彼此隔绝状态,使人看不 到历史过程的共同性、重复性,不能认识历史发展的一般规律。同 时,在封建社会里,阶级关系和历史事变的动因和后果的联系也是 混乱而隐蔽的,要揭示出这些动因几乎是不可能的。这是历史唯物 主义产生的历史根源。

认识根源:人类社会历史发展和自然界发展不同,在自然界起作用的是各种无意识的力量,由于它们相互作用的结果,表现为一定的有规律的客观过程。社会历史发展的情况却不同,社会历史的主体是人。社会历史发展是通过人的活动实现的,而人的活动都是有目的、有意识的。社会历史发展的这一特点,如果只看表面现象,就容易产生误解,以为社会历史发展决定于主观意志。历史唯心主义者正是利用和片面夸大了这个表面现象,把人的主观意志,特别是把英雄人物的主观意志说成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否认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性。

马克思和恩格斯用辩证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研究了全部人类 社会历史,特别是深刻剖析了资本主义社会,发现了社会历史发展 的客观规律,创立了历史唯物论哲学。

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认为, 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

恩格斯在论述马克思发现历史唯物主义根本原理时指出:"下面这个原理,不仅对于经济学,而且对于一切历史科学(凡不是自然科学的科学都是历史科学)都是一个具有革命意义的发现:'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

程, ……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 相反, 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马恩选集》第2卷第117页)

马克思的这一伟大发现破天荒地正确解决了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关系问题,把历史观真正奠定在科学基础之上。

坚持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就是坚持历史观的唯物主义。那么为何是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而不是相反呢?这是因为:

第一,客观的物质资料的生产和再生产,是社会意识产生和发展的前提。人们的社会生活必须首先为解决吃、喝、穿、住问题而从事生产劳动,然后才能从事政治活动和精神活动。

第二,社会存在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的物质关系。人们不能任意地按照主观愿望来选择某种生产方式。事实是,每一代新人都只能从他们的先辈那里继承现成的生产力,以此作为继续生产的出发点。同样,每个人一生下来就处于既定的某种生产关系之中,不管人们愿意不愿意,都必须接受既成事实的生产方式,并以此作为生活的起点。

第三,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产生、内容和发展。任何社会意识都不能凭空产生,它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社会交往中逐渐形成的对社会历史的认识。社会意识的内容是社会存在的反映。每一社会形态都有自己的社会意识。随着社会形态的更替,社会意识也

必然或迟或早地发生变化。因此,社会意识都是具体的、历史的,在阶级社会是有阶级性的。

在社会历史观上,要始终贯彻唯物主义原则,彻底驳倒唯心主义,关键是要找出隐藏在人们思想动机背后的客观物质动因。在社会历史领域里,人的一切活动确实都有自己的意图和预期目的,并且人们活动的思想动机对社会发展是有影响的。但是,人们活动的思想动机不是决定社会历史发展的最终原因。

必须弄清楚人们的思想动机,特别是推动整个阶级、民族行动起来造成伟大历史变革的动机是由什么引起的?为什么在同一个社会里人们的主观动机多种多样,甚至是互相矛盾、冲突的?为什么有的思想动机能够实现,有的不能实现?

这些问题决不是在人的主观意识中找到解答的。马克思主义证明了人类社会自有阶级以来的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阶级的产生和发展是生产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变化、发展的结果。各阶级的人的动机不同,甚至相互冲突,引起阶级斗争。

引起冲突、阶级斗争的最深刻的根源,在于各阶级在生产方式中处于不同地位所决定的经济利益上的根本冲突。任何形式的阶级斗争,归根结底是为着自身的经济利益进行的。无产阶级为争取解放而进行的各种形式的革命斗争,归根结底也是围绕着在经济上解

放而进行的。所有这些,都说明社会生活的一切方面,包括人们的思想动机,都是"根源于物质的生活关系"。

历史唯物主义在肯定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前提下,同时又承认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具有重大的反作用。历史唯物主义对社会存在和社会意识的关系不仅是唯物的,也是辩证的。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可以起推动或阻碍作用,究竟起什么作用则取决于它是否反映了社会发展趋势的客观要求,以及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

新的进步的社会意识反映着社会进步势力和进步阶级的利益和要求,符合或比较符合社会发展的客观趋势,群众一旦掌握了它,就能发挥伟大的动员、组织和改造作用,变成推动社会前进的强大物质力量。

与此相反,腐朽反动的社会意识反映了腐朽制度和反动阶级的 利益和要求,其违背社会发展规律,歪曲现实,散布愚弄人民、扼 杀人民的历史创造精神的反动说教,因而起着阻碍和破坏社会发展 的作用。

我们必须充分估计到社会意识在社会发展中所起的巨大作用。 但是,不管社会意识作用有多大,它毕竟不是社会发展最终的决定 力量。最终的决定力量仍然是社会存在,仍然是生产物质资料的生 产方式。

# 第二节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

我们知道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又有反作用。社会存在除了生产方式外,还有政治的和法律的上层建筑以及其他的现实生活。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决定社会发展的、推动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是什么的问题,是生产方式还是上层建筑,抑或是社会意识形态呢?对此,历史唯物主义认为是生产方式。

#### (一) 生产方式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社会是生产方式和政治、法律上层建筑以及社会意识形态组成的统一体。在社会发展中,这三者都作为一种力量形成一种社会发展的合力,共同在起作用。

恩格斯在致约·布鲁赫的信中说:"历史是这样创造的:最终的结果总是从许多单个的意志的相互冲突中产生的,而其中每一个意志,又是由许多特殊的生活条件,才成为它所成的那样。这样就有无数相互交错的力量,有无数个力的平行四边形·····融合为一个总的平均数,一个总的合力。"(《马恩选集》第4卷第478页)

恩格斯说的"合力",包括了对社会发展起作用的一切因素、力量在内。现实生活也表明,对社会发展起推动作用的不仅有生产力,还有生产关系;不仅有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还有社会意识形态。生产斗争、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对社会发展都起着作用。

不过,组成合力的各种力量、因素,在社会发展中所起的作用 不是平均数、平均力。其中有主导力量和非主导力量,有根本动力 和非根本动力,有最终的动力和非最终动力。

历史唯物论认为,对社会发展起主导作用的、根本的、最终的动力是生产方式。

马克思说:"物质生活的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社会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期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无论哪一个社会形态,在它们所能容纳的全部生产力发挥出来以前,是不会灭亡的;而新的更高的生产关系,在它存在的物质条件在旧社会的胞胎里成熟以前,是决不会出现的。"(《马恩选集》第2卷第82页)

马克思告诉我们,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根本力量是社会生产方式,是生产方式的变革引起了整个社会的变革。社会生产方式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力。生产力是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生产力的变化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生产关系的变革引起上层建筑的变革。

那么,为什么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呢?这是因为:

第一,按照一定的生产方式进行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人类必须能够生活才能创造历史,为了生活就必须吃、喝、穿、住,就是说必须要先进行生产。

生产活动是人类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没有生产就没有社会。如果生产长期停滞不前,社会就不能发展。如果生产完全停止,社会就会灭亡。所以,物质资料的生产是人类历史的第一个前提,而物质生产总是在一定的生产方式中才能进行。

因此,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人类的历史, 归根到底是社会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生产的承担者即劳动人民所创造的历史。

第二,生产方式决定社会的性质和面貌。一个社会的一定的生产力,决定和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基础,并决定建立在它上面的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和意识形态。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就构成特定的社会形态。

社会形态不同,它的基本经济制度、政治制度、阶级结构和社会意识也就不同。所以,社会形态的性质和面貌的不同,归根到底是由不同的生产方式决定的。

使用石器的极度低下的生产力和原始公有制结合,形成的原始社会的生产方式,决定了这个社会没有剥削,没有阶级,没有国家,没有私有观念。后来,随着使用金属工具的生产力发展,出现了私

有制,产生了剥削,人类才分裂为对抗的阶级,并相应地产生了阶级统治工具的国家和敌对阶级的社会意识。只有建立社会主义制度,彻底消灭私有制,高度地发展社会生产力,才能最终的完全消灭阶级,人类最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才能真正实现。

第三,生产方式的变化决定了一种社会形态向另一种社会形态的转变。社会生产力是不断发展的,当发展到新的一定阶段,便同现存的落后了的生产关系发生冲突,那时就必然会引起变革生产关系和全部上层建筑的社会革命,从而推动社会由低级向高级发展。

人类社会发展的历史证明, 从原始社会到奴隶社会, 再到封建社会, 再到资本主义社会, 一直到社会主义社会, 都是生产方式内部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结果。

为什么说生产方式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力呢? 这是因为:

第一,社会生产力是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是一切社会生活的物质基础。政治生活、精神生活都是以一定的生产力作为物质基础的,生产力不发展,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都不可能发生根本性变化。所以,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和社会意识形态的变革,归根到底是由生产力决定的。

第二,生产力是生产方式的物质内容,生产关系是生产方式的形式,形式是由内容决定的,生产力发生根本性变革才引起生产关

系的变革。正如马克思所说,手推磨产生的是以封建主为首的社会, 蒸汽磨产生的是以资本家为首的社会。

第三,生产力是生产方式中最革命和最活跃的因素,它是不断发展的,而生产关系则有相对的稳定性。生产力始终是社会发展的推动力量。生产关系只有在适合生产力时,才是社会发展的推动力,不适合时则变为阻力。

生产力中的各要素,在社会发展中所起的作用也是不同的。社会生产力的基本要素有劳动对象、生产工具和劳动者。这些要素在生产力发展中各有其作用。

劳动对象,就是人们获取生活资料而用生产工具作用其上的东西。实际就是自然界,其中有天然的自然物、人工化的自然物。前者有铁矿、石油矿、原始森林、河流、未开发的土地等,后者有已开采的矿沙、煤、人造林、水库运河,开垦的土地,还有经过加工的半成品等。这些都是自然界的东西。

物质资料生产的对象和所需要的一切原料都是自然界提供的, 自然条件的差别性和多样性,对生产部门的创造、布局和发展都有 很大影响。一般说来,在其他条件相同的情况下,自然条件较好的 地区,生产力发展就会快些,自然条件较差的地区,生产力发展就 会慢些。自然资源的富饶是构成一个国家经济潜力的重要因素,合 理地开发利用,无疑对社会生产力发展具有重大作用。 但是,如果对自然资源不加控制、不顾后果的盲目开采,就会破坏自然界的生态平衡,造成严重的环境污染和资源的巨大浪费。 从长远的观点看,就势必破坏社会生产,甚至危及人类自身生存。 人类如果不能正确对待自然界,就是"自杀",就必然遭到自然界的报复。因此,人类不仅应当科学地利用自然,而且应当学会科学地保护自然。

自然资源的丰富和多样性,无疑对生产力发展起着重要作用,但不起决定性作用。如果拥有丰富的自然资源,不能充分合理地利用,科学技术也不发达,生产工具也落后,就是拥有再好的自然条件,生产力也得不到提高。例如,日本和瑞士的自然资源虽然贫乏,但在劳动者的科学技术知识和生产工具方面先进,生产力发展就很快。地理环境决定论认为,社会的发展决定于自然界,这是片面夸大了地理环境、自然资源和天然的劳动对象的作用,抹杀了劳动者、生产工具所起的作用,抹杀了生产关系以及其他社会力量的作用,特别是抹杀了阶级斗争的作用。

生产工具是生产力中的一个重要要素,生产力的变革是从生产工具变革开始的,它是衡量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尺度。在东北辽宁农村就有"磨刀不误砍柴工""手巧不如家什(土话指工具)妙"的说法,就是说生产工具的重要作用。

不过,生产工具不是生产力发展的决定要素。在生产力中起决定作用的是生产力的主体,即劳动者。自然资源只有在劳动者利用它时才成为生产力的要素,生产工具也是劳动者制造的,只有劳动者使用它进行生产活动时才变为生产力的要素。

马克思说:"最强大的一种生产力是革命阶级本身。"(《马恩选集》第1卷第160页)列宁也说:"全人类的首要生产力就是工人、劳动者。"(《列宁选集》第3卷第843页)

劳动者在生产力中所起的决定作用,并不排斥在一定条件下、范围内,劳动对象或劳动工具的相对决定作用。如在"巧妇难做无米之炊"的停工待料情况下,作为劳动对象的米就起了关键作用。在"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的条件下,先进生产工具就起了关键作用。

在生产力的要素中,除了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工具等基本要素外,还有其他要素,如科学技术和生产管理。

科学技术是生产力中不可缺少的要素。生产工具的改进,劳动者的知识和操作技术的提高、人工原料的出现,都是和科学技术发展分不开的。人类从繁重体力劳动过渡到操纵仪器的自动化大生产,是借助于科学技术这个杠杆。马克思明确地说:"生产力里面也包括科学在内。""把科学首先看成是历史的杠杆,看成是最高意义上的革命力量。"(《马恩全集》第3卷第575页)

科学技术为什么是生产力的要素?技术作为人类征服自然的一种物质手段和方法,属于生产力范畴,这容易被理解。但是,科学是属于意识性的,为什么又成生产力呢?

自然科学之所以是生产力,有两个原因:一是它的主要职能就是参与人类对自然界的斗争,帮助人类征服自然、驾驭自然;二是自然科学又是人类生产劳动中的要素。人类劳动是有目的、有计划、有意识的活动。自然科学帮助人类认识自然物质内部矛盾、结构及其运动规律,使人类有目的、有计划地改造自然的能力增强。

但是,科学技术不能成为生产力的独立的或直接的要素,它只有同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工具要素结合在一起,并将科学技术知识凝结在劳动者、劳动对象、劳动工具之中发生作用时,才能转化为生产力。

科学技术与劳动工具结合,就会使工具改进或革新;与劳动对象结合,就会使劳动对象深度和广度加深、扩大。劳动者掌握先进科学技术,就能提高劳动生产率。每一次科学技术的新发现和应用于生产,都使人类在向生产的广度、深度进军有新的进展,创造出越来越高的生产力水平。

社会科学是否也可以转化为生产力呢?以我看法,也可以转化。特别是经济方面的社会科学,用来指导生产管理就可以转化为生产力。因为生产力包括管理要素。马克思说:"劳动生产力是由

多种情况决定的,其中包括:工人的平均程度,科学的发展水平和它在工艺上应用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以及自然条件。"(《资本论》第1卷第53页)

这里说的"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就包括生产的组织管理。 为什么生产的组织管理也是生产力?这是因为组织生产劳动、管理 生产也是生产劳动。比如在社会主义企业里,职工中的绝大部分人 执行操作机器的任务,少数人执行组织生产和管理生产的任务。这 种管理本身就是直接的生产劳动。如车间主任组织、安排生产,研 究和解决操作机器产生的问题,检验员检验产品质量等,这都是生 产劳动。实际上,企业的生产劳动是组织、管理劳动和操作机器劳 动的结合。

企业管理劳动之所以是生产劳动,还因为企业管理不单是一门科学,而且是一门生产技术。特别是现代化企业管理广泛采用先进科学技术手段和数学方法,使管理跃进到一个新的水平。它不仅是科学化、系统化、普遍化的劳动经验和方法,不仅是一门具有完整理论体系的科学,而且还要用一套特殊的方法改造企业,解决一系列复杂的问题,以取得最佳的生产成果。因此,它更是一门工程技术。由此可见,从事于这种科学技术的劳动当然是生产劳动,而且是复杂劳动。

生产力是生产方式中起决定作用的东西。但是,不是说生产关系就无足轻重。生产方式作为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也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综合力,而不是生产力单独的一种力量。

生产关系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适合生产力要求的新的生产关系的建立,对生产力发展起促进作用; 另一方面是生产关系的变革决定着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的变革,决定着社会意识形态的变化。新的生产关系成为占统治地位的经济关系、经济制度,意味着社会发展发生质的飞跃。

#### (二) 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也称为"政治法律设施"或政治法律制度,包括政府、军队、警察、法院等。它是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并为经济基础服务的,是经济基础的集中表现。

它也是一种物质性的社会力量,它也参加到社会发展的"合力"中,对社会发展起着推动或阻碍的作用。它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主要是通过为经济基础服务实现的。建立在新经济基础上的上层建筑,在为经济基础服务中对社会发展起推动作用。建立在旧经济基础上的上层建筑,对建立新的经济基础和社会发展则起阻碍作用。

新的上层建筑对社会发展所起的作用, 具体表现以下两点:

第一,上层建筑是新旧社会经济制度更替的杠杆,是新制度诞生的"产婆"。在阶级社会,新旧制度更替是通过阶级斗争实现的。

反动剥削阶级是旧的腐朽制度的维护者,他们由于自身的经济利益,要竭力维护旧制度,反对新制度。革命阶级是新社会制度的代表者,它要求以新的生产关系取代旧生产关系。要实现这个要求,就要用革命暴力对付反革命暴力,用革命武装力量消灭反革命武装力量,夺取政权建立革命政府,代替反动政府,为新的生产关系代替旧的生产关系扫清道路。

第二,新的上层建筑对新的生产关系起着保护作用,从而使新 生产关系充分发挥它的优越性,同时也能保护和促进生产力发展。

恩格斯说:"同生产力与生产关系运动相应而行并对经济运动产生反作用的还有'政治运动'。经济运动和政治运动,这是两种不相等的力量的交互作用:一方面是经济运动,另一方面是追求尽可能多的独立性并且一经产生也就有了自己的运动的新的政治权力。总的说来,经济运动会替自己开辟道路,但是它也必定要经受它自己所造成的并具有相对独立性的政治运动的反作用,即国家权力的以及和它同时产生的反对派的运动的反作用。"(《马恩选集》第4卷第482页)

这里说的国家权力的反作用,就是指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而言,说明它从经济运动产生又反作用于经济运动。恩格斯进一步指出:"国家权力对于经济发展的反作用可能有三种:它可沿着同一方向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就会发展的比较快;它可能沿着相反

方向起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它现在在每个大民族中经过一定时期就都要遭到崩溃;或者是它可以阻碍经济发展沿着某些方面走,而推动它沿着另一方向走,这第三种情况归根到底还是归结为两种情况中的一种。但是很明显,在第二种和第三种情况下,政治权力能给经济发展造成巨大的损害,并能引起大量的人力和物力的浪费。"(《马恩选集》第4卷第83页)

恩格斯说的国家权力对经济发展既可以起促进作用,也可以起破坏作用。起促进作用的就是那些适合新经济基础的,并为新经济基础服务的上层建筑。这种力量不能与经济运动力量等同,经济运动力量是根本力量。

#### (三) 社会意识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它在社会发展过程中起着重要作用。社会意识是反映社会存在的思想、立场和学说,是人们对周围环境、社会关系、社会过程的认识。

由于人们反映社会存在方面和方式不同,社会意识具有不同形式,主要有政治思想、法律思想、道德、哲学、科学、艺术、宗教等基本形式。在阶级社会里,一定社会意识形式观点的总和构成一定阶级的意识形态。所以,社会意识形态就是特定的形式和较完整的体系表现出来的社会意识。社会意识除了意识形态之外,还包括一定的社会情绪、习惯所构造的社会心理。

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它是依赖于社会存在的。它的内容不管正确与否,都是现实生活的反映,都可以从社会历史条件中找到它的来源。社会意识随着社会存在变化而变化。在阶级社会里,社会意识除自然科学之外都有阶级性。因为社会关系中存在阶级对立,而反映这种关系的观点也就有阶级性。这里说的社会关系主要是指经济关系和政治关系。

社会意识依赖于社会存在,但是它也有相对独立性,表现为社会意识和社会存在发展上的不一致性。具体表现有五个方面:

一是社会意识往往落后于社会存在的发展,而先进的思想、理论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预见发展的趋势;二是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同经济、政治发展的不一致性。如政治经济发展水平较高的国家,有时在意识形态发展方面落后于政治经济发展水平较低的国家;三是社会意识在历史发展过程中有继承性;四是社会意识各种形式之间可以相互作用和相互影响;五是社会意识有能动作用,这是它有相对独立性的突出表现。

社会意识对社会存在的能动反作用就是一种社会力量,它也参加到社会发展的"合力"中发挥作用。社会意识对社会发展也有两种作用:一是先进的革命思想、理论可以成为社会发展的推动力量;二是落后的反动思想、理论,则是阻碍社会发展的力量。

先进的革命的思想、理论,对社会发展的推动作用主要表现在:

第一,它为革命的经济变革、政治变革作舆论准备,正确指导 先进阶级的革命实践活动。列宁说过,没有革命理论,就不会有革 命运动。只有先进理论指导的党才能起先进战士的作用。

第二,先进的革命的思想、理论一旦被群众掌握,就可以转化为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强大物质力量。

先进意识的能动作用要通过指导社会实践才能实现,也就是必 须通过指导社会实践才能转化为现实力量。而人们的社会实践,也 力求在先进思想指导下进行。

在社会意识形态中,对社会发展影响最大的是政治法律思想, 它是对经济基础的最直接、最集中的反映,它在意识形态中占主导 地位。政治思想是人们对于社会政治制度、各阶级和各社会集团关 系的总的看法和观点。

在阶级社会, 法律是统治阶级意志的体现。广义的政治思想,包括法律思想在内。在阶级社会, 政治斗争是由经济关系决定的,是围绕经济利益而展开的。在阶级社会, 政治就是阶级对阶级的斗争。政治法律思想是有阶级性的, 占统治地位的政治法律思想就是统治阶级的思想。占统治地位的政治法律思想的体现, 就是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政治法律思想, 正是通过政治的、法律的上层建筑来发挥作用的。

## 第三节 历史唯物主义是关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

历史唯心主义把人们的主观意志,特别是把个别英雄人物的主观意志当作社会发展的动力。因此,它不可能发现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历史唯物主义在解剖活的社会有机体时,从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和各种关系中划分出物质的社会关系,揭示了社会物质关系和政治关系、思想关系的内在联系,找到了物质的社会关系,即生产关系是历史发展的深刻根源。

列宁指出: "只有把社会关系归结于生产关系, 把生产关系归结于生产力的高度, 才能有可靠的根据把社会形态的发展看作自然历史过程。"(《列宁全集》第1卷第119页)

这就是说,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深刻揭示了社会发展的物质根源,同时也就真正发现了社会的发展,是同自然界一样有自身规律的自然发展过程。因此,社会历史的发展也具有辩证性质,历史唯物论同时也是历史辩证法。

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是社会生活现象和过程的内在的、本质的必然联系。社会历史发展的规律是社会生活本身所固有的客观规律。社会生活离不开人的有意识的活动。但是,这并不能改变社会发展规律的客观性质。因为社会发展的规律决定于社会生活的客观物质条件,不仅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反而决定了人的意志和愿望。

人类社会是物质世界的重要组成部分。辩证唯物主义揭示的整 个物质世界的一般规律在人类社会也发生作用。

然而,人类社会是物质世界的一个特殊领域。因此,物质世界的一般规律,在社会领域的作用有其特殊表现形式。如对立统一规律,具体表现为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规律。

人类社会的规律也是多样性的,有一切社会形态共有的一般规律,如生产关系要适应生产力性质、上层建筑要适应经济基础性质的规律,就是一切社会共有的一般规律。

另外,还有仅为几种社会共有的一般规律,如阶级斗争规律就是所有阶级社会共有的一般规律。而且,每种社会形态还有自己的特殊规律。市场竞争规律和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就是资本主义、社会主义各自特有的经济规律。

上述这些不同类型的规律,都是在一定的具体历史条件下存在的,它们的性质、作用和表现形式都是以具体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为转移的。它们既有相互区别,又有相互联系,在它们之间存在特殊和一般、个性和共性的辩证关系。

## 第四节 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历史观的伟大革命

恩格斯说:"正像达尔文发现有机界的发展规律一样,马克思发现了人类历史的发展规律。"

这是社会科学中的最大成果。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是人类历史上社会历史观的空前的伟大变革,无论对社会历史的科学理论还是无产阶级的革命实践,都具有划时代的伟大意义。

第一,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的彻底破产。历史唯物主义对历史观的基本问题的正确解决,揭示了社会发展的最终的物质根源。这就为人们正确理解人类社会历史提供了科学的根本性观点,给予历史唯心主义致命的打击,结束了唯心主义在历史观上长期占统治地位的历史,宣告了历史唯心主义破产。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唯心史观的灭绝,只要世界上还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两种历史观的斗争就还会长期继续下去。

第二,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空想社会主义者虽然同情无产阶级,批判资本主义制度,并对他们憧憬的社会主义社会提出某些有价值的猜想,但是由于没有科学的历史观,而不能科学地说明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剥削本质,不能找到根本变革社会制度的社会力量和正确途径。

马克思和恩格斯运用历史唯物主义基本原理深刻地剖析了资本主义制度,发现剩余价值规律,从而揭穿资本主义生产方式的剥

削秘密,科学地论证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必然胜利的客观规律性,真正找到了这种历史转变的阶级力量,找到了通过阶级斗争实现社会主义的正确道路,从而使社会主义由空想变为科学。

第三,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使研究社会生活的各门学问能够成为科学。马克思主义产生之前,研究社会生活的各门具体学问由于缺乏正确的历史观指导,最多不过是收集了一些片断事实材料,而描写社会发展过程的个别片断不可能形成真正的社会科学。历史唯物主义的创立,为各门社会科学的研究提供了科学的理论基础和根本方法,从而使各门具体社会学科的科学化成为可能。

历史唯物主义是无产阶级的科学历史观,它和辩证唯物主义一起,都是无产阶级政党制定革命战略、策略的理论依据。它的基本原理、基本观点对我们从事任何工作的人都是不可缺少的,是我国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强大思想武器。

# 第二章 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

人类社会历史同自然界一样,是客观的、合乎规律的辩证发展过程。社会历史为什么会发展?它的动力是什么?根据唯物辩证法关于矛盾是一切事物发展的动力的基本原理,"社会的变化主要地是由于社会内部矛盾的发展"。

人类社会存在各种各样的矛盾。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在这许多 矛盾当中,最基本的矛盾就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 与上层建筑的矛盾。这是因为:

第一,社会基本矛盾存在于一切社会形态当中,是贯于每一社会形态自始至终的矛盾,决定着每一个社会的性质和面貌。

第二,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着人类社会不断从低级向高级发展, 是一切社会发展的根本原因或动力,正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 基础和上层建筑的既对立又统一,推动了社会运动发展和变化。

第三,社会基本矛盾规定着其他社会矛盾的存在和发展,社会上其他一切矛盾都源于该社会的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阶级社会中的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就是社会基本矛盾的具体表现。由于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基本矛盾的集中体现,所以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动力。

正是因为社会历史的发展、变化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 所以历史唯物主义认为: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即生产力和生 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规律,这 是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阶级斗争规律是社会发展基本规律的体 现。要进一步了解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推动社会的发展变化,就必须 研究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规律以及阶 级斗争规律。

## 第一节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的规律

生产方式是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统一。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是社会历史发展的源泉,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的状况和要求,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根本规律。

#### (一) 什么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

什么是生产力?生产力也叫社会生产力或劳动生产力,是生产物质资料的能力或力量。也就是说,撇开生产过程中的人与人的社会关系,一切物质生产中所必要的因素都属于生产力的内容。马克思说:"生产力当然始终是有用的具体的劳动的生产力。"具体劳动是创造使用价值的劳动,具体劳动的生产力也就是劳动过程中产生使用价值的一切因素所构成的生产能力。

劳动过程的要素或因素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着社会生产的日益发展,所需要的要素也在发展和增加。从任何劳动过程都不可缺少的方面看,生产力的要素有三个:劳动者、劳动对象和以生产工具为主的劳动资料。马克思说:"劳动过程的简单要素是:有目的地活动或劳动本身,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这三个简单要素,就是原始人类使用棍棒和石器去获取生活资料也是不可缺少的。

但是,这三要素只构成生产力的简单内容而不是全部。随着生产的发展,决定生产力的简单内容而不是全部。随着生产的发展,决定生产力的要素也在发展和增加。不仅人们的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在增长,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在发展和增加,而且一些新的要素逐渐成为劳动过程中的日益重要的力量。

例如,科学不断发展并在日益扩大的规模上应用于生产;协作、分工在发展,成为提高生产力的重要因素;生产组织和管理的作用,随着生产社会化程度的提高而日益增强;自然力也在以日益更大范围加入生产过程,成为发展生产力的重要力量。因此,把生产力的内容简单的归纳为劳动者、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也远远不够了。特别是现代化的生产劳动过程所需要的因素,决不只是劳动者、劳动对象和劳动资料三项。

马克思在谈到生产商品的生产力时说:"劳动生产力是由多种情况决定的,其中包括: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科学的发展水平和

它在工艺上的应用程度,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以及自然条件。"(《马恩全集》第23卷第53页)

马克思在这里都是指生产力的要素说的。这些要素明确起来: (1) 劳动者。工人的平均熟练程度,就是指有一定生产经验和劳动技能的劳动者; (2) 科学技术。不仅要看它的发展水平,而且要看它在工艺上的应用程度; (3) 生产、分工、协作组织和管理,所谓"生产过程的社会结合"就是指生产的分工、协作、组织和管理说的; (4) 劳动资料 (5) 劳动对象。所谓"生产资料的规模和效能",其中包括了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的数量和质量; (6) 自然力和自然资源。"自然条件"其中包括了自然力和自然资源。

这六项要素都是现代生产力所不可缺少的要素。其中,劳动者、 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是生产力的要素,这是已公认的。科学技术, 分工、协作、组织和管理,自然力和自然资源是否是生产力要素, 则往往被人们忽视,以为把这些要素归纳为生产力要素就离开了马 克思主义。

其实,马克思主义把这些规定为生产力的要素是十分明确的。 马克思说:"科学的力量也是不费资本家分文的另一种生产力。其次,人口的增长也是生产力。但只是由于占有资本——资本家才能 攫取这些无偿的生产力:未开发的自然资源和自然力,以及随着人 口的增长和社会历史发展而发展起来的劳动的全部社会力。"这里, 马克思明确地把科学、人口增长和自然资源、自然力看作是生产力。

马克思还说:"由协作和分工产生的生产力,不费资本家分文:" "结合工作日的特殊生产力,都是劳动的社会生产力或社会劳动的 生产力。这种生产力是由协作本身产生的。"(《马恩全集》第 23 卷第 423、366 页)

这里, 马克思又明确地说分工、协作也是生产力。

按照马克思的原意,生产力的要素有七项:劳动者、劳动资料、劳动对象、科学技术、自然力和自然资源、分工协作和组织管理、人口增长等。其中,后四项是随着生产发展而新增加进去的因素。

任何生产力的要素只有与劳动结合时才能成为现实的生产力。 马克思在说到劳动者和生产资料是生产力的简单要素时指出:"二 者在彼此分离的情况下只在可能性上是生产的要素。凡要进行生 产,就必须使二者结合起来。"(《马恩全集》第24卷第44页)

同样,科学技术、自然力和自然资源只有与劳动结合,纳入生产过程才能成为现实的生产力。如科学不应用于生产,不在生产中发挥它的作用,就不能成为生产力。自然力和自然资源在没有和劳动结合,没纳入生产过程之前,只不过是潜在的生产力。如只有在利用水力、风力时,它们才是生产力。

劳动是人的劳动,人是劳动的主体,也是生产力的主体,劳动者在生产力中起着主导作用。离开了劳动者的劳动,劳动对象不成其为劳动对象,生产工具也不成其为生产工具,科学技术也不能成为生产力,自然力和自然科学不会成为现实生产力。而分工、协作和组织管理就是劳动的分工、协作和组织管理,更离不开劳动者。人口增长也是从劳动者的数量增加的含义上说是生产力的。

生产力是以上诸要素的有机统一体,这些要素大体可分为人的要素和物的要素两大类。其中,劳动者、分工协作和组织管理、人口增长、科学技术都是属于人的要素,而劳动对象、劳动资料、自然力和自然资源都是属于物的要素。这两类要素的相互作用,形成生产力本身内部的矛盾运动,推动生产力发展。

那些把生产力的要素归纳为两个(劳动者和工具)或三个(增加劳动对象),都是静止地、片面地来看生产力的。两要素论把劳动对象都排除在生产力之外,可是光有劳动者、工具,没有劳动对象,那么怎么劳动呢,劳动不成哪来的生产力。三要素论比两要素论进了一步,但也静止地非历史地看问题。生产力本来就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它也是历史范畴,它的内容也是随着生产的发展而不断充实的。

经验告诉我们,要发展生产力,就必须合理地调整生产力的布局,正确处理人和自然、人和工具、人和科学技术、操作和管理,体力和脑力的关系。任何片面性都不利于发展生产力。

生产关系也叫社会生产关系。人们在进行生产的过程中,除了同自然界发生关系外,在人们彼此之间也必然会发生一定的联系和关系。人们在生产中形成的这种生产关系也是一种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物质关系,这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即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形式);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及其相互关系;产品的分配形式。其中,生产资料所有制形式是生产关系的基础,它决定着人们在生产中的地位和关系,以及它对产品的分配形式,从而规定了生产关系的性质及其类型。

在人类社会历史发展中出现过五种性质的生产关系:原始社会、奴隶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以及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这五种生产关系归纳起来有两大基本类型:

一是原始公社制的生产关系和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即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这种类型的生产关系由于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就决定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是互相合作的关系,决定了人们对产品的分配形式在原始社会是平均分配,而社会主义则实行各尽所能,按劳分配。

二是奴隶制、封建制和资本制的生产关系是以生产资料的私有制为基础的,是以人剥削人为主要特征的生产关系。这种类型的生产关系由于剥削阶级占有生产资料,决定了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是统治与服从、压迫与被压迫的关系,决定了产品分配形式是由奴隶主、封建主和资本家完全占有或绝大部分占有,而劳动者仅仅得到能够维持生活甚至难以维持生活的生活资料,从而形成了剥削与被剥削的关系。以私有制为基础的生产关系中,这种对抗性质表现为剥削阶级和被剥削阶级之间的尖锐的阶级矛盾和剧烈的阶级冲突斗争。

#### (二)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在这对矛盾中,一般是 生产力是起主导作用的主要方面,生产关系则是要适合生产力状况 和发展要求的次要方面。

生产力的主导作用表现在:生产力的状况(性质、水平和发展要求)决定生产关系的性质,即有什么样的生产力,客观上要求有什么样的生产关系与其相适应;生产力向前发展到一定阶段,迟早会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这是因为,生产力是生产中最活跃最革命的因素,它是永远连续不断地向前发展的力量。生产力的这个特点,决定了它处于不断地发展变化当中。

生产力的发展变化,就要求生产关系发生相应的变化。生产关系同生产力比较是相对稳定的,即一种生产关系一经产生出来,就

要在一定的历史时期里表现为较长时间的相对固定的形式,基本上不会有大的变化。

可是,生产力在这种相对稳定的期间里也是不断向前发展的。 于是,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在它们的发展过程中就始终存在着矛盾, 并且正是这个矛盾运动推动着社会形态的更替。

如果原来的生产关系已不适应生产力的发展需要而长期落后 于生产力的发展,那么生产力就必然要冲破这种过时了的旧生产关 系的束缚,为自己的进一步发展开辟道路,这就是为什么生产力向 前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迟早会引起生产关系变革的道理。

然而,生产关系对生产力也不是消极的、被动的东西,它对生产力的发展起着巨大的反作用。生产关系在一定的生产力基础上形成之后,就反过来对生产力发展有巨大的能动作用。

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这种能动作用主要表现在: 当它适合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可以起促进作用,积极地推动着生产力向前发展;当它不再合适生产力发展的时候就起阻碍作用,延缓甚至严重地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一般来说,在一个社会的初期阶段,新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性质和发展要求是基本适合的。这时候,生产关系可以促进生产力迅猛的向前发展。但是,随着生产力不断地向前发展,当生产关系已经不再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了,它就严重地阻碍生产力的发展。

一个社会发展到后期,过时了的生产关系往往使生产力的发展 受到种种限制,构成生产力的诸要素不能在生产中正常发挥各自的 作用,从而严重束缚了生产力发展,甚至引起生产力的下降,使生 产遭到破坏。这时,就在客观上提出改变过时的陈旧生产关系,建 立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生产关系的历史任务。

在这种不变更旧的生产关系,生产力便不能进一步发展的情况下,生产关系的变革就成了生产力发展推动力量。我们应当充分估计到生产关系对生产力发展的能动性,但是也决不能夸大这种能动性的作用。因为生产关系的变革,归根结底是生产力的发展状况决定的。如果不顾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的客观规律而随意改变生产关系,那就不仅不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相反,会阻碍甚至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这种从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相适合到不适合,再到新的相适合,是一个不断循环往复、向前发展的过程。在这一过程中,起支配作用的就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合适生产力发展要求,生产关系对生产力有能动作用的规律。

#### (三) 按照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办事

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和发展要求的客观规律,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确定自己的战略、策略,制定方针政策的客观依据。因为生产力是生产方式和整个社会存在与发

展的决定力量,而劳动者又是生产力中起主导作用的首要因素,所以,马克思主义政党首先应当重视发展生产力,尊重劳动群众在生产中的首创精神。

同时,我们还要重视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巨大反作用,在生产关系成为生产力发展的严重障碍时,必须适时地领导人民群众摧毁旧的腐朽的生产关系,建立起适合生产力状况的新的生产关系;而当新的生产关系一旦建立起来之后,又要使它在一定时期里保持相对的稳定,并且不断地调整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在某些环节上的矛盾,不断地完善生产关系,使之更好地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例如,我们党在领导中国人民完成了民主革命任务,摧毁了旧的生产关系,最大限度地解放了中国的社会生产力之后,又适时地、顺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进一步改革了我国的生产关系。

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状况的规律,也是我们批判"左"右倾机会主义的强大思想武器。

当现存的生产关系尚能容纳生产力的发展,并且生产力发展的潜力在现存生产关系内部还未充分发挥之前,任何超越生产力发展阶段,随心所欲地变革生产关系的企图都会导致"左"的错误。而当新的生产力已经出现,现存的生产关系已经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时,任何反对变革生产关系的企图都会导致右的错误。

## 第二节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是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与 此相联系的还有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的规律。这个规律也 是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它是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运动规律 制约着的规律,要全面把握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就要在了解生产 力和生产关系矛盾运动规律基础之上,进一步了解经济基础和上层 建筑的矛盾运动规律。

#### (一) 什么是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

经济基础也叫社会经济基础。什么是经济基础呢?这也是一个有争论的问题。有人主张生产关系方式是经济基础,有人主张生产关系的总和是经济基础。而对生产关系的总和也有不一样的理解,有的说是生产关系三个方面的总和,有的说是一定社会存在的各种生产关系的总和。

关于究竟是生产方式还是生产关系是经济基础的问题,争论各方都是有理论根据的。

认为生产方式是经济基础的一方, 援引的理论根据是恩格斯于 1894年在给瓦·博尔吉乌斯的信中说: "我们视为社会历史的决 定性基础的经济关系, 是指一定社会的人们用以生产生活资料和被 此交换产品(在有分工的条件下)的方式说的。因此, 这里面也是 包括生产和运输的全部装备。"(《马恩选集》第4卷第505页) 恩格斯这段话很明显,经济基础是指生产方式说的,经济基础中包括生产力在内。

认为生产关系是经济基础的一方,则援引了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的一段话:"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既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应的现实基础。"

斯大林、毛泽东也都把经济基础看作是生产关系的总和。

以我之见,这两种看法都不能说是错误的,问题在于怎样看。 我认为经济基础可以分为广义和狭义两种。广义的经济基础是指生 产方式说,它包括了生产力在内。我们说经济是基础时,这个"经 济"包括了生产力和生产关系。我们平时把有关工农业生产的工作 也叫经济工作。国民经济这个概念也是指生产说的。社会历史发展 的物质基础是生产力。因此,不能说生产方式是经济基础是错的。 而狭义的经济基础是指生产关系的总和说的。

经济基础是对上层建筑而言的。马克思主义认为生产关系是人们最基本的社会关系,政治和法律的上层建筑也体现人们之间的一种社会关系,即政治的社会关系。而政治的社会关系是建立在经济的社会关系之上的,因而生产关系就成了政治关系的经济基础。

与广义和狭义的经济基础有关,经济学也可以分为广义经济学和狭义经济学。广义经济学包括研究生产关系发展的规律。前面马

克思那段话可以看作是狭义的经济基础, 恩格斯那段话则是广义的经济基础。

关于对生产关系的总和的理解,认为是一定社会存在的各种生产关系的总和,这没有多少根据,而且有很多问题无法解释。如果是各种生产关系的总和,怎么来确定经济基础的社会性质?如在封建社会产生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能说那时的经济基础是资本的和封建的吗?不能。因为确定经济基础社会性质的,是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社会经济制度就是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经济制度也就是经济基础。因此,把生产关系的总和理解为所有制、相互关系和分配形式的总和是正确的。但是,不是任何生产关系的总和都可以成为经济基础,只有占统治地位的那种生产关系的总和才能成为社会经济基础。

在1979年,我国有社会主义经济也有个体经济,还有国家资本主义经济,占统治地位的是社会主义经济。由社会主义经济产生的生产关系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因此,我国的经济基础是具有社会主义性质的。

什么是上层建筑?人们对此也有不同理解和争论。不过,大体有两种说法:第一种是,上层建筑即指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政治法律设施,不包括社会意识形态;第二种是指上层建筑是包括社会意识形态在内的。

两种说法也都有理论根据。说上层建筑不包括意识形态的理论 根据是,就是前面引用的马克思那段话:"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 成社会的经济结构,既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 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应的现实基础。"

在这里,马克思没有把社会意识形态包括在上层建筑之内,而 是指政治的和法律的设施。而说上层建筑包括意识形态在内的理论 根据较多,主要是引自恩格斯致布洛赫的一封信,他说:"经济状况是基础,但是对历史斗争的过程发生影响的并且在许多情况下主 要是决定着这一斗争形式的,还有上层建筑的各种因素,阶级斗争的各种政治形式和这个斗争的成果——由胜利了的阶级在获胜后建立的宪法等等,各种法权形式以及所有这些实际斗争在参加者头脑中的反映,政治的、法律的和哲学的理论,宗教的观点以及它们向教义体系的进一步发展。"(《马恩选集》第4卷第477页)

恩格斯这段话也很明显,上层建筑不单是政治法律设施,而且包括社会意识形态。

这两种说法是否一个对、一个错呢? 我以为两种说法都对,也正如对经济基础的看法一样,要看如何理解。上层建筑也可以作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广义的上层建筑,就是恩格斯说的那种包括社会意识形态的。狭义的上层建筑,就是马克思说的单指政治的和法律的设施。

恩格斯说上层建筑包括社会意识形态在内,这与他对经济基础的定义有关。既然经济基础是指生产方式说的,那么上层建筑也要扩大到社会意识形态范围。如果上层建筑仅是政治和法律设施,即仅是政治法律关系,那么经济基础也仅指生产关系。因为政治法律关系是建立在生产关系之上的。如果把经济基础理解为生产方式,那上层建筑就不能单指政治法律设施了,社会意识形态作为社会存在的反映,不单是对生产关系的反映,而且也是对生产力的反映。因此,它也就包括在上层建筑之内了。

马克思说的上层建筑不包括社会意识形态,这也与他对经济基础的定义有关。既然经济基础是生产关系的总和,那么建立在经济基础之上的上层建筑也只能是政治法律设施,而不能把社会意识形态也包括进去。社会意识是社会存在的反映,不单是对生产关系的反映,因此可以不把社会意识形态放在上层建筑之内。

我们现在通常说的上层建筑是指恩格斯的广义的上层建筑。

给广义的上层建筑下个定义,它就是指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政治、法律设施以及与之相应的社会意识形态。政治法律设施包括政权、军队、法院、监察、警察等。作为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态,是不包括自然科学的,而是指政治法律思想、道德、艺术、宗教、哲学等观点。社会科学中的思维逻辑、语言学也不属于上层建筑范

畴。只有反映经济、政治社会关系的意识形态才能叫上层建筑。作 为上层建筑的社会意识形态,在阶级社会都是有阶级性的。

上层建筑中的政治法律设施,是根据经济基础的要求与经济基础相适应,在一定社会意识形态指导下建立起来的。比如新中国的政治法律制度(设施)就是根据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发展要求,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性质,并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建立起来的。它体现着我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知识分子和广大爱国民主人士的利益和意志。

在庞大的上层建筑体系中,政治,包括政治设施和政治思想处于主导地位。政治是经济的集中表现,阶级的经济利益要由政治来保证,在这个意义上,政权问题是革命的根本问题。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统一,构成了特定的社会形态。但是,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统一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任何社会形 态都有其产生、发展和灭亡的过程,根本不存在永恒不变的社会形 态。在每一种具体的社会形态里,总有一种生产关系占据统治地位, 从而构成该社会的经济基础,规定着这个社会的上层建筑的主要特 征以及整个社会形态的性质。

同时,在这个社会形态里,既不可避免的存在旧社会的生产关系与上层建筑的残余,也会出现新社会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的因素(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例外,它不可能产生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内部)。因此,只有对某一社会的复杂情况进行全面地具体分析,找出其中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以及与之相适应的政治法律制度和社会意识形态,才能确定这一社会形态的性质与基本特征。

可见,历史唯物主义把纷繁复杂的社会现象区分为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是有非常重要的意义的,它为我们科学地认识社会的性质和结构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从而更好地去发现和把握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

#### (二)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也存在着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这种 关系表现为: <u>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u>。 为什么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呢?

第一,经济基础的性质决定上层建筑的性质,有什么样的经济基础就有什么样的上层建筑。恩格斯说: "每一时代的社会经济结构形成现实基础,每一个历史时期由法律设施和政治设施以及宗教的、哲学的和其他的观点所构成的全部上层建筑,归根到底都是应由这个基础来证明的。"(《马恩选集》第3卷第66页)

这是因为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各种思想观点是由人们在生产关系中所处的不同的经济地位决定的,各种政治法律制度是按照 经济基础的要求,并为它们赖以存在的经济基础服务而建立的。 例如在原始社会里,由于生产力水平很低,没有剩余产品,私有制不能产生,也没有人剥削人的现象发生,因而也就不存在阶级和阶级斗争,作为阶级斗争工具的国家政权、政党以及属于阶级的意识形态也就根本不存在。后来,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出现了私有制,产生了对抗的阶级。在阶级社会里,剥削阶级在经济生活中居于统治地位,因此,建立在经济基础上的上层建筑也就以剥削阶级在政治上和思想上的统治为主要内容。

第二,经济基础的变化决定着上层建筑的变化。就是说,经济基础的变化迟早会引起上层建筑发生相应的变化。这有两种情形:

一种情形是,当新的经济基础代替了旧的经济基础之后,即经济基础处在质变阶段时,也就必然或快过慢地被新的上层建筑所代替。例如封建主义生产关系向资本主义生产关系飞跃的条件成熟时,必然要求并实现从封建主义上层建筑向资本主义上层建筑飞跃。当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向社会主义生产关系飞跃的条件成熟时,就必然会发生无产阶级革命,摧毁资产阶级国家机器,改变旧的上层建筑,代之以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

另一种情形是,在同一社会形态中,当经济基础发生某些局部变化,即处于量变阶段时,也会引起上层建筑发生相应的变化。例如当资本主义从自由竞争阶段发展到垄断阶段时,经济上出现了金

融寡头,在政治上即上层建筑方面也要相应地发生变化,即政治上日益趋向反动。

必须指出的是,上层建筑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发生变化,是个复杂的矛盾运动过程。在经济基础变革的过程中,由于上层建筑各个组成部分都具有不同程度的相对独立性,各有其自身形成和发展的历史,因而它们的变化也各不相同。有的来得早些快些,有的则晚些慢些,并不都是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立即发生变化的。

其中,政治、法律和经济基础直接相联系,因此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首先是国家政权、政治法律制度的变革。而旧的上层建筑的其他部分,如哲学、艺术、道德、宗教等观点的变化或消失,往往需要经过一个相当长的过程。

在新的经济基础形成之后,在相当长的时期内,旧的上层建筑的残余,特别是旧的社会意识形态还会存在着,并腐蚀着人们的思想,这就决定了意识形态等上层建筑领域内斗争的长期性和复杂性。那种认为经济基础一经变革,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就会立即彻底变革的观点是错误的。但是,经济基础的根本变革迟早必然引起上层建筑的根本变革,这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但是上层建筑并不是消极地适应或反映经济基础,而是对经济基础有着巨大的反作用。这种反作用主要表现在:一定的上层建筑都是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的,它能维护

新的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也能为旧的经济基础服务,维护旧的经济基础,阻碍经济基础的变革。

上层建筑这种反作用的性质,取决于它所服务的经济基础的性质。当它为新的先进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起着促进生产力发展,推动社会前进的革命作用;相反,当它为旧的腐朽的经济基础服务时,就起着阻碍生产力发展,阻碍社会前进的反动作用。

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在社会发展的不同时期有不同特点。一种是上层建筑基本适应经济基础时所发生的矛盾。这时矛盾表现为上层建筑在某些环节上的缺陷和某些方面不健全,不适应经济基础的需要。这种矛盾一般不会表现为激烈的对立和冲突,可以通过调整、改善上层建筑不适应经济基础的部分得到解决。

另一种是上层建筑基本不适应经济基础时发生的矛盾。这时,由于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高度,生产关系已腐朽过时,成了阻止生产力发展的障碍,而旧的上层建筑却要维护腐朽的经济基础,抗拒经济基础的变革,于是旧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变革要求发生尖锐的矛盾。这种矛盾在阶级社会则表现为尖锐的阶级矛盾和激烈的阶级冲突。这种矛盾,只有通过社会革命摧毁旧的上层建筑,建立适应新经济基础的上层建筑,才能解决。

这样,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从相适应到不相适应,再到相适应的矛盾运动,推动了社会不断向前发展,这也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规律。

## 第三节 社会基本矛盾运动是社会发展的根本动力

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总是同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运动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它们构成了一个统一的、不可分割的社会基本矛盾的运动。它的运动过程贯串于人类社会的始终。

这两对矛盾之间存在着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辩证关系。

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决定着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发展变化,要受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所制约。这是因为: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生产关系是经济基础,它又决定着上层建筑。因此,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归根结底是由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引起的。

另一方面,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的解决,又有赖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的解决。这是因为:当旧的生产关系不能再容纳发展了的生产力的时候,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就要求冲破过时的旧的生产关系,而旧的上层建筑则要极力地维护旧的生产关系。这时,要解决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改变束缚生产力进一步发展

的旧的生产关系,往往要从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入手。 不首先解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不首先摧毁旧的政权上层 建筑,生产关系就变革不了,生产力就不能获得解放,社会也不能 前进。这样,生产力和生产关系的矛盾、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 盾的发展和解决总是交织在一起,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作用, 二者的辩证统一构成了社会的基本矛盾运动。

在这会基本矛盾的运动过程中,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并直接或间接通过生产关系最终决定上层建筑,因此生产力是社会发展的最终决定因素。历史证明,社会的发展总是从生产力的发展变化开始,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必然有与它相适应的生产关系出现。

这种生产关系在一定时期内同生产力的发展要求基本适合,在这种基础上必然建立起与之相适应的上层建筑。这时的上层建筑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促进作用,社会的发展处于量变阶段。随着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原来的生产关系与生产力、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就从基本适合变成了基本不适合。这时,只有改变旧的生产关系、旧的上层建筑才能解放生产力。于是,社会的发展由量变阶段发展到质变阶段,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

对此,马克思早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就作过精辟论述: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它们的 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 的生产关系。这些生产关系的总和构成社会的经济结构,即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与之相适应的现实基础。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到来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马恩选集》第2卷第82-83页)

通过社会革命变革了旧的上层建筑和旧的生产关系之后,它们同生产力之间关系又从原来的不适合变为基本适合,并在这个基础上开始了新的矛盾运动。这样,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这两对矛盾就都经历了一个基本适合到基本不适合,再到基本适合的循环往复无限向前发展的运动过程。正是这个社会基本矛盾推动着人类社会不断地从低级到高级的向前发展,这就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规律,也是人类社会发展的基本规律。

## 第四节 社会主义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特点

每一种社会形态的发展以及新旧社会形态的更替,都是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结果。在阶级社会里则表现为剧烈的阶级斗争,最后通过社会革命加以实现。正是在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推动下,人类

社会历史发展到今天,已经经历了原始社会、奴隶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并出现了崭新的社会主义社会。

社会主义社会是共产主义社会的低级阶段,它是从资本主义社会脱胎而来的。社会主义社会代替资本主义社会,是人类社会发展历史上的一次巨大飞跃,人类经过社会主义社会将进入最美好的共产主义社会。

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但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不同于历史上以往的生产关系的建立,而是具有它自己的特点。

在历史上, 无论是封建社会代替奴隶社会, 还是资本主义社会 代替封建社会, 它们都是以一种新的剥削制度代替旧的剥削制度, 而一切剥削制度的基础都是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所以, 一切剥削制 度社会的新的生产关系可以在旧社会内部逐渐地产生和发展起来。

而社会主义革命则是人类历史上最深刻、最彻底的革命,其任 务和目的是要用生产资料的公有制代替生产资料的私有制,消灭剥 削、消灭阶级。

因此,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不可能 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社会内部产生,只有经过无产阶级革 命推翻资产阶级的反动统治,建立起无产阶级专政之后运用无产阶 级专政的力量建立起来。 这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产生区别于以往社会的一个根本特点。然而,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建立,并没有违背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原理。这是因为:

第一,社会主义革命的发生,无产阶级政权的建立,归根到底 是由经济上的原因决定的,是新的高度社会化了的生产力要求冲破 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结果。

第二,首先建立起来的无产阶级专政,只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中的一部分,无产阶级政权的建立不等于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全部形成,也不等于无产阶级专政强大和巩固。无产阶级专政的真正强大和巩固,在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形成之后,在于社会主义的政治法律制度和意识形态的形成和逐步完备。只有建立起社会主义经济基础之后,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整个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才能完善、巩固起来。所以,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归根结底还是由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来决定的。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建立的根本特点,决定了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同以往旧社会的基本矛盾具有根本不同的性质和特点。以往剥削阶级社会的基本矛盾表现为剧烈的对抗和冲突,不可能由剥削制度本身来解决,只是通过社会革命才能加以解决。而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不是对抗性的,它可以经过社会主义制度本身不断调整、完善得到解决。

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同生产力是基本相适应的。这是因为:

第一,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建立,解决了资本主义社会的社会化 大生产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之间的矛盾,使得国民经济能够有计 划、按比例地高速发展,克服了资本主义生产的无政府状态。

第二,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基础上,劳动人民之间的关系是新型的互助合作的关系,它能够充分调动和发挥广大劳动人民的社会主义积极性。

第三,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个人消费品实现了"各尽所能,按劳分配"的原则,消灭了人剥削人的现象,使劳动群众的物质文化生活随着生产的增长而不断有所提高。这些就决定了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为生产力的发展开辟了广阔的道路。

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同经济基础是基本相适应的。这是因为:第一,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政权和政治法律制度,是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前提和强大支柱。

第二, 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是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的 根本保证。

第三,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对社会主义 经济基础的巩固和发展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社会主义社会的生产 力和生产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基本相适应,体现了社会主 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 但是,社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还不是很完善,因此社 会主义的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之间、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还存在 着矛盾。

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和生产力的矛盾表现为两种情况:一是社会主义社会的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之间的公有化水平不同,纳入国民经济的程度和办法不同,以及分配上存在差别等所产生的矛盾:二是没有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及时调整生产关系产生的矛盾。

社会主义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也存在两种情况:

一是在社会主义社会的上层建筑领域中,有相当长时期还不可避免地会存在资本主义因素,它必然会侵蚀和影响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而同社会主义的经济基础相矛盾。

二是社会主义上层建筑本身某些环节上不完善而与社会主义经济基础相矛盾。

在这种情况下,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还不够健全和完善;国家机关、经济部门和各企业、事业单位的某些规章制度、管理体制以及受旧思想旧习惯影响而产生的官僚主义、特权等不正之风,都不适合经济基础的要求,从而束缚群众的积极性,妨碍生产力的发展。

这种矛盾可以在继续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下,通过及时调整和克服上层建筑的某些环节的缺陷来加以解决。

另一方面,经济基础在整个社会主义历史阶段具有相对稳定性,但并不是绝对不变,它仍在不断地发展和变化着。社会主义的上层建筑如果不经常调整,它与经济基础的变化不适应的那些部分也会发生矛盾.这也是必须及时加以解决的。

## 第五节 阶级和阶级斗争规律

生产力和生产关系之间、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之间的矛盾,在 阶级社会里必然要引起阶级斗争。阶级斗争对整个人类社会历史来 说是一定历史阶段的特殊现象,阶级斗争的规律是人类社会历史的 特殊规律。但是,对于各阶级社会来说,它则是共同的普遍规律。

历史唯物主义是研究社会发展一般规律的科学,阶级斗争规律是阶级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因此也属于历史唯物主义研究对象。但是,历史唯物主义研究阶级斗争规律,是研究所有阶级社会共有的一般规律,而不研究各阶级社会独有的特殊规律。它也研究阶级、国家、社会革命,但是这种研究也是从研究阶级斗争一般规律出发的。专门研究阶级、国家、社会革命问题的,是属于政治学的问题。

#### (一) 阶级起源和实质

马克思说:"阶级的存在仅仅同生产发展的一定阶段相联系。" 这说明阶级是一个历史范畴,它不是从来就有,也不是永远存在。 阶级的存在仅仅是和生产发展的一定阶段相联系的,它是生产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又将随着生产发展而消灭。

自从人类诞生以来,经历过很久的没有阶级的原始共产主义社会,阶级社会也只有几千年的历史。原始社会由于生产力水平很低,没有剩余产品,因此就根本不存在人剥削人的物质条件,也就不可能有任何阶级存在。那时人们只有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才能维持最低限度的物质生活。

到了原始社会末期,由于生产力发展了,有了剩余产品,才有了产生人剥削人的阶级的可能性。随着社会分工的发展,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出现,这种可能性逐渐变成了现实。首先是原始氏族内部的族长、军事首领和担任公共职务的人员,利用自己的职权侵吞氏族的公共财产,又把战争中的俘虏当作自己的奴隶,驱使他们劳动,占有他们的剩余产品。这样,在氏族中逐渐出现了一批剥削者。这个剥削集团就是最初的奴隶主。

随着奴隶制度的进一步发展, 氏族内部一些生活穷困的人们也逐渐沦为奴隶。这样, 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产生了两个对抗的阶级, 即奴隶主和奴隶。随着阶级的产生, 人类社会的结构发生了根本变化, 由没有阶级的原始共产主义社会进入了第一个阶级对抗的社会, 即奴隶社会。

从阶级的产生,我们可以看出,人类社会划分阶级是社会经济 发展的必然结果。阶级不单是一个历史范畴,还是一个经济范畴。

列宁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这一基本观点,给阶级下了一个科学的定义:"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大的集团,这些集团在历史上一定社会生产体系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对生产资料的关系(这种关系大部分是在法律上明文规定的)不同,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因而领得自己所支配的那份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寡也不同。所谓阶级,就是这样一些集团,由于他们在一定社会经济结构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其中一个集团能够占有另一个集团的劳动。"(《列宁选集》第4卷第10页)

列宁的这个定义深刻地揭示了阶级的基本特征,即阶级是在一定生产关系中处于不同经济地位的集团。不同的经济地位具体表现在:一是各个阶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二是由于各个阶级对生产资料的占有关系不同,决定了各个阶级在社会劳动组织中所起的作用不同;三是由前两个不同,又决定了各阶级取得社会财富的方式和多少也不同。

阶级的以上三个基本特征又是互相联系的。其中,生产资料占有关系不同,是划定阶级的根本的、决定性特征。任何剥削阶级都是占有全部或大部分生产资料,被剥削阶级不占有或很少占有生产

资料。阶级的实质,就是社会的一部分人占有另一部分人的劳动,即剥削另一部分人。

随着阶级的产生,作为阶级斗争工具的国家也产生了。国家也是属于历史范畴。在无阶级的社会里,人们根本不知国家为何物。由于社会分裂为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奴隶主和奴隶两个对抗阶级,奴隶主残酷剥削、压迫奴隶,奴隶强烈反抗。当这种阶级矛盾、阶级斗争无法调和、无法摆脱时,奴隶主为维护其对奴隶的统治,建造一种有组织的特殊的工具,这就是国家。

国家的主要特征是暴力,它是由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特殊的暴力机构组成的。国家的实质,是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工具。国家是阶级斗争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

#### (二) 阶级斗争的历史作用

自从人类社会分裂为两个对抗阶级之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和资本主义社会这三个特定的阶级社会形态。在这三个社会里,社会的基本矛盾都表现为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所以,从原始社会解体以来的人类社会历史,是生产斗争发展的历史,也是阶级斗争的历史。

阶级斗争首先是根源于对抗阶级物质经济利益的根本冲突,即一方是剥削者,另一方是被剥削者。剥削阶级为了保持自己的经济地位,总是不断强化自己的国家机器,从政治上压迫被剥削阶级,

并且以剥削阶级的意识形态,从思想上欺骗、愚弄被剥削阶级。因此,虽然阶级是由经济原因产生的,但是阶级的对立也表现在政治上、思想上。这种对立正是经济对立的表现和反映。

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马克思和恩格斯说:"将近四十年来,我们都非常重视阶级斗争,认为它是历史的直接动力,特别是重视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认为它是现代社会变革的巨大杠杆。"(《马恩选集》第3卷第374页)

为什么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呢? 这是因为:

一切社会发展和变革的决定力量是生产方式,是生产力和生产 关系、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矛盾运动。在阶级社会里,生产关系 表现为阶级关系,由这种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构成社会经济制 度,它代表了处于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的根本利益。建立在这种经 济基础上的政治、法律的上层建筑,也必然维护剥削阶级的统治, 为其经济基础服务。

在这样情况下,社会基本矛盾不能自行解决,生产力的发展不能自然而然的改变社会制度,推动历史发展。要改变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经济制度——生产关系,必须通过激烈的阶级斗争。在阶级社会里,每当旧生产关系严重阻碍生产力发展时,就必然爆发剧烈的阶级冲突。这时,占统治地位的剥削阶级总是顽固地企图保住自己既得的经济利益,想尽一切办法去维护过时的生产关系及其上层

建筑。代表新的生产力发展要求的先进阶级,则发动和组织革命的阶级斗争,冲击现存的生产关系和上层建筑,直到旧制度的消灭,新制度建立,从而解除生产力发展的阻力,推动生产力发展。

由此可见,在阶级社会里,社会的基本矛盾只有通过阶级斗争才能解决。这就清楚地显示:阶级斗争是阶级社会发展的直接动力。

阶级斗争不只是社会变革的动力,也是社会改良的动力。中国 封建社会多次爆发的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都在不同程度上打击了 封建反动统治,迫使封建统治者被迫向农民做出某些让步,在制度 上搞一些改良,客观上也起了促进生产力发展的作用。

#### (三) 社会革命是阶级斗争的最高形式

在人类社会发展过程中,由于社会基本矛盾运动的发展,必然 引起新旧社会形态的更替。这种新旧社会更替,在阶级社会是通过 革命阶级暴力革命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用新的先进社会制度代替 旧的腐朽的社会制度而实现。暴力革命体现了阶级斗争最高形式。

革命的根本问题是政权问题。社会革命的目的是要变革社会经济制度,即消灭束缚生产力发展的旧生产关系,解放生产力。在阶级社会,这种消灭旧生产关系、改变旧经济制度的斗争必然集中表现为政治斗争。

因为反动的国家政权是旧经济制度的支柱,在阶级斗争尖锐化时,反动阶级总是尽一切努力强化国家机器,来维护剥削制度。在

这样的情况下,革命阶级如果不首先夺取政权,就不可能实现对旧 经济制度的根本变革,也就不可能建立、巩固和发展新生产关系。 因此,夺取政权的政治革命是实现整个社会变革的决定性环节。国 家政权从反动阶级手里转移到革命阶级手里,是实现社会制度的首 要的、基本的前提和标志。

凡是在历史上产生的东西,都将随着历史的发展而消亡。阶级和国家也不例外。阶级斗争必将导致无产阶级专政。无产阶级专政 是达到消灭一切阶级,进入无阶级社会的条件。随着阶级的消灭, 无产阶级专政的国家失去了存在的意义,也将随之消失。

人类社会从无阶级、无国家,到有阶级有国家,再发展到无阶级、无国家,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现在,人类社会还处在青年时期,未来的路还很远。我们坚持无产阶级专政,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指导,为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做出的努力,都是为了消灭阶级和国家,解放全人类,为最终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创造条件。

# 第三章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

历史唯物主义从生产方式是人类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出发, 肯定人民群众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在这个前提下,同时也承认 杰出人物,特别是无产阶级革命领袖在历史上的重大作用,从而第 一次科学地解决了人民群众和杰出人物在历史上的作用问题。

我们学习和掌握这个基本原理,对于正确理解社会历史发展进程,自觉地树立群众观点,发扬党的密切联系群众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都具有重要意义。

### 第一节 人民群众在创造历史上的决定作用

#### (一) 对待人民群众作用的两种的历史观

究竟谁是历史的创造者?是人民群众,还是个别英雄人物?这是历史学家和哲学家长期争论不休的问题,同时也是历史唯物主义与历史唯心主义长期斗争的焦点。

历史唯心主义从社会意识决定社会存在的基本观点出发,否认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竭力夸大个别英雄人物在历史上的 作用。它有的表现为唯意志论,有的表现为宿命论。 10世纪英国的托马斯·卡莱尔说: "照我看来,世界历史,即人类在这个世界上所完成的历史,实质上是那些在地球上辛勤劳作的伟大人物的历史。"19世纪末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尼采,则贩卖"超人"的反动哲学。他说一个人"可以使千百万年的历史生色",污蔑人民群众"不过是供实验的材料,一大堆多余的废品,一片瓦砾场"。这就是"唯意志论"的历史观。

中国的奴隶主、地主阶级的思想家们宣扬皇帝是"天子""五百年必有王者兴"等,就是宿命论观点的一种表现。显然,不论唯意志论还是宿命论,都力图证明历史发展是英雄人物决定的,人民群众只是一群俯首帖耳、唯命是从的"群氓"。所以,英雄创造历史的唯心史观反映了剥削阶级对历史的立场观点,这是套在劳动群众身上的精神枷锁。

与唯心史观相反,历史唯物主义依据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肯定社会发展的历史首先是生产发展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变革的历史。社会历史的发展是由生产力决定的。作为物质资料生产者的劳动群众是真正的历史创造者,是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力量。

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 "历史活动是群众的事业"。(《马恩全集》第2卷第104页)毛主席说: "人民,只有人民,才是创造世界历史的动力。"(毛泽东选集第3卷第1031页)

唯物史观把剥削阶级颠倒了的历史再颠倒过来,恢复了历史的 真面目。它使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明确自己的历史使命,不信 天命,不信神仙皇帝,相信自己,解放自己,以大无畏的革命气概 投入到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伟大斗争中。

#### (二)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

人民群众这个概念,是一个历史的范畴,在不同国家,不同的历史时期,有不同的内容。18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由资产阶级、城市贫民、农民和无产阶级组成第三等级,属于人民范畴。在我国抗日战争时期,一切抗日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范围。"在建设社会主义时期,一切赞成、拥护和参加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阶级、阶层和社会集团,都属于人民的范围"。(《毛泽东选集》第5卷第364页)

在任何时候,劳动群众始终是人民的主体。在体力劳动和脑力劳动分离、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里,靠脑力劳动谋生、不剥削他人的知识分子也是劳动群众的一部分。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决定作用,表现在人民群众是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

首先,人民群众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历史唯物主义认为, 人类社会赖以生存的物质财富都是劳动人民创造的。劳动者的生产 活动是社会存在和发展的基础。马克思和恩格斯指出:"人们为了 能够创造历史,必须能够生活。但是,为了生活,首先就需要衣、食、住以及其他东西。因此,第一个历史活动就是生产满足这些需要的资料,即生产物质生活本身。"(《马恩选集》第1卷32页)

所以,只有首先取得生活资料,才有可能从事政治、科学、艺术等其他社会活动。人民群众只有在不断生产、再生产的过程中,才有可能积累生产经验,改进生产工具,提高生产力水平,从而引起生产关系的变革,不断推动社会向前发展。由此可见,人民群众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决定因素。

社会历史首先是生产方式的历史,是物质资料生产者的历史。知识分子作为脑力劳动者,同体力劳动者一样,也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他们参与了创造物质财富的过程,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发展,其作用也越来越明显。

其次,人民群众不仅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创造者,还是社会精神 财富的创造者。这是因为:

第一,劳动群众创造物质财富的生产活动,为创造精财富提供 了物质前提。没有劳动群众生产的物质资料就不可能有专门从事社 会精神文化的活动者,从根本上说也就没有一切精神文化的产生。

第二,人民群众的社会实践是一切精神文化财富的源泉。科学家、思想家、艺术家的创造性活动,对于人类知识文化的积累、传

播和发展起着重要的作用。但是,他们创造发明的源泉无不来源于 人民群众的实践。

例如,我国优秀古典诗歌《诗经》就是集录古代人民群众中流传的歌谣而成的。著名的古典小说《水浒传》《西游记》《三国演义》以及短篇故事《聊斋》等,都是在民间长期口头流传的故事基础上整理、加工而成。而科学也是这样的。我国北魏杰出的农业科学家贾思勰写的《齐民要术》,明末著名医药学家李时珍编写的《本草纲目》,明末科学家宋应星的《天工开物》等著名科学著作,都是总结人民群众和他们自己在农业、手工业、医药业上的丰富经验的成果。

必须指出,劳动群众不仅为精神文化的创造提供了物质前提, 开辟了科学、文化、艺术的丰富源泉,而且还直接创造了大量光彩 夺目的精神文化财富,在他们中间涌现出许多杰出的科学家、思想 家和艺术家。

在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里,尽管劳动群众被剥夺了创造精神财富的各种条件,但是他们的智慧和才能仍然放射出灿烂光辉。

历史上很多优秀的建筑、雕刻、绘画、诗歌、音乐、舞蹈、科学技术发明等都是出自劳动人民之手。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的 大量随葬物品,是两千多年前我国劳动人民在纺织、漆器、服饰、音乐、绘画等方面重大成就的显现。而在西安挖掘发现的秦始皇墓 葬兵马俑,则是我国劳动人民在雕塑艺术上制造的珍品,显示了秦代工匠的智慧和才能。

再次,人民群众是社会变革的决定力量。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是社会发展的规律。在阶级社会里,社会革命的根源是由于生产力发展要求突破旧生产关系,建立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新生产关系。这种革命变革过程是通过阶级斗争,由劳动群众推翻反动阶级统治的社会革命实现的。一切真正的革命运动,实质上都是劳动群众起来摧毁腐朽社会制度的斗争。这时,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作用表现得特别明显和突出。

列宁说:"革命是被压迫者和被剥削者的盛大节日,人民群众 在任何时候都不能够像在革命时期这样以新社会秩序的积极创造 者的身份出现。"(《列宁选集》第1卷第601页)

事实表明,当奴隶制度过时,封建生产关系萌芽时,是奴隶们的英勇斗争动摇了奴隶制度的基础;当封建制度过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正在兴起时候,是农民起义和农民战争促成了封建制度的瓦解;当资本主义发展到垂死阶段时,只有无产阶级的革命斗争才能彻底埋葬资本主义。

可见,劳动群众是打破旧生产关系、建立新的生产关系的主要力量。尽管在一定历史时期的一定阶段,某些新兴剥削阶级也能参加革命斗争,甚至成为革命的领导者,因而对当时的历史发展起过

某种程度的进步作用,但是革命的主体和最终决定胜负的力量是广大劳动群众。

#### (三) 在不同历史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不同作用

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但是在不同历史时期,在不同的社会条件下,人民群众创造历史作用的发挥情况是不同的。

恩格斯说: "人们自己创造着自己的历史,但他们是在制约着他们的一定环境中,是在既有的现实关系的基础上进行创造的。" (《马恩选集》第4卷第506页)

在剥削阶级占统治地位的社会中,人民群众是在政治上受压 迫、经济上受剥削、文化上被剥夺、智慧被摧残、才能被埋没的。 因此,他们创造历史的作用受到极大的压抑和限制,不可能得到充 分的发挥。

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奴隶起义和农民战争的结果都是打击或摧毁了当时的反动统治,推动了社会发展。但是,由于他们不是新生产方式的代表,所以斗争的果实最后总是落到剥削阶级手里,结果总是用新的剥削制度取代旧剥削制度。

到了资本主义社会, 无产阶级是新生产方式的代表者, 是最革命、最有远见、最有前途的阶级, 他们在马克思主义政党领导下不仅能够摧毁旧的资本主义制度, 而且能够领导劳动人民建立没有剥削的社会主义新制度。在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条件下, 工农劳

动群众掌握了国家政权和生产资料,成了国家的主人。这为人民群众自觉地创造历史提供了可能性。

但是,要使可能性变为现实,还需要克服多种障碍,创造各种有利于发挥群众作用的条件。社会主义开始了"人类从必然王国进入自由王国的飞跃"。到了共产主义时代,全人类都自觉地改造主观世界和客观世界,科学文化水平极大提高,劳动人民自觉创造历史的作用将得到充分发挥。

## 第二节 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路线

#### (一) 群众观点是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观点

坚持群众观点,这是历史唯物论所要求的。因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社会发展的动力。人民群众的敌人,只有人民群众起来斗起来斗争才能打倒。人民群众的解放和幸福,只有人民群众起来斗争才能获得。群众生产斗争、阶级斗争的实践又是认识的起点和归宿,是检验认识是否具有真理性的标准。

无产阶级政党除了人民群众利益外, 无其他利益。无产阶级政党之所以强而有力, 就是它密切联系群众, 善于听取群众意见, 坚决依靠群众, 领导群众为维护自己的利益而斗争。

社会主义事业是亿万群众的事业,无产阶级政党要领导人民取得胜利,除了首先代表人民群众利益外,还要正确处理党和人民群众的关系。这就是坚定的相信群众,依靠群众,尊重人民群众的首创精神,确立马克思主义的群众观点。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无产阶级政党处于执政地位,并在群众中享有崇高威信,在这种情况下更要加强群众观点,密切联系群众,防止蜕变。

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唯物主义史观原理,是无产阶级政党的群众观点的理论基础。群众观点作为无产阶级政党的根本观点,有如下几点:

一是相信群众自己能解放自己的观点。无产阶级的解放事业是 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业,人民群众在无产阶级政党领 导下能够自己解放自己。因此,无产阶级政党在领导人民群众的斗 争过程中,要坚定地相信、依靠人民群众,尊重群众的革命首创精 神,反对任何恩赐观点和包办代替做法。

二是为人民服务的观点。无产阶级政党除了无产阶级和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之外,再无其他利益。无产阶级政党把自己看作人民群众改造自然、改造社会的工具,而不是相反。因此,无产阶级政党的最高宗旨就是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以向群众负责作为自己行动的准则。

三是关心群众,维护群众利益的观点。无产阶级政党以人民群众的利益为自己的最高利益,以群众的苦乐为自己的苦乐,与群众同甘共苦,休戚与共,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反对搞特权和当官做老爷的恶劣作风。

四是虚心向人民群众学习的观点。无产阶级政党是人民群众的领导者、教育者。教育者要先受教育。千百万人民群众的革命斗争实践是智慧的宝库。因此,无产阶级政党要求遇事和群众商量,虚心向群众学习,甘当群众的小学生。只有把群众的智慧集中起来,才能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反对凌驾于群众之上的独断专行的工作作风。

#### (二) 群众路线是共产党的一切工作的根本路线

无产阶级政党依据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的原理,确定群众 路线是一切工作的根本路线,群众路线也是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方 法和工作方法。

毛主席说: "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这就是说,将群众的意见(分散的无系统的见)集中起来(经过研究,化为集中系统的意见),又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

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

党的群众路线也是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路线,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不断地循环往复。中国共产党就是在贯彻群众路线中,不断地探索革命和建设的规律,不断地从"必然王国"向"自由王国"飞跃。

在一切工作中走群众路线,是中国共产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也是共产党区别于其他阶级政党的显著标志之一。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和建设工作中一贯坚持群众路线,从而使革命与建设事业不断地取得胜利。

# 结束语

至此,马克思主义哲学课讲完了,我说几句结束的话。

马克思说: "任何真正的哲学都是自己时代精神的精华""是 文明的活的灵魂"。(《马恩全集》第1卷第121页)

马克思主义哲学就是无产阶级革命时代的思想精华,也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思想精华,它是以时代现实为基础,又给时代以巨大作用。它是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群众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强大思想武器。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无产阶级政党唯一正确的世界观、方法论, 是唯一正确的指导思想, 是制定路线、方针和政策的理论基础。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根植于人民群众实践中的科学理论,它不是经院哲学,不是少数人书斋中的东西。马克思说:"哲学把无产阶级当作自己的物质武器,同样地,无产阶级也把哲学当作自己的精神武器:思想的闪光一旦真正射入这块没有触动过的园地,德国人就会解放成为人。"(《马恩选集》第1卷第15页)

无产阶级要以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精神武器,必须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这就要使哲学从少数人的书斋中解放出来,形成群众性的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的运动。要使群众从唯心论、形而上学的束缚下解放出来,也必须大力宣传学习马克思主义哲学。

思想解放,也就意味着真正用辩证唯物主义来观察和处理问题。要完成我国实现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的历史任务,也要普及哲学,这样我们才能在新征途中不迷失航向,遇到险滩暗礁善于绕过,遇到大风恶浪善于拚搏,使我们的历史航船驶向目的地。